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公报

CHONGQING SHI HECHUAN 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1期（总第21期）

目 录

【 区政府文件 】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35 年）的通知·····	38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2023 年森林防火区和防火期的通告·····	5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5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82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 年）和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 年）的通知·····	8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 年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129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13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合川区河道采砂禁采区和禁采期的公告·····	15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总体建设方案（2022—2026 年）的通知·····	157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一心一养老公寓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摘牌的批复·····	20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钱塘镇石碛村村规划的批复·····	205

【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医疗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的通知·····	20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力做好 2023 年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	

工作的通知·····	219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区民政局合川区城乡社区服务体系 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	22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消防治理的实施意见·····	23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实施《重庆市地方志工作办法》的通知·····	239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24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合川城区住宅商业办公建筑停车位配建标准的 通知·····	247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合川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	249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贯彻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2021— 2030 年）实施细则的通知·····	250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的 通知·····	260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 的通知·····	272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 2023 年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 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277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合川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83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28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 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1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2021—2025年）》已经区委第37次常委会会议、区政府第3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1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前 言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十四五”规划，强调“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要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展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把握发展规律，发扬斗争精神，善于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交通工作，在全市交通强市建设工作推进会上，市委主要领导指出，“行千里”，始于交通；“致广大”，依靠交通，要求强通道、强枢纽、强网络、强产业、强治理，以更大力度推进交通强市建设，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坚实支撑。会议要求加快建设国际物流和贸易大通道；加快建设“轨道上的都市区”；加快建设国际航空门户枢纽；加快建设现代公路网络；加快建设长江上游航运中心；加快建设交通枢纽港，为重庆交通发展指明了路径。合川区区位优势明显，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重要支点城市，将围绕“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新定位，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努力在推进主城都市区发展中展现新作为，努力打造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助推合川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加快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十四五”时期是全市加快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的起步期，也是合川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完善、运输服务水平提高和转型发展的关键期，是合川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的机遇期，客货运输需求总量将稳步增长，人民群众对运输多样化、高品质、高效率提出更高要求，土地、环境、资金、资源等要素保障需求将更加迫切，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仍将保持一定的规模。为科学研判“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新形势、人民对美好生活新期待、科技发展新趋势，抢抓交通强国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等战略机遇，准确把握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新要求和支撑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新任务，把握好各方式发展节奏和建设重点，进一步加大交通基础设施补短板力度，努力建设人民满意交通，特编制合川区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规划范围包括合川全区，统筹考虑北碚、璧山、铜梁、潼南、遂宁、广安等周边地区，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展望到2035年。

第一章 发展基础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各级相关部门的关心支持下，合川交通始

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牢牢把握交通高质量发展要求，抢抓交通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和高铁建设五年行动方案重要战略机遇，加大交通基础设施补短板力度，交通发展正处于历史最佳期，“十三五”时期成为交通投入最大、速度最快、成果最多、获得感最强的五年，为加快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打下坚实基础。

1. “十三五”时期是交通投资再创新高，助推经济活力不断释放的五年

“十三五”规划投资超额完成。坚持把资金保障作为交通发展的关键因素来抓，积极通过多种渠道，集聚各方财力、汇聚各方资源，全力筹集交通建设资金，努力满足交通发展需要。

“十三五”期间，全区交通完成各类投资 287 亿元，超额完成“十三五”规划总投资（规划总投资 270 亿元），是“十二五”完成投资的 2.7 倍。交通投资已成为有效投资的重要组成部分，已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有效发挥了交通投资的关键性、撬动性作用，对促进全区经济增长起到了强有力的拉动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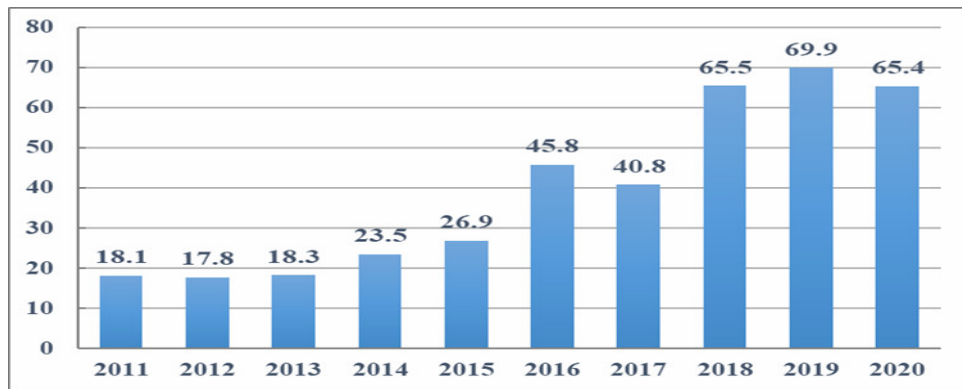


图 1-1 合川区 2011—2020 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完成情况（单位：亿元）

2. “十三五”时期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实施，区域交通枢纽地位不断凸显的五年

高铁前期工作取得突破。合川高铁实现“零”突破，渝西高铁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取得积极进展，拟于 2022 年全面开工建设，推动合川融入国家“八纵八横”高铁网。兰渝高铁前期工作有序推进。区内形成兰渝、渝遂、襄渝三条干线铁路对外通道，铁路通车里程达到 140 公里，全面实现“30 分钟中心城区、90 分钟成都”，有力助推合川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市郊铁路渝合线正全力争取全线复工建设，将实现与东环线及城市轨道快线无缝对接，有力推动合川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

高速公路建设加速推进。合川“三年行动”计划推进 8 条高速公路建设，建设里程 201 公里，建成后合川高速公路总里程将达到 268 公里，高速公路面积密度将达到 11.4 公里/百平方公里。渝广高速于 2017 年建成通车，渝广支线高速于 2020 年底建成通车，合长、合安高速于 2021 年建成通车，进一步强化合川与川渝毗邻地区及重庆主城都市区周边区县的互联互通。合璧津高速加快推进并计划于 2022 年建成通车，钱双高速、渝武复线于 2020 年开工建设，合川西环线于 2021 年开工建设，合川大石至武胜赛马、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武胜经合川至潼南等拟建高速公路前期工作有序开展。

水运基础设施建设稳步实施。全力推进国家级重点项目嘉陵江利泽航运枢纽建设，开工建设渠江航道整治，不断提升嘉陵江、渠江、涪江三江航道通行能力，三江航道通航里程达到248公里，实现渠江、嘉陵江草街至利泽、涪江鸭嘴至涪沱航道可常年通航1000吨级船舶。积极推进涪沱作业区一期建设，年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到1000万吨以上。水上应急救援基地一期工程建成投用，全面提升三江流域水上安全应急水平。

客货枢纽建设有序推进。兰渝铁路合川站建成投用，市域铁路渝合线花滩站、合阳站等综合换乘枢纽纳入规划。城区拥有二级及以上汽车客运站2个，乡镇客运覆盖率达到100%。合川综合物资配送中心（合川高阳铁路货运站）将于2022年建成投用，涪沱物流园区建设加快推进，进港铁路、物流大道等集疏运基础设施建设积极跟进。

3. “十三五”时期是交通脱贫攻坚纵深推进，全面小康圆满完成的五年

国省干线路网提质升级。完成S537、S208、G212等75公里国省道全面大修，S539古楼至潼南界段、G212合阳至大石段、大石场镇段改线、G351盐井至土场镇界等133公里升级改造，全区普通国省道里程达到392公里，国道二级及以上、省级三级及以上比例分别达到91%、68%，服务区域经济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农村公路路网全覆盖。以“交通进村入户、助推精准脱贫”为统揽，突出“加硬度”，重点建设30户以上（或者100人以上）集中居住的村民小组公路，“十三五”期间，建设“四好农村路”3435公里，交通“三年行动”期间，建设“四好农村路”2651公里，排名全市第三，村民小组通畅率达到100%，圆满完成“三年行动”计划目标。全区农村公路总里程5706公里，其中县道286公里、乡道372公里、村道5042公里、专用公路6公里。农村公路的不断完善，有力助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

4. “十三五”时期是客货运输服务提质，人民满意度稳步攀升的五年

客运服务水平显著提高。优先发展城际、城市、城乡公共交通，开通重庆市首条城际公交示范线合川至铜梁城际公交，获评为交通运输部“新能源公交高品质线路”。开行合川至盐井、天顶组团等公交线路，更新新能源公交车134台，城区现有公交线路24条、城市公交车238辆、出租车943辆，城区公交覆盖面积达到95%。建设南溪片区、城南片区、高校片区、花滩片区、农贸城片区和东渡片区等公交首末站，完成6条班线客运公交化改造。广泛推广农村客运片区化经营模式，在云门、三庙、二郎、三汇、龙市、官渡等镇成功实行区域化经营。驾培行业创新突破，在重庆市率先新建大型室内驾驶员训练场，进一步提升驾培品质。

货运物流高效运转。货运市场蓬勃发展，全区共有货运车辆9290台（危货51台），货运业户共2690家（含危货1家），其中货运企业共225家，拥有100台车辆以上货运企业15家，50台车辆以上货运企业31家，货运从业人员1.3万多人，货物运输规模化、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运输装备技术不断升级，加快推动老旧重型货运车辆和船只报废更新，有序投入厢式化、模块化、轻量化等先进车型船型，全区船型运力标准化率达到85%以上。

5. “十三五”时期是创新驱动先行引领，交通保障能力大幅提升的五年

智慧交通发展取得突破。成立区交通调度中心，建成交通数据资源中心，完成数据上云，交通信息资源整合初见成效。建成覆盖国省干线公路重点路段、港口航道、“两客一危”车辆、公交车、出租车、运输船舶等动态运行监测体系，实现与市级共享区内高速公路运行监测数据，行业运行监测能力显著增强。公路、港口、航道、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等业务领域开展大量信息化建设工作，业务覆盖广度超过80%，核心业务应用实现基本覆盖。打造合川交通公众服务平台，改进升级智能公交调度系统，进一步完善移动支付等服务手段，全面推广汽车客运站“联网售票系统”，搭建“道路客运行业运行监测平台”“货运监控平台”，智慧出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绿色交通发展成效显著。建立船舶水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联单制度，绿色交通监管能力不断加强。大力实施内河船型标准化工程，拆解货船95艘、客船56艘、老旧餐饮船舶8艘，“量减质增”趋势明显。稳步推进节能与新能源车船，投入新能源公交车134辆，新能源公交车占比59.5%，超过国家对新能源公交车比重要求，剩余车辆全部为天然气清洁能源车型。在客运中心站建设充电桩19个，503辆出租车全部使用CNG。国内首艘采用单一LNG天然气发动机的船舶“泰鸿1号”成功投入使用。12个码头均建设有港口岸电设备，完成28处码头岸线生态修复。加大对船舶和码头的污染治理工作，对辖区内船舶的防污染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实现三江水域内船舶水污染物零排放。

平安交通水平不断提升。“十三五”以来，平均每年实施公路安全检查171次、排除安全隐患180处、处置险情78次，5年来修复安保护栏12598米、改造危桥42座，实施渡口改造2个。以国省干线公路为重点，加强对自然灾害多发路段的监控预警和工程治理，实施地灾防治工程60余处。完成船舶电子签证系统、GPS等高科技监管设施硬件安装，完成2套不停车检测系统，不断完善不停车系统处罚程序，持续深化路警联合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持续开展“道路运输安全年”“深化5+N专项整治”等事故防控专项行动，全面排查整治隐患，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圆满完成新冠病毒肺炎期间，交通运输保畅通、保安全任务，强化应急管理机制，修订应急抢险预案。

6. “十三五”时期是重大领域改革攻坚克难，行业治理体系深化完善的五年

交通运输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全面推进。严格落实机构改革三定方案，完成局系统机构改革。合川区交通委员会更名为合川区交通局，新增区农业委员会的渔船检验和监督职责，成立合川区交通行政执法支队、区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区公路管护中心等单位，形成职责更为清晰、机构更加合理、岗位更高效的交通运输管理体制。系统推广《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重大执法决定审核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三项制度”改革成果，形成标准化的交通运输执法体系。

行业管养能力持续提高。因地制宜采取农户家庭承包养护模式，出台《合川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完善区有路政员、镇有监督员、村有护路员的三级网络管理体系。深入推进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全区市场化养护总里程达520余公里。通过设置工程建设领导小组、

公开招投标、全程监督等方式，实现大中修工程项目全部市场化。持续加大嘉陵江、渠江、涪江等重要航道的航道养护、巡航等管理工作，“一干两支”航道体系运行基本畅通。

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便民高效。深化行政审批改革，交通运输政务服务窗口进驻区行政服务中心大厅，积极落实“最多跑一次”“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等制度，行政审批事项 170 项全部实行网上审批，清理公共服务事项 21 项，大幅缩短行政许可办理时间，降低群众办事成本，进一步实现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路。

第二节 发展差距

尽管“十三五”时期交通发展成绩显著，但对照市委对合川的新定位新要求，对照新发展阶段、新发展格局对交通发展的新使命，对照经济社会发展以及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新需求，交通发展仍然存在一些短板。

1. 对外通道不畅通

铁路网络仍不健全。一是高铁通道缺失。既有对外铁路通道标准偏低，遂渝铁路、兰渝铁路设计速度均为 200 公里/小时，襄渝铁路仅为 160 公里/小时，目前暂无设计速度 350 公里/小时的高速铁路，合川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缺乏高铁通道，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世界级城市群及周边省会城市不能实现高铁直连。二是市郊铁路进展缓慢。市郊铁路渝合线作为重庆铁路二环线重要组成部分，对合川融入重庆中心城区意义重大，但由于各种因素影响，目前仍未全面建设；市郊铁路合永线尚在开展可研工作，距建成通车时间较长。三是轨道交通缺失。与重庆中心城区缺乏快速直连的轨道交通，融城交通发展明显落后于璧山、江津、铜梁等区县，真正意义上的 1 小时通勤圈尚未形成。四是城区与近邻广安之间缺乏铁路（轨道）直接联系。襄渝铁路由重庆枢纽引出，途经合川区和广安市，但不途经合川城区。渝西高铁推荐线路方案沿襄渝铁路走向，在清平镇设合川东站，距合川城区 20 公里以上，导致合川城区与广安城区之间联系效率较低。五是客运枢纽过于分散，综合效益发挥不充分。渝西高铁合川东站离城区较远，旅客出行不便。

表 1-1 主要城市间铁路运行时间对比

铁路	区间	运行时间（分钟）
渝遂铁路	合川—重庆中心城区	25
	合川—成都	85
成渝高铁	永川—重庆中心城区	23
	永川—成都	78
成渝中线高铁（预计）	大足—重庆中心城区	15
	大足—成都	45

公路互联互通有待提升。一是高速公路融入重庆中心城区不畅。向南与重庆中心城区交通联系主要通过渝武高速，近年来全线交通量增长达到 8.7%，进出城路段交通拥堵严重，尤其是北碚隧道，日均交通量达到 8.0 万 pcu，远超设计能力，成为合川融入重庆中心城区的瓶颈路段。此外，高速公路结构不优，境内高速全部为 4 车道，缺乏 6 车道及以上高速大通道。二是对外干线公路衔接不畅。合川区与重庆科学城、两江新区、合遂南广城市群、合潼铜城市群缺乏高

等级的快速干线公路连接。川渝毗邻地区公路衔接不对等，合川境内的 S208 在四川境内无省道连接，衔接道路仅为四级的农村公路，四川境内的 S206 在合川境内无省道连接。

表 1-2 渝武高速历年断面交通量 (pcu/日)

路段	2014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年均增长率
北碚隧道	65000	71000	74000	81000	75000	80000	4.2%
北碚—东阳	29359	36543	41349	47684	51491	47389	10.0%
东阳草街	26083	34213	38201	45367	50538	45746	11.9%
草街—盐井	24274	32419	36272	42983	48260	43768	12.5%
盐井—巨梁沱	20686	29351	32787	34893	37481	40184	14.2%
巨梁沱—沙溪	20160	20791	23731	24864	28030	39072	14.1%
沙溪—合川	20160	20791	23731	24864	24940	26784	5.8%
合川—合阳	12629	14355	15595	16389	15637	16385	5.3%
合阳—云门	11423	12445	14657	15586	14968	14937	5.5%
云门—钱塘	10125	11128	13150	14028	13269	13189	5.4%
钱塘—兴山	9445	10355	12035	12785	11848	11413	3.9%
全线平均	22668	26672	29592	32767	33769	34442	8.7%

水运一体衔接尚未形成。一是航道等级有待提升。嘉陵江航道井口段通航能力不足，嘉陵江全江梯级渠化尚未实现，合川通江达海的航道体系仍受制约。涪江、渠江航道等级偏低，渠江上游缺乏枢纽，不能充分吸引川东北货运通过合川水运中转。二是港口优势不明显。港口码头老散小，一体化协同联动发展格局尚未形成。港口结构有待优化，规模化专业化港口缺失，高端客运码头不足，与高品质生活发展不适应。2019 年合川港区完成港口吞吐量 470 万吨，远低于江津的 1600 万吨，水路运输优势未得到充分发挥。

机场布局尚未入规。上世纪 80 年代，合川大石曾和江北机场共同作为重庆机场的备选地，在水文、地质、气象等方面均做了大量前期工作，建设条件优越，但目前上位规划尚未将合川机场纳入重庆机场体系规划，不利于国土空间预控布局。

2. 内部网络不完善

路网结构仍需调整。合川境内高等级公路较少，尚未形成合理的“金字塔”路网等级结构，等级公路占比 85.49%，低于全市平均水平（91.19%），其中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仅 345 公里，占比为 5.7%，与周边的永川、潼南、铜梁差距较大。

表 1-3 等级公路与周边区域对比表

地区	等级公路占比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重庆市	91.19%	1047	9439	6186	144790
潼南区	99.82%	18	266	159	4834
永川区	98.79%	101	194	280	4324
涪陵区	97.95%	40	396	138	5525
铜梁区	93.77%	57	139	115	3859
合川区	85.49%	0	345	123	4745
璧山区	67.75%	42	200	43	1499

路网衔接仍需加强。部分高速公路互通连接线技术等级较低，不能实现高速公路与普通干

线公路网的高效衔接。部分乡镇与高速公路衔接不畅，仍有8个乡镇尚未实现30分钟上高速。高速公路对景区覆盖仍有不足，涑滩古镇、双龙湖、龙多山等景区尚未实现15分钟上高速，干线公路对重点打造的文旅体产业带支撑力度不够。部分国省干线与城市道路衔接不合理，国道G212、G351穿越城区，且共线部分较长，不利于过境交通剥离。

表 1—4 高速公路互通衔接情况

高速名称	互通名称	连接干线公路编号/名称		路面宽度	路段技术等级	
兰海高速	钱塘互通	S539	狮龙路	6	四级	
	云门互通	S208	合永路	13.2	二级	
	合阳互通	G212	兰州—龙邦	13.2	二级	
	合川互通	S208	合永路	28	二级	
	沙溪互通	G351	台州—小金	10.5	二级	
	盐井互通	G351	S537	盐香路	8.5	二级
			台州—小金	7	二级	
草街互通	G351	台州—小金	7	二级		
三环高速	十塘互通	S208	合永路	13.2	二级	
	沙溪互通	G351	台州—小金	10.5	二级	
	清平互通	X358	陵代路	6	四级	
	兴木互通	GS	银昆高速	—	—	
银昆高速	三汇互通	G244	乌江线	8.5	二级	
	双槐互通	S537	盐香路	8.5	二级	
	香龙互通	S537	盐香路	8.5	二级	

表 1—5 文化旅游区与高速公路衔接表

重点景区	等级	里程 (公里)	时间 (分钟)	文旅区上高速路径
钓鱼城遗址	4A	7	14	城市道路 (钓鱼城遗址) → 兰海高速 (合川互通)
涑滩古镇	4A	22.4	28	乡村道路 (涑滩古镇) → 省道 S208 → 兰海高速 (云门互通)
文峰古街	3A	2	12	城市道路 (文峰古街) → 兰海高速 (合川互通)
友缘山庄	3A	1.9	5	乡村道路 (友缘山庄) → 兰海高速 (合川互通)
古圣寺育才小学 旧址	—	2.5	6	乡村道路 (古圣寺) → 兰海高速 (草街互通)
双龙湖	—	19	27	乡村道路 (双龙湖风景区) → 省道 S208 → 兰海高速 (钱塘互通)
龙多山	—	27	47	乡村道路 (龙佛寺) → 省道 S539 → 广沪高速 (潼南东互通)
云门山	—	5.7	13	乡村道路 (云门山) → 省道 S208 → 兰海高速 (云门互通)
大石嘉隆 西海	—	11	19	国道 G351 (大石嘉隆西海) → 国道 G212 → 兰海高速 (合阳互通)

重点景区	等级	里程 (公里)	时间 (分钟)	文旅区上高速路径	
古楼枇杷产业园	—	18	26	国道 G212 (产业园)	兰海高速 (合阳互通)
双凤保合李花观光园	—	14	28	乡村道路 (观光园)	省道 S537 → 兰海高速 (盐井互通)
龙市友军生态园	—	20	24	省道 S208 (生态园)	兰海高速 (云门互通)

表 1—6 乡镇与高速公路衔接情况

镇街名称	连接干线公路		互通名称	高速名称	时间 (分钟)	里程 (公里)	路面 宽度	路段技术 等级
	里程 (公里)							
钱塘镇	省道 S539	2.3	钱塘互通	兰海高速	6	2.3	4.5	四级
沙鱼镇	省道 S539	11.8	钱塘互通	兰海高速	21	11.8	5	四级
官渡镇	县道 XE08	14.2	云门互通	兰海高速	19	14.2	7.5	二级
涑滩镇	村道 → 省道 S537	11.3 → 12.1	双槐互通	银昆高速	32	23.4	7.5	二级
龙市镇	省道 S208	23	云门互通	兰海高速	30	23	12	二级
肖家镇	省道 S208 村道	5 17	街子互通 (界 外)	兰海高速	38	22	7.5	二级
古楼镇	国道 G212	22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30	22	12	二级
三庙镇	县道 X614 国道 G212	4.5 → 28.9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43	33.4	12	二级
燕窝镇	省道 S538	21.3	古溪互通 (界 外)	广沪高速	33	21.3	7.5	二级
二郎镇	省道 S538	12.4	古溪互通 (界 外)	广沪高速	17	12.4	7.5	二级
龙凤镇	县道 X356 省道 S539	8.5	龙形互通 (界 外)	合安高速	28	12.5	12	二级
太和镇	国道 G351 国道 G212	22 → 8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39	30	8.5	二级
隆兴镇	县道 X356 国道 G212	13.4 → 22.4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49	35.8	12	二级
铜溪镇	省道 S541	14.4	合川互通	兰海高速	22	14.4	7	三级
渭沱镇	县道 X617 国道 G212	11.3 → 5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22	16.3	6.5	三级
双凤镇	村道 → 省道 S537	2.2 → 11.4	盐井互通	三环高速	20	13.6	7.5	二级

镇街名称	连接干线公路		互通名称	高速名称	时间 (分钟)	里程 (公里)	路面 宽度	路段技术 等级
	里程(公里)							
狮滩镇	省道 S537 11	国道 G212 5.2	三汇互通	银昆高速	28	17.2	7.5	二级
清平镇	县道 X358 3		清平互通	三环高速	5	3	12	四级
土场镇	县道 X358 7		清平互通	三环高速	11	7	12	四级
小沔镇	村道 9.3	国道 G212 5.2	三汇互通	银昆高速	21	14.5	7.5	二级
三汇镇	国道 G244 4.8		三汇互通	银昆高速	8	4.8	7.5	二级
香龙镇	县道 XC24 1		香龙互通	银昆高速	3	1	7.5	二级
双槐镇	省道 S537 2.6		双槐互通	银昆高速	5	2.6	7.5	二级
合阳城街道	城市道路 6.6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14	6.6	12	二级
钓鱼城街道	城市道路 10		合川互通	兰海高速	20	10	12	二级
南津街街道	城市道路 5		合川互通	兰海高速	13	5	12	二级
云门街道	省道 S208 2.6	村道 3.1	云门互通	兰海高速	9	5.7	12	二级
大石街道	国道 G212 8.2		合阳互通	兰海高速	13	8.2	12	二级
草街街道	村道 9		盐井互通	三环高速	11	9	3.5	四级
盐井街道	国道 G212 12		沙溪互通	三环高速	20	12	12	二级

农村公路网络仍需完善。按照交通运输部对“十四五”期间省道以下普通公路的建设要求，乡镇通三级路、建制村通双车道改造将成为下一步工作重点，合川区县乡道等外公路占比高，路网结构农村公路村道占比大、等外级占比大、未铺装路面占比大，农村公路后期升级改造工程量 and 难度较大。

表 1—7 公路类型与周边区域对比表

地区	未铺装路面里程	未铺装路面占比	村道里程	村道占比
重庆市	37754	20.88%	141846	78.46%
潼南区	11	0.21%	4658	88.11%
涪陵区	436	7.00%	4399	70.65%
璧山区	375	14.25%	2118	80.39%
合川区	1745	28.62%	5042	82.70%

地区	未铺装路面里程	未铺装路面占比	村道里程	村道占比
永川区	1435	28.93%	3978	80.21%
铜梁区	1405	31.59%	3653	82.16%

3. 枢纽衔接不顺畅

缺乏一体化的现代综合客运枢纽体系。合川站能够实现铁路、公共交通、出租车的交通换乘，尚未实现与长途班线客运的无缝衔接。合川境内缺乏集高铁、市域（郊）铁路、城市公交、长途客运等为一体的综合性无缝换乘客运枢纽，现状各种交通方式衔接不紧密。境内公共交通站场设施缺乏，公交换乘效率不高。

货运枢纽集疏运体系尚不健全。合川现有货运物流枢纽集疏运体系不够健全，涪沱物流园尚未开通进港货运铁路，制约多式联运发展，清平、土场等区域货运最后一公里问题仍然存在，制约天顶汽车城、清平玻璃工业园的发展。

4. 运输服务不高效

高品质客运服务水平有待提升。城际客运服务水平不高，既有遂渝、兰渝铁路富余能力开行公交化列车还有空间，与中心城区、川渝毗邻地区铁路公交化列车尚未形成。与周边地区的城际公交开行较少，包车客运、旅游客运、精品班线等多样化道路客运服务推进缓慢。城市客运服务水平不高，公共交通主导作用发挥不够，缺乏公交枢纽站、调度中心、公交专用停车场，十余条公交线路占用公交港湾站始发车辆，公交基础设施建设推进缓慢。农村客运服务水平不高，客运线路通达深度不够，部分群众出行仍然不便。

高效率货运服务水平仍需加强。运输结构调整有待完善，公路货运量在全社会货运中占比过高，铁路、水运货运量占比偏低，尤其是铁路货运占比仅0.1%，铁路和水运优势发挥不足。多式联运发展不足，铁水联运、水水联运尚未实现。货运结构、装备还需调整，中小型企业较多，缺少主导行业发展的的大型实体企业。运力结构调整仍需加强，高效低耗重型货车、箱式货车、集装箱货车、拖挂车和特种专用车比重较低。

高质量交通保障能力亟待强化。智慧交通发展有待加强，智慧交通基础设施覆盖面不够、集约度不高，公路网路况检测等交通感知设备有待进一步升级。交通数据资源尚未进一步整合，高速公路路网、治超站联网管理、智慧公路综合管养、出租车、客车等管理与应用信息系统数据整合共享开发利用不足。绿色交通发展有待加强，清洁运输装备、绿色出行方式还需进一步推广。交通安全发展有待加强，行业安全监督能力有待提升，安全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力度仍需强化，水上应急装备、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5. 受宏观政策、环境资源等因素影响，交通提质提速发展困难多、压力大

交通发展资金保障有待加强。部分高速公路为地方项目、国家没有补助，投资效益难以平衡，招商吸引力弱。沙石、水泥等原材料快速上涨，区财力较为薄弱，“四好农村路”和普通干线公路难以足额配套资金。

环境制约和繁琐审批有待破解。交通项目是线性工程，一些项目由于穿越自然保护区或占

用永久基本农田，获得用地批复、通过环境评估越来越难，项目顺利开工的前置要件多、需要协调部门多，工作难度大、耗费时间长。

第二章 发展形势

第一节 形势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谋划好“十四五”时期发展十分重要”。“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发展仍然处于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发展变化”。当今我国发展的内外部环境正在发生深刻变化，交通发展要放在国际大环境、全国大格局中思考谋划。

从国家和市级层面看，“十四五”时期交通发展要把握“五个特征”：

一是“十四五”时期是宏观形势变革下交通支撑国家战略落地的关键期。当前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国际贸易和投资大幅萎缩，交通发展要在“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中把握机遇，通过支撑推动国家战略落地，着力扩大交通有效投资，着力拉动内需，支撑经济增长。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明确要求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快建设“两中心两地”，打造全国交通“极”，明确要求重庆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市委、市政府明确提出加快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重庆交通将在“十四五”期牢牢把握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统筹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优化综合运输通道布局，构建多向联通、多式联运对外开放大通道，实现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

二是“十四五”时期是交通由大规模建设向高质量供给的优化期。当前，我国经济发展的空间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革，要把握形势，推动交通运输由追求速度规模、投资规模向更加注重质量效益转变，紧紧围绕人流、物流、产业流等要素流动，优化交通资源供给，要避免项目建设遍地开花，着力提高项目供给的针对性和发展质量，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要紧紧围绕城市提升、乡村振兴，打通大动脉、接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要更加注重优化交通基础设施结构，补齐设施短板，破除无效供给，提升交通供给质量和效率，实现交通供给与需求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形成交通与国土空间开发、产业布局优化、人口要素流动、生态环境保护良性互动的发展格局。

三是“十四五”时期是交通由单一发展模式向多种模式融合发展的加速期。“十四五”时期，综合交通发展要打破各种交通方式独自发展的模式，推动交通运输从相对独立发展向更加注重一体融合发展的转变，推动各种交通“规划同图、建设同步、运营同期”，促进通道共用、资源共享。铁路，要统筹考虑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四网”融合。公路，要考虑城市外部高速公路和城市内部快速的衔接，普通国省道、农村公路要充分发挥特色优势、资源优势，推动普通干线公路、农村公路转变为旅游路、产业路、资源路，实现公路

和产业、资源开发的融合。水运，要持续推动铁水联运、水水中转发展，构建支流转干流、陆港转水港的运输格局，提升组合效益。民航，要探索发展空空、空公、空铁等多种航空联运新模式，培育国内国际航空物流发展。交通枢纽，要推动站城一体、多网合一，广泛推行 TOD 发展模式，实现高效换乘换装、无缝衔接联动。

四是“十四五”时期是交通由传统要素驱动向科技创新驱动转变的攻坚期。“十四五”时期，以 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一轮信息技术将广泛渗透到经济社会各领域，综合交通发展要抢抓新一轮技术革命，推动交通运输由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向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转变，要加强交通新基建规范标准研究，明确建设程序，推动实施一批智慧高速、智慧港口、智慧航道、智慧枢纽等新型交通基础设施项目，促进交通行业数字经济、无人驾驶、交通智能车船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实现交通运输行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在社会经济发展中形成新的增长点。

五是“十四五”时期是交通由注重建设向更加注重管养、运输质量的转型期。受国土空间资源配置、生态保护红线、基本农田等因素制约，未来交通建设大体量、大投入发展趋势将逐步下滑，在交通基础设施网络相对完善后，迫切需要更高效率、更高水平、更加精细的管理和养护，要持续推进行业改革，提升行业治理水平，提升路网通行保障能力。同时，人民群众迫切希望得到更加优质高效的运输服务，要求推动客运出行由便其行向悦其行转型、货运物流由畅其流向优其流转型，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从区级层面看，“十四五”时期，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合川面临发展的机遇之多，含金量之高前所未有，交通发展要抢抓“四大机遇”：

一是抢抓国家多重战略机遇，要求合川交通加快构建多向对外大通道，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十四五”时期，国家将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实施新一轮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持续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高标准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水平推进交通强国建设。合川三江交汇，区位优势明显，是渝新欧国际铁路大通道进入重庆的第一站，是丝绸之路经济带和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也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综合交通发展要紧扣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以及市委、市政府印发的《重庆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35 年）》《重庆市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立足“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建设，积极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交通强国建设试点等战略机遇，立足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和一体化发展理念，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同心合力办好合作的事，抓紧谋划一批引领性、带动性和标志性的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加快构建多向出合大通道，打造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主动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大战略、大通道，不断提升合川辐射带动川东北及周边地区的能力。

二是抢抓“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机遇，要求合川交通强化区域互联互通，充分发挥支点城

市作用。推进“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重要部署，是重庆提升国家中心城市整体竞争力、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更好发挥“三个作用”的路径选择。市委赋予合川“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新定位和“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新要求，明确提出将合川打造成主城都市区四个支点城市之一，要求强化要素资源配置，吸引人口产业集聚，形成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战略支点。合川交通要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立足打造“轨道上的都市区”，加快推动区域交通互联互通、直连直通，加快融入主城都市区“1小时通勤圈”，打造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强化合川对周边城市的辐射带动作用。

三是抢抓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机遇，要求合川交通织密区内交通网络，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合川区委、区政府明确提出未来合川将重点打造以网络安全产业为特色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成渝“后花园”、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历史文化名城、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加快建设产业兴旺、人民幸福、生态宜居、崇德向善、治理高效、风清气正的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合川交通发展要紧扣区域功能布局优化、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战略任务，加快构建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强化交通与产业、城镇、旅游等融合发展，有力助推合川打造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努力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努力提供多样化的交通服务模式，满足多层次的交通出行需求，努力创造高品质生活。

四是抢抓综合交通提质增效机遇，要求合川交通转变发展方式，推动交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时期，随着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深入推进，以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为代表的新一轮信息技术将广泛而深入的渗透到交通发展各个方面，交通运输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将层出不穷，交通发展要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由追求速度规模向更加注重质量效益转变，由各种交通方式相对独立发展向更加注重一体化融合发展转变，由依靠传统要素驱动向更加注重创新驱动转变，创新交通治理体系，有力推动新型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发展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积极探索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路子，有力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阶段特征

设施完善的加速期。当前，合川交通运输骨架网络初步形成，但仍存在高铁通道缺失、高速进城拥堵、港口优势不明显等突出问题。“十四五”时期，合川交通将抢抓新发展格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等战略机遇，进一步围绕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构建对外通道，畅通内部循环，完善基础设施网络，提高交通互联互通水平。

协调发展的融合期。当前，合川正大力推进与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川渝毗邻地区以及周边地区交通一体化发展。“十四五”时期，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形成新格局是“一区两群”发展的重点。合川交通将立足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主城都市区一体化建设，坚持一体化规划、

协同性建设，统筹交通与产业、城镇、旅游的融合，统筹交通在区域间、城乡间的融合，形成中心城市带动、功能板块联动的良好发展局面。

精细管理的提质期。当前，合川正大力发展智慧交通，依托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推动交通精细化管理。“十四五”时期，随着交通运输新技术、新业态、新基建的不断发展，交通智能化、数字化要求更高，要求交通行业转变管理方式，更多依托新技术、大数据提升行业管理的效率。

行业改革的深化期。当前，合川交通已完成新一轮机构改革，各项行政事权有序落实。“十四五”时期，随着中央事权划分、职能下放，事业单位改革、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入实施，交通项目实施程序、职能职责需进一步深化。尤其是“十四五”交通运输部用于地方公路的资金总规模较“十三五”将有所下降，地方公路建设由中央主导转变为地方主导，要求加快完善运行机制，构建高效、科学的建设平台。

第三节 需求预测

“十四五”时期，随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一区两群”战略深入实施，合川人口规模、空间分布以及出行需求将发生新的变化。未来一段时间，合川仍处于城镇化快速增长区间，人口将进一步向城区集聚，客货出行需求也将向城区集中。

客运方面。随着高速铁路、市域（郊）铁路、高速公路等网络逐渐完善，居民人均出行频次提高，预计到2025年全区客运总量将有一定幅度提升，旅客运输量达到5000万人次，客运年均增速为5.8%左右。客运出行结构发生显著变化，铁路将重点承担跨区域的客流，高速公路将更多地服务城镇化客流。对外出行中，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仍是客流主要目的地，合川与中心城区同城化速度加快。同时合川与广安、遂宁等川渝毗邻地区以及璧山、铜梁等周边地区联系将更加紧密，客流将明显增长。

货运方面。随着全市产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进程加快，内陆开放高地建设稳步推进，“一带一路”以及陆海新通道等对外通道不断完善，合川将加快融合全市大盘子，货运需求将稳步增长，预计到2025年全区货物发送量达到9000万吨，货运年均增速为4.6%左右，货运需求增长慢于客运。基于铁路集疏运、水运航道等网络处于逐步完善的过程，合川货运仍将以公路为主，但铁路、水运货运量将明显提升，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将以铁路、水运为主导，高速公路货运重点辐射周边毗邻地区。货运需求中，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仍是对外货运的主要方向，同时随着丝绸之路经济带、陆海新通道的不断建设，合川将加快打造成为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深度融入重庆内陆开放高地建设。

第三章 “十四五”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

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围绕“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新定位和“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全国交通“极”、全市加快建设强市、打造西部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门户枢纽为契机，加快建设交通强区，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打造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提供有力支撑，切实发挥好交通运输支撑服务和先行引领作用。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立足一域，着眼全局。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紧扣“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等重大战略，加快构建“大进大出、快进快出”的对外综合运输通道，打造区域间、城乡间不同空间尺度高效衔接的多层次综合交通网，推动交通与城镇、旅游、产业等深度融合，实现区域交通一体化发展，推动形成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以人为本，服务升级。牢牢把握交通运输的服务属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提供品质更优、效率更高、安全可靠的客货运输服务，增强人民群众出行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深化交通运输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有序推进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努力提供更加规范、更有效率的行业管理服务。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紧扣山清水秀美丽之地目标，坚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大力发展绿色交通、智慧交通，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发展方式，集约利用资源，加强生态保护，防治交通污染，实现交通畅与生态美的统一，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助推建设三江重要生态屏障。

协同建设，远近结合。着眼长远，立足当前，统筹考虑规划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时序，重点推进一批可操作、显效果的重大工程，推动合川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与川渝毗邻地区及周边区标准统一、步调一致，努力打通断头路、瓶颈路，全力提升交通互联互通水平。

第三节 发展理念

一体融城。全面对接中心城区，依托高（快）速铁路、市域（郊）铁路、轨道交通、高速公路、高等级快速路，构建发达的快速网，形成以轨道交通为主导的多层次、多模式交通出行体系，实现多通道、多方式快速可达中心城区，全力打造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交通圈。

先行示范。紧扣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目标，立足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建设，加快推动交通一体化先行，在规划建设、体制机制、服务管理等方面先行先试，积累经验，全力构建毗邻地区交通一体化发展先行示范区。

支点带动。加快织密区间网，强化合川与遂宁、广安、南充、潼南、铜梁、大足、璧山等周边地区的通道联系，全力打造1小时周边交通圈，充分发挥支点城市带动辐射作用。同时，加快畅通内循环，构建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强化城市内外衔接，充分发挥交通对产城景的带动能力。

第四节 发展路径

紧紧围绕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的定位，坚持“大通道、同城化、密网络、畅循环、优服务”方针，科学制定合川交通发展策略。

融入大交通。依托高速铁路、城际铁路、高速公路、嘉陵江、涪江、渠江航道等通道，构建多向对外大通道，加强通道枢纽衔接，强化合川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交通联系，主动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大战略。

加速同城化。围绕“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通勤圈，依托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打造与中心城区快速衔接的多层次轨道交通网络，强化合川与江北国际机场、重庆新机场、科学城站、重庆北站等综合交通枢纽的联系。依托高速公路网、高等级快速道路网，进一步畅通合川与中心城区的瓶颈路段，强化合川与两江新区、科学城等重点城市区域的快速联系，进一步缩短与重庆中心城区空间距离。

织密区间网。围绕“1小时周边”通勤圈，通过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联系周边地区，织密合川与周边地区的高速公路网、干线公路网，形成多向辐射的综合立体网，强化合川对周边地区的带动作用。

畅通内循环。大力推进普通干线公路改造，强化公路与城市道路的衔接，打造安全可靠、便捷联通的城乡干线公路网络，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强区域内镇镇之间、镇乡之间的干线公路联系。建设广泛的基础网，交通建设项目尽量向进村入户倾斜，加密乡村道路与干线公路网的衔接，保证乡村之间、村村之间、村社之间的公路联系。强化旅游景区连接道建设，提高道路等级，完善配套设施，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美丽农村路”，推动交产城景融合发展。

提质优服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推进城乡运输一体化，夯实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努力让群众出行更加安全、高效、便捷，努力让人民生活更美好。大力发展多式联运，全力降低物流运输成本。坚持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推进交通运行状态监测、交通运输装备和交通出行服务智能化，不断提高交通公共服务、综合决策和监管治理水平。

第五节 发展目标

到2025年，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全国交通“极”、全市加快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战略机遇，以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为统领，以提升内联外通水平为导向，加快建设交通强区，全面开启“半小时合川、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新征程，着力完善五大基础网络、六大运输体系，努力构建“高铁双通道、铁路公交化、镇镇联高速、航道千吨级、机场零突破”的交通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初步实现半小时合川、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1小时周边、2小时两群、3小时环渝主要省会城市，加快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

合交通枢纽，有力支撑合川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有力提升支点城市的辐射带动力。

规模超前。铁路，加快推动渝西高铁建设，建设市域（郊）铁路渝合线、合永线，铁路营业及在建里程达到 244 公里。公路，加快推动渝武复线、合璧津等项目建设，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260 公里，逐步实现镇镇联高速。实施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建设 14.5 公里，实施国道省道改造 96.2 公里，县乡道改造 200 公里，建设“四好农村路” 300 公里，基本实现镇与镇之间三级公路互联。水运，加快形成“一干两支”航道体系，全区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到 1200 万吨、20 万标箱。民航，推进合川通用机场前期研究工作。

衔接顺畅。建设一批综合客运枢纽、物流枢纽、公交站场，改造乡镇农村客货服务站。新建综合客运枢纽各交通方式间换乘距离在 300 米以内。多式联运无缝衔接，进港、进站铁路、公路集疏运体系更加完善。公路与城市道路衔接更加顺畅，与城市干道实现高等级公路 100% 连接。高速公路互通、综合客运枢纽、物流园区、4A 级及以上景区实现 100% 高等级公路连接。

便捷高效。客运方面，积极推进公交化列车开行，持续推进“公交都市”建设，优化完善公交线网，中心城区公交车站点 500 米半径覆盖率达到 100%，城区周边街道办事处公交覆盖率达到 100%。实施 39 条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实现 70% 镇通公交。省际城际公交达到 6 条。货运方面，采取培育、引进、整合等措施，引进培育专业化、社会化的大型物流企业，做大做强 1—2 户经营业务在西部占优势且辐射全国的第三方物流龙头企业集团。大力发展多式联运，运输结构调整成效明显，水运货运量、铁路货运量增长速度分别超过 15%、5%。

安全可靠。普通国道一级比例达到 10% 以上，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达到 78% 以上。公路特大桥梁动态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高速公路、普通干线公路应急救援响应时间不超过半小时。城市公共交通与“两客一危”车辆、12 吨以上普通货车 GPS 或北斗安装率 100%。

智慧绿色。建成综合交通大数据服务和管理平台，普通国省道、县乡道、农村公路项目 100% 实现平台监管，重点通航水域、枢纽站场视频监控覆盖率、重点运输车辆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加快淘汰高污染、高耗能等交通装备和设施，鼓励营运车船标准化、大型化、专业化发展，推广应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汽车和船舶，以及靠港船舶使用岸电等新技术，城市公交新能源车辆、出租车清洁能源车辆占比均达到 100%。

表 3—1 “十四五” 发展主要指标

类型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基础设施	铁路营业及在建里程（公里）	140	244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110	260
	高速公路对外出口通道（个）	6	10
	国道一级公路比例	0%	10%
	省道三级及以上公路比例	68%	78%
	四级及以上航道里程（公里）	—	230
	港口货物通过能力（万吨）	—	1200

运输 服务	中心城区公交车站点 500 米半径覆盖率	95%	100%
	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	30%	40%
	省际城际公交开行条数	1	6
	铁路、水运货运量占比	0.2%、17.2%	1%、20%
智慧 绿色 安全	公交、出租汽车移动支付使用率	90%	100%
	公交电子站牌设置率	—	60%
	新能源公交车辆占比	—	100%
	内河船型标准化率	75%	90%
	公路安保工程安装里程（公里）	—	250

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区，建成“2233”铁路网络（2 条高铁、2 条城际、3 条市域（郊）铁路、3 条干线铁路）、“两环十二射四联线”高速公路网、“六纵六横”普通公路骨架路网、“一环六射”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一干两支”高等级航道体系，建成通用机场，全面形成“高铁双通道、铁路公交化、镇镇联高速、航道千吨级、机场零突破”的交通发展格局，形成 2 个“半小时”交通圈（“半小时合川、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交通圈”）和“123 出行交通圈”（1 小时周边、2 小时两群、3 小时环渝主要省会城市），高效融入全市“123 快货物流圈”（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对外辐射功能、城乡区域交通协调发展达到新高度，智慧绿色安全交通水平显著提升，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全面建成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实现交通供需能力精准匹配、服务品质一流、资源集约高效利用、与生态环境良性互动。

第四章 构建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

立足新发展格局，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协调发展，以交通强市建设为引领，着力强通道、强网络、强枢纽，加快完善铁路、公路、水运、民航、枢纽五张网，加快构建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加速合川建设交通强区。

第一节 着眼四网融合，全力推动铁路网一体化发展

加快建设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城市轨道交通，推动四网融合发展，形成分工合理、衔接顺畅的多向出合大通道，满足多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的交通需求。计划投资约 119.8 亿，建设铁路 104 公里，到 2025 年铁路营业及在建里程达到 244 公里。

积极推进高铁通道建设。加快推动渝西高铁建设，融入京昆、包（银）海高铁主通道，串联京津冀、呼包鄂榆、宁夏沿黄、关中、兰西、天山北坡、滇中、黔中、北部湾等城市群。全力争取兰渝高铁纳入上位规划并在合川城区附近设站，形成重庆至合川至兰西、天山北坡城市群的高铁通道。

全力推进城际铁路建设。积极谋划研究合川—璧山—永川、合川—广安城际铁路，打通合川北上、南下快速通道，强化合川与南充、广安、永川、泸州等川东、渝西、川南近域城市的

腹地联系，强化合川与重庆新机场的快速联系。

逐步推进市域（郊）铁路建设。加快建设市域（郊）铁路渝合线，近期通过引入襄渝铁路磨心坡站衔接重庆中心城区，远期在土场站贯通轨道快线28号线，实现合川与解放碑、观音桥、江北嘴、礼嘉、南坪等城市中心及副中心的直达联系，更好地实现“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全面融入中心城区“1小时通勤圈”。加快推进市域（郊）铁路合永线（铁路二环线合川至永川段）建设，形成市域（郊）铁路大环线，实现主城都市区外围12区之间的铁路联系。有序推进市域（郊）铁路璧铜线延伸至合川段前期工作，强化合川与璧山、大学城的轨道交通联系。

谋划争取重庆城市轨道交通延伸至合川。积极谋划研究由轨道交通19号快线、28号快线、轨道交通6号线等重庆城市轨道交通延伸至合川，构建合川与中心城区形成市域（郊）铁路渝合线、市域（郊）铁路璧铜线延伸段、轨道延伸线等多条快速融城轨道网络，进一步推动合川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

积极拓展开行铁路公交化列车。充分利用遂渝、兰渝等既有铁路富余能力，结合市域（郊）铁路渝合线，完善与铁路站房对接的公交、步道等接驳设施，合理设置交通引导标志，提升接驳能力和服务水平，优化调整公交化列车开行方案，加密发车班次、加大停站频次，扩大开行覆盖范围，形成全面覆盖、结构合理、功能完善、便捷高效、无缝衔接的“1小时”铁路公交网，满足合川与中心城区及周边地区多区间、多时段、多层次的出行需求。

专栏1 “十四五”铁路重点项目

高速铁路：建设渝西高铁，推进兰渝高铁前期工作力争开工建设。

城际铁路：积极推进合川—璧山—永川、合川—广安城际铁路前期工作。

市域（郊）铁路及轨道交通：加快建设市域（郊）铁路渝合线，积极推进市域（郊）铁路合永线（铁路二环线合川至永川段）建设，推进市域（郊）铁路璧铜线延伸至合川段前期工作，谋划争取重庆城市轨道交通延伸至合川。

第二节 着眼扩容加密，全力推动公路网一体化发展

建设快速的高速公路网、完善的干线公路网、广泛的农村公路网，强化城市内外道路交通衔接，形成“结构完善、能力充沛”的公路网络，有力支撑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计划投资约183.7亿，建设高速公路约150公里，实施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建设约14.5公里，实施国省道改造96.2公里，县乡道改造200公里，建设“四好农村路”300公里。

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建成合川—安岳高速公路，进一步打通合川西出通道，强化合川与安岳、成都方向的互联互通。建成合川—长寿高速公路，打通合川东进通道，衔接渝广高速，形成合川融入重庆中心城区东线通道。建成合川—璧山—江津高速，打通合川南下通道，强化合川与璧山、江津的快速联系，通过渝遂复线形成合川融入重庆中心城区西线通道。加快建设渝武高速复线（北碚至合川段）、合川双槐至钱塘、十塘至大石高速，并于“十四五”期间建成通车。结合交通量需求，统筹推进并力争新开工合川大石至武胜赛马、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及武胜经合川至潼南高速等高速公路，强化合川与重庆中心城区、武胜等周边地区的联系，实现合川1小时内可达周边地区。积极推进合川至广安、渝广支线延伸线、钱双高速西延伸线等高

速公路前期研究，力争列入上位规划，尽早开工建设；争取兰海高速合川至南充段加宽和渝广高速加宽等重庆射线扩能项目在市级统筹下尽早实施，进一步强化合川与周边的联系。

强化干线公路对外通道。加快推进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建设。按照重庆主城都市区重要公路物流通道规划建设方案，规划实施国道 G212 合川至中心城区段，力争同步开工 G212 合川至武胜界段，依托干线公路功能升级改造，形成北向中心城区至合川通道，对接广安（武胜），有力协同四川毗邻地区的融合发展，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快建设。大力推进融城快速道路建设。统筹推进渝合快速通道西线（南津街街道—璧山八塘—北碚歇马—五联络线）与渝合快速通道东线（草街—土场—六横线）等城市快速路建设，增加与重庆中心城区之间道路通道，密切城际道路联系，进一步加快步伐融入重庆中心城区。加快推进合川中心城区绕城环路建设，形成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环线。加强川渝毗邻通道建设。强化与四川协调，打通毗邻地区省道、县道断头路，统一标准、统一时序，完善干线网络连接，进一步畅通川渝毗邻地区省道、县道路网的互联互通，加速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交通一体化。“十四五”期间，充分对接四川武胜、岳池、华蓥、蓬溪等县（市区），规划实施川渝两地重要连接线 41.5 公里、川渝两地农村公路 81.4 公里。

建设全域畅通的内部衔接网络。大力推进城市道路骨干路网建设。着力完善合川城区“六纵七横”城市道路骨干路网，完善城市道路与城周高速公路环线、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等高、快速路的衔接，构建一体化道路网络，实现城市内外快速转换，推动城市片区、组团间高效联系。加快推动普通国省道低等级路段升级改造。加快推进普通国省道升级改造和路面改造，依托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建设，实施国道 G212 升级改造约 14.5 公里，推进实施其余国省道升级改造约 34.2 公里、路面改造约 62 公里，“十四五”期国省道改造总里程约 110.7 公里。到 2025 年，国道一级比例超 10%、省道三级及以上比例超 78%，国省道优良路率每年保持在 85%以上，进一步提升普通国省道的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强化镇与镇之间的互联互通。着力完善高速公路连接线。结合“十四五”加快建设的渝武高速复线（北碚至合川段）、合川双槐至钱塘等高速公路，按照三级及以上标准同步实施一批高速公路互通连接线，全力提升内外交通衔接水平。

构建服务乡村振兴的农村公路网络。推进县乡道公路改造工程。围绕合川区自身发展特点和产业发展布局，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积极推进重要县乡道提档升级，推进农村公路与现代农业、乡村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实施县乡道改造 200 公里，建设更多更好的“产业路”“民生路”“旅游路”，基本实现镇与镇之间三级公路互联，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衔接顺畅的内部交通网络，全面提升区内经济社会和产业发展活力。全力实施“四好农村路”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交通建设项目尽量向进村入户倾斜”的重要指示精神，解决村民出行“最后一公里”问题。“十四五”期间，加快推进乡镇和行政村硬化路“畅返不畅”项目的路面改造、窄路面拓宽改造、行政村通双车道公路改造，实施一批进村入户路，建设“四好农村路”300 公里，全面提升通村、通镇路网服务品质。力争创建国

家级“四好农村路”示范片区。推进全区农村公路高质量发展，推动“四好农村路”建设与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实现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协同发展，联合四川岳池共建全国性跨区域“四好农村路”示范片区，打造跨区域农村公路发展新样板。

专栏2 公路重大项目建设

高速公路：建成合安高速、合璧津高速、重庆三环合川至长寿段、渝武复线（北碚至合川段）、合川双槐至钱塘高速、合川十塘至大石高速（合川西环线）等6条约150公里，力争新开工合川大石至武胜赛马高速、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高速、武胜经合川至潼南高速等3条约51公里，积极推进合川至邻水至垫江高速、合川至广安高速、渝广支线延伸线、钱双高速西延伸线、G75 兰海高速合川至南充段加宽、渝广高速加宽等高速公路前期研究。

干线公路：实施G212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合川至中心城区）建设14.5公里，实施G244溪口（川渝界）至瓦店段、G351观龙村委会至潼南交界、G351北碚合川界至老草街路口段、S208南溪路口至铜梁界段等对外干线公路改造62公里，川渝两地重要连接线41.5公里、川渝两地农村公路81.4公里，统筹推进渝合快速通道西线（小安溪—南溪—璧山八塘—五联络线）、渝合快速通道东线（草街—土场—六横线）、合川中心城区绕城环路等城市快速路建设。

内部公路网改造：实施G244三汇场镇段改线（榆钱村至星寨村）、S539钱塘至沙鱼、S539沙鱼至新场、S539官渡至狮滩、S537香龙至左家坪段等区内普通国省道改造34.2公里，实施县乡道改造200公里，建设“四好农村路”共300公里。协调推进合川城区“六纵七横”城市道路骨干路网建设。

第三节 着眼协同联动，全力推动水运网一体化发展

补短板、强弱项，加快水运基础设施提质增效，打造“一干两支”干支衔接、畅通高效的航道网络，建设功能完善、分工协作的港口体系，发展绿色生态、安全有序的航运保障体系。计划投资约41.4亿元，到2025年，新开工航道整治工程约136公里，四级及以上航道里程达到230公里，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达到1200万吨。

打造“一干两支”高等级航道网络。加快推进渠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开工建设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工程，积极争取将涪江、渠江纳入国家内河高等级航道布局，适度延伸次级支流航道通达深度，提升支流航道互联互通水平。加快建设嘉陵江利泽航运枢纽，同时积极争取井口枢纽建设，推进嘉陵江全江梯级渠化。实施涪江涪沱船闸升级改造、富金坝电厂船闸扩能升级改造，进一步畅通川渝水路运输网，打造高等级、畅衔接的“一干两支”航道网络体系。

推动多层次港口作业区建设。持续优化货运码头布局，加快推进专业化重点港涪沱作业区建设，同步推进港口集疏运体系建设。有序实施双槐、太和等货运作业区建设，充分发挥水运优势；大力提升客运港口品质，完善旅游客运停靠点布局，逐步实施古楼、太和、草街等客运作业区及旅游码头建设，形成层次分明、分工明确的港口格局。同时，结合旅游发展需求，适时开工建设渠河咀、管驿门、小南门、高职教城、文峰塔、鸭嘴、千金滩、东津沱、金子沱、古圣寺等客运停靠点，高品质打造“水上三江游”，支撑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

提升水运综合服务能力。加快推进嘉陵江水上应急救援基地项目二期工程，力争布局建设集岸电供应、燃料加注、生活配套、船舶污染物接收等服务于一体的水上绿色综合服务区。

加强分工协作。围绕“共同推进嘉陵江流域水运发展”，建立健全川渝沿江城市战略合作机制。积极推动川渝地区港航资源整合，建立一体化发展机制，形成合理分工、相互协作的港口群。

专栏3 “十四五”水运重点项目

航道整治：续建完成渠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工程，全力推动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整治工程、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工程建设，力争新开工嘉陵江草街枢纽二线船闸工程。

航运枢纽：续建嘉陵江利泽航运枢纽，新开工涪江涪沱船闸升级改造工程、涪江富金坝电厂船闸扩能升级改造工程

货运码头：研究推进涪沱作业区二期工程，双槐、太和等货运作业区建设。

客运码头：积极推进三江水上游停靠点提档升级。力争逐步实施古楼、草街、太和等客运作业区及旅游码头。

支持保障系统：新开工嘉陵江水上应急救援基地项目二期工程。

第四节 着眼体系完善，全力推动航空网一体化发展

积极争取上位规划支持，积极推动拟布局大石街道的合川通用机场前期研究工作，把合川打造成全市通用机场网络的重要节点，研究开展通用航空飞机运营维护、航空服务、技能培训等综合服务。

专栏4 “十四五”民航重点项目

通用机场：积极推进合川通用机场前期研究工作。

第五节 着眼高效衔接，全力推动枢纽网一体化发展

统筹铁公水空多种交通方式协调发展，推动建设一批高效率换乘换装的综合客货运枢纽，打造无缝衔接的枢纽体系，实现各种交通方式一体融合发展。计划投资 9.5 亿元，全力推进合川东站、市域（郊）铁路合阳站、花滩站、高阳铁路货运站、涪沱物流园等综合性客货运枢纽建设。

打造一体化综合客运枢纽。根据市域（郊）铁路建设时序，加快推进市域（郊）铁路合阳站、花滩站等综合客运枢纽，注重与城市交通深度融合，将其建设成为零距离多方式高效率的现代化综合客运枢纽。结合渝西高铁建设进度，高标准、高水平建设合川东站，打造成为集高速铁路、长途客运站、公交首末站、出租车停靠站等多种交通功能为一体，多种交通方式无缝换乘的立体化交通枢纽，合理安排施工进度，争取实现合川东站配套枢纽与渝西高铁同步建成、同步使用。结合兰渝高铁路线走向，研究谋划兰渝高铁合川站，统筹论证兰渝高铁合川站、遂渝铁路合川站和市域（郊）铁路合阳站综合改造可行性，规划建设渝西地区大型客运综合枢纽，推动“四网”融合发展，实现各种交通方式高效换乘。

加速推进物流枢纽建设。依托涪沱港和兰渝铁路、遂渝铁路、市域（郊）铁路渝合线，将涪沱物流城打造成为铁公水联运货运枢纽，重点布局保税、冷链、仓储、大宗物资、工业品商贸、多式联运等物流业态，逐步打造渝西北大宗物资分拨中心，争取建设国际物流及大宗货物分拨中心。建设高阳铁路货运站物流基地，打造合川综合物资配送中心。充分发挥公路快进快

出的优势，着力打造天顶汽车城物流基地、网络安全城物流基地，逐步建设三汇—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规划建设合川高铁物流基地，加速构建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同步推进涪沱、清平园区等铁路专用线前期工作，逐步完善枢纽集疏运体系。

专栏5 “十四五”交通枢纽重点项目

客运枢纽：推动建设渝西高铁合川东站综合客运枢纽、市域（郊）铁路花滩站、合阳站等综合客运枢纽，研究推进兰渝高铁合川站前期工作，统筹论证兰渝高铁合川站、遂渝铁路合川站和市域（郊）铁路合阳站综合改造可行性，规划建设渝西地区大型客运综合枢纽。

货运枢纽：推动建设涪沱物流城，高阳铁路货运站、天顶汽车城、网络安全城、三汇—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规划建设合川高铁物流基地。积极推进涪沱、清平园区等铁路专用线前期工作。

第五章 加快建设人民满意交通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服务人民高品质生活为导向，创新客货运输服务模式，优化客货运输服务，全力提升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努力让群众出行更加高效、便捷，有力助推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

第一节 着眼便捷舒适，全力推动客运服务品质提升

坚持以公共交通引领城市发展，全力提升客运服务水平，努力让群众出行更加便捷、舒适，努力让人民生活更加美好。

打造多元化的城际客运体系。积极利用兰渝铁路、渝遂铁路、市域（郊）铁路开行公交化列车，打造“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一小时周边”通勤圈。开通与武胜县、华蓥市、广安市的城际公交线路，实现合川与广安交通互联互通。开通与潼南、璧山的城际公交线路，加密与铜梁的城际公交线路，发挥支点城市区域发展带动作用，促进区域融合协调发展。

打造高品质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进一步优化完善公交线网，优化延伸3—5条公交线路，扩大公交覆盖范围，实现城区至周边街道办事处公交覆盖率达到100%。根据城市发展和市民出行需求，进一步完善公交基础设施，新增或改造城区内公交站点80处。根据城乡一体化改造公交换乘需求，保障纯电动公交车正常运营，建设具备车辆充电、中转换乘、车辆调度、保养维护、驾驶人员休息等功能的公交枢纽和公交首末站，推进实施三汇、钱塘、太和、大石、双凤、铜溪、农贸城、南溪等8个公交首末站；新建合隆片区公交换乘枢纽、合肖路片区公交换乘枢纽等2个公交换乘枢纽站。全力推进城乡公交改造实施，为实现城区至各镇街通行公交提供基础保障，逐步完善合川钱塘至武胜乐善（合川段）、合川钓鱼城至铜梁安居（合川段）、合川至太和、合川至合隆、合川至肖家（涑滩）、合川至涪沱（化龙）、合肖路片区、合隆片区、合川至双凤片区、合川至狮滩片区线路，共385个港湾式公交站建设工作。投入30辆电动公交车，实现新能源公交车占比达到100%，努力建设宜居宜游示范城市。

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稳妥推进一、二、三类农村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逐步实施39条城乡公交化线路改造，推动公交线网向城镇密集乡镇延伸，实现70%以上镇通公交，促进城

乡公交一体化协调发展。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结合推动农村客运高质量发展等工作要求，加大农村客运招呼站（点）、农村客运便捷站建设投入力度，道路通达、人口密度较大、群众乘车需求较旺的路段农村客运招呼站点原则上1—2公里设置1处。新建、改建农村公路时与农村客运招呼站（点）、农村客运便捷站、会车道和防撞护栏等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有序推进路、站、运一体化同步发展，为农村客运网络化的实现打好基础。

第二节 着眼经济高效，全力推动货运物流降本增效

充分发挥交通运输在现代流通体系中的基础性作用，持续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优化运输组织模式，不断提升物流运输效率，降低物流运输成本。

依托产业园区发展专业货运物流。围绕网络安全产业城、天顶汽车城、涪沱物流城、医药健康产业城，采取培育、引进、整合等措施，引进培育专业化、社会化的大型物流企业，做大做强1—2户经营业务在西部占优势且辐射全国的第三方物流龙头企业集团，大力发展专业化物流。大力发展多式联运。积极推动涪沱进港铁路、铁路二环线建设，大力发展铁水联运、水水联运，提升多式联运发展水平。推进道路货运企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加快培育道路货运龙头骨干示范企业，引导小微货运企业开展联盟合作，发挥品牌优势吸纳社会零散车辆，全面禁止货运车辆挂靠，实现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经营，以增强企业竞争和抗风险能力。推广应用先进货运车型。积极推进货运车型标准化，加快推进城市建成区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构建农村三级物流体系。推动建设区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级农村物流服务站、村级农村物流服务点，全力巩固邮政“村村直通邮”、快递“村村有网点”。

专栏6 “十四五”运输服务重点项目

客运服务：开行铁路公交化列车，优化延伸3—5条公交线路，扩大公交覆盖范围，新增或改造城区内公交站点80处，投入30辆电动公交车辆。推进实施三汇、钱塘、太和、大石、双凤、铜溪、农贸城、南溪等8个公交首末站；新建合隆片区公交换乘枢纽、合肖路片区公交换乘枢纽等2个公交换乘枢纽站。逐步实施39条城乡公交化线路改造，建设385个港湾式公交站。

货运服务：做大做强1—2户经营业务在西部占优势且辐射全国的第三方物流龙头企业集团。依托涪沱物流园大力发展铁水联运、水水联运。建设一批区级农村物流中心、乡（镇）级农村物流服务站、村级服务点。

第六章 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坚持创新的核心地位，紧扣合川争创国家级数字经济应用示范高地目标，以科技创新为驱动，大力发展智慧交通、绿色交通、平安交通，有力助推交通高质量发展，全力保障人民群众高效、低碳、平安出行。

第一节 着眼创新驱动，全力推动智慧交通体系发展

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信息网络为基础，有序推进数字设施化、设施数字化进程，加快构建新型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大力发展智慧交通，推动交通运输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搭建综合交通大数据服务管理平台。重点建设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资源中心、交通运输大数据资源开放共享平台，遵循统一架构实现上云部署，构建标准统一、开放共享的基础数据中心，将分散在各处的系统串联、数据打通，推动基础设施、智能汽车、运营服务、交通安全管理系统、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交通管理指挥系统、货运物流等信息互联互通，促进交通资源的协同优化利用。

构建新型交通基础设施感知网络。推动交通感知网络与交通基础设施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使用，依托渝武高速复线项目，研究推动智慧高速公路建设，打造智慧高速公路新标杆，进一步提升高速公路智慧管理和智慧服务水平。推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与水运基础设施深度融合，建设功能一致、标准一致、数据共享的智能化、数字化航道支持保障系统，积极推进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打造新型水运基础设施网。推动运输装备的智能设施安装，实现营运客车、货车超载超限超速的智能感知监控，提升运输装备的智能化水平。积极推动交通综合执法平台和动态监测执法点建设，通过提升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信息化水平、完善非现场执法手段，全面提升综合交通监管智治水平。

打造智慧出行服务体系。充分利用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聚焦公众出行需求，整合交通出行服务信息，在公交、出租汽车、长途客运、高速出行等领域扩大信息服务覆盖面。推进合川与川渝毗邻地区以及周边地区的公交“一卡通”“一码通”，研究实施公交人脸识别，进一步扩大移动支付，探索推进客运一体联程服务，打通各地联网售票系统平台数据，实现线路、票务信息共享。

第二节 着眼低碳环保，全力推动绿色交通体系发展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将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理念贯穿交通运输发展全过程，全力构建节能环保、生态集约的绿色交通运输体系，有力助推碳达峰、碳中和。

推动建设生态绿色的基础设施。坚持将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融入交通基础设施设计、建设、运营和养护全过程，结合交通强国试点建设，持续推动建设“绿色公路”“绿色航运”。以国省道和航道为依托，打造公路绿色景观走廊，重点推动建设“美丽公路”“美丽航道”，重点推进城乡结合部公路的绿化亮化美化工程，打造一批美丽示范公路。

推广绿色清洁的运输装备。继续推广纯电动客车在交通运输装备中的应用，加快区内充电桩的布局规划建设，推广使用电、LNG等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船舶。到2025年，城市公交新能源车辆、出租车清洁能源车辆占比均达到100%，运输装备的节能减排水平大幅提升。

持续巩固环境污染综合防治。推动船舶污染防治，严格执行船舶强制报废制度，限制高排放船舶使用，强化船舶大气污染监测和执法能力建设，加强船舶噪声污染控制。推动规划建设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推动船舶垃圾收集上岸集中处理。开展交通路域环境污染治理、营运车辆污染治理，严格实施国家机动车油耗和排放标准，加快推动安装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设施。

强化资源集约利用。统筹利用综合运输通道线位资源和运输枢纽资源，严格岸线审批，探索岸线资源有偿使用，保障资源合理高效利用。积极发展交通行业循环经济，大力推广路面材

料再生利用、船舶油污水处理等技术。

第三节 着眼保障有力，全力推动平安交通体系发展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贯穿交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强化交通安全和应急保障，全面提升平安交通保障能力。

强化交通安全基础设施维护。加快公路安保工程建设，规划实施公路安防设施工程 250 公里，危桥改造 30 座，处置地灾点 21 处。

强化交通安全监管机制。持续落实“一岗双责”，规范履职行为，研究建立考核评价、尽职免责和问责机制。加大市场监督管理力度，积极开展企业主体责任评估和整改升级工作，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持续推进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制定实施方案，建立月进度报告、定期通报、检查督导和责任追究等制度，强力推进标准化建设。

强化交通安全应急保障。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公路应急抢险物资储备，加强应急管理，发挥公路应急抢险中心和抢险队联动作用，实现灾情发生半小时内响应。充分发挥水上应急救援基地的作用，提升水上应急救援能力。加强渡口安全管理，布置官渡汽车渡口监督站点，实现两岸安全隐患整治、车渡船舶安全运行监管和渡运值班值守管理，保障渡运安全。

专栏 7 “十四五”智慧绿色安全交通重点项目

智慧交通：积极推动建设综合交通大数据服务和管理平台、交通综合执法平台和非现场治超点。研究推动北碚至合川智慧高速公路，积极推进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推进合川与川渝毗邻地区以及周边地区的公交“一卡通”“一码通”，研究实施公交人脸识别支付，扩大移动支付，探索推进客运一体联程服务。

绿色交通：持续推动建设“绿色公路”“绿色航运”。继续推广纯电动客车在交通运输装备中的应用，加快充电桩规划建设。推广使用电、LNG 等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船舶。规划建设船舶污染物接收设施。

安全交通：实施公路安防设施工程 250 公里，危桥改造 30 座，地灾点处置 21 处。

第四节 着眼多元融合，全力推动交通产业体系发展

以强产业为引领，加快构建高质量现代化交通产业链，大力发展交通路衍经济、枢纽经济，推动交通与其他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新引擎。

大力发展交通产业集群。依托天顶汽车城基地，大力发展汽车整车、摩托车整车等产业，加强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研发，构建国家自动驾驶场景测试与安全仿真中心，加快推进汽摩制造业产业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转型，打造千亿级汽摩制造产业集群。加快壮大交通运输业，依托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港航物流、道路运输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电商快递、智慧出行等新业态新模式，打造“互联网+”交通运输升级版。

大力发展交通经济。充分发挥铁路、公路等带状引领作用，聚焦项目沿线土地资源开发、空间场地资源开发，推动各类要素沿通道布局，有力带动产业园区、物流园区等综合开发，培育形成路衍经济产业集群。大力发展临港经济，依托涪沱物流城，完善港口航运服务及口岸功

能，提升港产城融合发展水平。大力发展临站经济，依托合川东站、合川站等铁路枢纽，推动枢纽站点与商业、居住等城市功能无缝衔接，提升站城一体化发展水平。

推动交通多元融合发展。推动交通与物流融合发展，围绕渭沱物流城、高阳铁路货运站物流基地、合川高铁物流基地、天顶汽车产业城物流基地、信息安全产业城物流基地、三汇—双凤建成能源物流基地等物流基地建设，大力发展物流产业，强化物流运输集疏运网络，有力推动物流降本增效。推动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聚焦合川建设全国旅游目的地的发展定位，加快打造旅游集散中心，构建“快进”“慢游”的综合旅游交通网络，配套完善旅游交通标志标识。创新水上旅游产品，大力发展水上观光休闲航线。开通至景区景点的旅游专线、旅游直通车，丰富旅游交通服务。

第五节 着眼深化改革，全力推动现代治理体系发展

以强治理为导向，持续推进重大领域改革，推进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完善政府、市场、社会等多方协作的现代交通运输治理体系。深化交通文明宣传教育，加强舆论引导。

深化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的。试点推行养护总承包模式，积极扩大公路预防性养护范围，探索推进桥梁、隧道预防性养护工程，创新运用一体化咨询机制，如检测、设计监理一体化或检测、设计施工等模式，加快实施基于北斗卫星系统的桥梁、隧道、边坡监测升级改造，实现重点工程的状态实时监控与数据回传。加强市场信用管理，强化对养护工程市场化主体的监管，引导和培育养护市场健康发展。

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改革。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全网通办，增加最多跑一次申报事项。建立形成有效的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制度，形成完善的《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实施方案》与准确的《政务服务办事指南》，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成效度、在线办理成熟度、服务方式完备度、服务事项覆盖度、办事指南准确度均有大幅提升，有力推动政府治理体制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形成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推进交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交通运输市场，推动行业守法经营，诚信服务，提高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透明度，以提升政府公信力为重点，推动建设交通信用体系。加强交通运输重点领域的信用建设，建立联网售票平台信息数据库，对客货运企业、机电维修企业、驾培企业、出租汽车等从业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录入信用系统。健全信用激励与惩戒制度，联合相关部门，对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运输物流严重失信等行为的认定、等级划分与监管措施，对违法违规破坏路产、阻碍交通、影响通行的违法行为，建立合法合规的惩戒制度。

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落实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PPP、BOT等多种模式，探索实行建设期资本金补助、运营期亏损补贴等引资政策，优化财务结构、降低投资风险，加大招商力度、做好后续服务，努力吸引更多社会资金投入交通。同时，加强债务管控，降低债务风险。

加强文明交通建设。深化创建全国文明卫生城市，大力推进交通文明建设，提升居民出行环境。积极组织开展交通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引导居民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广泛宣传交通

文明，倡导文明交通新风，引导交通文明舆论导向，让居民成为交通文明的参与者、建设者、推动者。

专栏8 “十四五”行业治理改革重点

公路养护管理体制改革：试点推行养护总承包模式，积极扩大公路预防性养护范围，探索推进桥梁、隧道预防性养护工程，创新运用一体化咨询机制。

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改革：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实现全网通办，行政许可事项全程网办事项比例明显提升，“好差评”数据向“渝快办”归集。

交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联网售票平台信息数据库，健全信用激励与惩戒制度。

投融资体制改革：落实交通运输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PPP、BOT等多种模式。

文明交通建设：积极组织开展交通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宣传交通文明，倡导文明交通新风。

第七章 环境评价

第一节 环境影响分析

生态影响分析。规划航道整治、港区码头建设以及铁路、公路跨河桥梁工程将对水域生态系统产生一定不良影响，工程完工后随着泥沙的淤积，这种影响将逐步消失。交通发展会带来一系列不利影响，如噪声污染、大气污染、占地拆迁等。规划中铁路、公路等项目为线性工程，容易对生态功能区造成分割，影响部分区域的生态完整性，对线路范围内的生态系统造成一定的影响，但是由于路基宽度有限，相对于重要生态功能区来说，对其生态功能影响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生态功能的整体退化。

主要生态敏感区影响分析。部分交通项目临近自然保护区保护范围，应当采取措施尽量减轻工程施工对自然保护区内保护动物及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的影响。在规划实施过程中，应重视交通项目的选址选线，尽量避让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尽量避让森林公园植被良好的中心区域，应尽量避让湿地公园范围，特别是生态保育区鸟类集中分布及繁殖地。若无法避让，应增加桥梁、涵洞工程，施工期禁止向湿地范围排放生产废水，设置临时工程，避免造成湿地生态系统功能的退化。

水环境影响分析。本次规划中包含水运项目、机场项目和枢纽场站项目，项目主要是房建工程挖方可能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由于项目房建挖方深度较浅，一般只是对表层的潜水产生影响，对深层的承压水不会造成污染，房建工程的占地范围有限，污染物质较简单，通过土壤的过滤作用，对地下水水质的影响较小。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十四五”综合交通规划实施后，各种运输方式仍会对环境空气造成影响。如公路行驶车辆尾气、港口装卸产生粉尘、油品运输和装卸产生的油气、船舶烟气、枢纽站场汽车尾气、装卸粉尘等。均采用清洁能源、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等措施控制，其影响很小。

声环境影响分析。铁路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是牵引动力噪声、轮轨噪声和空气动力性噪声，对沿线的居民点、村庄、学校、医院的声环境造成影响。公路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

主要由动力噪声和轮胎噪声两部分构成。水运项目对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船舶运行噪声，包括发动机噪声和鸣笛噪声及港口码头运行的生产设备噪声。

第二节 环境影响对策

生态环境方面。公路、铁路对山地森林生态系统、水域生态系统、农业复合生态系统、城市生态系统、村镇生态系统分别采取生态恢复、挡土墙路堤、桥梁穿越、占补平衡补偿等措施、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水运项目采用鱼类增殖放流、鱼类其他恢复补偿措施。

水环境方面。公路服务区、收费站等沿线设施产生的生活污水，若其附近有城市污水管网，则经生化池处理后就近接入管网，送城市二级污水处理厂处理或处理达标后回用于沿线绿化，不外排。舱底油污水送船舶污水接收船或岸上的油污水接收单位接收处理。正常工况下工程对地下水影响较小，在风险事故状态下及时采取封闭、截流等保护措施。

环境空气方面。沿线服务设施及枢纽站场采用清洁能源，不得设置燃煤锅炉，对沿线设施的餐厅加装油烟净化装置。公路运营期间，加强道路管理和路面养护，保持道路良好运营状态，并加强公路两侧的植树绿化。污染控制措施主要包括油类分类储存管理、喷淋降温等，并加强管理，做好设备维修与维护，防止跑冒滴漏，减少挥发性烃类气体。

声环境方面。在铁路、公路建筑控制区以内应按有关规定禁止、限制建设新的敏感建筑物，特别是居民住宅建筑物等。在铁路、公路沿线附近的居民区、学校、医院等声环境敏感目标，当交通噪声对其有严重干扰时，应在相应的铁路、公路的路侧设置声屏障。港口码头项目疏港道路设置减速带、限速标志和禁止鸣笛标志，控制运输车辆行驶速度，降低交通噪声。机场项目应对超标的敏感目标采取隔声措施，安装隔声窗，对代表性敏感点进行飞机噪声跟踪监测，并及时采取补救降噪措施。

第八章 “十四五”资金需求与规划效果

第一节 资金需求

“十四五”综合交通规划总投资约为354.6亿元，铁路投资119.8亿元，公路投资183.7亿元，内河航运投资41.4亿元，综合交通枢纽投资9.5亿元，信息化及其他投资0.2亿元。

表8-1 合川区“十四五”交通资金需求表

项目类型	“十四五”期完成投资（亿元）
铁路	119.8
高速公路	142.8
普通国道	24.6
省道及以下公路	16.3
水运	41.4
交通枢纽	9.5
智慧交通及其他	0.2
合计	354.6

第二节 规划效果

通过建设“互联互通、功能完善、便捷高效”的综合交通网络，合川区将成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要节点和主城都市区北向支点城市，实现以交通优势提升区位优势、彰显战略优势，促进产业、人口及各类生产要素加快向合川集聚，推动合川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中率先崛起、率先引领。

对外通道更加完善。通过渝西高铁、渝合铁路、渝武复线、航道整治等一批重大项目实施，到2025年，合川铁路营业及在建里程、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分别达到244公里、260公里，“一干两支”航道体系基本形成，逐步提升镇街高速公路覆盖率，实现通过铁路公路水路融入大交通格局，基本形成与重庆中心城区交通同城化布局，全方位、高标准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深度融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基本实现“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1小时周边”目标。

内部网络更加畅通。通过推进实施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建设14.5公里，改造国省道96.2公里，改造县乡道200公里，建设“四好农村路”300公里，合川内部交通网络更加完善，交通内循环更加畅通，基本实现镇与镇之间三级公路互联，实现旅游景区、产业园区至少有2条对外通道，衔接的公路等级不低于三级水平，区域内景区、园区、乡镇实现30分钟内连接高速公路，交通对产业、城镇、旅游的支撑更加有力。

枢纽衔接更加顺畅。综合客运枢纽体系基本成型，市郊铁路花滩综合客运枢纽实现多种交通方式立体零距离换乘，合川站顺利开工建设，兰渝高铁合川站完成前期工作，各客运枢纽间高效联通，实现合川境内各枢纽间30分钟公交通达。基本建成涪沱物流园区域性货运枢纽，打造成为重庆北部及周边区域的铁公水多式联运示范工程。依托高阳铁路货运站建成合川综合物资配送中心。涪沱物流城、天顶汽车城等进港铁路、公路建设有序推进，枢纽集疏运体系更加完善。

运输服务更加高效。公交化列车高效运行，实现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1小时周边通勤。新开一批城际公交，优化调整一批公交线路、建设一批公交站场、投放一批电动公交车，城区周边街道办事处公交覆盖率达到100%，公共交通客运服务水平明显提升。逐步实施39条客运班线公交化改造，实现70%以上镇通公交。货运市场规模化、集约化水平不断提升，多式联运初显成效，农村三级物流体系基本成型，实现邮政“村村直通邮”、快递“村村有网点”。智慧绿色安全保障能力大幅提升，行业治理体系更加规范高效。

第九章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区内高规格的统筹协调机制，成立由区领导担任组长的“十四五”交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整合各部门各单位力量，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推动建立合川区与重庆科学城、两江新区、广安等区域交通规划建设协同工作机制，按照“统一谋划、一体衔接、互联互通、协同管理、共享共治”的思路，促进区域交通一体化发展。同时，建立规划动态调整

机制，加强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根据交通运输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适时调整规划和相关政策，增强规划的可操作性。

加大政策支持。加大汇报衔接力度，强化《合川区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等规划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重庆市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上位规划的对接，主动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和市级规划。探索优化项目前期工作流程，深化重大项目方案研究，与国土空间规划等同步对接，保障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用地需求。统筹处理好生态环境保护与交通发展的关系，研究生态红线内开展交通基础设施活动的相关政策。

拓展投融资渠道。联合周边积极争取国家及市政策倾斜和资金扶持。在积极争取国家资金补助基础上，深化交通投融资改革，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完善政府主导、多元筹资、风险可控的资金保障和运行管理体制，加强区级资金、资源、资产的统筹和管理，发挥资金合力和放大效益。鼓励采用多元化市场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积极采取 BOT+EPC、BOT+政府补贴等 PPP 模式，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交通建设，强化风险防控机制建设。

优化人才队伍。通过“引进来”“走出去”、联合培养等多种模式，着力培养一支掌握科学管理知识、有现代经营理念的管理人才队伍，建立起善于拓展研究、掌握先进技术的高级别人才团队，保证基层人员具有业务熟练、服务到位、敬岗爱业的职业素质；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加大人才引进激励力度，引进一批交通技术领域高端人才；定期开展学习、交流和培训，学习先进交通运营管理经验与理念，加速提升人才队伍管理水平。

名词解释

高铁双通道：合川境内加快形成渝西高铁、兰渝高铁 2 条高铁通道。

铁路公交化：依托高铁、既有铁路、市域（郊）铁路开行铁路公交化列车。

镇镇联高速：合川境内所有镇实现高速公路联通。

航道千吨级：嘉陵江、渠江、涪江等航道 1000 吨级船舶通航全覆盖。

机场零突破：推动合川通用机场前期研究工作。

半小时合川：合川中心城区与各镇、各镇与各镇间实现半小时可达。

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合川与重庆中心城区实现半小时可达。

123 出行交通圈：1 小时周边、2 小时两群、3 小时环渝主要省会城市。

123 快货物流圈：国内 1 天送达、周边国家 2 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 3 天送达。

五大基础网络：铁路、公路、水运、民航、枢纽五大基础设施网络。

六大运输体系：客货运输服务体系、智慧交通体系、绿色交通体系、平安交通体系、交通产业体系、现代治理体系。

“2233”铁路网络：2条高铁（渝西高铁、兰渝高铁）、2条城际（合川至广安城际、合川至璧山至永川城际）、3条市域（郊）铁路（市域（郊）铁路渝合线、合永线、璧铜线延伸线）、3条干线铁路（遂渝铁路、兰渝铁路、襄渝铁路）。

“两环十二射四联线”高速公路网：环1：合川西环、三环高速、合安高速围成的环线；环2：钱双高速、渝广高速、三环高速、合安高速、渝武高速围成的环线。射1：钱双高速东延段；射2：渝广支线；射3：渝广高速；射4：合川至广安高速；射5：渝武高速北段；射6：大石至赛马高速；射7：合安高速；射8：铜合高速；射9：合璧津高速；射10：渝武高速南段；射11：渝武复线；射12：合长高速。联1：潼南至武胜高速；联2：渝广高速支线延伸段；联3：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高速；联4：钱双高速西延（合川至大足高速）。

“一环六射”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一环：中心城区绕城环路；射1：渝合快速通道西线；射2：渝合快速通道东线；射3：合川至广安快速通道；射4：合川至武胜快速通道；射5：合川至潼南快速通道；射6：合川至铜梁快速通道。

“一千两支”高等级航道体系：一干：嘉陵江；两支：渠江、涪江。

附表

合川区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表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开工年	完工年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完成投资	
铁路	规划项目	高速铁路	1	渝西高铁	新建	时速 350 公里，合川段约 33 公里	2021	2028	825000	412500
		市域铁路	2	市域（郊）铁路渝合线	新建	时速 160 公里，全长约 59 公里	2022	2026	1010000	780000
			3	市域（郊）铁路合永线	新建	时速 160 公里，合川段约 12 公里	2024	2028	100000	5000
	储备项目	高速铁路	4	兰渝高铁	新建	时速 350 公里，合川段约 51 公里	—	—	820000	—
	规划研究项目	城际铁路	5	合川—璧山—永川城际铁路	新建	时速 200 公里，合川段约 20 公里	—	—	360000	—
			6	合川至广安城际铁路	新建	时速 200 公里，合川段约 46 公里	—	—	1103000	—
		市域铁路	7	市域铁路璧铜线合川延伸线	新建	时速 160 公里，合川段约 20 公里	—	—	360000	—
		轨道交通	8	重庆轨道交通合川延伸段	新建	里程约 30 公里	—	—	1080000	—
	小计								5658000	1197500
高速公路	规划项目	1	合安高速	续建	合川段约 48 公里	2017	2021	550000	100000	
		2	合璧津高速	续建	合川段约 3 公里	2017	2021	60000	18000	
		3	重庆三环合川至长寿段	续建	合川段约 25 公里	2016	2021	410000	60000	
		4	渝武复线（北碚至合川段）	续建	合川境内约 18 公里	2020	2024	550000	500000	
		5	合川双槐至钱塘高速	续建	路线全长约 29 公里	2020	2024	350000	350000	
		6	合川十塘至大石高速（合川西环线）	新建	路线全长约 27 公里	2021	2025	400000	400000	
	储备项目	7	合川大石至武胜赛马高速	新建	路线全长约 40 公里，合川段约 33 公里	—	—	500000	—	
		8	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高速	新建	全长约 36 公里，合川段约 8 公里	—	—	120000	—	
		9	武胜经合川至潼南高速	新建	合川境内约 10 公里	—	—	150000	—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开工年	完工年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完成投资	
高速公路	规划研究项目	10	合川至邻水至垫江高速	新建	合川境内约 5 公里	—	—	450000	—	
		11	合川至广安高速	新建	路线全长约 45 公里，合川段约 30 公里	—	—	450000	—	
		12	渝广支线延伸线	新建	全长约 22 公里	—	—	330000	—	
		13	钱双高速西延伸线	新建	合川境内约 25 公里	—	—	380000	—	
		14	G75 兰海高速合川至南充段加宽	新建	合川境内约 34 公里	—	—	340000	—	
		15	渝广高速加宽	新建	合川境内约 42 公里	—	—	420000	—	
	小计								5460000	1428000
普通公路	规划项目	物流通道	1	G212 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合川至中心城区）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14.5 公里	2023	2025	235000	235000
		普通国省道	2	G244 三汇场镇段改线（榆钱村至星寨村）	新建	建设里程约 1.7 公里	2022	2023	300	300
			3	G244 溪口（川渝界）至瓦店段	路面改造	建设里程约 27.3 公里	2022	2023	4800	4800
			4	G351 观龙村委会至潼南交界	路面改造	建设里程约 27.6 公里	2023	2023	4500	4500
			5	G351 北碚合川界至老草街路口段	路面改造	建设里程约 3 公里	2021	2022	1800	1800
			6	S539 钱塘至沙鱼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10 公里	2022	2023	4500	4500
			7	S539 沙鱼至新场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8 公里	2021	2022	3800	3800
			8	S539 官渡至狮滩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8.6 公里	2021	2021	3900	3900
			9	S537 香龙至左家坪段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5.9 公里	2023	2024	2400	2400
			10	S208 南溪路口至铜梁界段	路面改造	建设里程约 4.1 公里	2021	2021	800	800
普通公路	规划项目	县乡道	11	县乡道改造	改扩建	县乡道改造约 200 公里	2021	2025	100000	100000
		农村公路	12	四好农村路	新改建	建设四好农村路 300 公里	2021	2025	18000	18000
		桥梁隧道	13	双凤至清平隧道	续建	隧道 630 米及两端连接道路约 4 公里	2020	2022	20000	18000
		安保设施	14	安防设施	—	250 公里	2021	2025	5000	5000
			15	危桥改造	—	30 座	2021	2025	2415	2415
			16	地灾点处置	—	21 处	2021	2025	3150	3150
		公路日常养护	17	养护站房及服务区	—	1 座	2021	2023	800	800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开工年	完工年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完成投资	
储备项目	物流通道	18	G212 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合川至武胜界）	升级改造	建设里程约 40 公里	—	—	450000	—	
	桥梁隧道	19	钓鱼城渠江大桥	新建	钓鱼城渠江大桥约 750 米、云门市政连接道约 5 公里	—	—	93000	—	
		20	官渡渠江大桥	新建	二级公路桥梁及连接道约 2 公里	—	—	30000	—	
小计								984165	409165	
水运	规划项目	航道	1	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整治工程	新建	按Ⅲ级航道整治，全长 69 公里	2022	2024	10000	10000
			2	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工程	新建	按Ⅲ级航道整治，合川段约 67 公里，建设智能美丽航道试点工程	2022	2026	13000	10000
			3	渠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工程	续建	按Ⅲ级航道整治，全长 74 公里	2020	2022	20000	16000
	航运枢纽	4	嘉陵江利泽航运枢纽	续建	建设船闸一座，满足 1000 吨级船舶通航，渠化航道 29.7 公里	2019	2024	400000	350000	
		5	涪江渭沱船闸升级改造工程	改扩建	改扩建船闸一座，满足 1000 吨级船舶通航	2022	2025	23000	23000	
水运	规划项目	航运枢纽	6	涪江富金坝电厂船闸扩能升级改造工程	改扩建	改扩建船闸一座，满足 1000 吨级船舶通航	2025	2028	30000	3000
		港口	7	三江水上游停靠点	扩建	提档升级一批游船停靠点，设置游客上下客点	2023	2025	2100	2100
	储备项目	港口	8	嘉陵江草街枢纽二线船闸工程	新建	新建Ⅲ级船闸一座	—	—	140000	—
			9	渭沱作业区二期	新建	拟建杂货泊位 3 个、散货泊位 2 个。	—	—	20000	—
			10	古楼客运作业区	新建	客运泊位 2 个，年吞吐能力 20 万人	—	—	4000	—
			11	草街旅游码头	新建	客运泊位 1 个，年客运能力 20 万人次	—	—	3000	—
			12	太和客运作业区	新建	客运泊位 2 个，年吞吐能力 20 万人	—	—	4000	—
			13	双槐货运作业区	新建	散货泊位 6 个、件杂货泊位 1 个，年吞吐能力 270 万吨	—	—	18000	—
	14	太和货运作业区	新建	散杂货泊位 3 个，年吞吐能力 50 万吨	—	—	5000	—		
小计								692100	414100	

项目类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万元)	
							开工年	完工年	项目总投资	"十四五"完成投资
民航	规划研究项目	通用机场	1	合川通用机场	新建	通用机场一座	—	—	53000	前期工作
	小计								53000	—
枢纽	规划项目	客运枢纽	1	渝西高铁合川东站	新建	渝西高铁合川东站客运枢纽, 占地面积约500亩, 含长途客运站和公交枢纽站等	2023	2028	20000	10000
			2	市域(郊)铁路综合客运枢纽	新建	集铁路站点、长途汽车站场、公交枢纽站场、出租车和社会车辆停车场等的综合客运枢纽	2023	2025	30000	30000
枢纽	规划项目	货运枢纽	3	高阳铁路货运站	续建	货运枢纽, 占地610亩	2019	2021	65000	50000
		公交基础设施	4	公交基础设施建设	新建	分批建设公交港湾、公交站点和公交首末站	2020	2025	5000	5000
	储备项目	货运枢纽	5	高阳铁路货运站(二期)	新建	合川高阳铁路货运站二期工程, 占地约200亩	—	—	10000	—
	小计								130000	95000
安全应急及信息化	规划项目	应急救援装备及设施	1	水上应急救援基地2期	扩建	GPS中心、安置中心等	2021	2025	2000	2000
	储备项目	信息平台	2	综合交通大数据服务和管理平台	新建	综合交通大数据服务和管理平台	—	—	3000	—
			3	交通综合执法平台	新建	交通综合执法平台	—	—	2000	—
			4	物流服务平台	新建	物流服务平台	—	—	2000	—
			5	非现场治超点	新建	28个动态监测执法点	—	—	4480	—
小计								13480	2000	
总计									12990745	3545765

注: 保证总目标前提下, 规划项目和储备项目可根据项目实施条件动态调整。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 (2021—2035 年)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2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已经区委第 37 次常委会会议、区政府第 30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

(2021—2035年)

为贯彻落实《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重庆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35年）》，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全国交通“极”、重庆市加快建设交通强市为引领，加快构建合川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有力支撑交通强区建设，编制本规划。规划期为2021年至2035年，远景展望到本世纪中叶。

一、规划基础

(一) 发展现状。

改革开放特别是党的十九大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交通先行，综合交通发展支撑引领经济社会发展，实现了从“瓶颈制约”向“基本适应”的重大跨越。基础设施网络取得突破性进展，区内形成兰渝、渝遂、襄渝三条干线铁路对外通道，实现“30分钟中心城区、90分钟成都”；48%乡镇通高速，村民小组100%通畅；三江航道通航里程248公里，年港口货物吞吐能力超过1000万吨。综合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大幅提升，智慧绿色平安交通发展成效显著，交通行业治理体系深化完善，交通保障更加有力，人民满意度稳步攀升。综合交通网络规模与质量实现双跃升，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能，为加快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打下坚实基础。

尽管合川交通运输取得长足发展，但仍存在部分短板。对外通道不健全，缺乏350km/h的高铁通道，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世界级城市群及周边省会城市不能实现高铁直连。高速公路对外出口较少，制约合川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运通航能力不足，港口规模效应尚未发挥。合川机场尚未纳入重庆机场体系规划。内部路网不完善，路网结构未能支撑产城景一体融合，道路技术等级还有提升空间。运输服务效率还需增强，城际客运服务水平不高，铁公水运输结构有待优化。交通保障能力亟待强化，智慧交通基础设施覆盖面不够，绿色交通发展有待加强，安全应急抢险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

(二) 形势要求。

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合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建设面临新机遇新要求。党中央、国务院先后印发《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明确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为全国交通“四极”之一，定位重庆为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市委、市政府印发《重庆市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2021—2035年）》《重庆市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明确提出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同时，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交通运输发展呈现出新特征、新业态、新趋势。合川作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

综合交通发展要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支点城市作用，加快构建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发展体系，加快提升交通运输系统的整体质量水平和效率效益，为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合川、实现共同富裕提供有力支撑。

（三）运输需求。

随着主动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战略、深入落实“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市级战略和聚力完善“六大功能定位”区级战略的深入推进，合川区人口、城镇、产业发展格局以及运输需求将发生明显变化。客运方面，随着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高速公路等网络逐渐完善，居民人均出行频次提高，预计到2035年全区旅客运输量达到8000万人次/年，年均增速为5.2%左右，合川将加快融入重庆中心城区，强化与周边地区的一体化联系。货运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医药健康、电子信息等产业蓬勃发展，全区产业发展进程加快，全区货运需求快速增长，预计2035年货运总量将达1.2亿吨/年，年均增速为3.6%左右。运输结构进一步优化，中长距离货物运输以铁路、水运为主导，高速公路货运重点辐射重庆主城都市区及遂宁、南充、广安等川渝毗邻地区。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围绕“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新定位和“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全国交通“极”、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为引领，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为打造以网络安全产业为特色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成渝“后花园”、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历史文化名城、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服务大局、服务人民。坚持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推进交通与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产业发展、城市提升、乡村振兴协调发展，推动合川加快融入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等重大战略，更好发挥合川区位优势。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开放引领、畅通循环。发挥合川位于丝绸之路经济带入渝首站、西部陆海新通道连接点、

三江流域航道重要交汇点的区位优势，全力构建综合运输大通道、大网络、大枢纽，不断扩大循环规模、提高循环效率、增强循环动能、保障循环安畅、降低循环成本，推动合川深度融入重庆内陆开放高地建设，构建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格局。

优化结构、统筹融合。坚持系统观念，加强规划统筹，补齐交通基础设施短板弱项，优化综合交通网络布局，持续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实现供给和需求更高水平的动态平衡。

推进交通运输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拓展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空间。强化衔接联通，推动设施网络化、运输服务一体化发展，全力提升综合交通整体效率。

创新智慧、安全绿色。坚持创新核心地位，注重科技赋能，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网联化，大力发展智慧交通。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交通运输安全与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全面提升交通基础设施本质安全。创新绿色交通发展模式，集约利用资源，加强生态保护，防治交通污染，有力助推碳达峰、碳中和。

（三）发展目标。

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区**，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全面形成“**高铁双通道、铁路公交化、镇镇联高速、航道千吨级、机场零突破**”的交通发展格局，形成**2个“半小时”交通圈**（“半小时合川、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交通圈”）和“**123出行交通圈**”（1小时周边、2小时两群、3小时环渝主要省会城市），高效融入全市“**123快货物流圈**”（国内1天送达、周边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基本建成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绿色化水平迈上新台阶，交通运输全面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有力助推合川打造成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有力支撑合川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引领合川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一：2035年发展目标

便捷顺畅。合川毗邻地区主要城市100%实现铁路联通，合川至周边地区实现1小时可达、至两群主要城市实现2小时可达、至周边主要省会城市3小时可达。合川加速融入重庆中心城区，实现重庆中心城区半小时可达。合川境内所有镇实现高速公路联通、所有干线公路达到三级及以上技术等级，合川中心城区与各镇、各镇与各镇间实现半小时可达。

经济高效。综合立体交通网设施利用更加高效，多式联运发展水平显著提高，运输结构更加优化，铁路、水运货运量占比达到25%以上，物流成本进一步降低，交通枢纽全面具备寄递功能，实现与寄递枢纽的无缝衔接，高效融入全市“123快货物流圈”。

绿色集约。综合运输通道资源利用的集约化、综合化水平大幅提高。基本实现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全过程、全周期绿色化。单位运输周转量能耗不断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显著下降，交通节能减排、污染防治水平位居全市前列。

智能先进。基本实现综合立体交通网基础设施全要素全周期数字化。基本建成泛在先进的交通信息基础设施，实现北斗时空信息服务、交通运输感知全覆盖。全面推广应用智能列车、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汽车、自动驾驶、车路协同）、智能船舶。

安全可靠。交通基础设施耐久性和有效性显著增强，设施安全隐患防治能力大幅提升。交通网络韧性和应对各类重大风险能力显著提升，重要物资运输高效可靠。基本建成水陆空联动协同的交通安全应急救援体系，有效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合川区综合立体交通网 2035 年主要指标表

序号	指 标		目标值
1	便捷 顺畅	铁路营业里程	300 公里
2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400 公里
3		普通干线公路三级及以上公路比例	100%
4		三级及以上航道里程	230 公里
5		合川境内各镇到达中心城区时间	半小时以内
6	经济 高效	多式联运换装 1 小时完成率	100%
7		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能力利用率	60%—85%
8		铁路及水运货运量占比	25%以上
9	绿色 集约	交通基础设施绿色化建设比例	100%
10		合川中心城区绿色交通出行比例	75%
11	智能 先进	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率	95%以上
12	安全 可靠	综合立体交通网安全设施完好率	95%以上
13		公路、水路应急救援响应时间	半小时以内

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交通强区，全面建成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拥有一流设施、一流技术、一流管理、一流服务，全面形成“人享其行、货优其流”的现代流通体系，全面实现交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全面推动交通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全面建成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区域性综合交通枢纽，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合川、实现共同富裕当好先行、做好支撑。

三、优化综合立体交通布局

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打造全国交通“极”、重庆市建设“行千里、致广大”的交通强市为引领，着眼大空间，畅通大通道，织密大网络，构建大枢纽，加快建设交通强区，有力助推重庆打造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

（一）构建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

以统筹融合为导向，着力补短板、强衔接、优网络、提效能，更加注重存量资源优化利用和增量供给质量提升，加快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构建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形成以铁路为主干，以公路、水运为基础，以民航为补充的级配合理、能力充沛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到 2035 年，全面建成“2233”铁路网络（2 条高铁、2 条城际、3 条市域（郊）铁路、3 条干线铁路）、“两环十二射四联线”高速公路网、“六纵六横”普通公路骨架路网、“一环六射”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一干两支”高等级航道体系，建成通用机场，全区综合立体交通网实体线网总规模合计约 8000 公里，其中铁路网 300 公里、高速公路网 400 公里、普通公路网 7000 公里、水运网 248 公里。主要港口约 9 个，通用机场 1 个，推进建设一批邮政快递枢纽。

铁路网：全面建成渝西高铁、兰渝高铁 2 条高铁，合川至广安城际、合川至璧山至永川城

际2条城际铁路，渝合线、合永线、璧铜线延伸段3条市域（郊）铁路，以及兰渝铁路、遂渝铁路、襄渝铁路3条干线铁路，全面实现半小时中心城区，1.5小时成都，2.5小时西安、兰州，6小时北上广。

公路网：构建发达的快速网，形成“两环十二射四联线”高速公路网。构建完善的干线网，形成“六纵六横”普通公路骨架路网。依托“六纵六横”普通公路骨架路网，构建“一环六射”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有力助推物流降本增效。构建广泛的基础网，优化县乡道网络，完善农村公路网络，提档升级农村公路，有力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

表3—1 高速公路网布局形态

路线类别	序号	路线组成	境内里程(Km)
环	环1	合川西环、三环高速、合安高速	74
	环2	钱双高速、渝广高速、三环高速、合安高速、渝武高速	95
射	射1	合川至垫江高速	5
	射2	渝广支线	11
	射3	渝广高速	42
	射4	合川至广安高速	30
	射5	渝武高速北段	35
	射6	大石至赛马高速	33
	射7	合安高速	48
	射8	铜合高速	12
	射9	合璧津高速	3
	射10	渝武高速南段	20
	射11	渝武复线	17
	射12	合长高速	25
联	联1	潼南至武胜	10
	联2	渝广高速支线延伸段	22
	联3	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高速	9
	联4	钱双高速西延（合川至大足高速）	30

表3—2 普通公路骨架路网布局形态

路线类别	序号	主要控制点	境内里程(Km)
横	横1	二郎、燕窝	23
	横2	龙凤、隆兴、古楼、钱塘、沙鱼、龙市、香龙	91
	横3	钱塘、官渡、狮滩、福林	40
	横4	潼南界、太和、大石、草街、土场、北碚界	73
	横5	铜梁界、涪沱、钓鱼城、草街	74
	横6	铜梁界、铜溪、南津、盐井、北碚界	34
纵	纵1	二郎、龙凤、太和、拦天河	51
	纵2	武胜万隆、安塘、古楼、大石、涪江四桥、临渡、璧山马桑湾	68
	纵3	武胜界、肖家、龙市、云门、合阳、南津、铜梁界	75
	纵4	涪滩、官渡、双凤、草街、南津	57
	纵5	岳池伏龙、香龙、双槐、小沔、三汇、狮滩、双凤、盐井、铜梁九塘	84
	纵6	广安溪口、三汇、清平、土场、北碚大田	29

表 3—3 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布局形态

路线类别		线路名称
一环	合川中心城区快速物流通道环线	规划中心城区绕城环路
六射	一射	渝合快速通道西线
	二射	渝合快速通道东线
	三射	合川至广安快速通道
	四射	合川至武胜快速通道
	五射	合川至潼南快速通道
	六射	合川至铜梁快速通道

“一千两支”航道体系：构建嘉陵江、涪江、渠江“一千两支”高等级航道，航道通航总里程约 248 公里，其中三级及以上国家高等级航道里程 230 公里。全面建成涪沱、内口、双槐、太和货运作业区（点），古楼、钓鱼城、太和、涑滩、草街客运作业区（点），形成“四货五客”规模化港口布局，港口吞吐能力达到 1400 万吨、70 万人。

航空体系：建成合川通用机场，把合川打造成全市通用机场网络的重要节点。

邮政快递：建设普惠城乡、联通区域、辐射国际、高效快捷的邮政快递基础网络，依托综合立体交通网，结合实际布局铁路邮路、公路邮路、水路邮路。

（二）构建“3 轴 2 廊 2 通道”对外运输大格局。

着眼国际国内大空间，立足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加快构建“3 轴 2 廊 2 通道”对外运输大骨架，全面衔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西路陆海新通道，高效融入全市“4 向 3 轴 6 廊”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强化国际、省际、城市群、都市区间交通运输联系，充分发挥合川作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作用，推动合川更高水平融入新发展格局。

1. 构建“3 条主轴”。

合川至中心城区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主轴。全面对接中心城区，依托高（快）速铁路、市域（郊）铁路、轨道交通、高速公路、高等级快速路、高等级航道，构建发达的快速网，形成以轨道交通为主导的多层次、多模式交通出行体系，实现多通道、多方式快速可达中心城区，全力打造半小时中心城区交通圈。通过兰渝铁路衔接川黔铁路，推动合川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通过渝西高铁、兰渝高铁衔接渝湘高铁、渝贵高铁、渝宜高铁，强化合川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世界级城市群的联系。

合川至南充衔接丝绸之路经济带主轴。加快建设兰渝高铁，释放兰渝铁路货运能力，充分发挥合川位于丝绸之路经济带入渝首站的区位优势，依托中欧班列（成渝）高质量发展，推动合川全面融入新亚欧大陆桥、中国—中亚—西亚陆路国际运输大通道。加密合川北上高速公路网络，畅通嘉陵江航道，推动嘉陵江流域高效衔接长江经济带。

合川至遂宁、成都衔接川藏主轴。依托渝遂铁路、合川至安岳高速公路等骨架通道，强化合川与遂宁、成都的联系，加速合川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有力支撑成渝双核北向通道建

设。加快畅通涪江航道，推动涪江流域一体化发展。

2. 构建“2条走廊”。

合川至广安衔接渝满俄、京津冀走廊。加快建设渝西高铁，充分释放襄渝铁路货运能力，提升渝满俄国际铁路班列能力，推动合川衔接中蒙俄经济走廊战略大通道。依托渝西高铁衔接关中城市群，强化合川与京津冀的快速联系。谋划合川至广安城际铁路，推动广安融入重庆都市圈，打造1小时通勤圈。加密合川至广安的高速公路网络，形成合川至广安最便捷、最顺畅的通道。畅通渠江航道，提升渠江流域衔接嘉陵江的能力。

合川至璧山至江津至綦江走廊。积极谋划合川至璧山至永川城际，衔接重庆至毕节城际，形成合川南下铁路大通道，形成合川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的补充通道。加快实施合川至璧山至江津高速公路，强化合川与重庆新机场的快速联系。

3. 构建“2条通道”。

合川至长寿至涪陵通道。依托三环高速合川至长寿段，强化合川与长寿、涪陵联系，加强与涪陵龙头港衔接，推动合川高效融入长江经济带。积极谋划合川至垫江高速公路建设，推动形成合川北部东西向对外大通道，推动合川快速可达渝东北。

合川至铜梁至永川通道。加快推进市域（郊）铁路合永线（铁路二环线合川至永川段）建设，形成市域（郊）铁路大环线，实现主城都市区外围12区之间的铁路联系。

专栏二：合川综合立体交通网对外运输大通道布局

——3条主轴

合川至中心城区衔接西部陆海新通道、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主轴。路径1：合川经重庆中心城区、贵阳至南宁。路径2：合川经重庆中心城区、桂林至广州。路径3：合川经重庆中心城区、黔江、怀化至广州。路径4：合川经重庆中心城区、涪陵、宜昌、武汉至上海。

合川至南充衔接丝绸之路经济带主轴。合川经南充、兰州、新疆至欧洲。

合川至遂宁、成都衔接川藏主轴。合川经潼南、遂宁、成都至拉萨。

——2条走廊

合川至广安衔接渝满俄、京津冀走廊。路径1：合川经广安、汉中、宝鸡、银川至甘其毛都（二连浩特）。路径2：合川经广安、西安、太原至北京。

合川至璧山至江津至綦江走廊。合川经璧山至江津至綦江。

——2条通道

合川至长寿至涪陵通道。合川经长寿至涪陵。

合川至至铜梁至永川通道。合川经铜梁、大足至永川。

（三）构建“1环6射4联线”区内交通主骨架。

立足合川国土空间格局，构建多层次、广覆盖的一体化交通网，提升城市内外衔接，全力畅通内部微循环，形成“1环6射4联”的区内交通主骨架，有力支撑城市提升、乡村振兴。

1条中心城区交通环。依托高速公路、城市骨架道路等构建中心城区交通环，串联合阳城街道、钓鱼城街道、南津街街道、盐井街道、草街街道、云门街道、大石街道等7个街道及渭沱镇、双凤镇、铜溪镇等3个镇，打造城市空间拓展主战场。

6条中心城区射线。构建中心城区至二郎镇、中心城区至太和镇、中心城区至钱塘镇、中

心城区至肖家镇、中心城区至三汇镇、中心城区至清平镇 6 条射线通道，强化合川中心城区对各镇沿线的带动辐射。

4 条联络线。构建隆兴镇至双槐镇、香龙镇至土场镇、草街街道至肖家镇、二郎镇至太和镇 4 条联络通道，强化射线通道间的互联互通。

专栏三：合川综合立体交通网区内交通主骨架布局

——1 条中心城区交通环：

盐井街道—草街街道—双凤镇—云门街道—大石街道—渭沱镇—铜溪镇—盐井街道。

——6 条中心城区射线：

中心城区至二郎镇：中心城区—古楼镇—三庙镇—燕窝镇—二郎镇。

中心城区至太和镇：中心城区—太和镇。

中心城区至钱塘镇：中心城区—钱塘镇（沙鱼镇）。

中心城区至肖家镇：中心城区—官渡镇—涑滩镇—龙市镇—肖家镇。

中心城区至三汇镇：中心城区—狮滩镇—小沔镇—三汇镇。

中心城区至清平镇：中心城区—清平镇（土场镇）。

——4 条联络线

隆兴镇至双槐镇：隆兴镇—古楼镇—钱塘镇—龙市镇—双槐镇。

香龙镇至土场镇：香龙镇—双槐镇—小沔镇—三汇镇—清平镇—土场镇。

草街街道至肖家镇：草街街道—双凤镇—官渡镇—涑滩镇—龙市镇—肖家镇。

二郎镇至太和镇：二郎镇—龙凤镇—隆兴镇—太和镇。

（四）构建一体畅联城市交通网络。

构建以公共交通为主导的城市交通体系，深入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优化完善城市道路网络，促进城市交通多方式协同，提高出行品质。

大力发展城市公共交通。把公共交通作为居民出行的主体和骨干，远景在合川城区预留轨道交通发展，优化完善常规公交线网，规范发展出租汽车、网约车。到 2035 年，合川中心城区绿色交通出行比例达到 75%，城区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出行比例达到 60%。公共交通站点 500 米半径建成区覆盖率达到 100%，公共汽车线路城市道路覆盖率达到 80%。

优化完善城市道路网络。构建“六纵七横”城市主干路和城市快速路网，加快次支路网建设，形成级配合理、形态匹配、接入顺畅的路网系统。到 2035 年，中心城区整体路网密度不低于 8 公里/平方公里。合理优化布局中心城区穿山、过江道路通道数量，推动不同方式通道共用。优化道路空间资源分配向步行、公交倾斜，推行密路网、小街区制，提升步行网络密度和步行环境。打造具有合川特色的慢行步道体系，形成布局均衡、结构合理、功能完善、舒适宜人的城市慢行网络。

（五）构建层级分明综合交通枢纽。

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区域中心、重庆主城都市区战略支点发展定位，以建设交通强区为统领，加快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促进各种运输方式深度融合和系统集成，实现客运“零换乘”、货运“零换装”。

建设“2 主 1 辅多点”客运枢纽体系。高水平打造兰渝高铁合川站、渝遂铁路合川站 2 个

主客运枢纽以及渝西高铁合川东站 1 个辅客运枢纽，协同联通、综合开发，打造综合立体、站城一体综合客运枢纽集群。依托渝合铁路、合川至广安城际铁路，推动建设草街、花滩、合阳、大石等多个节点性综合客运枢纽，统筹建设钓鱼城、太和、草街、涑滩、古楼客运作业区及城市公共交通换乘枢纽等一般性客运枢纽，满足不同层次客流出行需求。

建设“1 中心 6 基地多节点”物流枢纽体系。依托合川涪沱港口和市域（郊）铁路涪沱货运站，引入铁路专用线，全力建设涪沱物流城，推动货物运输公转水、公转铁，打造渝西北大宗物资分拨中心，争取建设国际物流及大宗货物分拨中心，成为合川衔接周边的货运物流转运基地。布局高阳铁路货运站物流基地、合川高铁物流基地、天顶汽车城物流基地、信息安全城物流基地、三汇一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 6 大物流基地（物流中心），强化物流基地（物流中心）铁路、公路集疏运体系，有力支撑区域产业园区发展。布局以钱塘、龙市、二郎等重点镇街为末端核心物流节点，完善城乡配送物流体系，解决城乡配送“最后一公里”问题。

专栏四：合川区综合交通枢纽体系

——“2 主 1 辅多点”客运枢纽体系

2 主：兰渝高铁合川站、渝遂铁路合川站。

1 辅：渝西高铁合川东站

多点：渝合铁路合阳站、花滩站、钓鱼城站、草街站、土场站；合川至广安城际大石站、钱塘站等。钓鱼城、太和、草街、涑滩、古楼客运作业区等水运客运站点以及城区公共交通换乘枢纽站场。

——“1 中心 6 基地多节点”物流枢纽体系

1 中心：涪沱物流城。

6 基地：高阳铁路货运站物流基地、合川高铁物流基地、天顶汽车城物流基地、信息安全城物流基地、三汇一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

多节点：以钱塘、龙市、二郎等重点镇街物流节点。

四、统筹综合交通融合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整体性推进、一体化发展，推进区域交通运输协调发展，推进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快递等融合发展，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网与信息网等其他网络融合发展，推进交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实现基础设施“硬联通”、服务运行“软联通”，不断提升交通融合发展水平。

（一）推进区域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

推动川渝毗邻地区交通一体化发展。加快推动渝西、兰渝、合川至广安等高铁、城际铁路建设，加密合川至广安、南充、遂宁等方向高速公路网络，规划建设合川至广安、合川至武胜等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打通毗邻地区普通公路“断头路”“瓶颈路”，全面畅通嘉陵江、涪江、渠江航道，助推遂宁、南充、广安高效通江达海，有力支撑构筑“重庆—合川—南充”“重庆—合川—遂宁”“重庆—合川—广安”经济廊道，推动合川、广安、长寿打造协同发展示范区，助推合川高效、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

推动主城都市区交通同城化发展。以打造“轨道上的主城都市区、1小时通勤”为引领，加快建成市域（郊）铁路渝合线，推动重庆城市轨道交通延伸至合川，依托既有干线铁路开行公交化列车，加快实现“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建成渝武高速复线，建设中心城区至合川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实现合川与重庆中心城区多通道快速可达，有力降低物流成本。以推动合川铜梁潼南抱团发展为重点，加快推进市域（郊）铁路合永线（铁路二环线合川至永川段）、合川至璧山至永川城际铁路建设，积极谋划市域（郊）铁路璧铜线延伸段，建成合川至安岳、合川至璧山至江津等高速公路，谋划建设合川至潼南、合川至铜梁非收费公路快速物流通道，加强合川与铜梁、潼南、璧山等周边地区交通联系，强化合川与重庆新机场、江津珞璜港等国际性枢纽联系，充分发挥支点辐射带动作用。

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构建功能明确、布局合理、规模适当的国省干线、县乡道网络，加强不同层级路网间的衔接协调。完善城市道路网络，提高城市交通韧性，营造高品质出行环境。加快推动乡村交通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加强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村内主干道建设，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推进城乡交通基础设施一体化规划、建设、管护。加强城乡交通运输衔接，推进区、乡、村、组道路连通、城乡客运一体化，提高城乡交通运输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

（二）推进各种运输方式一体化发展。

统筹综合交通通道规划建设。根据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要求和“四分山水，五分田，一分道路和庄园”的自然资源格局，充分结合境内以华蓥山、龙多山为主要山体和嘉陵江、涪江、渠江汇流的地形特征，强化通道线位资源、岸线资源、土地资源、水域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统筹规划建设综合交通通道。加强兰渝高铁、合川至广安城际铁路、合川至璧山至永川城际铁路以及合川至广安等高速公路通道预留预控，强化通道用地保障。强化嘉陵江、涪江、渠江过江通道资源统筹利用，结合居民出行需求增长态势，提前预留过江桥梁线位资源。加强综合交通通道与通信、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统筹，提高通道资源利用效率。

推进综合交通枢纽一体化规划建设。推进综合交通枢纽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协同管理，实现综合交通枢纽高效衔接和一体化运营管理。推动渝西高铁合川东站、兰渝高铁合川站等新建客运枢纽集中布局客运服务基础设施，做好站场设计及功能布局，强化各种交通方式立体疏解，推进枢纽站场周边土地综合开发，科学确定客运站场建设时序，实现步行换乘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全力打造站城一体、产城融合发展标杆。推动渝遂铁路合川站客运枢纽提质改造，积极推行TOD模式，推动各种交通方式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重构城区交通，打造靓丽新名片。加快涪沱物流园区等货运枢纽集疏运铁路、公路及联运换装设施建设，推动铁路进港入园，形成顺畅高效的物流循环系统。

推动城市内外交通有效衔接。加快推动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融合发展，建立运营管理和运营“一张网”，实现设施互联、票制相通、安检互认、信息共享。推进中心城区周边区域公路与城市道路规划建设统筹和管理协同，合理规划中心城区骨干网，注重与对

外高速大通道、快速路高效衔接，提升高速、快速公路连接道公路技术等级至二级及以上，满足进出城客流高效转换需求。加强区内铁路客运枢纽与城市公交网络系统有机整合，引导城市沿希尔安——沙溪大道、合阳大道、花滩大道、城北大道、北环路等大容量公共交通廊道紧凑、有序发展。

（三）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多元融合发展。

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网与运输服务网融合发展。发挥合川是中欧班列、渝满俄班列入渝第一站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国际运输，全力推动基础设施、装备、信息、管理等的有机衔接。积极推动区内高速铁路、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运营管理协同，构建多方式无缝出行服务网。联动邮政、供销等部门，建设一批乡镇综合客运站，改造一批既有客运站，实现客运基础设施与邮政服务网络、供应链网络融合。

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网与信息网融合发展。加强交通基础设施与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统筹布局、协同建设，在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时同步落实5G等通信网配建要求，推进传统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推动建设渝武高速复线智慧高速公路，打造“智慧的路”。依托网络安全产业城，加强网络安全、5G、自动驾驶、北斗、物联网、车路协同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行业深度融合，积极引导企业开展车路协同关键技术攻关，延伸打造“智慧的云”。构建交通运输一体化信息网，推动通信、导航、遥感一体化应用。

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网与能源网融合发展。统筹交通基础设施与能源设施规划建设，结合区域内变电站、燃气气源及储配站选址与建设规划，同步完善交通基础设施。拓展三汇铁路货运站功能，支撑布局区域性储煤基地。强化交通基础设施与能源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提高设施利用效率，减少能源资源消耗，促进交通设施网与适应新能源发展的智能电网融合发展。

（四）推动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

推进交通与邮政快递融合发展。推动在交通枢纽建设邮政快递专用处理场所、运输通道、装卸设施，在合川站等重点枢纽实现邮件快件集中安检、集中上车。大力发展高铁快递，推动邮件快件多式联运、全程运输透明化，推动不同运输方式之间的邮件快件装卸标准、跟踪数据等有效衔接，实现跨区域、跨领域和跨运输方式顺畅衔接。通过“多站合一、资源共享”方式，在三汇、钱塘、太和、龙市、二郎等中心镇乡镇客运站建立邮政、快递仓储场地或小型物流集散中心试点的基础上全面推广，构建完善区乡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强化运能互补共享，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在保障农村旅客乘车需求和安全的前提下，依托农村客运车辆代送已经安检的邮件快件、包裹等，提升邮政通达深度。

推进交通与现代物流融合发展。以打造面向中亚和欧洲的综合性物流基地为核心，加快推动涪沱铁公水联运港口建设，依托兰渝铁路、涪沱港区区位优势，争取铁路和水运口岸，建设综合保税区，承接重庆市中心城区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外溢功能。加快建设涪沱物流园，采取培育、引进、整合等措施，引进培育专业化、社会化的大型物流企业，做大做强3—5户经营业务在西部占优势且辐射全国的第三方物流龙头企业集团，大力发展专业化物流。加快物流大通道与城

市配送网络交通线网连接，健全农村商贸服务和物流配送网络。

推进交通与旅游融合发展。围绕合川成渝“后花园”、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历史文化名城等功能定位，充分发挥交通助推全域旅游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加快建设“快进慢游”交通网，支撑全域旅游发展。依托渝西、兰渝、渝遂、合广城际等铁路开行旅游专列，打响世界钓鱼城、三江汇等特色旅游品牌。以高速公路为主骨架，建立衔接城区与全域主要景点公路钓鱼城、涪滩、龙多山、草街片区的旅游大环线，完善公路附属服务设施，建设一批露营地、自驾车房车营地、观景平台、休憩平台，打造更好旅游体验。因地制宜规划一批骑行道、登山道，构建以慢行交通为主的都市旅游产品，满足群众多层次旅游需求。健全钓鱼城等重点旅游景区交通集散体系，积极发展定制化旅游服务，形成交通带动旅游、旅游促进交通发展的良性互动格局。

推进交通与产业融合发展。依托天顶汽车城，充分发挥西南地区汽车工业的区位优势，大力发展装备制造、汽车产业，倾力打造千亿级汽车城。引导企业向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转型升级以及创新发展，加强整车与零配件研发制造，完善产业生态，抢占新能源汽车产业高地。做大做强交通建筑产业集群，以山区高速公路、跨江桥梁、港口航道等工程领域为重点，加快培育具有全国竞争力的本土交通建筑领军企业。加快交通建筑新材料的研发与推广，加快应用桥梁、港口等交通工程装配式建造模式。积极推广全过程工程咨询模式，推动勘察设计、建设管理、养护运营一体化发展。

推进交通枢纽经济发展。在大石通用机场布局临空经济相关产业，发展临空制造、航空旅游，开展商业商务等相关业务活动。以涪沱港为核心，完善枢纽型港口航运服务及口岸功能，加快推进装备制造等临港产业发展，推动“港口+现代物流”升级发展，提升港产城融合发展水平。以三江游等为重点，丰富水上旅游产品，发展航运旅游经济。推动铁路枢纽站城一体发展，打造出行、商旅、购物、娱乐等服务于一体的一站式交通综合体和高品质生活圈。推动装备制造产业沿铁路、高速公路通道布局，航运产业沿嘉陵江、涪江、渠江沿线港口布局，发挥枢纽集散作用，做强通道经济。

五、推进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全面提高交通运输智能化、安全化、绿色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推进交通运输行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一）提升智能创新水平。

构建新型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充分利用新技术赋能交通基础设施发展，加强交通基础设施提质升级，提高设施利用效率和服务水平，推动智慧公路、智慧港口、智慧航道、智慧枢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交通智能化水平。完善道路交通监控设备及配套网络，构建人、车、路、环境等要素协同的智慧公路网，推动公路路网管理和出行信息服务智能化。推动嘉陵江流域航道监管、水位监测、航标遥测遥控等智能设施建设，探索内河高等级航道管理数字化转型。加快推动港口自动化、智能化建设，整合港口生产、物流运输、港区交通等数据，构建

集管控系统、设备管理、码头运营管理物流商贸为一体的港口运营管理信息系统。推动建设低空网络信息基础设施，大力发展通用航空运输。打造智慧综合客运枢纽，完善智能联程导航、票务服务、标识引导、综合立体换乘等设施。推广应用车载便捷式安检设备，推动电子客票在综合客运枢纽的广泛使用，加强不同运输方式票务系统的有效衔接。

构建智慧出行服务网。构建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信息平台，推动基础设施、运营服务、交通安全管理系统、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交通管理指挥系统、货运物流等信息互联互通，实现跨部门、跨层级综合运输数据资源充分汇聚、有效共享。

加快推动交通科技创新。推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化技术与交通基础设施深度融合，开展智能决策、交通基础设施智能健康检测与诊断、安全应急救援、智慧基础设施建管养运等基础性、前瞻性技术研发，打造交通科技创新高地。

（二）增强安全保障能力。

提高交通基础设施安全水平。建立现代化工程建设和运行质量全寿命周期安全管理体系，强化交通基础设施预防性养护维护、安全评估和长期性能观测，加强新型智能监测设备的推广应用，实现关键基础设施及安全设施的动态监控。推广使用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提高交通基础设施质量和使用寿命。完善安全责任体系，创新安全管理模式，强化重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行安全风险防控，全面改善交通设施安全水平。

完善交通运输应急保障体系。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动、多方式协同、多主体参与的综合交通应急运输管理协调机制，完善科学协调的综合交通应急运输保障预案体系。构建快速通达、衔接有力、功能适配、安全可靠的综合交通应急运输网络，提升应急运输装备现代化、专业化和智能化水平，推动应急运输标准化、模块化和高效化。完善交通运输领域应急预案和安全风险监控预防体系，强化危险货物运输全过程、全网络监测预警。

（三）推进绿色发展和人文建设。

推进绿色低碳发展。以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为指引，将生态文明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养护全过程。促进交通基础设施与生态空间协调，最大限度保护重要生态功能区、避让生态环境敏感区，加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围绕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部署，全面实施绿色出行续航工程和低碳运输工程，推广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交通运输装备，促进交通能源动力系统低碳化、清洁化、高效化发展。持续优化运输结构，推进大宗货物及中长距离货物运输向铁路和水运有序转移，推动多式联运发展。推进资源集约节约利用，统筹利用交通线位资源及枢纽节点资源，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布局选址。严格管控港口岸线，鼓励公用港口码头建设，强化散小老弱港口资源整合，提高岸线利用效率。

加强交通运输人文建设。推进无障碍设施建设，提高特殊人群出行便利程度和服务水平。健全老年人交通运输服务体系，满足老龄化社会交通需求。创新服务模式，提升运输服务人性化、精细化水平。加强交通文明宣传教育，弘扬优秀交通文化。

（四）提升行业治理水平。

深化行业改革。持续推进交通运输政务服务改革，深化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全网通办，政务服务实现“最多跑一次”。完善交通运输与国土空间开发、城乡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等政策协商机制，推进多规融合，提高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和执行协同性。以大数据、信用信息共享为基础，构建综合交通运输新型治理机制。

加强交通运输法治建设。坚持法治引领，深化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全面加强规范化建设，提升交通运输执法队伍能力和水平，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普法责任制，营造行业良好法治环境，把法治要求贯穿于综合交通运输规划、建设、管理、运营服务、安全生产各环节全过程。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造就一支能力过硬、素质优良的交通运输人才队伍。弘扬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完善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体制机制和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行业文化建设的治理机制。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

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推动全区交通运输事业高质量发展全过程，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在推进全区综合立体交通网建设发展中的作用，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全面调动各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实现本规划纲要目标任务提供根本保证。

（二）加强组织协调。

全区要深化对交通强国、交通强市建设重大意义的认识，细化落实措施，优化工作推进机制，科学配置公共资源，促进自然资源、环保、财税、金融、投资、产业、贸易等政策与交通建设相关政策协同。健全本规划纲要与各类各级规划衔接机制。

（三）加强资金保障。

坚持交通项目建设市场化，持续推进以PPP模式进行交通项目建设。创新投融资模式，充分发挥国有交通企业的主力军作用，积极引导民营企业、金融机构和社会组织参与交通强区建设。充分利用混合所有制和各种渠道资金，研究设立交通强区发展基金，推动交通专项债券发行使用。进一步落实各部门责任规范资金管理，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

（四）加强要素支撑。

建立全区综合立体交通网重大项目库，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强化土地资源供给。建立健全交通重大项目建设审批工作机制，发展改革、规划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等审批责任主体单位要加强计划管理、主动对接服务，优化审批流程、开辟“绿色通道”，确保项目有序推进。加强项目建设与国土空间“三区三线”协调衔接，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岸线、空域等稀缺资源，强化资源空间复合利用，盘活闲置交通用地资源，提高利用效率。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与交通规划协调机制，完善动态调整管理机制。

(五) 加强实施管理。

加强规划动态监测与实施评估，建立规划动态数据库、规划模型维护机制，强化规划实施进展监测工作，采取第三方评估方式，定期开展规划评估。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和规划评估结果，对本规划纲要进行动态调整或修订。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 2023 年森林防火区和防火期的通告

合川府发〔2023〕3 号

为有效预防和控制森林火灾，保护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和《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区森林资源分布状况和森林火灾发生规律，特划定我区 2023 年森林防火区和防火期，现予以公布。

一、森林防火区：本区所有森林、林木、林地及林地边缘 100 米范围内为森林防火区。其中华蓥山脉、云雾山脉、缙云山山脉、龙多山台地为森林高火险区。

二、森林防火期：即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为森林防火期。遇高温、干旱、大风等高风险气候，春节、清明节、劳动节、国庆节、秋收季节等火灾高发时段为森林高火险期。

三、在本通告规定的森林防火期内，未经允许，全区森林防火区范围内，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有以下行为：

（一）吸烟、野炊、玩火、烧荒、打火把照明、生火取暖、燃放烟花爆竹、烧香烧纸、烧灰积肥、烧蜂（蚁）窝、烧山驱兽、使用枪械狩猎等野外用火；

（二）携带火种或者易燃易爆物品进入森林防火区；

（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违法野外用火行为。

四、森林防火期间，各林区镇街、华蓥山林场以及钓鱼城风景区、九峰山森林公园、云雾山等重点山林要加强重要时段对重点部位的巡查，对进入重点林区的人员进行登记，严禁携带火种进入林区。

五、森林防火责任单位要在重要路段、重点区域和关键部位安排巡山护林人员，加大监管、宣传和巡查力度。

六、对无行为能力和限制行为能力人负有监护责任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履行监护职责，严格防止被监护人进入林区用火、玩火。

七、坚持森林防火属地管理责任制，严格实行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各林区镇街负责本辖区内森林防火工作。森林、林木、林地经营单位和个人，在其经营区域内承担防火责任。

八、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火情，应当立即向当地人民政府或合川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报告。接到报告的当地人民政府或者森林防灭火指挥机构，应当立即派人赶赴现场，调查核实，按照“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立即采取相应措施，迅速就地就近组织扑火力量进行扑救。对瞒报、谎报或者故意拖延报告的责任单位和个人，要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森林

高火险期间，各林区镇街、华盖山林场以及钓鱼城风景区、九峰山森林公园森林消防队伍要集结备勤，积极做好应急准备。

九、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指挥，安全扑救的原则。不得动员未成年人、孕妇、残疾人、年龄在 60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以及其他不适宜参加森林火灾扑救的人员参加。

十、违反本通告规定，森林防火期内未经批准擅自在森林防火区内野外用火的单位和个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和《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给予处罚；对造成财产损失或者其他损害的，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合川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报警电话：023—42751995。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特此通告。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3 日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4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区委第 40 次常委会会议、区政府第 33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起步期，也是合川区加快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打造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关键时期。作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合川区应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奋力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中展现新作为。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围绕党中央、市委赋予合川区的新定位、新要求，进一步细化明确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方向、思路、目标和重点，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全面建设以网络安全产业为特色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依据《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重庆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特制定本规划，规划期限为2021至2025年，展望至2035年。

一、“十三五”工业经济发展回顾

（一）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合川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重庆的决策部署，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围绕“立足组团、聚焦主导、提升传统、发展新兴”工作思路，扭住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这条主线，坚持“跟跑”和“领跑”并重，做强园区品牌、优化产业结构、改善营商环境，坚持创新驱动，奋力开创新时代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1. 构筑产业体系，综合质效稳中有进。

全区规模效应稳步提升。2021年，规上工业总产值408亿元；全口径工业增加值266亿元，年均增长3.2%，其中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0.85%；工业入库税金21亿元，年均增长5.5%。**强化三大产业龙头企业带动效应。**汽摩产业形成以北汽瑞翔、银翔摩托、广本万强等汽摩整车企业龙头带动上下游企业集聚发展的产业生态，规上汽摩企业103家。医药健康产业形成以希尔安药业等龙头带动的医疗器械、药品、功能食品等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产业生态体系，规上医药健康企业10家。网络安全产业依托360、罗克佳华、猪八戒网、天融信等头部企业，初步形成“政产学研用”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注册落地网络安全关联企业50家。**积极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2021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制造业）完成产值78.7亿元，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19.3%；数字经济（制造业）完成产值33.5亿元，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8.2%。

2. 强化品牌塑造，园区发展提质增速。

空间布局持续优化。园区5个组团优化调整为南溪组团、天顶组团、草街组团3大组团，实

现由星状布局向重点区域集中布局的转变。**园区建设取得实效。**南溪组团成功创建市级生物医药建设基地；天顶组团（天顶汽车产业城）获批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汽车）和市级汽摩产业示范基地；草街组团（网络安全产业城）获批市级（信息安全）特色产业建设基地并成功升级为重庆市特色产业示范基地，成功创建重庆市首批软件产业园（特色型），被工信部授予“网络安全创新应用先进示范”称号，成功创建重庆市首批重点关键产业园（信息安全）和重庆市首批网络安全人才培养基地；生态化改造取得阶段成效，获评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园区品牌进一步塑造。2021 年，智慧园区建设获评全市新型智慧园区建设十大优秀案例。

要素保障持续强化。一园三组团承载能力显著增强，规划建设面积拓展 8.6 平方公里、达到 28.6 平方公里，新建配套道路 146 公里、标准厂房 72 万平方米。

3. 优化营商环境，企业培育成果丰硕。

企业培育成果丰硕。累计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25 家、科技型企业 900 家、规上工业企业 159 家、“专精特新”企业 31 家。落实减税降费 33 亿元，兑现优惠政策 5.9 亿元，降低企业用电成本约 4.5 亿元，受到企业广泛认可与好评。**存量资源持续优化。**加大“三僵”“三闲”“一低效”清理处理力度，累计清退僵尸协议 100 个，盘活僵尸企业 8 家，处置僵尸项目 7 个，盘活闲置厂房 65 万平方米，处置低效闲置土地 1300 亩。**全力扩大项目投资。**累计引进项目约 800 个，协议资金约 2800 亿元，到位资金约 1120 亿元，实际完成工业投资 1130 亿元。

4. 坚持创新驱动，大数据智能化引领发展。

创新动能加速聚集。2021 年，获批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全社会研发投入年均增长 9.3%，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8.6 件。希尔安药业企业技术中心获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新增市级研发创新平台 95 个。引进高层次人才 314 名，培育市级创新创业示范团队 7 个。**智能制造引领创新发展。**深入实施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推进智能化、数字化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物流仓储、经营管理、售后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深度应用，不断提高生产装备和生产过程的智能化水平，助力企业降本增效。累计完成 29 家企业通过国家级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实施智能化改造项目 203 个，建成 33 个市级数字化车间、1 个智能工厂。

（二）存在问题。

1. 三大主导产业亟待培育新兴增长点。

网络安全产业亟待做大做强。2021 年，网络安全产业产值 29 亿元，与 2017 年（91.8 亿元）比较，年均降幅达 25%，仅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7.1%。市场应用空间有待开发，社会主体信息安全意识普遍不强，导致信息化建设中信息安全投入不足，行业竞争不规范。**汽摩制造产业亟待转型升级。**汽摩制造（含装备）产业产值 93.3 亿元，与 2015 年（300 亿元）相比，年均降幅达 17.6%，仅占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22.9%。受国内乃至全球汽车市场低迷影响，比速汽车等整车企业停产；以北汽瑞翔为龙头的整车企业主要定位入门级 SUV 市场，在自主企业产品日益同质化的趋势下，市场竞争力普遍不高；由于产品利润率偏低，导致对配套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带动作用不明显，难以吸引中高端汽车零部件企业投资落地。**医药健康产业基础较为薄弱。**医药健康产

业实现产值 26 亿元，与 2015 年（35 亿元）相比，年均降幅达 4.8%，仅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 6.4%。产业基础仍然薄弱，缺乏核心企业带动。医疗器械产业缺乏 III 类高端器械产品；医药产业的产业集聚度不足；医疗健康产业缺乏优质医疗资源；保健食品产业缺乏领军优势企业。

2. 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有待进一步深化。

创新人才引进难留住。在人才政策方面，合川区先后出台《合川区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措施 30 条（试行）》《关于深入推动科技创新支撑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等政策，但激励效果不明显，存在创新人才规模较小，科技工作者占合川区常住人口的 2.6% 左右，低于重庆市平均水平 7.5 个百分点；创新人才引进渠道单一，多数靠公开招录引进，缺乏人才引进自主权，易造成优秀人才流失；激励机制不健全，缺乏政策宣讲解读，政策信息流通不全面，同时应用型成果激励力度不高，对科技成果转化的收益政策难以落地，导致人才请不来、留不住以及企业创新人才供给不足。**创新投入力度有待加强。**2021 年，全区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 5.6 亿元，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投入强度为 0.58%，低于全市平均水平（2.16%）1.6 个百分点，与市内其他高投入地区相比差距较大。**创新主体培育有待深化。**2021 年，全区 322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高新技术企业仅 106 家，占比 32.9%；国家级研发平台及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分别仅有 1 个，企业技术中心（50 个）、重点实验室（1 个）等研发机构数量较少，缺乏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有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不高；存在创新能力不强、关键技术对外依存度较高等问题，在保持现有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和培育壮大新兴产业等方面将面临较大压力。

二、“十四五”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面临形势

“十四五”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对合川区成渝“后花园”定位，发挥好重要支撑和重要节点辐射带动作用，打造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关键时期。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时代背景下，机遇与挑战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一）发展机遇。

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代表的新一轮技术革命蓬勃兴起，为合川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新的时代机遇。当前，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等重要领域和前沿方向的革命性突破和交叉融合，正在引发新一轮产业变革。特别是以大数据、云计算、5G、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并逐步加深与制造业的融合，由此催生新产品、新服务、新模式、新业态和新产业，投资机会大量涌现。同时，制造业与服务业将深度融合，产业价值链重心由生产端向研发设计、营销服务等环节加速转移，产业形态将从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构建起新的产业经济体系。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加速涌现，可与合川区制造业积淀的丰富应用场景相结合，发挥优势、彰显特色、协同发展，促进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国际国内双循环转换市场新发展格局，为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市场机遇。我国经济正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和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阶段，积极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同时，部分结构性矛盾凸显。“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

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提出，有效建立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中长期协调机制，国内大循环的推进，可以营造一个相对稳定和可控的环境，稳住产业链、供应链和经济运行，有效缓解日益增长的国际风险，促进价值链和需求链转型升级。加快构建完整的内需体系，形成更多新的增长点、增长极，国内市场需求持续升级，供给能力不断提升，为合川区高质量发展赋予了全新优势、创造了更为有利的条件。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一体化发展，为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大有可为的战略机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将以重庆、成都两个国家中心城市为核心，以“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为依托，推动成渝地区一体化发展，有效促进成渝两地产业链、供应链和创新链融合发展，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的的影响力和竞争力。重庆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和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以及西部开发的战略支点、“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连接点，提出“从全局谋划一域、以一域服务全局”，与时俱进完善空间规划布局，推动共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推动“一区两群”区域协调发展，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随着区域协调发展深入推进，合川区雄厚的工业积淀对东部沿海转出产业和成渝地区外溢产业吸引力与日俱增，有利于合川区在周边区域中实现率先建设具有辐射效应的区域性中心城市。合川区作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重要节点、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重要支撑，将围绕打造高质量发展先行区、高品质生活示范区的目标，提升城市能级、聚合产业要素、优化空间布局、增强交通物流、完善功能配套、创新服务供给，推动产、城、景融合发展，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增强区域工业影响力和竞争力，为合川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新空间。

（二）面临挑战。

全球视角，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国际经济、科技、文化、安全、政治等格局发生深刻调整，国际格局和力量对比加速演变，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世界经济进入低速增长新阶段，国际市场竞争更加激烈。一方面，发达国家正按照自身利益酝酿新的贸易投资规则，逆全球化思潮的涌动，单边主义、保护主义、霸权主义愈演愈烈，对全球产业链稳定和供应链安全造成重大影响。另一方面，欧美各发达国家意识到“产业空心化”导致经济增长乏力，主要发达经济体纷纷制定以重振制造业为核心的再工业化战略，吸引高端制造业回流，并依托自身设计研发、智能制造和销售网络优势，加快在人工智能等前沿领域布局，以期巩固其全球制造业领导地位。

全国视角，我国制造业结构存在重化工业比重过大、高加工度工业比重偏低的情况，制造业竞争力主要来源于低成本要素，高端要素竞争力不足。随着我国劳动力、土地、能源原材料等生产要素成本增加，环境约束增强，人口老龄化加快，我国制造业传统比较优势持续减弱，发展动力急需从要素驱动、投资驱动转向创新驱动。我国经济增速放缓，迫于经济增长疲软和部分行业产能严重过剩，目前国内产业扩张以及产业“西进”态势已呈变缓趋势。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等区域正在加码都市圈建设，其向西部地区转移产业的步伐已明显放慢，更兼受到武汉、郑州、成都、贵阳、昆明等中西部区域的阻击，重庆承接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的机

会降低，对引进重大产业化项目形成巨大压力，招商引资工作将会面临更大困难。

区域视角，重庆主城都市区都在加快承接产业转移，合川区差异化和协同发展任务面临更大挑战。主城都市区均把产业园区放在优先发展的重要位置，各产业园区在资金、人才、资源、市场等方面竞争进一步加剧，普遍力求通过承接产业转移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区域竞争压力日趋加大。合川区虽然属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有利于承接成渝地区先进生产要素扩散和溢出，参与产业分工、提供配套协作，但重庆内陆开放高地虹吸效应逐渐显现，毗邻区域区位条件相似、发展水平接近、产业结构趋同，在激烈的发展比拼中竞争大于合作。

表 1：重庆主城都市区“十四五”期间产业发展方向

序号	地区	“十四五”期间产业发展方向
1	永川	汽摩及零部件、智能装备、特色消费品、电子信息、先进材料、大健康、生产型服务业、数字产业等
2	江津	消费品工业、装备制造、材料、汽摩、软件服务业、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电子信息产业、大健康等
3	渝北	智能终端、汽车、电子、集成电路、软件和信息服务等
4	九龙坡	汽摩、电子信息、新材料、高端装备、信息技术服务等
5	北碚	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绿色智能建筑、电子、汽摩、装备制造、消费品
6	荣昌	消费品工业（食品、医药、陶瓷、服饰为主）、智能装备、电子信息、大数据、新材料等
7	大足	五金、汽摩、静脉、智能制造（半导体、电子、电梯整机）等
8	綦江	新能源（风电、光伏发电、生物质发电）、新型建材、信息安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大健康、高端装备制造
9	大渡口	大数据智能化（智能视觉、智能家居）、大健康生物医药、新材料、消费品工业、汽摩等
10	璧山	大健康产业、新能源汽车、电子产业（半导体、超高清视频、智慧家居）、信息安全、软件服务外包、人工智能、生物医药
11	铜梁	大健康产业（美妆健康产业）、电子信息、智能制造、装备制造、轨道交通装备、高端汽车零部件、新能源、新材料等

合川视角，合川区制造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较为突出，主导产业关联度较低，医药健康、汽摩制造、新材料等行业整体竞争力不强，原材料、零部件与服务本地配套能力有待提升，主导产业链条有待增强补齐，集群发展能力有待强化。产品档次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领域，高端需求和新兴需求领域供给不足。龙头企业数量有待增加，优秀企业家、领军人才和专业人才相对较弱，企业创新研发能力有待提升，工业企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亟待提高。

总体而言，“十四五”时期合川区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存，优势与劣势互现，通过抓住外部发展提供的诸多机遇，依托内部发展优势，补齐短板、加固底板、锻造长板，夯实基础支撑，厚植特色优势，培育发展动能。紧紧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加快产业转型升级，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高质量推进工业经济跨越式发展。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围绕“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新定位和“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新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立足工业强区建设，坚持做强存量与做优增量“双轮驱动”，以大数据智能化发展为主攻方向，大力实施工业经济倍增计划，进一步壮大先进制造业规模，加速打造全市领先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显著提高制造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以新一代信息技术、汽摩制造、医药健康、新材料、新型建材、消费品产业为核心，以天然气、通机、电梯、模具其他产业为特色，着力构建“6+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实施创新能力提升、产业基础提质、智能制造赋能、绿色低碳转型、企业培育壮大、区域协同发展六大行动，不断完善产业链条，创建良好产业生态，重塑合川区工业新优势，有力支撑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更好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发挥政府在顶层设计、优化产业布局、营商环境打造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坚持市场化过程中加强职能转变，推进“放管服”改革向纵深拓展，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维护和健全市场秩序，加大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为市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运用市场化手段推进经济和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强化企业主体地位。

——**坚持创新驱动。**大力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积极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发展环境，推动工业发展由主要依靠要素驱动向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劳动者素质提高、管理创新驱动转变。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与制度创新协同发展，重点支持关键领域取得新突破，超前布局前瞻性技术研究和产业培育。

——**坚持协同发展。**加快构建要素有序自由流动、主体功能约束有效、基本公共服务均等、资源环境可承受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推动区域协同发展。充分发挥创新环境优势，深入落实“1+3+3”产业空间布局，强化产业、园区协同发展。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大开发、长江经济带、“一带一路”建设，推动产业深度协作。

——**坚持融合发展。**融合发展是大势所趋，立足新定位，加快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区域融合发展、城乡融合发展、产城景融合发展。大力推进产业深度融合，不断提升工业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水平。着力加强产业之间的协作融合，加快推进制造业服务化。

——**坚持提质增效。**围绕提高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优化存量、提升增量，促进产业提质增效升级，增强供给结构对需求变化的适应性和灵活性。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政策落实，推进企业智能化改造，狠抓企业达产增效。坚持抓好工业结构调整，发现和培育新的增长点，加快推动发展模式向质量效益型转变。

——**坚持绿色发展。**坚定不移走绿色发展道路，持续降低现有企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水耗、

物耗水平和污染物排放量，严格新项目环境、安全准入，不断提升制造业清洁生产、安全生产和资源循环利用水平，用更小的资源投入和环境影响实现更高质量、更加安全、更可持续的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努力打造以网络安全产业为特色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全区工业总量规模迈上新台阶，产业结构实现新优化，产业质效取得新跨越，创新驱动引领新发展，融合发展激发新活力。建成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态势进一步巩固。

展望至2035年，制造业整体水平赶上全国制造业主要集聚区平均水平，成为质量效益显著、创新能力突出、产业竞争力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

表2：合川区“十四五”工业经济发展主要指标表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指标属性	2021年现状	2025年目标	
				绝对值	年均增速
总量结构	规模以上工业产值（亿元）	预期性	408	750	15%
	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占比（%）	预期性	19.3	35	4个百分点
	高技术制造业产值占比（%）	预期性	13.2	32	4.7个百分点
	全口径工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预期性	27.3	32左右	1.2个百分点
综合质效	规模工业全员劳动生产率（万元/人）	预期性	35.5	40	1.1万元/人
	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	预期性	1.4	>6	--
	规模以上工业研发投入强度（%）	预期性	1.16	2	0.2个百分点
	建有研发机构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占比（%）	预期性	40	50	2.5个百分点
	开展研发活动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占比（%）	预期性	48	65	4个百分点
	企业牵头的高端创新平台数量（个）	预期性	1	2	--
绿色发展	“专精特新”企业数量（个）	预期性	31	150	--
	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率（%）	约束性	--	[-15.5%]	--
	大宗工业固废利用率（%）	预期性	--	80%	--
	绿色工厂（个）	预期性	8	30	--
	绿色园区（个）	预期性	0	1	--

- 注：1. 现状数据以统计年鉴最终公布数据为准。
 2. 工业增加值目标按不变价计算。
 3. 涉及价格变化指标均为当年价，〔〕内为规划期累计数。
 4. 约束性指标以上级下达的强制性计划为准。

四、着力构建“6+4”现代产业体系

围绕培育千亿级现代工业体系，构建以汽摩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新型建材、消费品为主导，天然气、通机、电梯、模具等其他产业为特色的“6+4”先进制造业产业体系，坚持延链、补链、强链，加快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挖掘存量资产，引进增量资源，引导资源要素向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产业集中集聚，带动提升制造业整体竞争力。

(一) 聚力发展六大主导产业。

1. 汽摩制造产业。

把握北汽瑞翔等企业重组契机，激活汽车及零部件产业发展动力，以新能源车为突破口，提高零部件本地配套能力，推动形成完整的汽摩产业链。到2025年，力争培育50亿级企业2家以上、10亿级企业5家以上，汽车产量达到30万辆，摩托车产量100万辆，形成300亿级汽摩制造产业集群。

——汽车整车。以激活存量资源为重点任务，提高区域现有汽车产业活力；以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为整车核心发展方向，推动汽车整车产品向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共享化转型升级；探索发展软件定义汽车、芯片制造汽车、数据开发汽车等新兴领域。依托北汽瑞翔稳定量产、比速汽车战略重组，推动向新能源、智能网联方向转型升级，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实施平台化战略，整合整车企业产品及供应链资源，加强品牌协同，通过模块化、通用化、标准化，降低工艺流程复杂性，实现持续降本提质。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优化现有细分车型的市场定位，积极拓展A0及A00级纯电动乘用车、纯电动轻卡/微卡物流车、多功能皮卡车等车型，实现整车产品的结构重塑。在智能网联汽车领域，紧抓智能网联汽车产业快速发展机遇，以智能网联汽车安全研究为突破口，鼓励信息、电子、通讯类企业积极介入智能网联产品和系统的研发，为智能网联汽车场景测试、关键技术验证、商业模式运用提供有力支撑。

——汽车零部件。以传统汽车零部件为基础，探索布局汽车电子、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等新兴领域，打造转型升级新动能。围绕本地传统汽车零部件企业，重点以现有发动机及关键部件、车身注塑件、金属部件及模具、车身内外饰、汽车测试及维修设备五大细分产品领域为基础，支撑其在国六排放后处理器、高性能密封条、轻量化车身盖板及合金类铸件等中高端产品领域的技术开发和产品转型。在汽车零部件新兴领域，重点引进具备高速驱动电机、电机控制器和多级减速器集成能力的电驱动总成自主供应商，支撑本地整车企业在新能源车型的转型升级；着力引进汽车电子研发生产企业，围绕摄像头、雷达、HUD抬头显示器、智能行车器等后装重点产品积极布局，提高本地汽车零部件产品附加值；前瞻布局氢燃料电池汽车零部件领域，加强与具备制氢、储氢、运氢技术和氢燃料电池研发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合作交流，提升汽车整车本地配套能力，补齐汽车零部件领域短板，构建汽车零部件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摩托车整车及零部件。把握新能源摩托车消费升级市场机遇，加快推动摩托车整车及零部件产业转型发展。在新能源摩托车整车领域，大力拓展新能源摩托车整车产品，完善产品类型谱，补齐短板。鼓励企业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加快开发质量水平高、市场竞争力强的低速电动车，推动摩托车企业有序向电动化、轻量化转型升级。深化与本地汽车整车企业在新能源、智能网联等领域创新链和供应链的合作共享，推动新能源摩托车产品智能化、换电标准化，逐步提升辅助驾驶系统装车比例。在摩托车零部件领域，加快引进中置电机和电机控制器等核心零部件，以及车架、塑件、调速器等基础零部件。鼓励摩托车及零部件企业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开展产学研合作，大力开发新技术新工艺，提高产品技术和制造水平，促进摩托车及零部件产

业持续发展。

——**汽车后市场。围绕千亿级汽摩产业生态建设，鼓励整车企业由车辆生产制造商向智慧出行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延伸布局汽车文化和智慧出行。**加速布局汽车文化产业，引进汽车体验、汽车主题公园等汽车文旅项目，持续开展汽车论坛、培训、赛事等主题活动，构建汽车科技文化产业链。培育汽车租赁、智慧出行、智慧物流等新型业务领域的本地企业，推动整车企业由车辆生产制造商向智慧出行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构建“出行即服务”新型交通出行服务模式。

专栏1 汽摩及零部件重点领域推进工程

汽车整车。依托合川区现有汽车产业基础，结合现有产品，重新规划产品谱系，着力推进北汽瑞翔新能源车型的产品开发，支持企业实施商乘并举、传统整车与新能源车并行的战略规划；推动比速汽车同造车新势力或国内头部车企的战略重组和代工配套，保障汽车整车企业的健康持续发展；依托网络安全产业城和智能网联汽车电子产业园，围绕L3及以上级别自动驾驶的安全性能进行优化，筹建智能网联关键部件应用展示区以及区域性智慧交通示范区，形成具备影响力的主题文化园区，探索跨界融合运营的产业培育新模式。

汽车零部件。依托富川古圣、长兴汽车离合器等重点零部件企业，以现有发动机及关键部件、车身注塑件、金属部件及模具、车身内外饰、汽车测试及维修设备五大细分产品领域为基础，推动排放后处理器、高性能密封条、轻量化车身盖板及合金类压铸件等中高端领域的技术开发和产品转型，不断提升本地配套能力和水平。

摩托车整车及零部件。重点培育德呈威、望江摩托等摩托车整车制造企业提升整车制造能力和研发能力，加快开发投放250cc排量及以上巡航车、赛车、越野车及雪地（橇）车等中高档摩托车产品；积极引进一批新能源摩托车整车和配套企业，努力拓展新能源摩托车、电动车等产品；扶持培育望江摩托车、万强机车、文安机械、迈丰动力、天顶之上动力等摩托车配套企业向中高端部件制造和研发，重点发展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大、绿色的摩托车零部件，根据整车产品配套进行技术改造，努力提升本地化配置效率。

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以合川区草街组团为核心，坚持硬件、软件和服务齐发力，培育“政府支持、技术创新、产业应用、教育培训、融资保障、建设运营”六位一体产业生态，高标准建设国家级网络安全产业基地。到2025年，力争培育10亿级企业3家以上，引进头部企业或集成制造商10家以上，集聚关联配套企业120家以上，形成100亿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

——**硬件设施设备。把握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加速发展新机遇，重点发展电子元器件、半导体设备、新型显示模组、终端等自主可控硬件生产板块，巩固壮大硬件生产规模。**在电子元器件领域，以配套成渝地区电子信息产业为突破口，着力引进传感器、频率元器件、光电子器件、电子电力器件等电子元器件企业，提升产业联动发展和协作配套水平。在半导体设备及模组领域，延伸发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等产业链条，重点布局以清洗机、光刻机、涂胶显影设备、封测设备等为代表的半导体设备和以光学胶、防爆膜、散热膜、保护膜、电子薄膜等为代表的光电显示模组，鼓励企业与国内知名信创安全相关集成商对接，融入产品供应链体系，扩大产能规模。在终端领域，前瞻布局传感器、机器人、无人机、VR/AR终端、可穿戴设备、智能家电等新型智能终端，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软件及服务**。以网络数据安全为主攻方向，延伸发展信创软件、应用软件、工业软件、汽车软件等领域，构建多领域、多层次的网络安全技术创新体系。在网络安全领域，积极布局以安全监管平台、安防体系为代表的软件开发及服务板块，引导 360、罗克佳华等头部企业加大安全监测、动态防护、精准识别、自动响应等领域软件开发力度，创新应用场景，拓展服务领域。在信创软件领域，重点布局基础软件、信息安全等领域信创软件及应用，以及计算存储、网络通信等国产化 IT 产品，积极打造国产替代的自主安全品牌。在应用软件领域，加强大数据、5G、网络功能虚拟化（NFV）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行业软件中的融合应用，鼓励企业开发政府服务、民生服务、金融服务、电子商务、信息消费等行业应用软件。在工业软件领域，建设工业互联网第三方服务、行业通用工业技术软件、工业大数据等平台，开展工控防火墙、网闸、漏洞扫描以及工业云、工业大数据安全防护等工控安全技术产品研发；推动数据集成与边缘数据处理、工业数据建模与分析、应用开发与微服务、数据管理与平台使能等工业软件关键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提升制造业工业软件综合集成应用能力。在汽车软件领域，重点发展汽车操作系统、智能座舱系统、智能驾驶系统、智能车控系统、车联网、测试验证等领域软件开发及应用，助力汽车产业实现智慧升级。

——**创新孵化**。以大数据安全技术研发为重点方向，市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为支撑，加快布局建设一批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研发中心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依托中科院产业转化中心、360 网络安全协同创新产业园、电子科技大学区块链与密码学重庆研究中心等平台载体，积极融入市级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加大对知名孵化平台的引进，布局建设一批以算力、算法、大数据等为代表的工程（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研发中心等重大科技创新平台，推进网络安全创新应用先进示范园区建设，构建多层次多门类的创业服务指导体系和企业孵化培育平台。升级 360 网络安全攻防靶场为重庆攻防靶场，成为“钓鱼城杯”国际网络安全创新大赛永久举办地，筹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实战攻防赛事或演练，申办全球黑客大赛、央企网络安全攻防大赛，争取合川区成为“国际软件安全可靠大会”固定承办单位。积极布局以信创安全技术支持公共服务平台为代表的创新孵化板块，引导猪八戒、龙观集团等企业积极创建市级、国家级孵化器，深化与电子科大研究生实验基地合作，推动以信创安全为重点的数字经济核心技术攻关及科研成果转化。

专栏 2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发展重点

硬件设施设备。重点布局以电子元器件、半导体设备、新型显示模组、终端等为代表的自主可控硬件生产板块，鼓励企业与国内知名信创安全相关集成商对接，融入产品供应链体系，扩大产能规模。

软件及服务。建成罗克佳华、360、天融信等网络数据安全板块项目，加快推进工业互联网安全数字产业基地、讯飞幻境 AR/VR+人工智能、中兴西南智慧产业园等项目建设。积极发展以安全监管平台、安防体系为代表的软件开发及服务板块，引导 360 安全、罗克佳华等头部企业加大软件开发力度，创新应用场景，拓展服务领域。

创新孵化。加快 360 网络安全协同创新产业园、电子科技大学区块链与密码学重庆研究中心、龙观集团科技企业孵化器、猪八戒网合川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平台建设。发展以信创安全技术

支持公共服务平台为代表的创新孵化板块，引导猪八戒、龙观集团等企业创建市级、国家级孵化器，深化与电子科大研究生实验基地合作，推动以信创安全为重点的数字经济核心技术攻关及科研成果转化。

3. 医药健康产业。

培育壮大医药健康产业城，加快推动高端产能布局，以现代中药、医疗器械为核心，功能保健品为补充，不断壮大医疗健康产业，建成国内医药细分领域产业集聚区。到2025年，力争培育50亿级企业1家、10亿级企业2家以上，形成100亿级医药健康产业集群。

——**现代中药。**以中成药、中药材为核心发展方向，培育壮大创新中药产品，推动中医药品全产业链条向智能化转型升级，实现中医药品产业提质增效。在中成药领域，依托龙头企业，通过代建厂房、协调提供中药材生产基地等方式，打造一批具有中药材保障供应的优质中药企业，成立中药技术研发中心；在中药材领域，鼓励企业与道地中药材产区的中药材种植企业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并引导企业实施现代中药智能生产技改，实现智能化转型升级。支持中医药创新、鼓励新药开发，衍生带动中医药品种二次开发，以中成药再评价的开展为契机，选取有潜力的中成药品种，塑造培育中药大品种。引导龙头企业与国内领先、申报国家重大研发计划的中医学院及其附属医院建立战略合作，跟进中医药理论传承与创新，并争取中医药品产业化，开展循证医学研究并争取进入临床路径，做大创新中药产品。在仿制药领域，支持健能医药等企业开展仿制药质量疗效一致性评价，实现重点品种在国内同品种中率先通过评价，抢占市场先机。

——**医疗器械。**重点发展植介入器械及材料、体外诊断试剂，并围绕健康养老、康复治疗等医疗服务需求，协同发展医用耗材、康复器械等，前瞻布局智能可穿戴设备。以植介入器械及材料为主攻方向，重点突破核磁相容电极、植入电极、降解血管支架材料、透析材料、医用级高分子材料、骨科及口腔材料植入物等关键技术和核心部件，加快布局介入心血管支架、人工关节、心脏起搏器、数字影像设备等高端植介入产品产业化与应用。在体外诊断试剂领域，重点支持市场需求大、检测迅速准确的临床生化试剂、免疫诊断试剂等体外诊断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在医用耗材领域，开发引进血液处理耗材、超声辅助材料、X线成像材料等配件耗材及医用口罩、制剂等常规耗材。在康复器械领域，以辅助类设备的研发和生产为基础，重点发展多功能护理床、助行器、医用机械车、红光仪等医疗辅助器具。在新兴技术领域，新型穿戴式医疗设备以智能化、“互联网+”为主攻方向，积极引育智能型康复辅具、常见病与慢性病筛查设备、健康检测产品等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合川区在医疗设备市场竞争力。

——**功能食品。**以健康保健、健康管理为切入点，依托本地龙头企业，大力拓展功能食品，重点发展新资源食品、营养素补充剂、药食同源功能食品、药膳功能性食品、功能饮料等保健品。以产品研发引导基金、标准厂房先租后购等综合措施为条件，以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为辅助，吸引国内优秀中医药企业及研发单位研发功能食品并入驻园区，开展针对功能食品多学科的基础研究与创新型产品的开发。引导本地中药企业以及强链引进的中药企业，利用药食同源中草

药，基于精准的保健需求判断，将传统的经典名方转化为保健食品，并通过严格的生产管理建设品牌，搭建具有快消品营销能力的营销团队，推进保健食品营销策划，做大产品，做强企业。

专栏3 医药健康重点领域推进工程

现代中药。鼓励引导希尔安药业、重庆国泰康宁制药、康嘉药业等龙头企业布局经典名方，支持中药产品创新升级，按规定参与制定中药配方颗粒的标准与质量管理规范，推进中药配方颗粒研发及生产；鼓励中药企业拓展产业链上游，布局大健康领域，结合企业开发试剂和传统中医药理论的病症，差异布局，充分发挥经典名方的临床价值、市场价值和科学价值。支持健能医药等企业开展仿制药质量疗效一致性评价，实现重点品种在国内同品种中率先通过评价。

医疗器械。依托生科源生物、迈登医疗器械、启博医疗器械、德川医疗器械等重点企业，大力发展高分子义齿材料、齿科植入材料等，以及植介入器械及材料、体外诊断试剂、医用耗材、康复器械、智能医疗器械等产品。大力引进一批医学影像类的新型超声成像系统、超分辨显微成像系统、复合内窥镜成像系统的医疗器械企业，补齐产业链空白。智能可穿戴医疗设备方面，重点引进结合AI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技术、前沿生物技术并切合健康中国卫生服务模式变革的相关医疗器械及耗材，推动产业链向中高端迈进。

功能食品。加快生命科学和食品加工技术的交叉融合，重点依托希尔安药业、国泰康宁制药等龙头企业，推动功能食品产品向多元化方向发展，积极引进健康保健品知名企业，从分子、细胞、器官等分子生物学水平上研究功能食品的功效及功能因子的稳定性，开发中药饮料等保健功能性食品。

4. 新材料产业。

大力发展气凝胶新材料和高端铝材，拓展上下游产业，完善产业链条，打造百亿级新材料集群，建设重庆新材料产业基地。到2025年，力争培育50亿级企业2家、10亿级企业2家以上，形成100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

——**气凝胶。**围绕研发、制备、应用一体化，做实做强中科润资气凝胶产业基地，着力引进二氧化硅上游配套企业及下游应用企业，形成上中下游产业集聚，不断扩大新材料产业基地规模。延伸硅基气凝胶新材料产业链，开发气凝胶绝热毡、隔热板、隔热纸等产品，积极推动气凝胶产品在工业保温、建筑节能、装备隔热、纺织服装等非绝热保温领域的示范应用。拓展开发新型氧化物气凝胶及碳基气凝胶，不断丰富气凝胶产品种类，推动废水废气治理、电极材料、催化、超高温绝热等领域的试点应用。

——**高端铝材。**锚定高端铝材轻量、环保发展方向，依托顺博铝业等龙头企业，积极引进下游应用企业延伸产业链，延伸铝产业链条，建设再生铝及铝加工产业基地，推动再生铝由初级产品和中间产品向高端铝材转型，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用铝、电子电器用铝、装饰装修用铝等高附加值铝合金产品。

专栏4 新材料重点领域推进工程

气凝胶。依托气凝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发展绝热保温毡、超低绝热粉体、隔热节能板、隔热节能玻璃、气凝胶保暖纤维、保温水泥等气凝胶一级产品，以及安全节能保温箱、安全节能板、保温隔音棉、装配式保温防火墙板等二级产品；探索发展碳气凝胶、三氧化二铝气凝胶等产品，逐步完善细分产业布局。积极打造气凝胶产业研究院及气凝胶工业设计研究院，加强气凝胶应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开发，组织实施一批科技项目，针对气凝胶低成本高品质制备、产品个性化设计和大规模集成应用等关键共性技术展开攻关，结合重庆及成渝地区产业发展特色和科研

体系布局。聚焦汽摩制造、航空航天、油天然气采储运、冶金化工、电子信息、纺织服装、冷链物流等领域开展产品设计和应用技术研发，形成一批具有标志性的气凝胶创新成果，抢占气凝胶产业竞争制高点。

高端铝材。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用铝、电子电器用铝、装饰装修用铝等高附加值铝合金产品。延伸铝产业链条，建设再生铝及铝加工产业基地。

5. 新型建材产业。

以装配式建筑为核心，以水泥、机制砂、预拌砂浆为基础材料，引导建材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整体推动传统建材转型升级，提升产品附加值，打造重庆及周边地区现代新型建材供应基地。到2025年，力争培育10亿级企业2家以上，形成200亿级新型建材产业集群。

——**装配式建筑产业。**重点发展以梁、柱、板、墙、阳台、楼梯等为核心的预制混凝土部品部件、钢结构、轻质墙板等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探索发展装配式建筑智能化生产控制系统、BIM设计与施工管理系统等装配式建筑智能化产品，包括智能软件服务、智能家居产业、智能化建筑设备产品等。

——**水泥产业。**水泥制品方面，支持优势企业搭建产能整合平台，利用市场化手段推进联合重组，整合产权或经营权，优化产能布局，提高生产集中度，并结合联合重组、技术改造，优化生产要素配置。提升砂石、矿山资源综合利用效率，鼓励现有水泥企业实施智能化、绿色化改造，推广普及节能低碳、超低排放、资源循环利用等工艺技术装备，提升高标号水泥、特种水泥和专用水泥产品比重。支持企业利用尾矿废石、建筑垃圾等固废替代自然资源，发展机制砂石、混凝土掺合料、砌块墙材等产品。

专栏5 新型建材重点领域推进工程

装配式建筑产业。围绕装配式建筑全产业链，形成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集成安装、培训、物流等于一体的装配式基地，建设装配式建筑产业研究中心；加快推进乐圣环保沥青混合料生产基地、新材料数字冷链产业园、鼎川新材料等项目建设落地。大力打造装配式建筑材料产业园，积极推动君道、圣东、宝能、上海隧道等装配式建筑项目建设。重点发展新型建材，积极推动鼎川、乐圣新材料、海帆建材等新型建材项目建设，推动建材产业优化升级。

水泥产业。依托台泥水泥、冀东水泥、富丰水泥、金九水泥、华新水泥等代表企业，发展绿色生态水泥，从水泥生产过程实现节能减排，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依托众甲建材、五府实业、领科砂浆、阳城混凝土等代表企业，壮大预制混凝土部品部件、钢结构、轻质墙板、外墙保温装饰一体板等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

6. 消费品产业。

推动传统消费品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大力发展日用玻璃、农产品加工等特色消费品工业。到2025年，力争培育10亿级企业6家以上，形成300亿级消费品产业集群。

——**日用玻璃。**发挥高硼硅玻璃高耐热、高硬度、低膨胀率等特色优势，以高端化、多样化发展为主攻方向，生产制作精美、具有收藏价值的高品质玻璃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普及先进节能的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推动玻璃产品制造过程绿色化。鼓励企业多元化开发产品，根据消费者文化程度、性别、年龄等因素，增加产品种类，大力发展中高端日用玻璃、工业玻

璃、礼品玻璃等产品，重点开发高品质餐用器皿、厨房器皿、茶具器皿、艺术摆件等高端玻璃产品，满足消费者对不同产品的个性化偏好。引导本地玻璃企业通过自身技改，运用全氧/富氧燃烧、一窑多线等技术实施工艺转型升级，推动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由达标排放向超低排放转型，助力企业绿色低碳发展。借助电商平台拓宽日用玻璃产品多元化销售渠道，提高线上销售比例，推动企业销售路径转型升级，力争打造清平镇百亿级玻璃产业集群。

——农产品加工。以建设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园为契机，深入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计划，做优做强主导产品，提升产品精细化程度，打造一批富有地域特色、品质保障度高、品牌影响力强的拳头产品。推进食品加工企业向规模化、聚集、平衡和联盟方向发展，加强中药材加工、休闲食品、火锅食材、饲料等企业原材料本地化联动，创新“企业+合作社+农户”的合作模式，提高本地农产品加工转化率。支持德佳等肉制品龙头企业发挥品牌优势，培育产业链群，推动肉制品关联企业集聚集群发展。加强对“三江牌”“三民斋”等合川区知名桃片技艺的挖掘、开发、传承，增强与健康、养生、旅游等产业融合对接，开发功能性及膳食相关休闲食品产品。依托本地农产品优势，结合“农资源—绿色加工—休闲产品—综合销售源”的绿色加工与综合利用模式，依托曾巧、凤巢等重点企业，重点发展竹笋、豆制品、鸡爪等休闲食品，完善休闲食品加工产业链。围绕市场刚性需求，依托梅香园、莎公主、汤嫂、牧哥食品等火锅食材重点企业，大力发展火锅底料、渝菜复合调料、预制菜等特色调味品产业，加快区域品牌培育和产业集群品牌培育，促进食品加工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饲料生产加工水平，发展安全高效环保饲料产品，促进饲料工业向专业化、集约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推动酒类企业转型升级，重点开发区域特点鲜明、品质优良、适应大众消费需求的酒类产品；坚持错位发展，加强与泸州、江津等毗邻地区白酒优势产区对接，推广运用现代生物工程技术，改进酿造工艺，改善产品口感，提升合川白酒品质。

专栏6 特色消费品重点领域推进工程

日用玻璃。支持企业技改扩能和转型升级，加快保温日用品产业园、天嘉日用品三期、远铃玻璃熔炼炉生产线技改、金星玻璃生产线技改、天嘉窑炉技术改造等项目建设落地。依托远铃玻璃、金星玻璃、润发玻璃、兴宝兴玻璃、云钟玻璃、星源玻璃等企业实施数字化改造，延伸产业链条，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在现有产业配套基础上，实施品牌战略，大力引进国内知名品牌玻璃企业。依托川中益药用玻璃、益容玻璃等，支持日用玻璃企业进入药用玻璃领域，推动药用玻璃产业快速发展。

农产品加工。建设重庆市火锅食材产业园，深入实施“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计划，做优做强主导产品。支持德佳等肉制品龙头企业发挥品牌优势，培育产业链群。依托三洲桃片、祥云斋、三民斋等合川桃片企业，推动合川区桃片产业壮大规模与生产能力，提升合川区桃片质量安全保障，培育一批品牌产品。引进海天味业、李锦记、加加食品等调味品行业龙头企业，与本地调味品企业进行合作联动，采取本地调味品企业提供原料、配方等，龙头企业带动品牌包装及规模化量产的方式，推动本土化的火锅底料、渝菜复合调料等调味品产业向规模化、品牌化、高端化、多样化发展。推动食品加工与医药健康产业的融合，加强高技术水平研发和集成创新，发展功能食品。依托本地钓鱼城酒业、渝州酒业等白酒龙头企业，推广引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酿酒工艺、发酵水平和装备水平，发展口感丰满、香醇、个性特征鲜明的优质中高档酒和保健酒；提升酒产品生产技术和酒糟生物转

化和资源化处理、冷却水循环利用、生产废水治理等，实现绿色清洁生产；加快建设德康饲料厂、大北农饲料生产等项目落地投产，推动饲料企业通过规模化集中生产提升效率，同时通过专业化车间或生产线提升品质。

（二）加速培育四大特色产业。

推动产业提档升级，做大做强现有企业，培育一批天然气、通机、电梯、模具等其他工业头部企业，促进产业链供应链多元化发展。到2025年，力争形成120亿级其他工业产业集群。

——天然气产业。以中石油在合探明丰富天然气储量资源为支撑，在有效保障民用天然气的基础上，支持先进制造业燃料用气需求，研究布局天然气调峰电站等项目，建设车用LNG加注站，延伸天然气终端利用产业链，力争形成50亿级产业规模。

——通机产业。依托鼎工机电、道同动力等整机生产企业，围绕汽（柴）油机动力机组、通用发动机组、电焊机组、水泵、农机设备等重点优势产品，推动新产品、新技术研发，不断提升品牌附加值，确保符合节能、低碳、减振、降噪、安全和高性价比的市场趋势，力争形成30亿级产业规模。

——电梯产业。扶持培育迈高电梯、华阳电梯、华创电梯、兴意电梯、塞维拉电梯等企业做大做强，形成载人（货）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观光医用电梯、汽车电梯、液压电梯等整机产品，发展大型、超大型升降电梯等产品，紧扣城市建设更新、城市轨道交通发展的市场需求，推动智能技术和电梯技术融合创新，完善关键零部件配套产业链，促进电梯产业向大容量、超高速、智能化转型发展，打造成产业链完善、配套齐全的电梯产业集群，力争形成20亿级产业规模。

——模具产业。推动持恒模具、博润模具等企业运用数字化手段，积极发展大型汽车、摩托车覆盖件，以及精密微型电子连接件等精密复杂模具，推动模具产业向中高端发展，力争形成20亿级产业规模。

专栏7 其他工业领域推进工程

天然气。推动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生物质发电等项目建设，推进常规天然气稳产增能。研究布局天然气调峰电站等项目，建设车用LNG加注站，延伸天然气终端利用产业链。

通机。依托鼎工机电、道同动力等整机生产企业，推动开发节能、低碳、减振、降噪、安全和高性价比的新产品，不断提升品牌附加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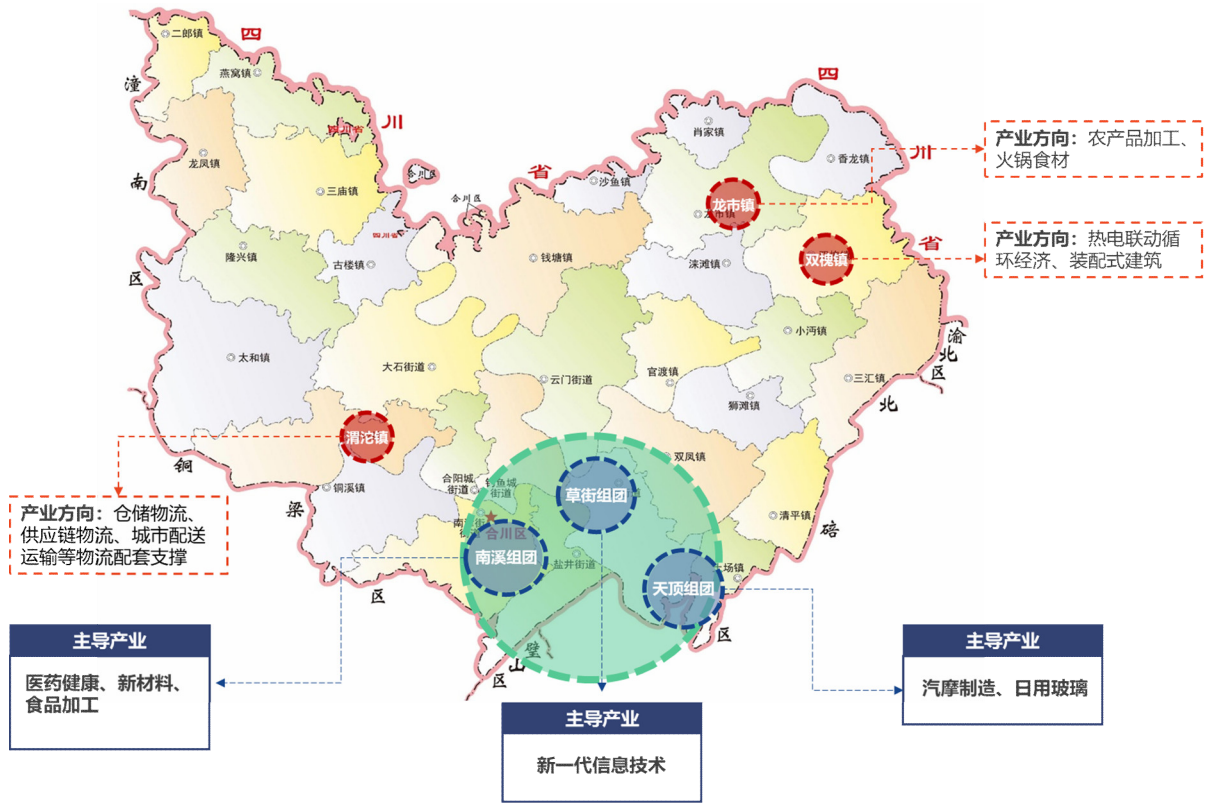
电梯。支持迈高电梯、兴意电梯、塞维拉电梯等重点企业上档升级，建成华创电梯扩能、华阳电梯二期项目，积极开展电梯产业技术改造升级，形成整机产品产业链条。

模具。加快推动持恒模具、博润模具等企业数字化转型，发展大型汽车、摩托车覆盖件，以及精密微型电子连接件等精密复杂模具。

五、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按照“生态优先、资源集约、集群发展”原则，立足全区产业基础、交通区位、资源禀赋、环境容量和发展潜力等因素，构建以国家级高新区为核心引擎，3个园区组团（南溪组团、草街组团、天顶组团）为关键支撑、3个中小企业集聚区（龙市镇、双槐镇、滑沱镇）为重要补充的“1+3+3”产业空间新格局，稳步推动合川高新区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图 1 合川区工业空间布局示意图



(一) 打造一个“核心引擎”。

——**国家高新区**。紧抓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的机遇，优化完善国家高新区规划，进一步厘清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新站位、新思路、新目标和新举措。围绕做实做好“高”“新”两篇文章，结合合川区实际，加强与两江新区、西部（重庆）科学城对接，充分发挥高新区的核心载体作用，不断完善以产业创新为导向的园区配套体系，协同打造科技创新综合承载平台。稳步推动国家级高新区创建，力争 2023 年科技部现场调研评估，2024 年专家现场考察评估，2025 年通过国务院审批。

(二) 强化三大“关键支撑”。

——**南溪组团**。重点发展以现代中药、医疗器械、功能食品为代表医药健康产业，打造 100 亿级医药健康产业新城；大力发展以气凝胶为代表的新材料产业，建设 100 亿级重庆市新材料产业基地；培育壮大绿色食品为代表消费品产业，打造 100 亿级特色消费品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建成区面积达 42.19 平方公里，集聚人口 10 万人，力争 100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医药医疗研发中心、人才公寓等项目建成投用，引入社会资金 10 亿元，完成商业配套 11.4 万平方米。

——**草街组团**。围绕技术安全、内容安全、数据安全、应用安全、攻防安全、渠道安全、资本安全等网络安全产业链条，引进相关技术、产品、服务，着力构建“硬件设施设备—软件集成服务—研发孵化平台—教育认证培训”网络安全产业生态，打造 100 亿级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建成区面积达到 10 平方公里，入住人口达到 10 万人，推进污水处理厂二期、自来水厂二期、双凤变电站扩容建设，建成消防站、加油站、医院，布局 3 个中小学建设，加快建

成生产、生活、生态、安全深度融合的产业新城，推进 MR 科技运动公园（含江湾公园）等项目建设落地。

——**天顶组团**。重点发展汽摩整车制造、核心零部件配套、智能网联汽车安全检测、汽车后市场服务于一体的汽摩制造产业链，推动汽摩制造产业绿色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转型，打造 300 亿级汽摩产业集群。到 2025 年，建成区面积 10 平方公里，集聚人口 10 万人，建成成渝地区有影响力的汽摩特色产业小镇和产城景融合发展标志区。按照产城景融合发展思路，积极对接国内知名地产集团，引进高端优质教育、医疗资源，完善金融、教育、医疗、住房、消费等生活配套，推进德兴二级医院、邻里中心、滨河公园等生活配套项目建设完成。

表 3 三大“关键支撑”主导产业方向

名称	主导产业方向	“十四五”目标
南溪组团	医药健康、新材料、食品加工等产业。	力争产值规模达 300 亿
草街组团	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	力争产值规模达 100 亿
天顶组团	汽摩制造、日用玻璃等产业。	力争产值规模达 300 亿

（三）构建三个“重要补充”。

积极推进合川区中小企业集聚区规划建设，重点在龙市、双槐、涪沱等有条件的镇街，布局发展一批个性鲜明突出、承载功能完善、服务体系健全、环境污染可控的中小企业集聚区，形成重要产业补充承载区。通过提供场地、创业辅导、技术创新等资源和信息支持，引导全区中小企业走企业集中化、产业集聚化、技术集成化、土地集约化、区域特色化的发展之路。

表 4 三个“重要补充”主导产业方向

名称	主导产业方向	载体面积
龙市镇	食品加工、农产品加工、新型建材等	规划建设面积 3360 亩，规划工业用地 653.7 亩，剩余可用工业用地 228.7 亩。
双槐镇	循环经济（热电联动）、装配式建筑等	规划建设面积 2937 亩，规划工业用地 2785 亩，剩余可用工业用地 1545 亩。
涪沱镇	城市配送运输、仓储物流、供应链物流等	规划建设面积 5076 亩，规划工业用地 1333 亩，剩余可用工业用地 913 亩。

——**龙市镇**。依托龙市镇农产品加工园，重点发展以火锅食材生产加工、优质精米加工、桑叶蛋加工、畜牧等为代表的食品加工产业，打造合川区食品加工中小企业集聚区。

——**双槐镇**。依托双槐电厂资源优势，重点发展以余热利用为主的循环经济产业，加快推动合川热电联产循环经济特色小镇建设。积极建设装配式建筑制造基地，重点发展以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生产制造为代表的装配式建筑产业。

——**涪沱镇**。依托合川西郊物流重镇优势，以商贸、物流为杠杆，重点发展以城市配送运输、仓储物流、供应链物流、再制造与逆向物流等配套支撑，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物流业融合发展，完善以“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的集聚功能，全力打造“大通道+大平台+大产业”综合型物流基地。

（四）提升园区发展承载能力。

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园区“七通一平”建设，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通过畅通园区交通内循环，完善园区内供水保障体系，推动电源、气源稳定供应等方式，构建能源保障体系，布局智慧能源系统。统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5G、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中心，以及连通重庆中心城区的专用光纤和5G专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等争取和建设力度，有序推进数字设施化、设施数字化。

提升工业园区管理水平。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建设三江重要生态屏障，推动现有重点行业和重点产业技术改造，加强制造业“三废”回收利用，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大力发展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提升节能降耗水平，助推国家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深化“大城细管、大城智管、大城众管”原则，加强智慧园区建设，搭建对内对外服务运营平台，构建互联互通、资源共享的信息资源网络，提升园区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积极推广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出让等供地方式，加快开展新型产业用地类型、存量厂房转产生性服务业一定期限内土地用途和权利类型不变、结余工业土地转让等探索，强化土地出让合同管理，促进土地集约节约高效利用。

推动产城景融合发展。围绕“统筹产业园区、城市街区、景区景点建设”发展思路，推进南溪组团、草街组团以及天顶组团等城市功能建设，持续完善综合配套功能，加快园区行政服务中心、医疗服务机构、文体活动场馆、物流服务中心、商贸休闲中心等设施建设，实现以城载产、以产兴城。坚持把历史文化保护纳入城市规划，将历史文化元素植入钓鱼城大景区和涪滩大景区建设。加快推动钓鱼城创5A和钓鱼城遗址申遗，将钓鱼城大景区打造成中国旅游新地标、合川文化核心区、三江交汇风景眼，助推合川区打造成渝“后花园”。

六、深入实施六大任务

（一）实施创新能力提升行动。

打造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全力创建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积极融入重庆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和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支持希尔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高质量建设，推动桑禾动物、中科润资等打造国家级技术中心，在高新区分产业布局建设一批国家级、市级、区级研究院（所）、工程技术中心和联合实验室，加快形成要素集聚、特色突出的科技创新平台布局。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和支持北汽瑞翔、希尔安、中科润资、梅香园等领军企业，以共同利益为纽带、市场机制为保障，联合行业上下游、产学研力量组建创新联合体。构建科技型企业链式培育体系，培育壮大科技型企业规模，着力构建重点突出和梯队完善的科技企业培育体系，围绕汽摩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等新兴产业，重点引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高成长科技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

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链条。构建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加强应用示范和场景创新，打通科技到经济“最后一公里”。支持在合高校、企业设立技术转移机构，强化技术合同登记政策实施，

到2025年，全区年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5亿元。瞄准产业科技创新需要，打造一批规模化、专业化、特色化孵化载体，推动猪八戒数字经济产业园、龙观孵化器等建设引领型科技企业孵化器，推动现有科技企业孵化器高水平发展，打造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充分利用在合高校资源优势，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孵化培育科技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为导向，打造三江环大学创新创业生态圈。

优化科技创新生态环境。积极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的市场和社会环境，加快构建合川创新创业生态系统，重点推进科技创新机制体制改革，落实支持科技创新若干财政金融政策，持续提高政府财政科技经费投入水平，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加快建立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金融市场为支撑的多元科技投入体系，到2025年，全区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超过全市平均水平。构建覆盖科技创新各环节的金融环境，营造有利于促进科技创新的知识产权环境，推动科学技术普及，不断释放自主创新潜能，提高科技创新整体效能。

专栏8 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重点任务

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围绕汽摩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发挥市场需求、集成创新、组织平台的优势，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在投资、人才引进、成果转化、对外合作等方面对入选的重点企业开展精准扶持，培育一批行业科技创新龙头企业，到2025年，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20家。

建设科技创新综合承载平台：通过政策和资金引导，促进企业完善研发机构建设，引导和鼓励优势企业以建立研发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为契机，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开展产学研用合作，切实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支持企业创建国家级技术创新中心、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推动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企业和高成长型企业集聚发展。到2025年，建成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3个，国家级检测技术中心2个，国家级孵化园（器）4个，市级工业和信息化重点实验室6个，市级企业技术中心120个，建立博士后工作站10个。

促进关键核心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实施重大科技专项攻关，围绕主导产业创新需求，以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为突破口，推动新基建、新技术、新材料、新装备等前沿科技成果转化成为新产品、培育成新业态。5年累计市级重大创新产品数量达100个。

打造专业化科技企业孵化器：聚焦大数据智能化、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产业垂直细分领域，依托龙头骨干企业、产业技术研究院和新型研发机构，打造一批专业化科技企业孵化器，到2025年，建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2个，市级科技企业孵化载体5个以上。

（二）实施产业基础提质行动。

突出主导产业招商。聚焦汽摩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新型建材、消费品等重点产业，进一步完善产业招商地图，动态更新重点企业库和客商库，提高招商引资的有效性和针对性。着力引龙头、聚配套、建生态，争取引进落地一批具有引领性的重大项目。持续引进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关键配套企业、独角兽企业和拟上市公司、“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助力高成长性企业集群发展。

突出产业链招商。加强产业链与创新链、供应链、价值链招商协同，加快引进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的产业链“链主”企业和骨干企业，全面提升产业生态水平。结合全市33条产业

链图谱，对照梳理全区产业链条现状，全面评估核心零部件、中间件和基础材料对外依存度和供应稳定性。实施产业链修复计划，加大产业链薄弱缺失环节引育力度，谋划实施一批延链、补链、强链项目，加快补齐产业链短板。充分发挥北汽瑞翔、希尔安、顺博铝业、中科润资等龙头企业带动作用，积极吸引配套关联企业落户，提升专业化协作和配套水平。

突出以商招商。强化以商引商、以企引企，借助企业的信息渠道、商务关系、人脉资源，挖掘项目信息，推介合川区优越的发展环境，让更多企业家了解合川区、投资合川区。依托各类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扎实有效开展委托招商、代理招商，完善过程服务机制体制，深度挖掘已签约项目潜力，全面构筑立体信息来源通道，推动形成“一个客商带来一批客商，一家企业落户吸引多家企业投资”的以商招商新格局。

（三）实施智能制造赋能行动。

深入推进智能化改造。重点围绕汽摩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材料等主导产业以及存量优势产业，推进智能化、数字化技术在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物流仓储、经营管理、售后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深度应用，不断提高生产装备和生产过程的智能化水平。加快智能生产、智能检测与装配、智能物流与仓储等智能制造装备的普及应用。推动企业加快部署制造执行（MES）、供应链管理（SCM）、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PLM）、仓储物流管理（WMS）、质量管理等信息系统，促进各信息系统与生产设备的互联互通和系统间的集成应用，全面提升企业的资源配置优化、实时在线优化、生产管理精细化和智能决策科学化水平。全面推进具备自感知、自学习、自决策、自执行、自适应等功能的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建设，深入开展“机器换人”“生产换线”“管理换脑”行动。

加快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和传统行业提质赋能发展，加快搭建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促进设备、系统互联互通和数据集成共享，推动企业间订单、产能、渠道等方面共享，提升研发创新、生产制造、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效率水平。鼓励开展“5G+工业互联网”融合创新，实现基于5G网络的互联互通和工厂应用场景落地，推动数字孪生、模拟仿真、边缘计算等技术在工业场景中的应用示范。积极引育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面向不同场景的云软件开发，强化全流程数字化功能集成，进一步拓展在垂直领域专业化服务场景。围绕典型应用场景网络安全需求，加快形成在网络、平台、工控设备、工业app、工业数据等方面的安全解决方案。

推动发展服务型制造。增强数字化转型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大对汽摩制造、医药健康及其他制造业领域的数字化转型产品和方案研究，提升数字化转型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引导和支持制造业企业延伸服务链条，从提供产品向提供产品和服务转变。探索建立汽车制造和服务全链条体系，加快汽车由传统出行工具向智能移动空间升级，加强车况、出行、充放电等数据挖掘应用，加快充（换）电设施建设布局，探索发展换电和电池租赁服务，建立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管理体系，规范发展汽车租赁、改装、二手车交易、维修保养等后市场。推动现有汽车、摩托车、特色消费品领域企业加快生产线柔性化、智能化改造，加强人体工学、色彩、图形（图案）等数据

采集、积累和数据库建设，加快运用 VR/AR/MR（虚拟/增强/融合现实）、数字孪生等技术搭建“所见即所得”的在线定制平台，发展规模化、个性化定制。建设故障预测和故障索引的管理平台，发展产品远程无人操控工作环境预警、运行状态监测、故障诊断与自修复、产品优化等在线支持（信息增值）服务。

专栏9 智能化技术工艺装备重点推广应用方向生产装备

汽车摩托车：数控车床、数控铣床、车铣复合加工中心、精密齿轮加工机床、增材制造装备等零部件加工装备，数控冲压机床、冲压机器人等自动化冲压工艺设备，六轴点焊机器人、弧焊机器人、激光焊接装备等焊接工艺设备，喷涂机器人、智能传感器等自动化涂装工艺设备，自动涂胶机器人、整车总装检测装备等总装工艺设备，自动翻转台、自动装配机器人等装配工艺设备，视觉对比系统、智能检测装置、MEMS（微机电系统）传感器等检测工艺设备。

电子信息：多关节机器人、SCARA（平面关节型）机器人等注塑和选备料工艺设备，自动上下料机械手、自动视觉检测缺陷设备等 SMT（表面贴装技术）工艺设备，自动拧紧机、机器人化插装与贴敷、智能封装与测试等组装工艺设备，全自动功能测试机、机器人视觉对比系统等质检工艺设备，自动化包装流水线等包装工艺设备。

材料：智无人行车系统、智能库管系统、自动配料机等原料管理设备；打磨机器人、切割机器人、数控压力成型机等成型工艺装备。

特色消费品：自动化加工生产线、分拣机器人、在线监测等生产工艺设备，包装机器人、自动化包装生产线等包装工艺设备。

物流：智能搬运机器人、AGV（无人搬运车）、码垛机器人、RFID（射频识别技术）、智能定位终端、智能立体仓库等仓储、物流设备。

信息系统

离散型制造企业：CAD、CAE（计算机辅助工程）、CAM（计算机辅助制造）、PDM（产品数据管理）、企业资源计划、供应链管理、制造执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设计软件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车间级工业通信网。

流程型制造企业：生产流程数据采集与可视化、现场数据与生产管理软件、报警管理分析预测系统等信息系统，建设工厂级工业通信网。

（四）实施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园区。引导企业合理布局厂区内能量流、物质流路径，推动用能结构优化，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和高效末端治理装备，建立资源回收循环利用机制，实现绿色化改造，高起点建设绿色工厂。大力扶持节能、环保、清洁、循环式绿色示范园区建设，推动绿色制造产业实现集聚效应，鼓励医药健康产业城、网络安全产业城和天顶汽车产业城高标准创建工业基础好、基础设施完善、绿色化水平高的绿色园区。

发展绿色产品和绿色供应链。积极鼓励企业按照全生命周期的理念，统筹考虑材料选用、生产、销售、使用、回收、处理等各个环节，高质量开发具有无害化、节能、环保、高可靠性、长寿命和易回收等特性的绿色设计产品。引导汽摩制造、医药健康、特色消费品、新材料、新型建材等行业龙头企业发挥示范作用，推动上下游企业共同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高水平打造绿色供应链。以绿色信贷为抓手，着力打造绿色信贷政策体系，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大力发展绿色信贷，支持企业绿色、循环、低碳发展。

扎实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在工业全领域实施节能降碳行动，有序推动高耗能低产出产业向外转移，持续推进能耗环保安全技术方面达不到标准、生产不合格产品或属于淘汰类的落后产能退出，大力发展强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绿色产业等低碳高附加值产业，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推进工业领域低碳工艺革新和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绿色服务等绿色低碳产业，以新能源汽车和新能源摩托车为切入点，加快发展新能源、生物医药及大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认真开展绿色创新工作，加快工业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工业低碳技术的创新和使用，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全市排污权、碳排放权、生态地票交易，力争工业领域按国家级市级要求的时间节点尽快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专栏 10 绿色化技术工艺装备重点推广应用方向

汽车摩托车：水性漆涂装工艺、无磷前处理技术、干式喷房技术、转轮废气浓缩技术、超高强度钢热冲压成形技术、真空高压铸造、超高真空薄壁铸造等。

电子信息：替代电镀铬绿色表面处理、少（无）切削液绿色加工、清洁高效铸锻组合、铸造砂再生利用、高效节材摩擦焊等。

特色消费品：食品高效菌种应用和高效提取纯化、机械式蒸汽再压缩、中低温蒸煮糊化；造纸污冷凝水分级气提回用、非木材纤维原料清洁制浆，皮革废液循环、无铬鞣制；成衣高效烘干定型等。

新材料及新型建材：钢铁烧结烟气循环、副产煤气高值利用、冷轧废水处理回用；水泥低碳燃烧和分级燃烧、无球化粉磨；玻璃窑炉富氧燃烧；陶瓷集中清洁煤制气；合成材料含硫废水气提净化回用、聚合母液处理回用等。

通用领域：永磁同步伺服电机、高压变频调速等电机系统，富氧助燃、蓄热式燃烧等工业窑炉，非晶合金变压器、有载调容调压等配电系统等。

（五）实施企业培育壮大行动。

重点培育龙头企业。按照企业主导与政府引导相结合、培育与提升相结合、示范引领与总结推广相结合的原则，建立亿级龙头企业、行业骨干企业和高成长企业动态培育库，每两年发布一批龙头企业名单，制定龙头企业培育计划，集中优势资源和政策，组织开展龙头企业培育工作，力争发展成为技术实力强的领军企业。

精心培育科技企业。制定中小企业“育苗壮干”梯度培育计划，构建梯度培育体系，引导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建立完善科技企业培育和加速成长机制，加快培育国家中小型科技企业、市级科技型企业、市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加速各类高端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不断提高企业创新能力，精准帮扶科技型企业升级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中小型科技企业成长为规上科技企业。

专心培育上云企业。支持云服务机构、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培训，重点推动企业基础设施上云、企业平台系统上云、企业业务应用上云等工作。培育“上云上平台”标杆企业，推动云服务机构为企业量身提供服务，提高生产效率。引导企业积极探索开发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运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推动工业转型升级。

有序培育上市企业。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库，组织行业专家、券商机构、金融监管部门等对

培育库企业开展上市辅导，推动企业对标世界一流、行业先进，建立健全产权清晰、责权明确、治理规范、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全面提高管理水平，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整合市区两级政策，支持企业加快股份制改造，在多层次资本市场挂牌、上市融资，加大对挂牌、上市企业的奖补力度。

大力培育上规企业。不断完善升规企业培育库，有序推动工业企业个转企、微升小、小升规，形成梯度培育模式。用好培训辅导、宣传发动、资金支持等政策工具，做好统计、安全、环保等业务知识宣贯，统筹市区两级补助政策，引导企业不断规范管理，配齐相关专业设备和必要人员，提升企业自身竞争力，帮助小企业由小变大、由弱变强、不断成长，夯实工业稳增长的根基。

专栏 11 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工程重点任务

龙头企业：围绕重点产业，着力引进一批国内乃至国际一流水准的头部企业，通过头部企业提升产业链带动能力、研发创新能力、市场主导能力，切实壮大产业实力。到 2025 年，累计引进头部企业 10 个。

科技企业：重点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提高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到 2025 年，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40 家，高新技术企业达 250 家。

上云企业：推动企业基础设施上云、平台系统上云、业务应用上云等，培育“上云上平台”标杆企业，力争规上工业企业五年内“上云上平台”达 80%以上。

上市企业：建立上市企业培育库，对培育库企业开展上市辅导，推动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支持企业加快股份制改造。到 2025 年，全区上市企业达 5 家。

上规企业：强化规上企业培育，不断完善升规企业培育库，有序推动工业企业个转企、微升小、小升规，形成梯度培育模式，为壮大工业经济总量提供支撑，到 2025 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150 家。

（六）实施区域协同发展行动。

加快融入“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加快承接重庆中心城区产业转移，完善产业配套服务，推进与重庆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重庆经开区建立产业园区合作机制，积极推动与西部（重庆）科学城联动发展。加快融合发展、增强综合实力，加速成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强化与主城都市区产业合作，发挥先进制造业基地辐射带动作用，探索与毗邻地区共同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加快制造业高端化、服务化升级步伐。

促进与四川毗邻市县制造业协同发展。立足各自优势领域，加快补齐关键短板，推动产业链、供应链深度融合，构建错位发展、有序竞争、相互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强化与渝西北、川东北地区汽摩制造、网络安全、医药健康、新材料以及特色消费品等产业协作。推动与南充市、广安市、岳池县、武胜县等开展多层次园区合作共建，联合创建一批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和产业转移示范基地，推动建设一批跨省市毗邻地区产业合作园区。探索与毗邻地区共同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共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共同打造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与长寿、广安共建环重庆主城都市区经济协同发展示范区。探索形成毗邻市县

工业绿色发展制度协同机制和能效“领跑者”制度，促进工业固废利用上下游协作链条相互衔接，推进制造业绿色转型发展。与毗邻市县共同争取新增天然气产量切块留地方自主支配，实现区域能源要素的优化配置。

专栏 12 区域协同发展工程重点任务

推进川渝共建示范产业园建设：探索建立覆盖两地的“产学研用投”协同创新机制，推动与南充市、广安市、岳池县、武胜县等开展多层次园区合作共建，联合创建一批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和产业转移示范基地，推动建设一批跨省市毗邻地区产业合作园区；探索与毗邻地区共同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共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共同打造现代高效特色农业示范区；与长寿、广安共建环重庆主城区都市区经济协同发展示范区。

主城都市区一体化建设：协同主城新区积极承接中心城区产业转移，围绕“一区两群”产业链、供应链薄弱缺失环节，加大引领性龙头项目引进力度，共同打造一批规模效应显著、配套完善、优势突出的产业链和产业集群，构建以“大项目+大基地+大集群”为主的产业形态。

七、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合川区工业发展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作用，统筹指导全区工业和高新区发展各项工作，研究确定工业发展空间布局、产业规划和重大政策等，推进工业营商环境改善，协调解决工业领域招商引资、项目建设、投产达产、生产经营等方面涉及的规划用地、要素保障、招工用人、惠企纾困、融资需求等方面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经济信息委，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落实领导小组各项工作安排和决策，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制定并实施对工业营商环境涉及部门工作开展成效进行考核。各部门和园区要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统一领导，积极对接全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

（二）完善政策体系。

实施产业结构调整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动态滚动更新负面清单，编制合川区能耗标准，梳理环保、能耗、质量、安全、技术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形成协同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合力。完善产业发展政策，用足用好活国家、市级工业发展的各项政策，重点落实所得税减免、技改专项扶持、首台(套)首批次装备应用、节能电机补贴、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相关政策。优化完善区级促进重点产业的有关扶持政策，加大担保、股权基金、融资租赁服务企业引育力度，提升资本市场融资能力，拓宽中小型企业间接融资渠道。

（三）强化人才支撑。

聚焦网络安全、先进制造业等对高层次人才需求，定期举办人才创新创业洽谈会，加强成渝两地人才交流，积极开展海内外引才活动；持续引进和培育高层次人才，形成企业有创新团队、产业有研发集群、高水平创新成果不断涌现的良好局面。深化校企合作共赢，推动科教联动、校企共赢、产学研结合，加快建设富有创新创业活力的“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城”。落实人才服务制度，不断畅通人才服务绿色通道，在医疗、子女入学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服务，解决人才后顾之忧；加快人才服务软硬件设施建设，优化人才“一站式服务平台”运行模式，为人才提供高

效便捷服务。

（四）筑牢安全防线。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强安全生产领域监管，强化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组织机构保障、规章制度保障、物质资金保障、现场管理保障、事故报告和应急救援保障等法定责任，切实压实安全生产属事、属地和企业主体责任。狠抓源头预防管控，从行业规划、产业政策、法规标准、行政许可、政策奖补等方面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督促工业企业加强安全管理。推动落实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大安全技术改造投入，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及装备，建设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降低安全风险，消除事故隐患。

（五）优化营商环境。

深入推进行政审批服务事项“放管服”改革，进一步削减审批事项、简化办理手续、规范办理流程，提升涉企服务质量和效率。贯彻落实国家、重庆市和合川区稳增长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帮助企业减轻负担。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全面推进“权力清单制度”，切实做到“清单之外无审批”，完善新业态、新模式的包容审慎监管。严格执行涉企行政事业收费清单管理制度，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积极研究扶持政策降低企业用能成本，优先保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攻方向的产业用能。增加制造业产成品及原材料铁路运输、水运比例，降低企业物流成本。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5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通知》（渝府发〔2023〕2号）精神，切实做好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开展经济普查的目的意义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将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全面调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

各镇街、区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通过本次普查工作，摸清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家底”，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合川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二、突出重点，准确把握经济普查的总体安排

（一）普查对象和范围。

普查对象是在全区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具体范围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等。

（二）普查内容。

主要包括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

（三）普查时间。

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三、压实责任，精心组织实施经济普查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重庆市合川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负责协调解决普查组织实施中的重大问题。领导小组由政府区长任组长、区政府常务副区长任常务副组长、其他副区长任副组长，区政府办公室有关副主任，区统计局主要负责人，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编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等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组成人员名单另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统计局主要负责人兼任。

（二）密切协作配合。

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普查工作中，涉及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由区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由区统计局、区委宣传部负责和协调；涉及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机关和事业单位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区委编办负责和协调；涉及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基层自治组织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区民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共享方面的事项，由区市场监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项，由区委政法委协调；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抓好各行业普查指导工作。银行、证券、保险、铁路等部门和单位及有关方面，要按照普查方案统一要求，负责组织开展本系统的普查工作。掌握普查有关基础资料的各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其他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对涉及的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和配合。

（三）压实属地责任。

各镇街、工业园区各组团要参照成立相应的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认真做好本辖区的普查实施工作，及时解决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要充分发挥村（居）民委员会的作用，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普查工作。

（四）加大保障力度。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要求，本次经济普查所需经费按现行经费渠道由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共同负担，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区财政局、各镇街要结合实际，按照满足工作需要、厉行节约、确保普查顺利完成的原则，将普查经费列入相应年度的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全区各级普查机构要根据工作需要，聘用或者从有关单位商调、借调符合条件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按时足额支付聘用人员的劳动报酬，保证借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要积极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普查人员素质，并加强督促指导，确保经济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四、科学统筹，严格经济普查工作要求

（一）坚持依法普查。

各镇街、区政府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认真做好普查各项工作。所有普查工作人员和普查对象必须严格遵守统计法律法规，按时、如实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奖惩的依据。全区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普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

（二）加强质量管理。

全区各级普查机构和普查工作人员要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查，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全区各级普查机构要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完善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严肃普查纪律，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要采用有效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确保普查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使用的安全。区统计局要加大对普查工作中违法违纪行为的查处和通报曝光力度。

（三）创新手段方式。

广泛应用部门行政记录，推进电子证照信息等在普查中的应用，采取网上填报与手持电子终端现场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普查，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普查数据处理效能。适应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支持普查对象通过网络自主报送普查数据，科学、规范、高效推进普查工作。

（四）强化宣传引导。

全区各级普查机构应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渠道作用，广泛深入宣传经济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全社会积极参与普查，为我区顺利实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五）抓好成果运用。

区级普查机构要制定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方案，建立经济普查数据库，及时发布普查成果；要深入挖掘普查数据价值，分析研判全区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变化新特征，积极主动服务宏观决策，切实发挥好统计的参谋咨政作用。

（六）注重经验总结。

全区各级普查机构要在普查后期全面、系统地总结实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创新做法、工作亮点和宝贵经验。区级有关部门要按照国家、市级相关要求，对在普查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单位和个人做好表彰及表扬推荐。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年）
和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6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年）》《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

(2021—2030年)

为进一步推进新时期我区妇女和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保障妇女共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根据《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21—2030年）》《重庆市妇女发展规划（2021—2030年）》《重庆市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我区妇女事业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区委区政府始终高度重视妇女事业发展，区政府将妇女发展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强化主体责任，完善政策机制，加大经费投入，有力地保障了《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年）》的顺利实施，各项主要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妇女健康水平显著改善**。我区妇幼健康服务项目工作扎实推进，妇女在整个生命周期享有良好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认真落实出生缺陷干预措施，实行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筛查“一站式”服务，孕妇产前检查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及产妇住院分娩率分别达到了99.67%、92.25%、99.98%，孕产妇艾滋病、梅毒、乙肝检测率达99.41%，HIV母婴传播干预率达100%，母婴安全保障得到加强。35—64岁妇女享有免费“两癌”检查及农村贫困“两癌”妇女救助服务。全区妇女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81.43岁，优于全国平均水平。

——**女性受教育程度和文化科学素养全面提高**。积极推进教育性别公平，女性受教育状况不断改善，女性整体综合素养持续提升。女童接受学前教育水平加快提升，2020年学前教育三年女童毛入园率达96%。义务教育基本消除男女差别，小学、初中在校生中女性比例分别为47.68%、46.97%。女性接受高中教育水平逐步提高，高中阶段女性毛入学率达98.38%。女性接受高等教育机会显著增加，在合高校女大学生占比59.88%。

——**妇女参与经济建设的能力水平明显增强**。我区妇女参与经济建设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女性的择业意识、市场就业意识和参与社会竞争意识逐渐增强，女性的从业结构有了显著改善。2020年全区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中女性占比44.39%；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中女性占比48.10%。妇女就业创业政策水平不断优化。通过设立“劳动保障举报投诉站”、开通网络投诉平台、畅通24小时“维权热线”，女职工维权诉求得到切实保障。

——**妇女参与社会决策与管理的能力稳步增强**。高度注重女干部的培养培训，有计划地组织女干部参与西柏坡精神、乡村旅游发展、大数据智能化等专题培训，不断提高女干部政治素养和专业能力。全区女干部参政议政水平不断提高，2020年人大代表中女性占比30.03%，政协委员中女性占比31.47%，领导班子中优秀年轻干部中女性比例达到35.2%。妇女参与企业管理

和基层民主政治管理程度稳定，我区企业董事会、监事会中的女性比例达到 37.7%，村民委员会中女性比例为 42.79%。

——**妇女社会保障和权益保障水平不断提高**。近年来，我区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参保人数逐年增加；保险种类日趋完善，保障能力逐步增强。在“110”报警中心专门设立家庭暴力投诉中心，积极预防和制止针对妇女的家庭暴力。妇女获得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的权利得到有效落实。

——**妇女生存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我区生态环境日益优化，已建成幸福宜居的生态江城，生态文明建设走在全市前列。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全面推进，全区水资源水质全面达标。依托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微信等新闻媒体和社区等宣传阵地，大力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及妇女权益保障等有关政策法规，营造有利于妇女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家长重视家庭教育的意识逐步增强，家庭文明建设逐渐深化，全社会已广泛形成注重家庭家教家风的良好社会风气。

随着我区经济社会的发展，妇女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与妇女事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突出。如，妇女政治和社会治理参与的深度和成效有待继续提升，妇女就业的社会环境和政策支持尚需持续优化，与家庭建设相关的公共政策及服务措施尚待创新突破等等。让性别平等全面落到实处、推动妇女走在时代前列，实现我区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使命光荣、任务艰巨。

当前，我国正处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随着重庆“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深入推进，更加凸显出合川支点城市的战略地位，有助于合川加快建设“双百”区域中心城市。区域协同发展为妇女事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战略机遇，我区妇女事业发展要主动适应新时代合川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团结引领妇女建功新时代、奋进新征程。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重要论述的深刻内涵，围绕我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的新定位，以满足我区妇女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推动新时代妇女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入贯彻实施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全面优化妇女发展环境，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满足妇女对美好生活新期待，有效增强妇女素质，奋力开创我区妇女全面发展和妇女事业现代化新局面，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巾帼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对妇女事业的全面领导**。坚持妇女事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市委、区委关于妇女事业发展的重要决策部署，切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妇女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各方面。

——**坚持促进妇女全面发展**。立足妇女生存发展的利益需求，有效解决制约妇女发展的重难点问题，努力实现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家庭生活等各方面的全面发展。

——**坚持男女两性平等发展**。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在制定政策、编制规划、部署工作中充分考虑两性的现实差异和妇女的特殊利益，缩小男女两性发展差距，消除歧视和偏见。

——**坚持妇女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将促进妇女全面发展目标任务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纳入专项规划，纳入民生实事，同部署、同落实，让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妇女。坚持统筹兼顾，推动区域、群体之间妇女均衡发展。

——**坚持共建共治共享**。充分发挥全区妇女在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的作用，促进妇女踊跃参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让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广大妇女。

（三）主要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促进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的制度机制创新完善，妇女在各行各业建功立业，妇女生育的社会价值备受尊重、生育水平适当提高。在我区发展战略和社会治理创新体系中，进一步融入妇女发展视角，推动妇女平等依法行使民主权利，平等参与经济社会发展，平等享有改革发展成果。确保妇女在身心健康、科教文化、经济社会参与、权益保护、家庭建设、社会环境等方面获得更加平等、全面的发展。

——**妇女健康水平持续提升**。提高妇女身心健康服务水平，保障妇女全生命周期的健康。妇女人均预期寿命延长；孕产妇死亡率持续降低，城乡、区域差距明显缩小；宫颈癌、乳腺癌防治体系进一步健全；加强危重孕产妇管理，将健康管理纳入孕产期管理；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显著减少；妇女心理健康素养水平逐步提升，妇女体质进一步增强。

——**女性受教育水平稳步提高**。广大妇女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进一步增强；女性平等享有受教育权利，素质能力持续提升；男女两性科学素质水平差距不断缩小；女性平均受教育年限延长，终身学习意识不断增强。

——**妇女经济地位稳步提升**。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的权利和机会得到更有力保障；女性平等获得劳动报酬的权益得到保障，男女收入差距明显缩小；女性劳动者的劳动安全和健康有效保障；农村妇女经济权益保障更加有力，农村低收入妇女群体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妇女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作用进一步发挥。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水平逐步提高**。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水平与妇女地位总体相适应，女性参政议政水平和影响力不断提高，女干部培养选拔及储备机制不断完善，女性参与社会事务和民主管理的意识和能力明显提高。

——**妇女平等享有社会保障权益**。女性生育保障、医疗保障待遇更加公平适度，养老保险待遇稳步提高，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得到落实；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健全；妇女福利待遇水平持续提高；老年妇女养老服务更加均衡可及，失能妇女的照护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对不同需求的困难妇女的关爱服务进一步加强。

——**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促进妇女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中的作用，将家庭治理优势转化为社会治理效能；实施三孩政策配套支持措施，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支持家庭与妇女全面发展的公共服务加快拓展；充分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以及在弘扬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中的独特作用；倡导构建男女平等、和睦、文明的婚姻家庭关系，夫妻共同承担家庭责任形成风尚。

——**妇女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妇女思想政治意识明显提高；全社会性别平等意识持续提升；健全文化与传媒领域的性别平等评估和监管机制；妇女的生态文明意识明显增强，促进妇女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降低环境污染对妇女健康的危害；妇女在突发事件处置应对中的特殊需求得到满足；促进妇女友好型社会的形成，形成尊重妇女的社会文化；强化妇联组织引领服务联系妇女的积极作用。

——**妇女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妇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得到提高；预防和制止针对妇女的一切形式的家庭暴力；严厉打击拐卖妇女、性侵、利用网络对妇女实施的违法犯罪行为，性骚扰得到有效遏制；妇女在家庭关系中的财产所有权、继承权保障更加有力；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更加均衡可及；保障遭受侵害妇女获得及时有效的司法救助和法律援助。

专栏一 2021—2030年妇女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单位）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妇女与健康	1	婚前医学检查率（%）	逐年提高	预期性
	2	妇女人均预期寿命（岁）	≥82.3	预期性
	3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8	约束性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4	预期性
	5	适龄妇女宫颈癌人群筛查率（%）	≥70	预期性
		适龄妇女乳腺癌人群筛查率（%）	逐步提高	预期性
	6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2	约束性
	7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98	预期性
	8	感染艾滋病、梅毒孕产妇治疗率（%）	≥95	预期性
	9	妇女体质测定标准合格比例（%）	提高	预期性
10	由政府举办的标准化妇幼保健机构覆盖率（%）	100	约束性	
妇女与教育	11	女童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约束性
	12	高中阶段教育女性毛入学率（%）	>98.5	预期性
	13	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中女生占比（%）	提高	预期性
	14	女性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12	预期性
妇女与经济	15	就业人员中女性比例（%）	48左右	预期性
	16	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中的女性比例（%）	40左右	预期性
	17	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女性占比（%）	50左右	预期性
	18	公有制企事业单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女性比例（%）	40左右	预期性
	19	女职工职业病发病率（%）	明显降低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单位)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	20	全区中国共产党女党员比例(%)	保持合理比例	预期性
	21	区党代会中女党员代表比例(%)	不低于本地区党员总数中女性比例	预期性
	22	区人大代表和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女性比例(%)	提高	预期性
	23	区政协委员和区政协常委中女性比例(%)	提高	预期性
	24	镇(街道)领导班子中女干部的配备率(%)	保持合理比例	预期性
	25	镇(街道)领导班子中由女性担任正职的比例(%)	保持合理比例	预期性
	26	区党委、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中女干部的配备率(%)	保持合理比例	预期性
	27	区党委、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中由女性担任正职的比例(%)	保持合理比例	预期性
	28	各类事业单位领导班子中有女性成员的比例(%)	提高	预期性
	29	区属国有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成员中的女性比例(%)	提高	预期性
	30	企业职工代表大会中女性比例(%)	与女职工比例相适应	预期性
	31	村(社区)党组织成员中女性比例(%)	提高	预期性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中女性比例(%)	提高	预期性
32	村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	≥40	预期性	
	社区居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	60左右	预期性	
妇女与社会保障	33	女性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预期性
	34	女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提高	预期性
	35	女性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提高	预期性
	36	女性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提高	预期性
	37	女性在城乡低保对象人数中总体占比(%)	40左右	预期性
妇女与家庭建设	38	婚姻登记机关设立婚姻家庭辅导室覆盖率(%)	100	预期性
	39	市/区级文明家庭(户)	提高	预期性
妇女与环境	40	出生人口性别比	趋于平衡	预期性
	41	城镇公共厕所男女厕位比	2:3	预期性
	42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提升	约束性
妇女与法律	43	女性检察官占比(%)	提高	预期性
	44	女性法官占比(%)	提高	预期性
	45	女性律师占比(%)	提高	预期性
	46	杀害、强奸、伤害、侮辱、拐卖妇女刑事案件发生数(件)	得到控制	预期性

三、重点任务

(一)健全妇女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妇女健康水平。

1. 加强妇女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健全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行业监管、科技支撑的妇女健康工作机制。深入推进健康合川行动,构建妇女全方位卫生健康服务体系,为妇女提供宣传教育、咨询指导、筛查评估、综合干预和应急救治等全方位的卫生健康服务。通过调

整结构、优化布局，巩固提升“区—镇街—村（社区）”三级联动医疗服务体系，加强妇幼保健机构与区域医共体分工协作，形成横向互补、上下联动的服务网络。

2. 促进妇幼卫生保健工作。强化政府保障妇女健康的责任，继续加大对妇幼保健专业队伍的培养力度，履行公共卫生职能，实现妇女全生命周期享有良好的基本卫生保健服务。坚持将妇女健康保障和母婴保健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做好妇幼健康经费保障工作，相关经费纳入区政府预算。完善妇幼保健质量控制和评估体系，实现妇幼健康信息化管理。强化应急医疗保障，优化妇幼公共卫生设施的布局。

3. 全面提高女性生殖保健水平与性健康水平。全面普及生殖健康和避孕节育知识，倡导男女两性增强性道德、性健康、性安全意识，减少意外妊娠以及性相关疾病传播。加大青春期性健康教育，进一步减少青春期少女人工流产，为未婚人流的青春期少女提供心理援助。持续推进优生促进工程，进一步提高婚前检查、孕前检查和孕产期保健服务质量，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保持稳中有升。

4. 提高女性健康素养水平和营养水平。因地制宜开展营养和膳食指导，提高妇女对营养标签的知晓率，预防控制营养不良和肥胖。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加大城乡公共文体设施免费开放力度，推广适合女性特点的体育健身项目，满足女性体育健身需求。开展城乡妇女“两癌”免费检查，持续实施“春蕾圆梦”等公益项目。开展孕前、孕期、产时、产后、康复、心理、营养、保健、分娩、以及婴儿喂养、生长发育、儿童疾病防治等专题健康讲座，提供专家咨询指导与互动交流服务，提升妇女综合健康素养。

5. 提升妇女心理健康服务水平。加强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精神疾病预防等知识和理念，根据需要开展心理咨询、评估和指导，引导妇女掌握基本的情绪、压力管理调适方法，积极预防焦虑和抑郁等心理问题。开展对困难重症妇女的救助，鼓励社会专业心理咨询服务机构和有资质的心理咨询师为农村女性人群提供针对性的心理咨询和调适服务，缓解女性心理压力，预防女性心理疾患和过激极端行为的发生，降低女性自杀率。

6. 加强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防治。全面落实预防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措施，将其纳入妇幼保健日常工作，强化预防艾滋病母婴传播综合服务，孕产妇及婴儿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免费检测及干预服务全面覆盖。加大艾滋病防控力度，加强艾滋病防治知识和相关政策的宣传教育。多形式为孕产妇感染者及其家庭提供健康咨询、心理和社会支持等服务。

专栏二 妇女健康提升重点工程

母婴安全保障项目：全面实施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着力降低婴儿死亡率和孕产妇死亡率。持续加强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能力建设，提升危急重症救治水平。开展助产技能与母婴急救模拟实训，提高抢救成功率。确保孕产妇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持续降低。

女性精神健康关爱项目：重视妇女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健全心理健康宣传教育和危机干预机制，建设区级心理危机干预平台，支持培育心理咨询、辅导机构。重点关注青春期、孕产期和更老年期妇女的心理健康，加大应用型心理健康专业人员培养力度，促进医疗机构和专业心理健康服务机构提供规范的诊疗和咨询服务。对流动、留守和遭受性侵、家庭暴力的妇女提供心理援助。

（二）保障女性平等接受教育，提高女性科学素养。

1. 将性别平等理念贯穿教育全过程。在制定、修订和评估与教育相关的政策时，纳入社会性别视角，提高教育决策者、管理者、工作者和教育对象的性别平等意识。促进性别平等教育融入学校教学内容、校园文化、社团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中。整合社区资源，定期开展性别平等教育的专项培训，将性别平等理念和原则贯彻落实到社区治理各方面。构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社会教育相结合的性别平等教育模式。

2. 保障女童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确保女童平等接受公平优质的义务教育。保障农村女童、留守女童、农业转移人口随迁子女与残疾女童的受教育权利和机会。采取有效措施，支持学业困难女童完成义务教育，提高女童义务教育巩固率。推进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加强特殊教育发展基础能力和硬件设施建设，全面提升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待遇，在职称评定、评优评先中给予倾斜。

3. 提高女性接受高中教育的水平。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多样化发展，满足女性全面发展和个性化发展需求。加大对高中阶段教育的扶持力度，重点关注农村低收入家庭女性平等接受高中教育权利和机会。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社会专业团体以及职业学校的合作，有效满足学生接受公平、优质、多样高中教育的需求。

4. 保障女性平等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和机会。支持独立学院转设为独立设置的本科高校，支持本科高校开展硕士学位研究生教育培育试点。弱化性别因素对女大学生专业选择的不利影响，提高主要劳动年龄人口中受过高等教育的女性比例，鼓励女大学生全面发展。鼓励女大学生积极参与科研项目设计、社会实践、创新创业、科技竞赛等活动，在实践中培养科学精神和创新能力。多渠道引智借力，鼓励引导合川籍民营企业家和高收入群体等社会力量为残疾、经济困难等女性弱势学生群体提供帮助。

5. 大力提高女性科学素养。开展女性科学素质提升专项行动，利用现代信息化手段，加大面向女性的科学知识教育、传播与普及力度。完善科技人才政策，吸引和鼓励优秀女性人才开展科学研究和科技开发，培养造就一批高素质女性专业人才。鼓励各层次女性进入科学技术专业领域深造，为我区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储备和智力保障。

6. 为妇女终身学习提供支持。加快发展职业导向的非学历继续教育和社区教育，拓展在线教育覆盖面，为进城务工女性、女性新市民、待业女性等提供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借助数字化学习网络，提高妇女利用互联网等新媒体接受远程教育的能力。引导女性从事科学技术相关工作，增加女性科技人才参与继续教育 and 专业培训的机会。多层次满足妇女多样化学习需要，适应社会多元化发展。

专栏三 妇女教育提升重点工程

女性职业技能提升项目：融合发展职业教育，推行“双证制”教育人才培养模式，努力增强女性学生就业能力。在符合办学基本条件基础上，支持职业院校开设护理、幼儿保育、老年人服务与管理、航空服务、旅游服务与管理等专业，进一步加大面向女性的宣传和招生力度。扩大教育资源供给，为女性提供便捷的社区教育资源，扩大社区教育资源和学习场所，提升女性职业技

能，加强职业竞争力。

女性特殊教育支持项目：大力发展特殊教育，落实资金保障工作，支持招收听力障碍、智力障碍、轻度自闭症、肢体障碍（脑瘫）等障碍类别残疾女学生。扩建特殊教育学校、扩建专门学校，打造成渝专门教育培训示范中心、成渝特殊教育示范中心。重点支持合川专门学校扩建项目，逐步招收女学生，发挥合川专门学校的教育矫治功能。

（三）保障妇女平等就业权利，提升经济参与质量。

1. 保障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完善保障妇女平等获得经济资源、参与经济建设、享有经济发展成果的政策制度，保障妇女在就业创业、职业发展、劳动报酬、职业健康与安全、职业退出、土地等方面的权益，激发妇女创造力，为妇女充分参与经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消除就业中的性别歧视，全面落实男女同工同酬。畅通经济权益受侵害农村妇女的维权渠道，依法落实农村妇女权益。在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中保障农村妇女权益，确保应登尽登。建立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制，保障农村妇女在股权量化、征收补偿、权益流转各环节，作为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和家庭成员平等享有知情权、参与决策权和收益权。

2. 促进妇女就业创业。积极实施“创业在合川”促进计划，健全促进妇女创新创业的政府支持体系，在政策扶持、创业补贴、财税金融等方面为创业妇女提供支持和服务。拓宽女性创业者融资渠道，创新金融、保险产品和服务模式，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促进妇女创业创新。采取“培训机构+基层”的协作模式，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对接市场用工需求，优化培训项目，组织女性开展SIYB、家政服务、育婴等技术培训，提升妇女就业能力，增加就业竞争力。加强女大学生就业指导和培训，提升女大学生就业能力，为女大学生提供就业创业支持，鼓励女大学生到基层、中小微企业和新经济领域就业。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促进农村有外出务工意愿的妇女、失业下岗妇女就业创业。

3. 改善妇女就业结构和人才结构。健全“公共+市场”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就业促进机制，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与妇女就业良性互动。发挥新经济新业态吸纳就业的功能，不断提高女性在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从业人员中的比例。通过大力培育符合合川产业需求的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女性劳动者，逐步实现女性就业结构与合川产业结构同步优化，引导和激励更多的妇女在经济建设中建功立业，多渠道引导和扶持农村妇女向非农产业有序转移。大力实施“三江英才计划”，完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加快引进、培养女性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高技能实用人才，培养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青年女性科技人才后备军。激励女性在科技创新和战略前沿领域充分发挥作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创新精神，深入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合川工匠”、创新企业家等评选表彰活动，发挥榜样的引领作用。

4. 保障女性从业人员的劳动权益和安全状况。定期开展全区女职工维权行动活动，女职工劳动合同集体签约行动，指导用人单位落实促进女性公平就业约谈机制、关注女职工特别是一线女职工劳动报酬，强化女职工权益保护。完善女职工特殊劳动保护措施，重点做好女职工经期、孕期、哺乳期的特殊保护，落实产假制度和哺乳时间相关规定，不得安排孕期、哺乳期的女职工从事对本人和胎儿、婴儿有危害的作业。

5. 支持妇女积极参与乡村振兴。全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脱贫妇女群体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大古楼枇杷、太和黄桃、龙凤红苕等特色农产品的品牌培育，立足于“优质柑橘、优质蚕桑、生态渔业、合川黑猪”等特色资源，扶持适合城乡低收入妇女发展的农村电商等特色产业项目。鼓励支持妇女创办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业社会化组织，增强就业吸纳能力，促进农村妇女就地就近就业，实现增收致富。

专栏四 妇女经济提升重点工程

性别歧视清理整顿项目：发挥男女平等在机关企事业单位招录（聘）、晋职晋级、职称评定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依法打击和查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发布就业歧视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杜绝用人单位在招聘、录用、晋升、解聘等环节中的性别歧视现象。

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女性人才培育项目：建立健全农村女性人才培育培养的教育体系和政策体系，加强农村女性素质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

（四）提升参政议政意识，推进妇女行使民主权利。

1. 提升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的支持力度。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贯彻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意识，把推动妇女参政纳入重要议程，采取有效措施，保证镇街和区级各部门领导班子中女干部配备率和女性担任正职的比例保持合理比例，提升企事业单位、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中的女性比例。重视发展中国共产党女党员，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教育，注重从各行各业青年女性中发展党员。充分发挥人大女代表、政协女委员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男女平等事业中的积极作用。

2. 加大培养、选拔女干部工作力度。注重女性人才成长规律研究，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女干部队伍。优化女干部成长路径，注重日常培养和战略培养，为女干部参加教育培训、交流任职、挂职锻炼创造条件和机会。注重保持优秀年轻干部队伍中女干部的合理比例，加强对基层优秀年轻女性人才的培养。落实女干部选拔配备的目标任务，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实现应配尽配。加强综合分析研判，统筹用好各条战线的优秀女干部，注重实干实绩、注重基层一线，大力选拔任用那些信念坚定、政治过硬、担当作为、实绩突出、作风扎实的优秀女干部，不断优化区管领导干部队伍结构。

3. 推动妇女积极参与企事业单位决策管理。在深化企事业单位改革进程中，保障妇女在职务晋升、职员晋级、职称评聘方面享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在卫生、教育、文化等女性集中的行业，重视培养选拔优秀女性专业技术人员进入决策管理层。将女干部选拔配备纳入国有企业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总体安排，促进优秀女性进入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落实企业民主管理制度，支持女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参与企业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4. 提高妇女参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程度。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加强村（社区）等基层女干部培养力度。充分发挥妇女在基层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注重从致富女能手、经商务工女性、乡村女教师女医生、女社会工作者、返乡女大学生、女退休干部职工等群体中选拔村（社区）干部。加大基层妇女骨干培训力度，提高妇女

在自治、法治、德治中的参与意识和能力，支持妇女参与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及设计妇女权益事项的协商议事活动。

5. 发挥妇联组织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的作用。拓展妇联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广度与深度，最大限度激发广大妇女参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助推构建党组织领导的基层治理体系。支持妇联组织履行代表妇女参与管理我区事务、经济文化事业和社会事务的职责，强化妇联组织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的制度保障。在制定相关政策以及培养选拔女干部等工作中充分听取妇联组织的意见和建议。重视发挥妇联培养、推荐女干部的重要基地作用。

专栏五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重点工程

妇女参政议政促进项目：将女干部、女党员培训纳入党员及干部培训总体计划，并通过区委党校（区行政学校）等培训机构、加大对女干部的教育培训力度。建立女干部队伍人才库，加强动态管理。

女性人才队伍提升项目：建立女性人才实践锻炼长效机制，加大选派女性党政人才到基层、企业、群团组织、区级部门等实践锻炼力度，建立女性人才储备制度。开展妇联基层干部专项培训，打造一支新时代的妇女工作者队伍。

（五）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妇女社会保障水平。

1. 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保障体系。稳步提高养老金、低保、失业保险等民生保障待遇标准，建立科学合理的基本养老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确保妇女共享改革发展成果。深化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促进企业年金发展，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完善覆盖城乡妇女的生育保障制度，巩固提高生育保险覆盖率。持续推动社会保险扩容增面，支持灵活就业女性参加养老、医疗，实现应保尽保。

2. 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加强急难社会救助，对符合救助条件的生活困难妇女做到有难必救。促进社会参与，加大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低收入家庭困难妇女的救助力度，实现符合条件的妇女应救尽救。全面推行“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建立社会救助综合信息资源库，畅通社会救助服务热线。完善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制度，逐步提高老年妇女福利水平。建设老年人社区，以政府购买服务为居家老年人开展“助餐、助浴、助医”居家上门服务。失能老年农村留守妇女优先入住公办养老服务机构。

3. 提高妇女养老服务水平。构建普惠型老年人福利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兜底保障作用。促进养老机构提供多元化、便利化、个性化服务，提高老年妇女生活照料、紧急救援、精神慰藉等服务水平。推动专业养老服务向家庭延伸，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鼓励依托社区提供养老服务，支持邻里之间的互助式养老，推动居家适老化改造。培养养老服务人才，建设高素质、专业化的养老服务队伍。支持社会力量开办规模化、品质化养老机构，优化养老机构床位供给结构。

4. 提高失能妇女照护服务水平。推动构建社会保险、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相衔接的长期照护保障体系，将符合条件的失能妇女纳入保障范围，妥善解决其长期护理保障需求。提高养老

机构护理型床位比例和服务质量，推动开展对失能妇女的长期照护服务。为家庭照料者提供照护培训、心理疏导和保险待遇支付等支持。

专栏六 妇女社会保障重点工程

残疾妇女困难帮扶项目：以稳定和拓宽残疾人就业为重心，持续实施残疾人阳光家园计划居家托养项目，组织开展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加强残疾妇女就业创业精准帮扶和服务工作。落实困难残疾妇女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妇女护理补贴制度，完善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

特殊群体妇女关爱服务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推进专业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志愿服务组织为有需求的城市低收入妇女和农村留守妇女开展心理辅导、精神慰藉、社会融入、能力提升等专业服务。

（六）发挥妇女独特作用，促进家风家教家庭建设。

1. 促进家庭成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家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现代家风，营造平等、文明、和谐、稳定的家庭环境。深入开展文明家庭、最美家庭、绿色家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推进家庭文明创建行动、家庭教育支持行动、家庭服务提升行动、家庭研究深化行动等各项任务的落实。将建设好家庭、实施好家教、弘扬好家风纳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以及基层社会治理评价考核内容，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家庭落地生根。

2. 完善支持家庭发展的服务体系。落实生育支持、儿童养育教育、老人赡养、病残照料、特殊家庭扶助关爱等政策，增强家庭发展能力。增强家庭照护能力，探索“物业+养老服务”，促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推进“家庭支持行动”，统筹村（社区）力量，发挥志愿者资源优势，重点为孤寡老人、空巢老人、失能老人、失独家庭等提供生活关爱、精神文化抚慰、健康检测、防诈骗等服务。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多措并举为困境家庭提供专业化、精准化服务。落实好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孩子政策及配套措施，完善生育休假与生育保险等制度。

3. 促进男女共同承担家庭责任。倡导夫妻在家务劳动中分工配合，共同承担照料陪伴子女老人、教育子女、料理家务等家庭责任。促进照料、保洁、烹饪等家务劳动社会化，推动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增效，发展婴幼儿照护服务和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督促用人单位落实探亲假、职工带薪休假、配偶陪产假等制度，鼓励用人单位实施灵活休假、弹性工作制度，创造生育友好的工作环境，支持男女两性共同履行家庭责任。

4. 促进婚姻家庭关系健康发展。面向家庭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促进男女平等观念在婚姻家庭关系建设中落实落地。推动婚姻家庭课程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为适婚人群提供婚前保健咨询和婚姻家庭生活的专业指导，引导其树立正确的婚姻观与家庭观。推广婚姻登记、婚育健康宣传教育、婚姻家庭关系辅导“一站式”服务。广泛开展生育政策宣传。持续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等社会公益活动，推进移风易俗，倡导摒弃天价彩礼、铺张浪费、低俗婚闹等陋习，选树宣传婚事新办典型，培育健康文明的婚俗文化。建立健全区、镇街、村居三级婚姻家庭纠纷调处机制，从源头预防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

5. 推进家校共育，促进良好习惯养成。大力实施立德树人家校共育工程，共筑良好育人氛围。完善家校共育机制，搭建家校共育桥梁，健全“学校、年级、班级”三级家委会，开设家长学校，举办“家校共话2小时”论坛、家长沙龙等活动，全面推动家校共育。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社区公共服务体系，成立社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向居民传授科学的家庭教育理论知识和技能。

6. 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重要作用。增进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以千千万万家庭的好家风支撑起全社会的好风气。引导社区（村）将建设好家庭、涵养好家教、培育好家风纳入村（居）民议事协商平台和村（居）规民约，依托“妇女之家”，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等家庭文明建设工作。鼓励家庭成员积极参与基层自治、法治、德治、智治，以家为本，建设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

专栏七 妇女家庭建设重点工程

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支持项目：落实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纳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积极发展婴幼儿照护、托幼托管等多样化服务，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压力。

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项目：发挥综治中心和网格化服务管理作用，加强婚姻家庭纠纷预测预防预警。充实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建设，搭建“互联网+”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平台。

（七）弘扬先进性别文化，优化妇女全面发展的环境。

1. 加强对妇女的思想政治引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领妇女，增进妇女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点）、主流媒体、妇女之家等阵地作用，深入开展“永远跟党走”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深化开展“百千万巾帼大宣讲”等活动，坚定妇女共同理想信念，引导妇女听党话、跟党走。通过教育联系服务，凝聚青年女性、知识女性、新兴产业从业女性和活跃在网络空间中的女性群体。发挥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妇女争做新时代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新女性，建设新时代好家庭。

2. 营造促进男女平等的文化环境。宣传优秀女性典型，推动性别平等意识成为社会主流价值观。建立完善涉及妇女领域舆情监测网络，加强文化和传媒涉及性别平等内容的监测和监管，消除网络媒体、公共出版物中歧视贬抑妇女、侮辱妇女人格尊严、物化妇女形象等不良现象。加强面向妇女的媒介素养教育培训，提升妇女对媒介信息选择、辨别和利用能力，增强网络安全意识和能力，引导在校女学生加强自我保护，合理安排网络使用时间，防止网络沉迷。

3. 注重发挥女性作用，持续改善女性生活生态环境。强化生态保护修复，积极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协作配合，着力建设三江秀美的新合川。按照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的要求，引导妇女在绿色创建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养成节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支持和鼓励妇女参加义务植树、资源保护和“美丽庭院”创建等活动。

4. 保障妇女共建共享文明建设成果。促进女性参与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投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文化发展、文明乡风培育和乡村社会治理。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城乡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为妇女提供更加丰富、更为优质的学习、娱乐、健身等公共文化服务。打造融合宣教、培训、维权、创业服务等多重功能于一体的妇女活动中心。公共场所设施建设满足女性特殊需求，在用人单位和医院、商场、旅游景点等公共场所普遍设立母婴室。深入推进厕所革命，推动旅游景区、商场等公共场所建设第三卫生间。

5. 在突发事件应对中关切妇女。在突发事件应急体系、预防和应急处置机制、相关应急预案和规划中统筹考虑妇女特殊需求，重点关切孕期、哺乳期妇女及困难妇女群体，优先保障女性卫生用品、孕产妇用品和重要医用物资供给。面向妇女开展突发事件预防知识、自救技能的指导培训，提高妇女的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加强对有需求妇女群体的救助服务和心理疏导。

6. 发挥妇联组织在营造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环境中的积极作用。推动新时代妇联工作高质量发展，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到妇联工作的各方面，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党的得力助手，扎实做好引领服务联系妇女的工作，把妇女群众更加广泛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纵深推进妇联改革工作，切实夯实基层基础，建设更加坚强有力的妇联组织。加强妇女之家建设，为妇女提供宣传引导、维权保障、家庭教育等特色服务。

专栏八 妇女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性别平等社会氛围营造项目：重视网络和新媒体的普法作用，推动各类传媒主动承担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宣传职责，提升文化与传媒领域性别平等传播能力。建立监测督查机制，对媒体宣传中涉及侵害妇女权益、性别歧视的行为予以重罚。

妇女友好设施建设项目：在城市规划建设过程中体现性别平等意识，将女性特殊需求融入城市规划的整体思路中。增加公共场所中针对孕期妇女和携带婴幼儿者的无障碍通道数。完善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提高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

（八）完善妇女法律保障体系，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1. 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落实到法治建设各方面。持续增强尊重妇女、保护妇女的社会共识，保障侵害妇女权益案件获得公平公正处理。完善我区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明确评估范围，规范评估流程，细化评估指标，促进政策性别平等评估机制规范建设和有效运行。加强政策制定前研判、决策中贯彻、实施后评估的制度化建设。加强执法专业化队伍建设，将男女平等理念落实在妇女政策制定实施全过程各环节。

2. 增强妇女法治思维和自觉守法能力。引导妇女自觉学习宪法和法律知识，增强法治观念，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思维和行为习惯。将保障妇女权益的相关法律知识纳入法治队伍建设、全民普法规划和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增强全社会保障妇女合法权益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开展妇女权益保障领域的公益诉讼。创新服务方式和搭建服务平台，为城乡妇女尤其是低收入妇女、老年妇女、单亲困难母亲等群体提供公共法律服务。

3. 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健全完善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多部门合作机制，建立社区网格化家庭暴力重点监控机制，完善落实家庭暴力发现、报告、处置机制。强化家庭暴力告诫书、人身安全保护令等制度的实施力度，加强工作指引，增强法律适用的统一性和准确性。加强紧急庇护场所管理，提升庇护服务水平。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多种渠道引入专业资源，加强对受害妇女的心理康复辅导以及对施暴者的法治教育和心理矫治，开展家庭暴力案件后续跟踪回访。

4. 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强化强奸、猥亵、侮辱妇女的报案、控告、举报责任。依法加大对组织、强迫、引诱、容留、介绍妇女卖淫的打击力度，严厉打击利用网络组织、介绍妇女卖淫。提高全社会的反拐意识以及妇女的防范意识和能力，完善失踪失联人员快速查找机制。完善预防、打击、救助、康复为一体的防拐工作长效机制，严厉打击拐卖妇女犯罪，加强跨区域司法协作，深入开展打拐专项行动，及时解救被拐妇女并帮助正常融入社会。依法惩治非法收集、使用、加工、传输、买卖、提供或者公开妇女个人信息的违法犯罪行为。

5. 预防和制止针对妇女的性骚扰与性犯罪。建立健全预防和制止性骚扰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加大对性骚扰行为的打击力度。预防和减少公共场所和工作、学习等场所的性骚扰，在机关、企业、学校等单位建立相关工作机制，预防和制止利用职权、从属关系等实施性骚扰。加强防性侵教育，提高妇女尤其是女童的防性侵意识和能力。启动联动维权制度机制，完善立案侦查制度，及时、全面、一次性收集固定证据，避免受害妇女遭受“二次伤害”。建立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信息查询系统，完善和落实从业禁止制度。畅通受害妇女的救济途径。

6. 依法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在婚姻家庭和继承案件处理中依法保障妇女的财产权益。保障妇女平等享有家庭财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保障妇女依法享有继承权、子女平等继承遗产的权利。保障夫妻对共同财产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处理权，认定和分割夫妻共同财产、认定和清偿夫妻共同债务时，切实保障妇女合法权益。保障妇女在离婚时依法获得土地、房屋、股份等权益，负担较多家庭义务的妇女获得补偿、生活困难妇女获得经济帮助、无过错妇女依法获得损害赔偿。加强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法律援助类社会组织和执业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建设。

7. 为妇女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服务热线和网络平台融合发展，促进矛盾纠纷化解、法律咨询等公共法律服务惠及城乡妇女。逐步放宽法律援助条件，增加面向妇女的法律援助事项，保障妇女在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中享有诉讼代理和维权指导服务。加强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专业法律援助机构和执业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队伍建设。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保障特定案件中生活困难妇女能够获得司法救助。

专栏九 妇女法律保护重点工程

妇女权益保障队伍建设项目：加强律师、法律服务工作者特别是女律师、女法官等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全力培育一支热爱妇女工作、具备专业法律知识且善于运用法律维权手段的妇女维权干部队伍，重点加快涉法专业队伍、基层调解员、专项辅导员、网格员、维权志愿队伍建设。

女性遭受侵害后证据收集意识提升项目：通过开设讲座、建立法治教育基地等形式，实现反家暴、防性侵普法宣传与人民群众工作、生产、生活“零距离”，切实提升女性在遭受家庭暴力、性

侵犯、性骚扰等犯罪行为侵害的证据收集意识和能力。引导妇女通过报警、拍照、就医以及录音录像等形式固定犯罪证据。

四、组织实施

（一）明确实施责任。

完善落实党委领导、政府主责、区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妇儿工委）协调、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合川区政府负责实施本规划，政府有关部门、相关机构和社会团体要结合各自职责，承担落实规划中相应的目标任务。区妇儿工委负责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指导、督促工作。

（二）健全工作机制。

健全目标管理责任制，将规划实施纳入政府议事日程和考核内容，将目标分解到责任单位并纳入目标管理和考核内容。妇女发展规划实施情况列入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区妇儿工委定期召开区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联络员会议，汇报、交流实施规划的进展情况。组织规划实施情况监测、评估，各成员单位每年向区妇儿工委和上级主管部门报告规划实施情况。健全规划实施示范制度，充分发挥示范单位以点带面、示范带动作用。健全表彰制度，对实施规划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表彰。

（三）加大经费支持。

区政府将实施规划所需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实现妇女事业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重点支持农村地区妇女发展，支持特殊困难妇女群体发展。动员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资源，共同发展妇女事业。针对重点、难点问题设计实施相应项目，安排专项经费，保证目标如期实现。

（四）创新工作方法。

充分发挥区妇儿工委及其办公室作用，加强妇女发展专家队伍建设，培育专业研究力量。及时开展对妇女发展和权益保护状况的调查研究，加强对示范工作的管理指导，掌握信息动态，分析存在问题，提出策略措施，及时总结推广有实效和创新的经验，为制定妇女发展政策提供依据。

（五）加强宣传研究。

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宣传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妇女事业发展的成就。多渠道、多形式面向领导干部、妇女工作者、广大妇女和全社会广泛宣传规划的目标和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宣传规划的重点内容，宣传规划实施中的典型经验和成效，宣传促进妇女保护和发展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营造有利于妇女生存、保护、发展和参与的社会氛围。

（六）鼓励广泛参与。

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和公益人士参与保障妇女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发展等工作。鼓励妇女参与规划实施，提高妇女在参与规划实施中实现自身全面发展的意识和能力。

五、监测与评估

（一）完善监测评估制度体系。

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年度监测、五年中期评估和十年终期评估。科学设定监测评估指标体系，确定重点监测指标和评估指标，明确指标定义。区统计部门牵头组织开展年度监测，区妇儿工委成员单位、有关部门、相关机构向统计部门报送年度监测数据，及时收集、分析反映妇女发展状况的相关数据和信息。通过评估，了解掌握规划实施进展和妇女发展状况，系统分析评价规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评判规划策略措施的实施效果，总结经验做法，找出突出问题，预测发展趋势，提出对策建议。监测评估工作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二）加强监测评估工作组织领导。

区妇儿工委设立监测评估领导小组，由区妇儿工委及有关部门人员组成，负责组织领导监测评估工作，审批监测评估方案，审核监测评估报告等。监测评估领导小组下设监测组和评估组。

监测组由区统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负责规划实施情况统计监测的人员参加，按照市级妇女发展制度相关要求，负责监测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培训，收集、分析数据信息，提交区级年度统计监测报告和数据报表等。监测组成员负责统筹协调本部门规划实施监测、分析、数据上报、分性别分年龄指标完善等工作。

评估组由区妇儿工委办公室牵头，由成员单位负责规划实施的人员参加，负责评估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培训，制定评估方案，组织开展评估工作，向区妇儿工委提交中期和终期评估报告。评估组成员负责统筹协调本部门规划实施自我评估工作，参加妇儿工委组织的评估工作。支持评估组相关部门就妇女保护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调查、评估，结果可供中期和终期评估参考。

（三）开展妇女发展统计监测。

根据市级妇女发展综合统计制度相关要求，落实与妇女发展有关的统计指标和分性别统计指标，并纳入政府和部门常规统计和统计调查。规范完善并适时调整妇女发展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发挥部门作用，根据需要扩充调整妇女发展统计指标，纳入部门常规统计以及统计调查制度。健全我区妇女发展监测数据库，鼓励支持相关部门对妇女发展缺项数据开展专项统计调查。

（四）加强监测评估成果运用。

发挥监测评估结果服务决策的作用，定期向区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监测评估情况，为决策提供依据。加强监测评估结果的研判和运用，对评估中发展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对好做法好经验及时总结推广。运用评估结果指导下阶段规划实施工作，建立监测评估报告交流、反馈和发布机制。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及时研究监测评估结果，加强规划实施工作。

- 附件：1.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分工
2.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分工
3.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分工

附件 1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分工

类别	任务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一) 健全妇女健康服务体系,提升妇女健康水平	1.加强妇女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区卫生健康委	区委编办、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2.促进妇幼卫生保健工作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
	3.全面提高女性生殖保健水平与性健康水平	区卫生健康委	区民政局、区妇联
	4.提高女性健康素养水平和营养水平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妇联
	5.提升妇女心理健康服务水平	区卫生健康委	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总工会、区妇联、区科协、区残联、区融媒体中心、
	6.加强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传播防治	区卫生健康委	区委宣传部、区妇联
(二) 保障女性平等接受教育,提高女性科学素养	1.将性别平等理念贯穿教育全过程	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区妇联
	2.保障女童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妇联、区残联
	3.提高女性接受高中教育的水平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妇联
	4.保障女性平等接受高等教育的权利和机会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妇联、区残联
	5.大力提高女性科学素养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妇联、区科协
	6.为妇女终身学习提供支持	区教委	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妇联
(三) 保障妇女平等就业权利,提升经济参与质量	1.保障妇女平等参与经济发展	区人社局	区委组织部、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林业局、区总工会
	2.促进妇女就业创业	区人社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财政局、区妇联、区金融服务中心、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管局
	3.改善妇女就业结构和人才结构	区人社局	区委组织部、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妇联
	4.保障女性从业人员的劳动权益和安全状况	区人社局	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总工会、区妇联
	5.支持妇女积极参与乡村振兴	区农业农村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
(四) 提升参政议政意识,推进妇女行使民主权利	1.提升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的支持力度	区委组织部	区委组织部、区委统战部、区民政局、区妇联
	2.加大培养、选拔女干部工作力度	区委组织部	区委统战部、区人社局、区妇联
	3.推动妇女积极参与企事业单位决策管理	区委组织部	区教委、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区总工会、区妇联
	4.提高妇女参与城乡基层社会治理程度	区民政局	区委组织部、区妇联
	5.发挥妇联组织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中的作用	区委政法委	区委组织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
(五) 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妇女社会保障水平	1.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保障体系	区人社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总工会
	2.完善惠及妇女群体的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	区民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残联
	3.提高妇女养老服务水平	区民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残联
	4.提高失能妇女照护服务水平	区民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残联

类别	任务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六) 发挥妇女独特作用,促进家风家教家庭建设	1.促进家庭成员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区委宣传部	区民政局、区妇联
	2.完善支持家庭发展的服务体系	区民政局	区委宣传部、区妇联、区残联
	3.促进男女共同承担家庭责任	区人力社保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妇联
	4.促进婚姻家庭关系健康发展	区民政局	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区妇联
	5.推进家校共育,促进良好习惯养成	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妇联
	6.推动家庭家教家风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发挥重要作用	区妇联	区委宣传部
(七) 弘扬先进性别文化,优化妇女全面发展的环境	1.加强对妇女的思想政治引领	区委宣传部	区教委、区妇联、区融媒体中心
	2.营造促进男女平等的文化环境	区委宣传部	区委网信办、区妇联、区融媒体中心
	3.注重发挥女性作用,持续改善女性生活生态环境	区生态环境局	区检察院、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林业局、区妇联
	4.保障妇女共建共享文明建设成果	区委宣传部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农业农村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
	5.在突发事件应对中关切妇女	区应急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
	6.发挥妇联组织在营造男女平等和妇女全面发展环境中的积极作用。	区妇联	区委宣传部、区财政局、区融媒体中心
(八) 完善妇女法律保障体系,维护妇女合法权益	1.推动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落实到法治建设各方面	区司法局	区委政法委、区妇联
	2.增强妇女法治思维和自觉守法能力	区司法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妇联
	3.预防和制止家庭暴力	区公安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政法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
	4.严厉打击侵害妇女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区公安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司法局
	5.预防和制止针对妇女的性骚扰与性犯罪	区公安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教委、区司法局
	6.依法保障妇女的合法权益	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妇联
	7.为妇女提供优质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区司法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

附件2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分工

类别	项目内容	牵头部门
妇女健康提升重点工程	母婴安全保障项目	区卫生健康委
	女性心理健康关爱项目	
妇女教育提升重点工程	女性职业技能提升项目	区教委
	女性特殊教育支持项目	区教委、区残联
妇女经济权益保障重点工程	性别歧视清理整顿项目	区人社局
	农村新型经营主体女性人才培育项目	区农业农村委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重点工程	妇女参政议政促进项目	区委组织部
	女性人才队伍提升项目	
妇女社会保障提升重点工程	残疾妇女困难帮扶项目	区民政局、区残联
	特殊群体妇女关爱服务项目	区民政局、区妇联
妇女与家庭建设重点工程	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支持项目	区卫生健康委
	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项目	区委政法委、区司法局
妇女与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性别平等社会氛围营造项目	区委宣传部
	妇女友好设施建设项目	区住房城乡建委
妇女法律保护重点工程	妇女权益保障队伍建设项目	区司法局
	女性遭受侵害后证据收集意识提升项目	

附件3

重庆市合川区妇女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分工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责任部门
妇女与健康	1	婚前医学检查率(%)	区卫生健康委
	2	妇女人均预期寿命(岁)	区卫生健康委
	3	孕产妇死亡率(1/10万)	区卫生健康委
	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区卫生健康委
	5	适龄妇女宫颈癌人群筛查率(%)	区卫生健康委
		适龄妇女乳腺癌人群筛查率(%)	区卫生健康委
	6	艾滋病母婴传播率(%)	区卫生健康委
	7	孕产妇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检测率(%)	区卫生健康委
	8	感染艾滋病、梅毒孕产妇治疗率(%)	区卫生健康委
	9	妇女体质测定标准合格比例(%)	区体育局
10	由政府举办的标准化妇幼保健机构覆盖率(%)	区发展改革委、 区卫生健康委	
妇女与教育	11	女童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区教委
	12	高中阶段教育女性毛入学率(%)	区教委
	13	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中女生占比(%)	区教委
	14	女性平均受教育年限(年)	区教委
妇女与经济	15	就业人员中女性比例(%)	区人力社保局
	16	城镇单位就业人员中的女性比例(%)	区人力社保局
	17	公有制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女性占比(%)	区人力社保局
	18	公有制企事业单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女性比例(%)	区人力社保局
	19	女职工职业病发病率(%)	区人力社保局
妇女参与决策管理	20	全区中国共产党女党员比例(%)	区委组织部
	21	区党代会中女党员代表比例(%)	区委组织部
	22	区人大代表和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女性比例(%)	区委组织部
	23	区政协委员和区政协常委中女性比例(%)	区委组织部
	24	镇(街道)领导班子中女干部的配备率(%)	区委组织部
	25	镇(街道)领导班子中由女性担任正职的比例(%)	区委组织部
	26	区党委、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中女干部的配备率(%)	区委组织部
	27	区党委、政府工作部门领导班子中由女性担任正职的比例(%)	区委组织部
	28	各类事业单位领导班子中有女性成员的比例(%)	区委组织部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责任部门
妇女参与 决策管理	29	区属国有企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成员中的女性比例（%）	区委组织部、区国资委
	30	企业职工代表大会中女性比例（%）	区总工会
	31	村（社区）党组织成员中女性比例（%）	区委组织部
		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中女性比例（%）	区委组织部
	32	村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	区民政局
		社区居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	区民政局
妇女与社会 保障	33	女性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区医保局
	34	女性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区人力社保局
	35	女性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区人力社保局
	36	女性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区人力社保局
	37	女性在城乡低保对象人数中总体占比（%）	区民政局
妇女与家庭 建设	38	婚姻登记机关设立婚姻家庭辅导室覆盖率（%）	区民政局
	39	市/区级文明家庭（户）	区委宣传部、 区妇联
妇女与 环境	40	出生人口性别比	区卫生健康委
	41	城镇公共厕所男女厕位比	区城市管理局
	42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区城市管理局
妇女与 法律	43	女性检察官占比（%）	区检察院
	44	女性法官占比（%）	区法院
	45	女性律师占比（%）	区司法局
	46	杀害、强奸、伤害、侮辱、拐卖妇女刑事案件发生数（件）	区公安局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

(2021—2030年)

为关爱儿童健康成长，根据《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21—2030年）》《重庆市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年）》《重庆市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所称儿童是指未满十八周岁的公民。

一、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全力推进儿童事业发展，全面实施《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年）》《重庆市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年）》，儿童发展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利取得较大改善，部分儿童发展指标值在重庆市乃至我国西部地区位居前列，儿童工作法治化、专业化水平明显提高，儿童事业总体与经济社会同步协调发展。

——**儿童健康水平大幅提升**。儿童医疗保健工作持续强化，儿童体质全面增强。2020年，全区新生儿、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降至1.24%、2.33%、5.9%，无新生儿破伤风病例发生，低出生体重发生率为0.96%；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95.77%，0—6个月婴儿纯母乳喂养率达到72.13%，3岁、7岁以下儿童保健管理率分别达到90.18%、95.74%。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6.96%。婴儿艾滋病、梅毒和乙肝免费检测及干预服务实现全覆盖。中小学《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率达91.33%。适龄儿童性健康知识普及率提高。覆盖城乡中小学校的儿童心理辅导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儿童心理健康精神疾病患病率降低。

——**儿童教育水平稳步提高**。学前教育普惠性增强，义务教育城乡均衡，德育特色凸显，特殊群体保障到位。2020年，全区公办幼儿园增至39所，占比达51%，23个乡镇实现1所以上公办园，批设民办普惠性幼儿园74所，增加普惠性学位6000余个，普惠率达93.13%。新（改、扩）建28所义务教育学校，新增学位3万余个。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98.6%，育才职教中心获批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推进“五育并举”“幼有所育”等立德树人工程，被中央文明办评为第六届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先进区。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实现“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通过“送教上门”保障特殊儿童群体享受优质教育，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儿童在校学生数达到100%。

——**儿童福利保障切实加强**。儿童福利制度不断完善，逐渐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建成1所集抚养、医疗、康复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儿童福利院，1所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一张以30个镇街儿童督导员和419个村（居）儿童主任为主体，覆盖全区的儿童福利工作网络，印发《儿童督导员工作指南》《儿童主任工作指南》等文件，推进基层儿童工作规范化。残疾儿

童康复服务机构从0增至2家；累计930人次儿童获得康复训练。多部门协调建立街头流动救助制度，设立流浪未成年人基础台账，强化流浪儿童救助保护。加大针对困境儿童的救助帮扶力度，逐步提高儿童福利保障标准，建立“入院即需抢救”的孤儿救治制度，执行市级“明天计划”项目，通过红樱桃“冬日针爱”“行知教育”等志愿活动，关注困境留守儿童成长。

——**儿童权益维护有效实现**。积极开展儿童权益保障普法宣传，强化儿童合法权益维护。中小学法制副校长实现全覆盖，中小學生普法教育率达100%。全区设立33个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累计2000名儿童获得法律援助。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教职工涉罪信息查询达2543人（次），法院建立未成年人案件综合审判庭，法检联合制定《未成年人民事案件支持诉讼工作意见》，依法撤销2起侵犯儿童权益案件中监护人的监护权，指定区民政局实施监护。民政部门牵头开展“合力监护、相伴成长”关爱保护专项行动，落实2400名留守儿童监护责任。

——**儿童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学校、家庭环境有效优化，社会环境与自然生态持续向好。家校共育机制持续完善，全区中小学家长学校建设率达100%，累计开展各类家校活动6420余次，设计家庭教育指导课程5门，汇编家庭教育读本1套，发放2000余册。设立417家儿童之家，覆盖99.5%城乡社区（村）。全国文明城区建设引领城乡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农村集中式供水率达到86%，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85%，新建图书馆新馆和美术馆，为儿童发展提供良好的社会和生态环境。

受制于经济社会发展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我区儿童事业发展仍面临着一些问题和挑战，城乡、群体之间儿童发展不平衡仍不同程度存在，优质儿童公共服务资源比较缺乏，儿童安全防范还需进一步加强，儿童关爱保护体系还需精准精细化，基层儿童工作队伍专业化水平还需持续提升。

未来十年，作为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重要节点的合川，立足党中央、市委赋予的新定位新要求，迎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重庆“一区两群”协调发展等重大战略部署，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先进制造业基地、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成渝“后花园”、历史文化名城、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的创建，为我区儿童事业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重大战略机遇。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需要进一步落实儿童优先原则，促进儿童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培育时代新人。

二、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和儿童工作重要论述深刻内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儿童发展道路，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推动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权利，全面提升儿童综合素质，为

培养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贡献合川力量。

(二)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把握儿童事业发展的政治方向，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儿童事业发展的重要决策部署，切实把党的领导贯穿到儿童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

——**坚持对儿童发展的优先保障**。将儿童事业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统筹安排，在出台政策、编制纲要规划、配置公共资源等工作中优先考虑儿童利益，积极回应儿童民生需求。

——**坚持促进儿童全面发展**。遵循儿童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尊重儿童的人格尊严，保障儿童身心健康，促进儿童在德智体美劳各方面实现全面发展。

——**坚持保障儿童平等发展**。消除对儿童一切形式的歧视，优化资源配置，缩小城乡、区域和不同群体之间儿童发展差距，保障儿童平等享有发展权利与机会。

——**坚持鼓励儿童参与**。支持儿童参与家庭、文化和社会生活，畅通儿童诉求表达渠道，优化儿童参与的社会环境。

(三) 主要目标。

统筹推进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贯彻落实儿童优先原则，促进儿童保护和发展的政策法规体系、工作机制更加完善。推动儿童在健康、安全、教育、福利、家庭、环境、法律保护领域的发展取得明显进步，城乡、区域和不同群体儿童发展之间的差距实质缩小，儿童思想道德素养显著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明显增强。

——**儿童健康水平大幅提升**。覆盖城乡的儿童健康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儿童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儿童及其照护人健康素养水平普遍提高；儿童出生缺陷的预防和控制进一步加强；儿童常见疾病和恶性肿瘤等严重危害儿童健康的疾病得到有效防治；儿童超重、肥胖、新发近视上升趋势得到有效控制；儿童心理健康水平整体提升；覆盖适龄儿童的性健康服务明显增强；儿童体质不断增强，地区和城乡之间儿童健康事业差距逐步缩小。

——**儿童安全防控更加有效**。儿童伤害所致死亡和残疾明显减少；儿童溺水、跌倒/跌落和中毒等伤害的发生、致残和死亡得到有效控制；儿童出行安全、食品安全、药品安全、用品质量得到有效保障；有效预防和制止对儿童一切形式的暴力；有效预防和处置学生欺凌；儿童网络保护进一步加强；儿童伤害监测报告体系进一步完善。

——**儿童享受公平优质教育**。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城乡基本公共教育资源配置更加均衡；适龄儿童接受更加普及普惠、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更加优质均衡；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巩固提升；特殊教育、特殊儿童群体受教育权利保障更加有力；儿童科学素质全面提升；以提高儿童综合素质为导向的教育评价体系更加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进一步完善。

——**儿童福利水平持续提高**。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体系基本建成，面向儿童的基本公

共服务更加优质均衡，儿童基本医疗保障水平巩固提升，婴幼儿普惠托育服务加快发展。基层儿童保护机制有效运行，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农村留守儿童、流浪儿童、流动儿童的生存、发展和安全权益得到有效保障，关爱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城乡社区儿童之家建设更加规范，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儿童成长中的家庭功能持续加强。**家庭立德树人的作用有效发挥；儿童践行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更加广泛深入。尊重儿童主体地位，保障儿童平等参与自身和家庭事务的权利。强化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科学育儿的理念和方法，建立平等和谐的亲子关系。覆盖城乡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切实贯彻家庭生育养育的法规政策。推进家庭领域理论和实践研究成果的转化应用。

——**儿童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儿童优先理念深入人心，尊重、爱护儿童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面向儿童的精神文化产品供给更加丰富；保护儿童免受各类传媒不良信息影响；儿童参与家庭、学校和社会事务的权利得到充分保障；儿童友好城区和儿童友好社区加快建设；儿童公益性校外活动场所进一步增加，利用率和服务质量不断提高；环境污染进一步减少，儿童绿色低碳生活习惯逐步养成。

——**儿童权益保护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领域执法工作明显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制度加快完善；未成年人法治素养和自我保护意识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民事权益充分保障；保障未成年人获得有效监护；侵害未成年人人身权利的违法犯罪行为得到有效预防和打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得到有效防控；利用儿童进行的违法犯罪行为明显减少。

专栏一 2021—2030年儿童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儿童与健康	1	新生儿死亡率(‰)	<1.5	约束性
	2	婴儿死亡率(‰)	<2.5	约束性
	3	6个月内婴儿纯母乳喂养率(%)	≥70	预期性
	4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4.5	约束性
	5	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	<4	约束性
	6	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	<3	约束性
	7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的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预期性
	8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94	预期性
	9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92	预期性
儿童与健康	10	0—6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预期性
		小学生近视率(%)	<38	
		初中生近视率(%)	<60	
		高中阶段学生近视率(%)	<70	
	11	中小学生对《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92	预期性
12	每千名(0—14岁)儿童拥有医疗床位数(张)	≥3.17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30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儿童与健康	13	每千名(0—14岁)儿童拥有儿科执业(助理)医生数(名)	≥1.12	预期性
		每所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提供规范儿童基本医疗服务的全科医生数(名)	≥1	预期性
		每所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专业从事儿童保健的医生数(名)	≥2	预期性
	14	12岁儿童龋患率(%)	<25	约束性
	15	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10	预期性
		初中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9	
高中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8		
儿童与安全	16	儿童自杀、自伤率(‰)	下降	预期性
	17	儿童意外伤害发生率(‰)	<0.1	约束性
	18	儿童暴力伤害发生率(‰)	减少	预期性
儿童与教育	19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96.5	约束性
	20	学前教育普惠率(%)	≥94.5	预期性
	21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99	约束性
	22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8.5	预期性
儿童与福利	23	普惠托育服务机构数量(个)	增加	预期性
	24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4.5	预期性
	25	儿童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巩固提高	预期性
	26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覆盖率(%)	提高	预期性
	27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人)	提高	预期性
儿童与家庭	28	城市社区中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覆盖率(%)	≥95	预期性
	29	农村社区(村)中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覆盖率(%)	≥85	预期性
儿童与环境	30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90	预期性
	31	农村水质达标率(%)	提高	预期性
儿童与法律	32	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占未成年人人口数量的比重(%)	降低	约束性
	33	抓获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中未成年人占比(%)	降低	约束性
	34	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覆盖率(%)	100	预期性

三、重点任务

(一) 增加优质医疗卫生供给, 促进儿童身心健康。

1. 优化儿童卫生健康体系建设。将儿童健康主要指标纳入政府目标 and 责任考核。完善涵盖儿童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加强儿童医疗保障政策与公共卫生政策衔接。推进妇幼保健体系建设, 创建三级妇幼保健机构, 打造区域性妇女儿童救治中心; 建设统一的妇幼健康信息平台, 完善妇幼健康大数据, 加强信息互联共享, 实现儿童健康全周期全过程管理和服务的信息化、智能化。加强基层医药卫生机构儿科医务人员引进。医疗队伍建设适度向高素质儿童卫生人才倾斜。加大对薄弱地区儿童、农村地区儿童、随同务工人员子女健康事业的支持力度; 鼓励社会力量

举办或运营有关医疗机构，满足多样化的特色医疗服务需求。持续推进全国健康示范城区建设并争创“儿童健康综合发展示范区县”。

2. 提高出生人口质量。优化出生人口性别比，促进人口结构进一步改善。推行免费婚前医学检查，提升婚检便利程度，提高全区婚前医学检查率。落实孕前优生健康检查，提供健康教育、健康检查、风险评估等孕前优生服务。加强医疗机构产科、新生儿科质量规范化管理体系和专业能力建设，加强新生儿保健专科建设。加强贫困危重孕产妇救治，新生儿疾病筛查以及新生儿听力筛查工作并逐步扩大新生儿疾病筛查病种范围。加强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的建设，进一步完善转诊救治机制。儿童先天性心脏病、唐氏综合征、耳聋、神经管缺陷等严重出生缺陷得到有效控制，做好出生缺陷患儿基本医疗和康复救助工作。

3. 加强儿童预防接种和保健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提高疫苗接种率和管理率。加强疫苗安全管理，加快推进疫苗接种全程数字化；健全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报告和监测体系，完善推广通过商业保险等形式对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受种者予以补偿的机制。推进儿童保健门诊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儿童保健工作规范和技术标准。加强0—6岁儿童残疾筛查和诊断，完善基本医疗和康复救助相衔接的工作机制。加强学校、幼儿园、托育机构的常见病预防保健能力，按标准配备校医、幼儿园及托育机构卫生保健人员和必要保健设备。

4. 加强儿童疾病防治。加强与市内外“三甲”医院、医疗高校合作，在相关国家级重点专科、市级重点专科建设中融合考虑儿科建设需要。依托等级医院创建工程，在区域性医疗综合救治中心、中医康复中心等平台建设中，形成“中医儿科”“儿童康复”等特色专科。以肺炎、腹泻、贫血、哮喘、龋齿、视力不良、心理行为问题等为重点，推广儿童疾病防治和综合管理适宜技术。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营养不良、龋齿等疾病的筛查、诊断和干预。

5. 改善儿童的营养和体质状况。落实生命早期1000天营养健康行动，落实婴幼儿科学喂养策略。实施母乳喂养促进行动，强化爱婴医院管理，加强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母婴设施建设。开展儿童超重、肥胖、消瘦、生长迟缓等营养健康等指标的监测和评价。加强学校、幼儿园、托育托幼机构的营养健康教育和膳食指导，加大学校食堂管理力度，推动《学生营养餐指南》应用。完善学生健康体检和体质监测制度，落实国家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确保中小學生每天至少1小时中等以上强度的运动。合理安排儿童作息，加强中小学睡眠管理工作，推动午休室建设。教育引导儿童科学用眼护眼，每天接触户外自然光不少于1小时，合理使用电子产品。探索设立健康副校长。鼓励公共体育场馆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周边学校和儿童开放。

6. 提升儿童心理健康水平。构建儿童心理健康教育、咨询服务、评估治疗、危机干预和心理援助公共服务网络。加强生命教育和挫折教育，培养儿童珍爱生命的意识和自我情绪调适能力。开展心理健康进学校活动，配备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中小学逐步建立儿童心理健康辅导站。提高教师、家长预防和识别儿童心理行为异常的能力。儿童医院、精神专科医院、妇幼保健院及有条件的综合医院开设儿童心理咨询及专科门诊，开展儿童心理和精神疾病筛查、诊断和治疗。建立儿童心理健康监测数据库，监测儿童自杀和自伤性入院状况，建立健全儿童心理

健康档案。教委等部门加大宣传，号召全社会共同关注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形成学校、社区、家庭、医疗卫生机构等联动的心理健康服务模式和社会环境。

7. 强化儿童健康知识普及和性健康服务。依托托育托幼机构、综合医院产儿科、妇幼保健机构、中小学校卫生保健机构等，对监护人和儿童开展科学喂养、疾病预防、合理膳食、心理健康、生长发育与青春期保健等方面健康知识和技能宣传普及。推进全区规范设立孕妇学校、父母学堂等，开发母婴安全宣教材料。组建区级儿童健康宣讲团，深入城乡社区传播儿童健康知识，鼓励医疗机构、医务人员、相关社会组织等开展健康科普活动。将性健康教育纳入基础教育课程体系和课程质量监测体系。加强防范性侵害教育，提高儿童自护意识和能力。强化初中以上各学段预防艾滋病教育与性健康教育有机结合。预防女童妊娠和人流发生，监测女童人流状况。提供适宜儿童的性健康服务，保护儿童隐私。

专栏二 儿童健康提升重点工程

儿童医疗保健机构提质项目：创建三级妇幼保健院，开展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工程。完善儿童三级诊疗服务网络，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儿科、儿童保健科建设，推动“医疗联合体”建设，提升二级医院和社区医院儿童医疗保健质量。

儿童智慧健康项目：构建“互联网+儿童健康”新模式，推进儿童医疗卫生大数据开发和检验检查结果共享。依托区医疗健康区域信息平台及卫生应急系统提升工程、智慧云健康服务建设、远程医疗服务建设，促进信息技术在儿童健康领域专科医联体建设中的应用，加强医疗机构间的协作，促进分级诊疗和上下联动，实施儿童群体健康管理和健康风险预警。

儿童医务人员提升项目：提高儿科医务人员薪酬待遇，增加儿科医务人员数量。推动儿童医务人员均衡布局，为艰苦边远地区农村定向订单培养全科医生专业人才，符合相关条件的儿科医务人员可以按规定享受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乡镇工作津贴、医药卫生津贴等津贴补贴。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儿童医务人员整体素质。

(二) 建立多维立体保护网络，筑牢儿童安全防线。

1. 健全儿童伤害防控体系。树立儿童伤害可防可控意识，通过宣传教育、改善环境、加强执法、使用安全产品、评估监督等举措，创建有利于儿童成长的家庭、学校、社区安全环境。增强儿童及其监护人、学校与有关部门的儿童安全意识和能力。加大对危害儿童行为的执法力度。建立“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一站式”儿童保护工作机制。落实市儿童伤害防控行动计划，针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动儿童制定专门的伤害防控措施。

2. 预防和控制儿童意外伤害。开展预防儿童溺水行动，加强学校预防溺水和应急救援知识技能教育，加强水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隔离、消除家庭及校园环境的溺水隐患。实施儿童道路交通伤害预防行动，推广使用儿童安全座椅和安全头盔，推广儿童步行及骑乘非机动车使用反光标识，道路规划建设充分考虑儿童年龄特点，完善校园周边道路安全设施，提高家长看护能力。预防儿童跌倒、跌落，推广窗户护栏、窗口限位器等防护产品。预防儿童烧烫伤，教育儿童远离火源以及安全使用电子、电器产品。预防儿童中毒，提升儿童看护人对常见毒物的识别及保管能力。预防婴幼儿窒息，提升看护人照护能力。预防儿童被动物咬伤，规范犬类管理及宠物饲养。倡导安全家装和家庭安全照顾，推行儿童家庭安全防控指南，提高儿童及其监护

人的自护自救、防灾避险意识和能力。

3. 加强儿童食品、药品、用品的监管力度。强化对婴幼儿配方乳粉、配方食品和辅助食品的安全监管，加大对不合格食品的惩罚力度。加强对儿童食品检测标准、标注规范和生产企业的执法检查。加强食品流通监管，增加对儿童集体用餐安全设施投入，保证儿童食品质量安全。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管理，落实学校、幼儿园、托育机构食品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校长（园长）集中用餐陪餐、家长代表陪餐用餐信息公开制度。推广智慧管理模式，规范食品加工制作过程。加大对儿童专用药品质量监督和抽检监管力度，确保儿童药品质量安全。落实儿童用品和玩具强制国家标准，完善产品安全警示标识。加强婴幼儿用品、玩具生产销售的监管。开展中小学、幼儿园的塑胶跑道、校服、文具质量的专项检查；加强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监管，保障运行安全。

4. 预防和控制针对儿童的暴力伤害和校园欺凌。建立防控儿童暴力伤害多部门合作工作机制，落实儿童暴力伤害发现、报告、干预机制，开展预防儿童欺凌和暴力项目。推广强制报告智能软件平台，鼓励公众依法劝阻、制止、检举、控告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严格学校日常安全管理，定期开展防治学生欺凌专项调查，建立校园安全网上巡查机制，及时开展学生欺凌早期预警，健全事中处理、事后干预机制。依法依规调查和处置欺凌事件，发挥教育惩戒作用。建立健全校园及周边治安防控体系，将校园欺凌专项治理纳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 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开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行动，完善政府部门、互联网企业、学校、家庭、社会保护责任。引导和保障未成年人合理安全使用网络，提升网络素养和自我保护技能。落实“清朗”“护苗”等儿童网络环境专项治理行动，严格实行网络游戏平台实行实名注册制度，运用网络防沉迷系统，开展儿童网络成瘾救护。网络游戏、直播、音视频、社交等网络服务提供者针对未成年人依法设置时间、权限、消费管理等功能。建立和完善未成年人网络游戏电子身份认证系统，完善游戏产品分类、内容审核、时长限制等措施。开展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行动，重点整治违法违规收集、存储、使用、转移、披露儿童个人信息的行为，推进家庭、学校和社会协同的儿童网络安全和媒介素养教育体系。

6. 提高儿童遭受伤害的紧急救援、医疗救治、康复服务、监测服务水平。广泛宣传儿童防灾减灾和紧急救援知识，开展急救知识进校园活动，普及心肺复苏、烧烫伤处理等急救技能，提升家长、教师紧急救援技能。在学校、商场等公共场所适当配备儿童专用急救设施设备。完善紧急医学救援网络建设，提升院前急救能力，加强与院内急诊的有效衔接，提高儿童医学救治以及康复服务的效率和水平。

专栏三 儿童安全提升重点工程

儿童安全宣传教育项目：学校、幼儿园、托育机构等有针对性地开展儿童防伤害、防暴力、避灾险、会自救等教育活动，将安全教育纳入教育教学和保育教育管理全过程。面向广大儿童特别是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及其家长，广泛开展预防溺水、道路交通伤害、跌倒（跌落）、烧烫伤、中毒等专项宣传教育活动。争取整合政府和社会力量，创建一家儿童安全体验教育示范中心。

儿童用品质量安全守护项目：儿童食品、用品相关责任单位每年开展不少于2次的产品质量

监督检查活动。加强儿童游乐设施的鉴定和检查，大型游乐设施逢节必查，社区儿童游乐设施和健身器材每年不少于1次的定期检测与维护。

儿童伤害防控行动项目：建立“一门受理、协同办理”的“一站式”儿童保护工作机制。强化政府、社会、学校、家庭的保护责任，落实儿童暴力伤害发现、报告、干预机制。加大预防儿童欺凌和暴力的宣传。推广强制报告智能软件平台，要求责任主体并鼓励公众依法劝阻、制止、检举、控告针对儿童的暴力行为。

（三）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保障儿童受教育权利

1. 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德育工作体系，加强中小幼学校德育规范化建设。提升智育水平，培养认知能力，提升学习兴趣，促进思维发展，激发创新意识。强化体育锻炼，广泛开展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儿童体育锻炼习惯基本养成。实施中小学美育提升行动，构建各学段各有侧重相互衔接的课程体系，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加强劳动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掌握基本劳动技能。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培育“行知”教育品牌，打造一批区域性特色学校、知名学校。

2. 大力推进教育理念与制度创新。严格落实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落实中小学生学习减负工作实施方案。遵循儿童成长规律，倡导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教学，发挥每个儿童的优势和潜能。实施基础教育品质提升工程，夯实教育科学研究，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完善初高中学生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高中阶段学校实行基于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结合综合素质评价的招生录取模式，逐步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招生机制。以发展素质教育为导向，围绕品德发展、学业发展、身心发展、审美素养、劳动与社会实践等建立健全综合评价体系，培养适应终身发展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正确价值观、必备品格和关键能力。

3.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新建一批公办幼儿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确保全区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分别达到96.5%、56%、94.5%以上，争创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通过购买服务、综合奖补、培训教师等方式，引导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健全普惠性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建立公办园收费动态调整机制，加强非营利民办园收费监管。实施学前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强化对幼儿园办园条件、教师资质与配备、安全防护等方面的扶持建设与动态监管，全面提升保教质量。

4.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长效机制，公共教育资源向农村地区薄弱学校倾斜，合理有序扩大城镇学校学位供给，提升学校办学能力和质量，建成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区。加快建设智慧校园，搭建“互联网+教育”大平台，促进优质教育资源互通共享。推进全区城乡中小学各类实验室、计算机室、图书室、学校照明改造及设施设备更换，改造音乐、美术专用教室各160间，更换标准化课桌椅（凳）10万余套。实施优质资源扩展行动计划，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化、集团化办“领雁工程”，实现城乡学校结对发展全覆盖。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免试就近入学，全面实行义务教育公办民办学校同步招生，支持和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

5. 提升高中阶段教育质量水平。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推进普通高中新课

程改革和高考综合改革，优化高中教育资源配置、教学方式和教育质量。实施特色示范高中建设工程，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发展，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发展需要。实施中职教育提升工程，推进“双基地”“双师型”教师建设，提升产教融合水平。完善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制度，放宽中职招生地域限制，鼓励通过学分制等方式完成中职教育，畅通职业教育升学通道。

6. 保障特殊儿童群体受教育权利。根据“一校五中心”思路，依托区特殊教育学校迁建提质项目，打造区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片区特殊教育发展指导中心、区域融合教育研究中心、特殊儿童生活教育研究中心、特殊教育教师发展培养培训中心，最终形成“重庆第一、西南示范、全国知名”的成渝双城经济圈区域性特殊教育示范中心。持续促进医教结合，扩大特殊教育学校接纳能力，强化特教教师专业发展，提升特殊教育质量，巩固并提升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入学率，逐步实施从学前到高中阶段教育的免费特殊教育。实施专门教育示范工程，扩建合川区专门学校并将其建成成渝双城经济圈区域性专门教育示范学校，建立分级分类管理与教育矫治模式，加强专门教育工作保障和配套体系建设。发挥专门校办学优势和师资特长，夯实“重庆市预防青少年犯罪警示教育基地”建设，向全市（区）普通学校和社会延伸青少年犯罪预防和教育矫治功能。

7.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教育融合发展。开展友好型学校建设，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推进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完善，重视青少年身体素质、心理健康和养成教育。完善中小学课后服务保障机制和措施，以公益普惠为原则，全面开展课后文体活动、社会实践项目和托管服务，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早于当地正常下班时间。深入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加强家校沟通合作，帮助家长树立正确的教育观念，掌握科学的育人理念和方法。持续开展“重家教、树家风、传美德、共育人”等家庭教育宣传实践活动，讲好家校共育故事。统筹社会教育各类组织、场地、设施和队伍等资源，引导社会各界主动承担教育职责，形成协同育人合力，参与学校育人，丰富校外教育内容和形式。

专栏四 儿童教育提升重点工程

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工程：建设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工作室 30 个。

学位保障工程：新建、改建一批幼儿园、小学和初中，回收回购部分幼儿园并予以改造，改扩建部分、中学，提升学前教育普惠性，确保中小学学位供给充分。

特殊教育专门教育示范工程：新建特殊教育学校、扩建专门学校，打造成渝专门教育培训示范中心、成渝特殊教育示范中心。

学校设施设备均衡提升工程：全区城乡中小学各类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实验室，计算机室，图书室等改造及设施设备更换；改造音乐、美术专用教室各 160 间；更换标准化课桌椅（凳）10 万余套；改造学校照明。

教育信息化水平提升工程：智慧教育基础网络升级工程、智慧校园建设工程、“校安云”综合管控云平台建设工程。

（四）推进普惠福利体系建设，提高儿童生活水平。

1. 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建设。完善儿童福利政策，合理提高儿童福利保障标准，扩大儿童福利覆盖面。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和可及性水平，将儿童福利保障事项优先纳入基本公共服

务清单，完善面向儿童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加强合川区儿童福利机构建设，推进儿童福利机构养育、医疗、教育、康复、社会工作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尝试创新转型，为临时监护未成年人、社会散居孤儿、留守儿童等提供服务。加强救助对象分类动态管理。加强、落实儿童相关急难社会救助，健全镇街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

2. 完善儿童医疗保障制度。巩固提高儿童参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落实市定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筹资标准和医保待遇向儿童适当倾斜的政策。加强对儿童罕见病和重大疾病的医疗救助。促进各类医疗保障互补衔接，加快发展面向不同年龄阶段儿童的商业健康保险，降低患病儿童家庭医疗费用负担。深化医保制度改革，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健全严密有力的基金监管机制，提高医保资金使用效率。

3. 完善儿童早期发展服务体系。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发展和提供婴幼儿照护服务，发挥城乡社区公共服务设施的婴幼儿照护服务功能。普及3岁以下婴幼儿家庭照护常识，为90%以上婴幼儿家庭提供标准化健康管理服务。探索推广入户家访指导等适合农村边远地区儿童、困境儿童的早期发展服务。加强托育人才队伍建设，推出一批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积极参与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示范城区（区县）试点。

4. 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保障。完善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健全困境儿童分类保护网络体系。健全孤儿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的自然增长机制，完善其安置渠道，帮助完成升学或就业。落实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监护责任。落实儿童收养相关法规政策，加强收养登记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完善儿童残疾筛查、诊断、治疗、康复一体化工作机制，落实残疾报告和信息共享制度。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提升康复服务供给能力，逐步扩大救助范围，提高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标准。

5. 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流浪儿童和流动儿童的关爱保护。完善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体系，强化家庭监护主体责任，提高监护能力，依法追究失职父母或侵害人的法律责任。加强留守儿童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学校优先满足留守儿童寄宿需求；强化区、镇街属地责任，发挥群团组织及社会力量作用，落实关爱帮扶政策措施。持续落实开展“情暖童心·相伴成长”“冬日阳光·温暖你我”等关爱行动，加强对留守儿童心理、情感、行为和安全自护的指导服务。建立预防、救助、教育、安置未成年人流浪的长效机制，做好接送流浪孩子回家、回校园等工作。推进户籍制度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保障流动儿童平等享有公共教育、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促进流动儿童及其家庭融入社区。

6. 建立健全基层儿童关爱保护体系。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儿童保护机制。督促学校、幼儿园、医疗机构、村（社区）居民委员会等主体主动履行未成年人身心受到威胁或侵害、疑似受到侵害或面临其他危险情形的强制报告义务。通过“12345”等热线，及时受理、转介侵犯儿童合法权益的投诉、举报。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推动儿童福利类社会组织的规范化发展。加强基层儿童福利工作队伍建设，提高服务专业化水平。落实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的工作职责，探索建立儿童主任误工

补贴或购买服务制度。

专栏五 儿童福利重点工程

普惠托育服务机构支持项目：完善土地、住房、财政、金融、人才等支持政策，建成一批方便可及、价格可接受、质量有保障的托育服务机构，加快婴幼儿托育专业队伍建设，争创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区。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兴办托育机构，支持幼儿园和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提供托育服务。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扩大“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覆盖范围。实施学龄前儿童营养改善计划，完善费用分摊机制，推进“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构建从婴儿期到学龄期儿童连续完整的营养改善项目支持体系。

（五）创造安全适宜的家庭环境，确保儿童快乐成长。

1. 发挥家庭教育立德树人功能。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将立德树人作为家庭教育的首要任务，把思想品德教育融入日常生活，培养儿童的好思想、好品德、好习惯，引导儿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引导儿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厚植爱党、爱国、爱人民、爱集体、爱社会主义情怀，增强法治意识和社会责任感，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2. 增强监护责任意识 and 能力。强化家长监护主体责任，落实家庭保护职责，树立科学育儿理念和正确成才观。创造有利于儿童发展的安全、适宜家庭环境，培养儿童良好行为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尊重儿童主体地位和权利，合理安排儿童的学习和生活，保障儿童休息、锻炼、社交、闲暇和娱乐的权利。推动优质家庭教育资源、产品和服务惠及更广泛人群，提高家长的科学教育水平。

3. 培育营造良好家风。发挥父母示范作用，引领儿童践行爱国爱家、相亲相爱、向上向善的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养成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杜绝浪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家庭文化活动，推出系列家风文化项目。鼓励支持家庭提高陪伴质量，增加陪伴时间，开展丰富多样的亲子活动。教育引导儿童增强家庭和社会责任意识，参与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培养劳动习惯，提高劳动技能。指导调适家庭亲子关系，缓解育儿焦虑。鼓励支持各类公益性设施、场所及城乡社区儿童之家等建设，为开展家庭亲子活动提供条件。

4. 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实施《重庆市家庭教育促进条例》《重庆市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中小学、幼儿园健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作制度，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学校工作计划和教师业务培训。广泛开展家庭教育宣传周、家庭教育日等实践活动，运用全媒体手段开展家庭教育知识宣传活动。实施“家庭教育进万家”，推动优质家庭教育资源、产品和服务惠及广大家庭。按需培养专业化、高水平的家庭教育指导者。

5. 营造良好的生育环境。落实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增强政策包容性，创造生育友好型社会环境，引导生育水平稳定提升。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增加优质普惠托育服务供给，鼓励用人单位创办托育托管服务设施，实施弹性工时、居家办公等灵活的家庭友好措施。探索通过税收减免、社保补助等方式减轻家庭服务类企业成本，促进家庭服务业提质扩容。

专栏六 儿童家庭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家庭教育促进项目：培育优质家庭教育服务机构，家庭教育指导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进一步提升其普惠性。实现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全覆盖，依托妇女儿童之家、中小学幼儿园、村（社区）家长学校等设立家庭教育服务站点，打造家庭教育实践基地，规范家庭教育服务市场。

家庭生育养育优化项目：做好城乡居民医保参保人生育医疗费用保障，减轻生育医疗费用负担。产假或者护理假期满后，经单位批准，夫妻一方可以休育儿假至子女一周岁止，或者夫妻双方在子女六周岁前每年各累计休五至十天育儿假。落实将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纳入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加强住房等支持政策，减轻生育养育负担。增加优质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六）营造健康良好的社会氛围，推动儿童全面发展。

1. 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推广落实儿童优先理念，增强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保障儿童权利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将儿童优先理念落实到公共政策制定、公共设施建设、公共服务供给各方面。在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区建设、改造中提供更多适合儿童的公共设施和活动场所，落实“1米高度看城区”儿童视觉项目，推进城区空间和设施适儿化，争取创建儿童友好型城区和儿童友好型社区。

2. 进儿童文化产品和服务健康发展。制作和传播适合儿童的图书、电影、广播电视节目等精神文化产品。公共图书馆单设儿童阅览区，鼓励社区图书室设立儿童图书专区。通过学校、家庭、社会等多种渠道，提升儿童及其监护人媒介素养。深化“扫黄打非”行动，大力扫除淫秽色情低俗、暴力恐怖迷信、宗教渗透等有害出版物及信息。及时整治网络游戏、视频、直播、学习类移动应用软件传播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有害信息。在面向儿童的大众传播媒介上不得发布涉及医疗、药品、化妆品、酒类、美容等广告，以及不利于儿童身心健康的网络游戏等广告。

3. 加强儿童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力度。将儿童公共设施和活动场所建设纳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城区改造的重要内容。增加彩票公益金对儿童活动场所的投入，加大对农村人口密集地区儿童活动场所建设和运行的扶持力度。在区青少年活动中心打造一系列优质校外培训项目和公益活动。扩大公共文化设施向儿童开放服务范围，各类公益性活动场所对儿童免费或优惠开放。新建城区居住小区同步规划建设自助图书馆或阅览室。发挥校外活动场所的育人优势，面向儿童开展教育、科技、文化、体育、娱乐等活动。积极参与重庆儿童成长博览会、少儿艺术成果展等活动。

4. 保障儿童的参与和表达权利。根据儿童的认知特点和表达能力，积极听取儿童意见。注重与儿童相关的法规政策制定、实施和评估中的儿童参与，决定有关儿童的重大事项，吸收儿童代表参加。将儿童参与纳入学校、校外教育机构、社区工作计划。支持少先队、共青团等组织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社会实践及体验活动。加强学校班委会和学生会建设，畅通学生参与学校事务的渠道。

5. 加强儿童生态文明教育和生活环境保护。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中小学、幼儿园教学计划，广泛开展环境保护、垃圾分类教育和宣传，培养儿童和家长生态文明意识，养成健康文明、绿

色低碳的生活习惯。为儿童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控制和治理大气、水、土壤等环境污染以及城市点源污染和农村面源污染，加强水源保护和水质监测，持续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分类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扩大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和绿化覆盖率。

6. 强化突发事件处置中的儿童保护。在制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时优先考虑儿童的特殊需求。制定儿童防护用品标准，应急物资储备应丰富儿童食品、药品、用品的种类，建立家庭应急物资储备儿童目录。学校、幼儿园、托育机构、校外教育机构和社区开展防灾减灾、道路交通、消防应急综合演练等活动，提高儿童应急避险和自救自护的能力。公共场所发生突发事件时，应优先救护儿童。

专栏七 儿童社会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特色儿童文化产品提升项目：完善城市文化功能、区公共图书馆、社区图书馆增设儿童专区。依托钓鱼城古战场遗址申遗等合川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系统性发掘保护，凝练龙舟文化、抗战文化、卢作孚实业救国精神等本土文化，通过相关景区、展览向适龄儿童部分或全部免费开放，实现文化的研究传播与儿童人文素养培育的共享共建，打造具有本土特色的儿童文化产品。

儿童友好城区和友好社区建设项目：落实市定友好城区和儿童友好社区标准体系和建设指南，积极推进理念友好、政策友好、环境友好、人文友好、服务友好的城区和社区建设，争创儿童友好型城区和2~3个儿童友好型社区。

残疾儿童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残疾人服务基础设施建设中，一体考虑残疾儿童区别于残疾成年人的特殊需要，强化助残、医疗、教育等部门的衔接融合，提高残疾儿童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相关职能部门和残联组织依法对无障碍设施的设计、建设、使用、维护情况实施监督，确保设施维护的长效性。

（七）完善儿童法律保障体系，维护儿童合法权益。

1. 落实保障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体系。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儿童权益保护政策和规范落地。加大儿童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实施情况监督力度，推动将未成年人犯罪惩戒、矫治工作纳入人大监督重点。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及时发现和处置监护侵害、家庭暴力、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食品药品安全隐患等问题，全面落实儿童权益保障主体责任。加大针对儿童保护重点问题的司法处罚力度。

2. 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对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严格落实限制适用逮捕措施、强制辩护、社会调查、心理评估、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到场、附条件不起诉、不公开审理等特别程序。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和司法行政部门应当确定专门机构或者指定专门人员负责办理涉及未成年人案件。建立健全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进一步扩大服务范围。完善司法救助实施办法，保障符合司法救助条件的未成年人获得有针对性的经济救助、身心康复、生活安置、复学就业等多元综合救助。

3. 全面保障儿童民事权益。依法保障儿童的人身权、财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开展涉及儿童权益纠纷人民调解工作，探索父母婚内分居期间未成年子女权益保护措施，依法保障父母离婚后未成年子女获得探望、抚养、教育、保护的權利。依法保障儿童和胎儿的继承权和受遗赠权。依法保护儿童名誉、隐私和个人信息等人格权。对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烟酒销售、文化宣传、网络传播等活动中侵害儿童合法权益的行为，开展公益诉讼工作。

4. 完善落实儿童监护制度。强化对监护人履行对未成年子女的抚养、教育和保护职责的监督，对监护人存在管教不严、监护缺位等问题导致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或受到侵害的，向监护人发出“督促监护令”。健全监护人与受委托监护人签订委托监护协议书、监护人责任清单等“两单两书”的机制。探索社区、民政、法检等部门联动监督机制，督促落实监护责任，对监护人存在管教不严、监护缺位等问题导致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或受到侵害的，向监护人发出“督促监护令”。村（居）民委员会指导、帮助和监督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依法履行监护职责，有效防止早婚早育和早婚辍学行为。村（居）儿童主任切实做好儿童面临监护风险或受到监护侵害情况的发现、核实、报告工作。应急管理部门、卫生健康部门、公安机关等人员和单位在突发事件中接触、知晓有监护缺失未成年人的，要在第一时间履行报告义务，对符合法定情形的儿童由县级以上民政部门代表国家进行监护，确保突发事件情况下无人照料儿童及时获得临时监护。

5. 加强儿童保护的法治宣传教育。广泛开展涉及儿童保护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参与的儿童法治教育工作机制，提高儿童法治素养。将反家暴、预防性侵害、防止校园欺凌等教育纳入学校法治课程，推进“法治进校园”常态化多样化。推动法治副校长充分履职，做好“莎姐”等未成年人工作品牌，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扩建我区青少年专门学校，强化对未成年人不良行为和轻微犯罪行为的矫治教育，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犯罪。

6. 预防和依法严惩侵害儿童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对禁止使用童工行为的日常巡视检查和专项执法检查，严格执行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加强未成年人预防性侵害教育，依法严惩对未成年人负有特殊职责人员实施的性侵害行为。加强反家庭暴力宣传，及时受理并严肃处置未成年人遭受家庭暴力的违法犯罪案件，有效减少针对未成年人的家庭暴力。完善落实预防、打击、救助、康复为一体的反拐工作长效机制。实施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工程，开展对引诱、教唆、欺骗、强迫、容留儿童吸毒犯罪专项打击行动。依法严惩胁迫、引诱、教唆未成年人参与黑社会性质组织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行为。禁止对未成年人实施侮辱、诽谤、威胁或者恶意损害形象等网络欺凌行为。严厉打击利用网络诱骗未成年人参与赌博以及敲诈勒索、实施金融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强化未成年被害人救助工作，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被害人群体给予重点关注。

7. 有效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加强对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的早期预防和科学矫治，落实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分级干预制度，制定分级矫治实施办法。强化罪错未成年人亲职教育，探索将亲职教育作为不捕不诉的重要参考。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明确对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送专门学校矫治的程序和条件，依法采取教育矫治措施。积极构建社区矫治监管教育帮扶体系，对涉罪未成年人坚持依法惩戒与精准帮教相结合，提升教育矫治质量。依法保障涉罪未成年人在复学、升学、就业等方面的同等权利，确保涉罪未成年人免受歧视。

专栏八 儿童法律保障重点工程

儿童特殊司法保护项目：依法保障涉案未成年人的隐私权、名誉权以及知情权、参与权等诉讼权利。对犯罪时不满十八周岁且被判处五年有期徒刑以下刑罚的，其相关犯罪记录予以封存。落实未成年犯罪人分别管理、分别教育制度。

儿童防性侵治理项目：建立重点人群和高风险家庭排查机制。完善性侵儿童犯罪信息库，探索建立性侵害儿童犯罪人员信息公开制度。落实从业资格查询及从业禁止制度，开展学校从业人员风险隐患排查，限制有相关违法犯罪记录、存在心理障碍等问题人员从事学校相关工作。落实儿童性侵害案件强制报告制度。

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矫正项目：将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纳入平安建设考核。建立犯罪未成年人数据库，深化“未成年人零犯罪社区（村）”创建工作，建设青少年法制教育基地，建立对严重不良行为儿童的帮教机构，协助司法机关开展帮教工作。

四、组织实施

（一）明确实施责任。

完善落实党委领导、政府主责、妇儿工委协调、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规划实施工作机制。全区各级政府负责规划的实施工作，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根据职能职责负责规划目标任务的具体落实，各级妇儿工委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督促。

（二）强化规划衔接。

将规划实施工作和儿童事业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区级有关部门和人民团体根据职责分工制定规划实施方案，并报送区妇儿工委办公室。

（三）健全工作机制。

健全目标管理责任制，将规划实施纳入政府议事日程和考核内容，将规划目标分解到责任单位并纳入部门目标责任管理。健全督导检查制度，定期对规划落实情况开展督查。健全报告制度，责任单位每年向区妇儿工委报告规划落实情况和下一年工作安排，区妇儿工委每年向市妇儿工委报告本地区规划实施情况和下一年工作安排。健全问题协商制度，定期召开妇女儿童工作会议、妇儿工委全体会议、联络员会议等，协商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健全规划实施示范制度，对在儿童发展规划实施工作中作出贡献的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予以表彰。

（四）加大经费支持。

区政府将实施规划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实现儿童事业和经济社会同步发展。重点支持特殊困难儿童群体发展。动员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资源，共同发展儿童事业。

（五）增强实施能力。

将儿童优先原则、儿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纳入各级干部学习内容。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区妇儿工委及其办公室能力建设，强化使命担当、提高履职能力，为规划实施提供重要的组织保障。创新工作方法，采取分类指导、示范先行等方式推进规划实施。

（六）加强宣传研究。

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儿童和儿童工作重要论述的学习宣传，切实增强做好儿童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大力宣传儿童事业的发展成就，总结实施规划中的经验和成效，营造有利于儿

童发展的社会氛围。

（七）鼓励广泛参与。

健全学校、家庭、社会“三位一体”教育网络，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慈善机构和公益人士参与保护儿童权益、促进儿童发展等工作。

五、监测评估

（一）完善监测评估制度体系。

对规划实施实行年度监测、中期评估、终期评估。设立监测评估领导小组，由区妇儿工委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组成，负责监测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监测评估方案的审批、监测评估报告的审核等。领导小组下设监测组和评估组。

监测组由区统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负责规划统计监测的人员组成。按照市级儿童发展综合统计制度相关要求，负责监测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培训，收集、分析反映儿童发展状况的相关数据和信息，向区妇儿工委提交年度统计监测报告和数据报表。

评估组由区妇儿工委办公室牵头，由相关部门负责规划实施的人员组成。负责评估工作的组织、指导和培训，制定评估方案，组织开展评估工作，向区妇儿工委提交中期和终期评估报告。

（二）开展儿童发展统计监测。

根据市级儿童发展综合统计制度相关要求，落实儿童生存、发展有关的统计监测指标体系，并纳入政府和部门常规统计和统计调查内容。建立健全区儿童发展监测数据库，鼓励支持相关部门对儿童发展缺项数据开展专项统计调查。

（三）提升监测评估工作水平。

加强监测评估工作培训和部门协作，规范监测数据收集渠道、报送方式，提高数据质量。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等，丰富儿童发展和分年龄统计信息。科学制定监测评估方案，采取科学的评估方法，探索开展第三方评估，提升监测评估工作科学化、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四）加强监测评估成果运用。

发挥监测评估结果服务决策的作用，监测评估领导小组定期向区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监测评估情况，为决策提供依据。加强对监测评估结果的研判和运用，对评估发现的突出问题和短板弱项及时提出对策建议，并总结推广好的做法和成功的经验。运用监测评估结果指导下阶段规划实施，实现规划实施的常态化监测、动态化预警、精准化干预、高质量推进，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 附件：1.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分工
2.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分工
3.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分工

附件 1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重点任务分工

类别	任务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一) 增加优质医疗卫生供给,促进儿童身心健康	1.优化儿童卫生健康体系建设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2.提高出生人口质量	区卫生健康委	区民政局、区医保局、区残联
	3.加强儿童预防接种和保健服务	区卫生健康委	区教委、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4.加强儿童疾病防治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财政局
	5.改善儿童的营养和体质状况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妇联、区市场监管局
	6.提升儿童心理健康水平	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
	7.强化儿童健康知识普及和性健康服务	区卫生健康委	区教委、区妇联
(二) 建立多维立体保护网络,筑牢儿童安全防线	1.健全儿童伤害防控体系	区民政局	区检察院、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卫生健康委、团区委、区妇联、区市场监管局
	2.预防和控制儿童意外伤害	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水利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
	3.加强儿童食品、药品、用品的监管力度	区市场监管局	区教委
	4.预防和控制针对儿童的暴力伤害和校园欺凌	区教委	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团区委、区妇联
	5.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	区委网信办	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文化旅游委、区融媒体中心
	6.提高儿童遭受伤害的紧急救援、医疗救治、康复服务、监测服务水平	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
(三)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保障儿童受教育权利	1.完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	区教委	
	2.大力推进教育理念与制度创新	区教委	
	3.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4.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	区教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5.提升高中阶段教育质量水平	区教委	区人力社保局
	6.保障特殊儿童群体受教育权利	区教委	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局、区残联
	7.健全学校、家庭、社会教育融合发展	区教委	区委宣传部、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关工委
(四) 推进普惠福利体系建设,提高儿童生活水平	1.加强儿童福利保障建设	区民政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
	2.完善儿童医疗保障制度	区医保局	区教委、区民政局
	3.完善儿童早期发展服务体系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妇联
	4.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残疾儿童保障	区民政局	区人力社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残联
	5.加强农村留守儿童、流浪儿童和流动儿童的关爱保护	区民政局	区教委、区公安局、团区委、区妇联
	6.建立健全基层儿童关爱保护体系	区民政局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妇联

类别	任务内容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五) 造安全 适宜的 家庭环 境,确保 儿童快 乐成长	1.发挥家庭教育立德树人功能	区教委、区妇联	区委宣传部、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团区委、区关工委
	2.增强监护责任意识 and 能力	区妇联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团区委、区关工委
	3.培育营造良好家风	区妇联	区委宣传部、区关工委、区融媒体中心
	4.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	区妇联、区教委	区教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
	5.营造良好的生育环境	区卫生健康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区妇联
(六) 营造健 康良好 的社会 氛围,推 动儿童 全面发 展	1.完善促进儿童优先发展的制度体系	区发展改革委、区妇联	区司法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2.推进儿童文化产品和服务健康发展	区委宣传部	区委网信办、区公安局、区文化旅游委、区融媒体中心、区市场监管局
	3.加强儿童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力度	区委宣传部	区发展改革委、区民政局、团区委、区科协
	4.保障儿童的参与和表达权利	区教委	区司法局、团区委、区妇联
	5.加强儿童生态文明教育和生活环境保护	区教委	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6.强化突发事件处置中的儿童保护	区应急局	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团区委、区妇联
(七) 完善儿 童法律 保障体 系,维护 儿童合 法权益	1.落实保障儿童权益的法律法规	区教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团区委、区妇联
	2.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区委政法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团区委
	3.全面保障儿童民事权益	区法院	区检察院、区司法局
	4.完善落实儿童监护制度	区民政局	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妇联
	5.加强儿童保护的法治宣传教育	区司法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政法委、区教委、区公安局、区妇联
	6.预防和依法严惩侵害儿童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	区公安局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
	7.有效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	团区委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政法委、区教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妇联

附件2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重点项目分工

类别	项目内容	牵头部门
儿童健康提升重点工程	儿童医疗保健机构提质项目	区卫生健康委
	儿童智慧健康项目	
	儿童医务人员提升项目	
儿童安全提升重点工程	儿童安全宣传教育项目	区教委
	儿童用品质量安全守护项目	区市场监管局
	儿童伤害防控行动项目	区民政局
儿童教育提升重点工程	名师名校长队伍建设工程	区教委
	特殊教育专门教育示范工程	
	学校设施设备均衡提升工程	
儿童福利提升重点工程	普惠托育服务机构支持项目	区教委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儿童家庭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家庭教育促进项目	区教委
	家庭生育养育优化项目	区医保局
儿童社会环境建设重点工程	特色儿童文化产品提升项目	区文化旅游委
	儿童友好城区和友好社区建设项目	区妇联
	残疾儿童服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区残联
儿童法律保障重点工程	儿童特殊司法保护项目	区法院
	儿童防性侵治理项目	区委政法委
	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矫正项目	

附件3

重庆市合川区儿童发展规划主要指标分工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责任部门	
儿童与健康	1	新生儿死亡率(‰)	区卫生健康委	
	2	婴儿死亡率(‰)	区卫生健康委	
	3	6个月内婴儿纯母乳喂养率(%)	区卫生健康委	
	4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区公安局、 区卫生健康委	
	5	5岁以下儿童贫血率(%)	区卫生健康委	
	6	5岁以下儿童生长迟缓率(%)	区卫生健康委	
	7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的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区卫生健康委	
	8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区卫生健康委	
	9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区卫生健康委	
	10	0—6岁儿童眼保健操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区教委
		小学生近视率(%)		
		初中生近视率(%)		
		高中阶段学生近视率(%)		
	11	中小学生对《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达标优良率(%)	区教委	
	12	每千名(0—14岁)儿童拥有医疗床位数(张)	区卫生健康委	
13	每千名(0—14岁)儿童拥有儿科执业(助理)医生数(名)		区卫生健康委	
	每所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提供规范儿童基本医疗服务的全科医生数(名)		区卫生健康委	
	每所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配备专业从事儿童保健的医生数(名)		区卫生健康委	
14	12岁儿童龋患率(%)	区教委、 区卫生健康委		
15	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区教委	
	初中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高中生每天睡眠时间(小时)			
儿童与安全	16	儿童自杀、自伤率(‰)	区教委、区公安局	
	17	儿童意外伤害发生率(‰)	区教委、区公安局、区交 通局、区卫生健康委	
	18	儿童暴力伤害发生率(‰)	区教委、区公安局	
儿童与教育	19	学前教育毛入园率(%)	区教委	
	20	学前教育普惠率(%)	区教委	
	21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区教委	
	22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区教委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责任部门
儿童与福利	23	普惠托育服务机构数量(个)	区卫生健康委
	24	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个)	区卫生健康委
	25	儿童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区教委、区医保局
	26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覆盖率(%)	区残联
	27	0—6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人)	区残联
儿童与家庭	28	城市社区中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覆盖率(%)	区妇联
	29	农村社区(村)中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覆盖率(%)	区妇联
儿童与环境	30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区水利局
	31	农村水质达标率(%)	区水利局
儿童与法律	32	未成年人犯罪人数占未成年人人口数量的比重(%)	区法院
	33	抓获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中未成年人占比(%)	区公安局
	34	乡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覆盖率(%)	区民政局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3 年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7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3 年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 年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

为了加强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和区委十五届四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加快数字赋能，强化党政履职，严格监管执法，压实主体责任，深化专项整治，加强应急准备，构建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合川开好局起好步营造良好的安全稳定环境。严控一般事故，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杜绝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发生。

二、重点任务

（一）加快数字赋能，提升基层基础。

1. 实施城市安全数字赋能行动。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重大安全风险，建设集日常管理、监测预警、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安全智慧大脑”。加快基础数据汇聚，推进数字化管理，提升安全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能力。2023 年年底前，完成燃气安全、重大危险源监测、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应用场景数字化建设。

2. 实施基层“五有”规范化建设行动。加强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建设，围绕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的“五有”标准，启动镇街以及工业园区各组团、风景区等功能区应急管理规范化建设。2023 年年底前，基层“五有”建设达标率不低于 30%，办公场所规范化建设率、救援力量覆盖率以及应急救援、执法装备标准配备率达 100%。

3. 实施防灾减灾基础建设行动。统筹山水林田湖一体化、系统化治理，开展今冬明春灾害防治基础建设，新建森林防火标准化检查站 2 个、防火隔离带 50 公里、消防水池（箱）100 个；完成 30 项抗旱基础工程、8 项水毁修复工程建设、1 个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整治；完成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5 处；完成市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建成地震预警监测站 1 个。

4. 实施安全科技推广应用行动。积极推广安全生产先进实用的技术、产品、工艺等科研成果，实现“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开展应急管理领域科学理论、政策法规以及事故预防、监测预警和应急救援等技术研究。

5. 实施全民安全素养提升行动。深化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进农村活动，创新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安康杯”企业安全知识技能竞赛、“安全文化示范企业”“最美应急人”等活动。推进区、镇街、村（社区）安全体验馆（室）等安全科普体验基地群建设，推出一批安全科普教育精品。强化重要节点、重要事项、重要政策安全宣传和新闻发布。

（二）完善体制机制，强化党政履职。

6. 强化党政领导干部务实履职。坚持党政领导干部清单履职，制定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将发现和解决问题作为履职的重要标准。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工作纪实报告制度，强化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履职调度。落实安全生产述职评议制度，将责任落实情况作为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完善常态化警示曝光机制，严格落实通报约谈、末位发言等措施。

7. 强化行业部门安全监管职责。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以及业务相近原则，厘清新产业、新业态等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职责，不断消除监管盲区。强化建设、交通、水利等重点在建项目行业与属地分责共管，理顺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燃气、自建房、电动自行车等行业领域全链条安全监管责任，落实老旧楼栋电梯加装、家庭装修、外立面（城镇风貌）整治、非A级旅游景区、游乐设施等安全监管责任。

8. 探索安委办、减灾办实体化运行。强化安委办、减灾办牵头抓总作用，加强对同级部门和下级政府的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定期上报安全履职及督查考核情况。优化“两委十一办四指”组织架构，建立专项安全办公室月报告、年述职机制。

9. 强化“实名制”安全监管。聚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重点管控企业（单位），规范开展“分级监管、划干分净、落到人头”实名制监管。根据安全风险和规模大小，按区、镇街分级明确行政负责人、行业监管部门负责人、企业（单位）责任人“三个责任人”，及时调整优化，统一挂牌公示。严格“三个责任人”履职标准，行政负责人、行业监管部门负责人每月至少开展1次检查指导，每半年完成1次挂牌企业（单位）指导检查全覆盖，在重要节点、复工复产、出现险情、发生事故等特殊时期必须到场履职。

（三）坚持依法治安，严格监管执法。

10. 坚持严格执法总基调。严格执法检查，科学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落实“日周月”执法检查要求，在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加密执法检查频次。严格执法规范，强化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执法处罚，坚持执法“清零”和执法“三个强度”提升，对突出违法行为依法从重处罚。严格执法问效，按照最高人民检察院“八号检察建议”要求，加强对执法监管人员失职渎职等行为的调查追责。严格“互联网+执法”，重点企业信息录入率、执法人员信息录入率、线上执法率、监管行业覆盖率达100%。

11. 加强事故灾害调查处理。坚持“有案必查、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严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对道路运输、建筑施工、生产经营性火灾等重点行业领域典型事故实施挂牌督办。强化自然灾害调查评估，严格执行地质灾害、涝灾害、森林火灾调查评估暂行办法。加强应急与公检法等部门协作联动，落实安全生产与灾害防治“行刑衔接”制度。

12. 加强问题隐患警示曝光。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办法，分行业领域建立完善失信惩戒和守信激励机制，严格执行企业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交通、建设、消防等重点行业部门要常态化开展典型事故责任单位通报约谈，对存在突出问题、事故多发的企业进行警示

曝光。

13. 加强违法行为有奖举报。健全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机制，深化举报奖励工作宣传发动，扩大有奖举报知晓率、参与率。加强举报奖励系统平台建设，提高平台使用效益。抓实抓好线索依法查办和举报奖励兑现，提升群众积极性和主动性。

（四）压实主体责任，强化安全管理。

14. 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以标准化为统领，构建符合企业生产实际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推动企业达标、专业达标、岗位达标。组织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领导班子成员和内部各部门安全生产职责。深化“日周月”隐患排查，分级制定清单，严格排查整治。落实关键环节总工程师制度，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建设、交通等行业领域重点企业要设置总工程师岗位，提升安全管理效能。强化一线岗位规范操作，按照全员、全过程、全岗位要求，全面推行岗位风险清单、职责清单、操作卡、应急处置卡“两单两卡”制度，确保“记得住、说得明、做得到”。

15. 压实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等重点单位，水库、堤防护岸、城市大型综合体、交通枢纽、隧道桥梁等重点设施，以及山洪和地质灾害易发区、旅游景区、城镇（工业园区）易涝区等重点区域管理单位，要清单化明确洪涝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等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做好责任公示、风险研判、安全巡查、隐患整治、监测预警、紧急管控等重点工作。

（五）着眼两个根本，深化专项整治。

16. 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治理。立足从根本上消除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巩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效，将有效经验固化为制度性成果，建立落实重点行业领域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的长效机制。

17. 深化“两重大一突出”集中整治。道路交通领域，持续开展交通安全“五大曝光”和“七进”宣传，深化“三化六体系”和农村“两站两员”建设，严格“两客一危”车辆动态监管，开展客运车辆、9座以上租赁客车、旅游包车、货运车辆违法行为整治，建设农村公路生命防护工程80公里，改造公路危旧桥梁3座。建设施工领域，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开展建设施工“两防”和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情况专项整治。非煤矿山领域，推进“四化六体系”建设，落实“一统四抓”安全管理，打造全生命周期安全绿色智慧矿山。危险化学品领域，加强重大危险源、高危细分行业、危险化学品产业转移项目、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安全风险防控，实行分类整治。工贸领域，持续开展“四涉一有限一使用”专项整治。燃气领域，加快老旧管道更新改造，推进燃气安全装置加装和设施智能化改造，严查第三方施工破坏行为。消防领域，深化高层建筑、厂房库房、老旧小区等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推进特种设备安全乘梯守护行动。加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专项整治。

18. 深化“打非治违”专项治理。健全部门联动打非工作机制，严厉打击矿山无证非法开采、超层越界开采、以建代采等行为；严格整治危险化学品无证无照生产经营、非法储存油气、

非法运输销售成品油等行为；严查烟花爆竹非法经营储存行为；大力整治建设施工违法分包转包、资质挂靠等行为。

19. 深化中介服务整治。严格落实《重庆市应急管理专家管理办法》，建立畅通申诉、投诉、举报、约谈、通报等机制，强化专家服务监督管理。聚焦“两虚假”“两出借”等问题开展检查督导，严格查处超资质承揽业务、重复收取费用、擅自扩大收费范围等行为。

（六）加强应急准备，筑牢最后防线。

20. 加强应急预案管理。修订区级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专项预案和部门应急预案，情景化编制各类现场处置方案。加强预案信息化管理，实战化开展应急演练。

21. 加强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强化灾害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实施灾害风险区划管理。加强风险定期研判和临灾会商研判，强化信息化智能化监测预警。全面推行重要预警信息“叫应”机制，完善区域、行业、单位、部位灾害预警“熔断”机制。落实“断、禁、停、撤、疏”紧急管控措施，有效防范各类极端灾害。

22. 加强救援力量建设。按照重庆市应急力量三年建设规划，做强区、镇街两级专业救援队伍。加强应急救援体系和能力建设，调整充实区级行业专业救援队伍，完善“专常群”应急力量体系。推动专业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建立财政保障机制、执行任务费用补偿机制，解决队伍“易建难养”问题。2023年，区级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完成率达100%、镇街应急队伍建设完成率达100%。

23. 加强指挥和通信保障。严格执行《重庆市自然灾害与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处置指挥管理办法》，强化专业技术现场指挥官制度，提高应急救援组织指挥和处置应对能力。加快应急指挥平台建设，推进区、镇街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加强应急指挥通讯保障，提升现场通信网络开设、通信紧急恢复等保障能力。

24. 加强物资装备保障。采取实物储备、产能储备和企业代储等模式，加强应急物资装备储备，推进物资装备信息化管理，强化救灾物资保障应急联动，确保区级救灾物资在5小时内运抵受灾区域，确保满足5000人紧急转移安置需要。及时开展灾后倒损民房重建工作，建立“一卡通”救灾资金发放机制，确保受灾困难群众“五有”生活保障率达100%。

25. 加强救援协调联动。强化与周边区（市）县重大事故灾害应对处置联动，加强跨地区救援协作。完善上下游区域、邻近地区应急联动机制，制定应对区域性、流域性突发事件联合应急预案，推进军地应急力量训练资源开放共享。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全区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推动各项安排部署落实到位。严格规划管控和产业安全准入，推动一批有利于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长期发展的项目落地实施。持续实施安全专项资金机制，强化突发事件和抢险救灾资金保障。

（二）强化激励约束。

加大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督查力度。严格落实奖惩制度，对真抓实干、成效明显的镇街实行资金奖补支持，对出现特定情形的严格“一票否决”。

（三）强化队伍建设。

推行应急系统准军事化管理。加强对应急管理干部的关心支持，做好应急管理津贴补贴实施工作，建立应急管理立功授奖机制。加强应急人才队伍建设，努力提升做好新时期应急管理工作能力水平。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9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合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2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

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政府及其他公共机构在各类灾害事故的事前预防、事发应对、事中处置和善后管理过程中，通过建立必要的应急机制，采取一系列必要措施，担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使命。科学编制并有效实施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对于进一步夯实全区安全发展基础，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社会健康和谐发展意义重大。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6号）、《重庆市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渝府发〔2021〕27号）、《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的通知》（合川府发〔2021〕3号）等政策文件，制定本规划。

一、应急管理工作现状与面临的形势

（一）进展与成效。

“十三五”期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为遵循，坚持“生命至上、安全发展”和“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原则，以应急管理机构改革为契机，构建工作框架、健全体制机制，完善责任体系，强化应急治理，统筹增强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的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和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全区在重大安全风险防范、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应急救援能力、应急保障能力、社会共治等方面的工作取得较大进展，为“十四五”应急管理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1. 应急管理“四大体系”基本形成。

为进一步加强全区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建立完善了应急组织指挥体系、应急行政管理体系、应急力量体系和制度保障体系。落实中央和市委有关改革部署，经区政府同意，成立了重庆市合川区减灾委员会、重庆市合川区自然灾害应急总指挥部以及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等4个专项指挥部。统筹规划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布局，适应“全灾种、大应急、综合性”要求，组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及各类专业救援队伍，初步构建了“专常群”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合川区临时救助办法》等地方法规相继出台，组织修订完善了防汛抗旱、气象灾害、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生产安全事故等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应急管理制度保障体系更加完善。

2.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十三五”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各镇街、区级各部门和相关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推进安全生产“十三

五”规划实施。关闭注销32家非煤矿山企业；对2家毗邻居民集中区和人员密集场所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实施关闭，推动1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技改转产，推动57座在营业加油站全部完成防渗罐池改造，2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完成安全仪表信息系统评估；严格执行经营企业“六严禁”要求，开展烟花爆竹零售点“两关闭”“三严禁”和经营企业“六禁止”专项整治，关闭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烟花爆竹零售点207家。实施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以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消防、工贸等行业领域为重点，狠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坚决防控重特大事故灾害，严格执法、严肃问责，营造严格的安全执法环境，全面推动各项责任落实到位。“十三五”期间全区未发生重特大事故，全区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0.5409、工矿商贸企业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0.0089。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在“十三五”期间总体呈下降趋势，从“十二五”末的0.034下降至0.0248，降幅为27.05%。

3.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不断提升。

加强灾害风险防范和监测预警工作，不断提升风险防范和灾害应对能力。地质、水文、气象、地震、林业等行业领域监测预警网络基本形成，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不断增强。在气象、水利、地质、林业、地震等行业领域，组织实施了一批重大项目，提高了重要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的灾害设防水平。及时开展应急救助，积极实施危房恢复重建，认真做好冬春生活救助，稳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灾害应急处置与恢复重建能力进一步提升。启动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统筹9个行业部门推进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调查工作。深入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5个。统筹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已建成避难场所165个。组织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和系列应急演练活动，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普遍增强。“十三五”期间，全区共发生自然灾害26起，受灾人口574208人次，因灾死亡1人，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57322人次，农作物受灾面积25904公顷，倒塌房屋186户367间，直接经济损失10.34亿元。

4. 应急救援与保障能力明显增强。

统筹规划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规划布局，已建成区级综合救援队伍2支，部门救援队伍20支，镇街救援队伍30支，覆盖水上、森林灭火、地质灾害、防汛抗旱等专业领域。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实战实练，完善应急预案体系，探索建立应急救援技术指挥官制度，与广安、南充、邻水、武胜、岳池、渝北、北碚等建立区域应急救援联动机制。强化救灾物资和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建设区级物资储备库，基本形成三级应急物资储备格局。购置配备现场侦测装备、通信装备等应急装备，完善应急物资紧急运输机制，应急救援和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面临的挑战。

“十四五”时期，全区各类风险相互交织叠加，在生产安全、自然灾害领域各类灾害事故易发多发频发的客观形势没有改变，安全风险点多面广不易管控，致灾因素日趋多样更难治理，应急管理工作仍面临严峻挑战。

1. 安全生产形势依然复杂严峻。

随着城镇化进程持续推进，各类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施，以及不断涌现的新业态、新行业给安全生产带来新风险、新问题。各等级公路里程急剧增加，乡村道路不断延伸，临水临塘临崖路段较多，道路交通安全风险仍然较大。建筑企业和一线施工人员安全意识还需持续强化，建筑施工安全风险依旧偏高。矿山、化工、交通运输、消防等行业领域安全风险仍然突出。城区高层建筑众多、山地建筑结构复杂、楼宇密度大，城市消防通道阻塞现象突出，火灾防控难度大，居民住宅、公共服务设施、人员密集场所、地下空间、地下管网等安全风险急剧增大。产业园区及城乡结合部安全管理依然薄弱，城市火灾、外力破坏供气设施行为等仍有发生。

2. 自然灾害风险防控难度较大。

合川区虽然地理位置和自然资源优越，但是自然灾害形势严峻，自然灾害种类多、分布地域广、发生频率高，防御工程基础薄弱，风险防控难度大。境内大中小河流纵横交织，山区河流坡陡流急，洪水集聚速度快，突发性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能力不足，现有水库、水闸等设施滞洪、缓洪能力不足。森林火灾风险防控基础设施不足，林火阻隔网络覆盖面小，消防水池、智能监测系统建设滞后。加之全球气候变化，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发生几率增大，局地极端气象灾害事件难以及时、精准监测预警，防灾减灾面临新的挑战。

3. 应急管理体制机制不够完善。

“十三五”期间，应急管理工作虽然取得明显进展，但土场镇“2·22”较大火灾事故、合阳城街道“11·17”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暴露出应急管理工作还存在诸多短板。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机制尚不完善，“大应急、大安全、大联动”管理理念亟待加强，“行政管理与专业指挥”等协调配合机制有待完善；应急管理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交叉，相关职能部门责任边界尚未完全厘清，新兴行业、领域和业态安全监管职责不够明确；全社会关注、参与应急管理及自然灾害防治机制不够完善；统一高效的事故灾难调度指挥机制仍需健全。

4. 应急管理基础与救援能力亟待加强。

基层应急管理机构设置不够完善，应急管理人才队伍薄弱，基层任务重、压力大，履职能力有待提升。应急管理现代化水平不高，专业装备保障、科技支撑、信息化建设滞后。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不够完备，专业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缺乏统一规划和管理，应急管理部门与消防救援队伍的协调联动有待加强，缺乏平时预防服务、战时统筹组织的综合应急力量。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有待提升。

（三）发展的机遇。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的开局时期，也是合川区建设重庆新型工业城市、休闲旅游胜地和幸福宜居家园的关键时期，更是合川区应急管理部门组建后，全力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体系的发力时期。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方面都面临许多有利条件和发展机遇。

1. 党中央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为新时代应急管理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升到国家治理的战略高度，赋予应急管理重要职责使命，为新时代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指明了方向。

2. 全面深化改革为应急管理提出更高要求。

合川作为全国文明城区、国家卫生城市，全区综合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发展方式转变不断加快，经济结构调整不断深入，人力资本和创新资源累积的效益正在显现，基础设施逐步完善，科技水平急速提升，物资储备不断丰富，社会公众提升安全感的意愿日渐增强，为应对深层次、结构性、区域性的应急管理工作创造了有利条件。党中央谋划部署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出台了《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合川作为重要节点，使命重大，前景可期，进一步拓展了合川应急管理事业的发展空间。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深入发展，为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提供了重大发展机遇，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手段为做好合川区“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3. 人民群众对安全稳定环境有新期盼。

随着平安合川建设，人民群众安全防范意识不断提高，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注度、参与度逐步提升，为城市安全源头治理、风险防控、监督管理、应急救援等各项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践行“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常态减灾与非非常态救灾相统一”的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化应急管理“四大体系”建设，强化安全风险预防治理，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积极应对处置各类事故灾害，持续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统一指挥。全面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核心领导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体制优势转化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守生命安全红线，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发展、安全与效益的关系，最大限度降低各类事故灾害的危害，维护社会稳定。

——坚持预防为主、源头防范。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工作方针，坚持防抗救相结合，强化源头管控，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推进应急管理

工作重心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

——坚持依法管理、精准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完善应急管理领域法规和标准体系，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水平。创新科技手段和方法，加强事故灾害全过程精准防控，实现精准预警发布、精准抢险救援、精准恢复重建、精准监管执法。

——坚持协同融合、统筹推进。以整体优化、协同融合为导向，统筹存量和增量、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发展，加强应急安全保障设施与其他行业、种类基础设施的融合联动，提升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水平，推动安全设施配套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建设运行，增强基础设施系统韧性，提升对自然灾害和其他突发事件的预防抵御、应急响应、快速修复能力。

——坚持全员参与、社会共治。落实党委政府、监管部门、企业主体、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等各方责任，确保责任链条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注重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强化社会参与，组织和引导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升社会公众自救互救意识和能力，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三）主要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全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风险防控、基层基础、应急救援、综合保障、社会协同能力明显增强，安全生产整体水平、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显著增强，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有序有效应对各类事故灾害，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得到有力保障。

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重大安全风险防控水平大幅提升，安全生产形势根本好转，自然灾害防御和巨灾应对能力达到全市先进水平，依法应急、科学应急、智慧应急水平达到新高度，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显著增强。

2. 分类目标。

——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明晰高效。应急管理领导体制、工作机制、职能划分、机构设置更加科学合理，应急管理机构基础设施、装备条件大幅改善，履职能力全面提升，法治化、专业化、规范化、现代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应急管理法制体系更加健全。区、镇街两级综合行政执法装备达标率 100%。

——事故灾害防控能力显著提升。健全重大安全风险防控体系，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得到有效遏制，防灾减灾和监测预警能力明显增强，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持续下降。突发气象灾害监测率达 90%以上。

——事故灾害应急能力明显增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能力显著提升、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更加完善、社会应急力量健康有序发展。应急指挥、应急通信、应急物资、紧急运输等保障能力全面加强。到 2025 年，区、镇街两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成率达 100%，社区应急救援站（微型消防站）建成率达 100%。

——应急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科技支撑、人才保障、信息技术、产业资源更加有力，应急管理科技创新理论研究取得新突破，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初现规模，应急管理信息化水平明显提高。具有应急管理相关学历、职业资格和实践经验的执法人员不低于在职执法人员的75%。

——社会共治共建格局基本形成。公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明显提升，市场机制作用有效发挥，应急管理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基本形成。

3. 核心指标。

“十四五”时期应急管理核心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指标性质
1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9%	约束性
2	5年累计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0起	约束性
3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37.5%	约束性
4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生产总值的比例	≤1%	预期性
5	年均每百万人口因自然灾害死亡率	≤1人	预期性
6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15000人	预期性

三、主要任务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织密应急管理工作责任网络。

1. 优化应急管理体制。

健全行政管理体系。强化应急管理部门统筹协调、行业管理部门组织指导、地方政府属地管理的应急管理行政体系，健全行政管理“三级体系、四级网络”。开展基层应急管理机构规范化建设，完善基层应急管理机构设置，改善装备配备条件，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明确村（社区）应急工作责任人和专（兼）职人员，整合基层网格员资源，明确应急管理网格工作内容。推动在有条件的镇街建设社区应急服务站。

深化行政执法改革。整合应急管理部门有关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矿山、工贸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以及地质灾害、水旱灾害、森林火灾等有关应急抢险和灾害救助、防震减灾等方面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组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优化厘清执法管辖权限，实施分级分类精准化执法。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准军事化管理，改善现场执法、远程监察、事故调查的工作条件，提升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专业化水平。

2. 优化组织指挥体系。

强化集中统一指挥。建立完善应急总指挥部运行机制，统一指挥各类应急救援队伍，统筹事故灾害救援全过程管理。进一步健全区安委会、减灾委“两委”，安全生产领域11个专项办公室，以及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4个专项指挥部的职能，强化应急管理机构辅助决策指挥职责和指导协调应急处置、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善后处理与恢复重建等职能，明晰各部门职责边界。

优化应急协同机制。建立区委、区政府定期组织召开应急议事协调会议机制。建立各部门和相关单位灾情报送、会商研判、预警发布、物资共享、联合处置等联动协同机制。推动签订跨区域、跨流域应急联动协议，构建应急联动、协同指挥等工作机制，强化事故灾害信息和应急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进一步完善军地协作机制，强化军地联动指挥、灾情通报和兵力需求对接，形成明确的指挥、协调和保障协同关系，提高协作能力和应急处置效能。

规范现场指挥决策。推进现场指挥部标准化、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制定现场指挥决策规范，提高现场处置统筹协调和指挥保障能力。制定现场指挥部运行管理制度，健全应急救援技术指挥官队伍和管理制度，进一步厘清行政指挥和技术指挥的职责边界，规范现场处置流程。

3. 完善制度保障体系。

完善应急标准建设。有序推进地方标准建设，着力加强风险隐患评估识别、预警信息发布、应急标志标识、应急队伍及装备配置、公共场所应急设施设备配置、应急物资储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演练、灾情评估等相关标准的制定。推动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隐患排查清单和执法检查清单“三标合一”。

营造依法执法环境。完善执法人员交流培养和考核奖惩机制。实行执法事项清单制度，防止不合法不合理执法现象。建立完善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权责清单，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建立执法效果评估和重大案件复核机制，健全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推进执法办案评议考核制度。加强执法监督，建立执法效果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严格追责问责制度。严格生产安全事故“一案双查”和“三责同追”，对典型事故查处实施挂牌督办。完善重大灾害评估和事故调查制度，加大对失职渎职和违法犯罪的惩治力度。建立党政领导干预行政执法、事故查处和灾害调查评估公开通报制度，依法依规追责问责。定期开展较大及以上事故调查处理情况“回头看”。

完善考核激励机制。严格目标考核，推动年度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目标考核奖励延伸至镇街和村（社区）。完善和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举报和自然灾害风险报告奖励制度，鼓励企业员工和社会各界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和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探索出台基层应急管理人员人文关怀、表彰奖励对应急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政策。

4. 压实应急管理责任。

落实党政领导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责任人同为应急管理第一责任人，把应急管理工作纳入党委和政府的议事日程。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层层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工作清单”，把安全发展纳入高质量发展评价体系。

压紧部门监管责任。按照“三个必须”要求，压实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的安全监管责任，确保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全覆盖。坚持“预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的原则，压实水利、规划自然资源、林业、气象、科技（地震）等部门的自然灾害防治主管责任和应急管理部的统筹协调

和抢险救援职能职责。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权责清单，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建立部门联动工作机制，防止出现监管盲区和责任模糊地带。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培训、安全管理、应急救援“五到位”。推动企业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双重预防机制。督促完善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和企业职代会“双报告”制度。推动重点行业领域规模以上企业组建安全生产管理和技术团队。督促企业加强安全技术设备设施升级改造，推进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建设。持续加强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5. 深化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

围绕风险隐患开展大排查。科学制定排查清单，指导企业严格落实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厂长月排查的“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严格对单开展排查，紧盯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履职的关键作用，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将排查责任落实到每个层级、每个岗位、每个员工。各行业管理部门组织开展“走山走水”灾害排查。

紧盯问题隐患开展大整治。围绕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落实整治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对存在重大事故灾害隐患的企业和责任单位，必须依法落实停产停业整顿有关要求，建立重大隐患整改“双重责任人”制度，明确企业单位整改责任人和行业部门监管负责人。强化隐患整改技术支撑，科学制定整改技术方案。

扭住突出违法行为大执法。将务实开展检查执法作为各级行业管理部门履职尽责的重要标尺，对特殊行业、重点领域实行全覆盖重点监管。开展“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闭环执法。严格落实“行刑衔接”“依法从重”要求，对具有发生重大伤亡事故法定情形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追究刑事责任。推动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执法“清零”，持续提升执法检查强度、问题查找强度和执法处罚强度。

（二）强化风险预防治理，增强各类事故灾害抵御能力。

6. 注重风险源头预防管控。

加强风险评估管理。开展城市安全风险辨识与评估，推动风险评估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建立重大风险联防联控机制，明确相关部门风险管控责任。把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评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产业规划、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审批前置条件，在工程建设和项目运行全过程实行风险管理。

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加强高危行业领域和重点工程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建立健全高危行业准入前的安全风险评估论证机制，对不符合相关安全条件的严禁准入。严禁在嘉陵江干流岸线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

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持续推进全区开展洪旱灾害、地质灾害、森林火灾、地震、气象灾害等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灾害风险隐患底数，开展重点风险隐患调查与评估，

查明区域抗灾能力，建立分类型分区域的全区自然灾害风险数据库，编制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图和防治区划图。

7. 加强风险监测预警预报。

强化风险和隐患信息动态监测。加强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完善地震、地质灾害、气象灾害、洪旱灾害、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监测网站点布局，逐步完善空、天、地一体化全域覆盖的灾害监测网络。在重点行业企业推行安全生产在线监测监控系统，探索建立企业主体、政府监管、第三方服务的安全风险监测防控机制，实现风险精准化管控治理。

完善事故灾害预警和信息发布。提升预警信息发布时效性、精准度和覆盖面，提高对特定区域、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能力。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预警覆盖率达100%，大江大河短期水文预报准确率达到95%以上，200平方公里以上中小河流预警覆盖率达85%以上，强对流天气预警时间提前45分钟以上。推动气象、科技、水利、规划自然资源、林业、公安、经济信息、住房城乡建设、交通、文化旅游等涉灾部门制定相关灾害事件预防和应急处置风险分析研判机制，健全事故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

8. 持续改善安全保障基本面。

改善安全生产基础条件。严格落实新建农村公路“三同时”（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要求，全面排查整治生命防护工程隐患，新安装农村公路护栏50公里。推广应用道路危险化学品运输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持续推进老旧电梯改造更新；完成区水上应急救援中心建设，辖区客渡船标准化率达到100%。市政消火栓与城市新（改）建道路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投用，实现全区范围的城镇市政消火栓建有率达100%。

推进防灾减灾基础工程。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八项工程”建设。系统布局防洪减灾设施，统筹推进城市堤防、排水管渠、排涝除险、蓄水空间等设施建设，有效治理城市洪涝问题。持续推进病险水库鉴定和整治；应用重庆高分辨率数值预报系统，将预报空间分辨率从9公里提高到3公里；不断完善灾害性天气监测网络，全区增加5个气象监测站。以威胁学校、医院、大型水利基础设施等区域场所的地质灾害为重点，完成2个中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加强森林防火站、消防水池、智能监控、防火阻隔“四大工程”建设，完成5-10个森林防火标准化检查站、29个林火智能监控建设，10公里防火阻隔带、200个森林消防水箱建设。强化建设工程防震，对重大建设、生命线工程开展抗震专项整治。推进全区森林火险预警系统建设，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等重点区域和关键部位新建森林火情智能监控系统。推动应急避难场所多灾统筹、提级扩能。

9. 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水平。

开展以市政公用设施、地下基础设施、老旧人防工程、城市公共空间等为重点的城市公共设施安全专项体检。对城市道路、桥涵等重点部位进行排查，采取信息化手段实时监测。推进油气长输管道占压、交叉穿越、间距不足、地质灾害等隐患整治。全面排查燃气场站、加气站、管网等设施，严格落实燃气企业和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依法推动餐饮场所等安装燃气报警

装置。加强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城市地下管线、醇基液体燃料、成品油、城市排水、生活垃圾填埋场及渣土受纳场、城市照明及户外广告设施、人防工程等城市敏感点安全风险辨识、评估、管控。推进各类城市综合管理平台建设，实现联动互通、信息共享，进一步加强城市运行风险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应对处置。依法打击城市违法建设、损坏公共设施、侵占公共空间、渣土车辆违法运输倾倒等行为。开展城市内涝点整治专项行动，补齐城市排水防涝设施短板，有效提升排水防涝应急能力。

10. 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危险化学品安全。完善危险化学品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和安全生产规划，提高企业准入门槛。推动装备陈旧、工艺落后、管理水平低下、不符合布局规划的危化企业改造、搬迁、关闭及转产。加强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重点危化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油气输送管道高后果区安全管理。利用危险化学品运输信息共享平台，加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管理。实行废弃危险化学品产生单位、运输单位、处置单位清单化管理，完善废弃危险化学品收、运、处体系。对工贸企业涉及危险化学品的工艺设备、储存设施开展安全评估，整治无正规设计、安全设施不完善以及危险化学品超量、超范围储存等突出问题。强化危险化学品违规生产、储存、成品油非法经营及非法违法小化工等重点环节、领域的“打非”工作。

矿山安全。落实国家相关决策部署，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巩固煤矿产业关闭退出成果，严厉打击私挖乱采行为。打造安全、绿色、智慧矿山，实现非煤矿山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推动非煤矿山发展规模化，完善非煤矿产资源专项规划，严格控制规模和数量，强化安全管理，严格执行环保标准，实施非煤矿山关停并转，大中型矿山比例达60%。推进非煤矿山采掘机械化，鼓励企业推广使用先进适用的机械和工艺，重点岗位、危险作业机械化率达100%。推进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企业重点危险岗位视频监控智能化建设。健全完善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强化安全技术管理，落实安全技术总工制度；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和享受更多优惠政策挂钩机制。

消防安全。实施消防“生命通道”打通工程，健全部门间联合执法管理机制。实施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提升计划，强化高层建筑火灾隐患治理。提升大型商业综合体、轨道交通、地下工程、石油化工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能力，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将老旧小区、旅游景区消防安全治理列入民生实事工程，持续开展家庭生产加工作坊、彩钢板建筑、“三合一”场所、城乡结合部、物流仓储、农村地区等火灾隐患治理。针对电动汽车、电动自行车等新材料新业态火灾风险，优化落实防控措施。

道路交通安全。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平交路口等重点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按照“人车路”协同理念，重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体系，深化农村道路交通安全“三化六体系”（保障标准化、管理规范、手段科技化和安全责任、监管、防控、科技、宣传、评价体系）建设。严格治理货车非法改装、“大吨小标”、常压液体危险货物不合规罐车、非法夹带运输等违法违规行。强化村居劝导站点建设，开展“交安”系列执法。实施道路运输

安全生产三年行动计划，深化道路交通安全严重违法行为集中治理，加强事故多发路段专项整治，强化客运企业风险管理，严格货运企业监管。建设“120”调度指挥信息系统，加强交通事故救援“绿色通道”建设。

水上交通安全。切实加强“四类重点船舶”和中小河流安全监管，督促港航企业严格落实“日周月”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加强船舶港口的风险分级管控，强化非法采砂、船舶超载、冒雾航行、违规夹带危险品等非法违法行为治理，持续深化航运枢纽大坝专项行动、桥梁防碰撞专项行动。

建设施工安全。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建设用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全面排查利用原有建筑物改建改用于酒店、饭店、学校、体育馆等人员聚集场所安全隐患，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安全隐患行为，落实建筑物所有权人主体责任。强化因工程建设导致城市道路塌陷事故隐患治理等安全管理工作。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强化危大工程安全管理，落实防高坠措施，督促企业对临边、洞口、攀登、悬空和交叉作业部位等区域实施重点防护。完善建筑施工安全监管信息系统，推动智慧工地建设，实施建设施工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大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核查等制度措施落地力度。严格查处建设施工领域安全生产突出违法行为。加强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施工安全管理，强化农村住房安全监管。实现建设施工事故死亡人数累计下降9%以上。

工贸安全。对粉尘涉爆、铝加工（深井铸造）、钢铁等三类重点企业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重大事故隐患实施定期调度、“销号管理”。对使用具有燃、爆、毒等理化性质的危险化学品工贸企业开展专项整治，聚焦重大安全风险、重大安全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进行重点打击。持续开展粉尘涉爆、冶金煤气、高温熔融、涉氨制冷和有限空间作业的“四涉一有限”专项整治。坚持完善标准化评审和执法检查“二合一”，建立完善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为重点的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分类分级推进企业达标、专业达标、岗位达标，提高企业风险管控能力。持续开展园区外分散企业“搬、改、关”专项治理。

危险废物安全。建立生态环境、应急管理、公安、交通等部门联动、区域协作、重大案件会商督办制度，形成覆盖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转移、运输、利用、处置等全过程的监管体系，加大打击故意隐瞒、偷放偷排或违法违规处置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力度。重点整治化工企业、危险化学品单位等可能存在的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应设置符合要求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鼓励危险废物产生量大的企业配套建设危险废物处置设施。

特种设备安全。持续推动油气管道和城镇燃气管道隐患整治，严格落实油气管道和城镇燃气管道法定检验制度。以“互联网+”等信息化技术为手段，建设智慧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系统，推动电梯物联网技术落地，推进气瓶质量追溯系统建设，用好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和重庆市特种设备信息一体化平台，构建信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对违法行为的联合惩戒。建立完善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标准规范。扎实推进电梯按需维保新模式。

旅游安全。依法严格落实旅游安全监管责任，开展旅游安全专项治理，加强对玻璃廊桥、悬崖秋千等高空设施规划、建设、运行监管，持续开展安全性系统评估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大安全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旅游安全突出违法行为。建立旅行社动态管理机制。规范在线旅游经营服务，对在线旅游等新业态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健全旅游安全预警机制，加强旅行安全提示。

11. 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防治。

洪旱灾害防治。强化水库、重点镇街、重点区域等行政、技术、巡查“三个责任人”制度，继续实施责任人公示制度。开展洪水风险普查，编制全区洪水风险区划图。加快防洪抗旱枢纽工程建设，加强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和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山洪灾害治理、防洪排涝治理。

地质地震灾害防治。全面推行地质灾害应急管理隐患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响应、应急处置、调查评估规范化建设。落实基层地质灾害监测责任和防灾责任，将监测、处置和防治责任落实到镇街、村（社区）和企事业单位，严格按照“群测群防员、片区负责人、驻守地质队员、区技术管理员”四重网格工作要求落实巡查排查、监测预警等工作。开展地震灾害隐患排查及治理，加强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监管，加快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抗震加固工程，提高房屋设施抗震设防能力。实施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信息化工程，拓展防震减灾公共服务，保障地震应急响应与处置，加强防震减灾科普宣传，提升全民防震减灾科学素质。

森林火灾防治。进一步完善森林火灾预防、扑救、保障三大体系，落实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和属地管理责任。严格执行野外用火审批制度，加大旅游景区、农林结合部的火源管控力度，认真落实松材线虫疫木焚烧规定。加快推进建设火情瞭望塔、电子监控、防火蓄水池、防火隔离带、防火通道等基础设施。每年至少开展2次森林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重点时段森林草原火灾督导检查。全区24小时森林火灾扑灭率达到95%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0.3‰以内。

气象灾害防治。开展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建设基于大数据的气象灾害风险管理平台，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建立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紧急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实现气象灾害高风险区预警信息到村到户到人。完善广播电视、网络媒体等全媒体准确及时无偿向社会传播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机制。提升气象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能力，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着力提升灾害天气敏感行业预警管理水平，增强行业预警发布及响应实效。

（三）健全应急力量体系，提高事故灾害救援处置能力。

12. 加强专常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全面提升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优化整合各类应急救援力量，健全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督促指导各镇街建立完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定期组织开展全区综合应急演练。按照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装备配备指导目录，加强队伍先进适用装备配备。强化多灾种专业化训练，提高极端条件下综合救援能力。加强区综合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建立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财政保障机制、执行任务费用补偿机制，切实解决队伍“易建难养”突出问题。

13. 加强民兵应急力量建设。

加大军地统建力度，多措并举提高民兵应急力量抢险救援能力。加强军地沟通协调，建立组织指挥和联动机制，实现军地应急力量共建共训。科学制定装备配备规划，支持民兵应急力量装备建设。组织开展民兵应急力量联考联评和事故灾害综合应急演练。

14. 支持社会应急力量发展。

依托国家社会应急力量管理服务平台，建立社会应急力量数据库。健全社会应急力量调用机制，引导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工作。推动社会应急力量与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共训共练，定期组织社会应急力量参加联合训练和演练。建立激励机制，按国家有关规定表彰或奖励作出重要贡献的社会应急力量，执行因应急救援导致伤亡的抚恤政策。将社会应急力量参与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工作纳入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四）增强应急应对保障，形成应急准备和响应合力。

15. 加强应急指挥中心建设。

建设区应急指挥中心。建设以应急指挥中心为中枢的应急指挥平台系统，形成贯通全区的事事故灾害应急指挥网络。加强资源整合，建立救援队伍、专家、物资、装备等应急资源“一张图”。推进镇街应急指挥中心（平台）标准化建设。

16. 加强应急预案管理。

健全应急预案管理机制。按照《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要求，优化专项管理，严格落实专项和部门应急预案报备制度，完善应急预案和部门预案划分标准，加强应急预案的统一规划和分级分类案定期评估修订机制和刚性要求。强化上下级预案、同级预案、政府与企业预案、相邻地区预案等相关预案之间的有效衔接。

推进应急预案编制修订。按照《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指南》要求，督促指导各镇街及部门开展预案修编工作。推广基于情景构建的应急预案编制技术应用。完成《重庆市合川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及区级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完成镇街、园区、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应急预案编制修订。编制重要目标、重大危险源、重大活动、重大基础设施安全保障应急预案。

加强应急预案演练评估。开展常态化事故灾害应急演练，重点加强“双盲”演练。与毗邻区县联合开展应急演练，共同做好临界重点部位事故灾害应对。“十四五”时期，每年组织开展1次区级综合应急演练。

17. 强化应急物资保障。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健全实物储备和产能储备相结合、政府储备和商业储备相结合、军队储备和地方储备相融合的应急物资储备模式。建立以市级库（含区域库）为依托，区级库为主体，镇街库为支撑，村（社区）储备点为补充的四级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按照国家及市级应急物资储备指导目录，加强物资储备；紧急转移安置人口的物资储备保障标准，区级应达到5000人以上、多灾易灾或偏远镇街应达到200人以上。针对重要民生商品等应急物资，支持社会责

任储备建设，建立健全重点企业最低库存制度。

加强应急物资管理。按照“集中管理、统一调拨、平时服务、灾时应急、采储结合、节约高效”的原则，进一步明确物资管理、储备、调运、使用、回收、进退出保障工作机制。充分依托国家应急资源管理平台，整合应急物资保障数据资源，加强应急物资分类编码和信息化管理，推动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在应急物资管理方面的应用。建立跨部门、跨区域应急物资协同保障、信息共享和应急联动机制。

提升紧急运输能力。完善运输资源调运、征用、补偿、结算等配套政策。充分发挥铁路、公路、水路、邮政快递、仓储配送的比较优势，完善多式联运应急物资投放模式，依托大型骨干物流企业开展应急物资配送。落实紧急运输“绿色通道”，健全应急优先通行机制。加强交通应急抢通能力建设，推广运用高科技配送装备，支持危险地区、隔离区推广使用无人机、智能配送机器人、智能快递柜等，实现“无接触配送”。

18. 加强灾后救助恢复。

健全灾害救助机制。完善自然灾害应急救助制度，健全受灾群众应急期救助、过渡期救助、遇难人员家属抚慰、冬春生活困难救助和旱灾临时生活救助制度，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引导心理援助与社会工作服务参与应对突发事件，加大受灾群众心理援助。

规范灾后恢复重建。科学开展灾害损失评估、次生衍生灾害隐患排查及危险性评估、住房及建筑物受损鉴定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优化评估流程，科学制定灾后恢复重建方案。统筹推进因灾倒损住房恢复重建工作，有效整合灾后重建、农村危房改造、新农村建设工程等政策。加强自然灾害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提高群众自然灾害救助政策知晓度。加强灾后恢复重建资金管理，强化恢复重建政策实施监督评估。

（五）加强人才科技支撑，提升应急信息化智能化水平。

19. 加强应急人才培育。

优化应急管理队伍结构。配齐配强各级各类应急管理干部队伍，提高应急管理干部队伍专业人才比例，构建结构合理、梯次完备、衔接有序的人才格局。加强应急系统人才交流，建立机关、基层双向挂职锻炼机制和重点行业、重点地区安全监管人员与企业人员双向挂职交流机制。拓宽应急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培育供给渠道，鼓励采用购买服务等方式引进专业人才。严格落实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和选用标准。

加强人才技能水平培训。推动职业培训转型升级，完善人员定期培训和继续教育机制。分级分类对应急管理人员开展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及应急救援等专业知识和技能的培训。依托国家安全监管监察执法综合实训西南基地，组织镇街、企业应急管理人员等共同参与，开展基层应急管理人才、基层网格员、特种作业等人员培训，推进考试考核规范化、信息化。

加强应急管理智库建设。健全合川区应急管理专家库，完善领域分类，规范专家选聘流程，健全管理、使用、考核、培训机制。打造应急专家资源共享平台，充分发挥各领域专家在技术服务、决策咨询、监督检查、抢险救援等方面的作用。

20. 强化应急科技支撑。

以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为契机，推进全区应急管理现代化，提高监测预警能力、监管执法能力、辅助指挥决策能力、救援实战能力和社会动员能力。按照《重庆市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规划框架》要求，持续推进应急、气象、规划自然资源、水利、林业等部门信息系统的共享共用。坚持规划引领、统筹集约、问题导向、急用先行，加强灾害事故预防、监测预警、应急处置、监管执法系统建设，完善优化指挥调度、业务迁移上云、危化监测等应用平台。

21. 强化信息技术应用。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通过物联感知、卫星感知、航空感知、视频感知和全民感知五类途径，对自然灾害易发多发频发地区和高危行业领域实行动态监测，打造“感知网络”，为应急管理业务应用提供基础数据源。建设指挥信息网、卫星通信网和无线通信网，完善与电子政务外网、电子政务内网、互联网安全互联机制，构建“应急通信网络”，实现有线、无线和卫星通信融合互通。运用“重庆应急云数据中心”，服务应急管理业务应用。

建设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按照“统筹规划、集约建设”原则和“平台化、服务化、组件化、共享化、标准化”要求，逐步将分散、异构的原有业务系统和新建业务系统整合，实现行业部门数据资源融合，为业务系统提供数据支撑和应用支撑，打造业务协同、统一指挥、高效运转的应急管理综合应用平台。

推动智慧应急生态建设。全面汇聚共享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数据，形成重点行业领域风险监测预警“一张图”，运用应急管理安全监管执法系统，推动网上执法、电子文书等新型执法模式，运用基于地理信息的灾情信息汇聚、现场动态研判和应急指挥辅助决策系统，打通应急现场数据链，强化现场信息采集、现场组网，提高体系化作战支撑能力，完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提高网络安全态势分析能力和主动防御能力。

22. 强化智能应急装备应用。

提升救援队伍装备现代化水平。加强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应急通信、信息化保障等配套性装备建设，重点区域、重点专业及拳头力量配强应对超常条件下灾害事故及特种灾害事故的专业化处置救援装备。加强应对一般自然灾害的防汛抗旱装备、森林灭火装备、地震地灾救援装备、水陆空一体化物资投送等装备建设，大力推进先进适用救援装备在应急救援队伍试点配备和示范应用。推动快速机动作战队伍主战装备器材小型化、轻型化和多功能化，提升应急救援人员的个体携行和带载能力。加强基于5G、工业互联网等通信技术在矿山（井）、山林、特殊空间的物联网络技术装备应用，推进防汛、森林灭火、危化救援、矿山救援、隧道救援等特殊、危险环境条件下无人智能装备应用。

实施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按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装备配备标准》，加强执法装备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推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和执法人员执法专业装备、个人防护装备以及制式服装等配备应用，强化执法用车保障，提高执法装备现代化水平。

提高事故灾害风险防范物防技防水平。加强平战结合防救一体的防灾减灾装备建设，重点

推进城市安全运行、重大基础设施等灾害快速响应技术装备，以及智能化、无人化快速处置修复技术装备的应用。加强安全生产风险感知和防范设施设备建设，重点加强化工生产、油气管道、矿山安全监测与智能预警装备应用，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换岗”行动。

（六）筑牢群防群治基础，构建社会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23. 强化成渝地区应急联动。

参与成渝两地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三不管”“流动作案”等典型案件。强化川渝长江流域联防联控联调、水库联合调度。建立事故灾害监测预警、预防治理、会商决策、信息共享和救援联动等机制。配合开展成渝两地应急救援联合演练。

24. 提升基层应急治理能力。

完善体制机制，厘清镇街应急办职能职责，做到有专门机构、专职人员、专门办公场所、专业装备。整合各类网格资源，明确基层网格员险情灾情和重大隐患报送、交通劝导、科普宣传、应急救援等方面工作任务。完善安全隐患和灾害信息直报、定期发布机制，打通应急管理“神经末梢”。大力发展应急志愿服务，完善志愿者管理相关办法，保障志愿者权益、规范志愿者管理。

25. 完善宣传科普教育体系。

构建应急知识全媒体传播格局。根据重庆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社会宣传教育大纲，加强科普知识的宣传教育，注重宣传教育的特殊性、通识性。鼓励本地主流媒体开办应急管理节目、栏目，大力拓展微博、微信、头条、抖音等新媒体和自媒体宣传渠道，开发具有应急文化特色的融合产品。

广泛开展应急科普宣传教育。加强安全生产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营造全社会安全发展意识，深入推进安全宣教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机关、进学校、进公共场所“七进”活动，加快“安全名师进基层”“安全示范教程”“安全宣传志愿者队伍建设”项目实施，开展“安全生产月”“森林防火宣传月”“3·23”世界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11·9”消防日、“12·2”交通安全宣传日等系列主题活动。

26. 完善多元市场参与机制。

推动第三方技术服务。推动行业协会学会的发展、自律，培育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等第三方技术服务机构，鼓励其以独立法人单位开展评价、评估、咨询、培训等技术服务。推动第三方机构参与企业安全管理服务，提高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完善风险分担机制。探索发展巨灾保险，发挥风险防范、损失补偿、恢复重建等作用。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发挥事故预防和赔偿保障作用。

健全信用奖惩机制。按照市级安全生产诚信管理办法，建立安全生产诚信评价和不良信用记录制度，与政府诚信管理平台互联互通，与企业和企业有关负责人评先评优、知名度美誉度评价、资格资质管理、金融保险服务等方面挂钩。推动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建

建立完善诚信管理制度，加强与安全生产诚信管理辦法的衔接。将安全生产、消防重大违法行为纳入联合惩戒“黑名单”。落实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制度，推动区级行业部门分行业领域制定接报处理和兑现奖励办法，规范举报程序，明确奖励标准，落实奖励资金。

四、重点工程

（一）自然灾害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1. 合川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建设。

通过智能化技术和多种气象传感器实现对风速、风向、降水、温度、雷电等气象要素进行实时监测，完善气象综合观测系统。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域建设全方位的林火监测预警系统。开展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地质和气象等灾害的隐患排查和安全管控。建立应急大数据灾害监测预警中心，加强水利、林业、公安、气象、交通运输等部门灾害综合风险预警系统的共建共享，实现灾害事故监测数据实时接入预警中心。

2. 合川区防洪防汛工程建设。

加强病险水库整治，推进主要江河重点河段堤防护岸工程建设，实施嘉陵江、涪江、渠江防洪护岸综合治理工程，实施一批大江大河防洪保安、中小河流重点河段综合治理项目，推进重点防洪城镇达标建设。运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建立智慧水利监测预警体系，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监测站点，雨量监测预警系统和智慧防汛平台。

3. 合川区重点水源工程建设。

加强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农村供水和中小型水源工程建设。实施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有序推进水网建设。加快已成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健全完善灌排工程体系和用水计量设施。新建上纲等水源工程、涪江提水泵站等提水工程，开展长征渠引水工程（合川段）前期研究。整治卿家等病险水库。推进实施合川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新建水厂2处、改扩建水厂6处、新建管网4500公里，具体包含取水工程、输水工程、净水工程、配水工程、增压工程等，计划受益人口约60万人。加强港口协作、航道联建，推动跨区域重大蓄水、提水、调水、防洪工程建设。加快建设区域性水上应急救援中心。

（二）城市智慧应急管理提升工程。

1. 应急管理信息化。

加快搭建应急通信网络、数据中心、云计算平台等互联网基础设施，提升监管执法、灾害预警、指挥救援、灾情监测、物资调度等应急能力。充分运用遥感、无人机等先进装备，加强对各类灾害事故隐患点和重大危险源的摸排，及时汇集信息，形成数据资源池，为感知网络建设、风险分析研判、灾害事故救援等工作提供数据支撑；运用遥感、微震监测等技术手段，采集大型建筑、企业安全生产等风险隐患点的多源感知数据，实现风险隐患区域的全方位、立体化、无盲区动态监测。要及时创新监管方式，利用大数据、云服务、物联网等信息化技术建设电子监察、执法监督和监管风险预警等业务系统，实现执法过程全记录、调查取证可追溯。

2. 完善应急指挥信息系统。

加快推进智能应急指挥中心项目建设，依托现有应急指挥平台和信息化基础，完善应急指挥信息系统建设，实现应急指挥平台纵向贯通、横向协作，切实消除信息孤岛，实现远程可视化、精准化调度指挥。完善现场通信手段，开展指挥信息网、卫星通讯网、无线通信网建设，建成集有线网络、卫星通信网络、无线网络于一体、全域覆盖、全程贯通、韧性抗毁的综合通信网络，实现应急指挥、决策信息即时传输。

（三）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工程。

1. 提升城市应急功能。

完善城市应急基础设施，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大力推进城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加快改造和消除城镇内涝点。推进韧性城市建设，开展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地下管廊等监测评估，提升城市安全风险防控能力，重点防范城市工业企业风险、人员密集场所风险、公共设施风险、自然灾害风险等。

2. 镇街应急能力建设。

加强基层应急救援物资及设备的配置和运输能力。为全区各镇街应急救援队员配备个人防护装备。组织实施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专业队伍、志愿者队伍共训共练等方式，加强镇街救援力量能力建设，着力打通应急管理“最后一公里”，全力推进基层应急能力建设。

3. 应急力量能力提升。

为区级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指挥通信、个人防护等装备设备，加强更新、改造、维护，大力提高应急装备现代化水平，装备快速搜救、大功率快速排水、大直径钻孔、救援机器人等，为各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标准营房、训练场等，配备应急救援、指挥通信、个人防护等装备设备。

（四）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工程。

建设区物资储备库和各镇街规划建设储备点。科学地对合川区目前在建、将建或已经建成的应急救助物资储备功能、设施等进行完备，根据区内易发常发事故灾害种类、规模和抢险需求，拟定计划，制定科学的储备物资类别和数目，实物储存和能力储备并重，确定救灾物资相关企业名单，完善物资采购与供货方案，储备防汛抗旱、地震救援、地质灾害、消防救援、森林灭火、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生活类救灾等七大类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利用现代科学技术，从仓储环境、设备、计划等方面改善储备库能力。建立统一的应急物资信息系统，实现物资供应链条的动态跟踪和管理，实现物资的收集管理、组织分配、统一调度等服务功能，切实提高合川区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五）应急交通能力提升工程。

建设快速的高速公路网、完善的干线公路网，形成结构完善、能力充沛的公路网络。建成合长、合安、合璧津、渝武复线、合川西环、钱双高速，进一步强化合川与周边区域的互联互通。加快水运基础设施提质增效，建设功能完善、分工协作的港口体系，发展绿色生态、安全有序的航运保障体系。加快推进渠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开工建设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涪江智

能美丽航道建设工程，积极争取将涪江、渠江纳入国家内河高等级航道布局，进一步畅通川渝水路运输网，打造高等级、畅衔接的“一干两支”航道网络体系。规划研究合川通用机场建设，力争把合川打造成全市通用机场网络的重要节点。多种运输方式齐力并进，形成分工合理、衔接顺畅的多向出合大通道，满足多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的应急交通需求，提高全区整体应急响应效率。

（六）应急宣传教育工程。

1. 增强国防动员和应急保障能力。

落实国防动员体制改革要求，巩固强化党管武装、党管国防动员的职能定位。持续夯实民兵队伍建设，建强国防动员专业保障队伍，拓展新域、新质、新兴潜力资源和力量体系建设，推动实战化训练演练与信息手段集成应用，整体提升应战应急保障能力。持续提升兵员征集质量。推动重大基础项目建设贯彻国防需求，实现国防动员建设高质量发展。结合全民国防教育，抓实宣传培训，培养国防动员人才。

2. 加强应急人才培养。

完善人才引进优惠政策，加快引进、培养安全生产、灾害事故防御、应急管理、应急救援等相关人才。并积极开展事故灾害应急培训、事故灾害实战训练、事故灾害应急救援演练等，培养造就一支素质优良、实践能力强、专业水平高、应用型的专业人才队伍。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在具体行动中。加强应急管理年度工作计划与本规划的衔接，将本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和主要任务、工程项目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实施。强化规划实施协同推进机制，落实规划实施责任，确保规划实施有序推进，确保重点工程有效落地，确保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二）加强经费保障。

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按照事权划分与支出责任相适应的原则，区级财政对规划实施予以合理保障。完善政府投入、分级负责、社会参与相结合的资金保障机制，继续落实应急管理领域专项资金政策。统筹资金使用，整合优化资源，形成政策合力。

（三）加强监测评估。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制度，由区安委会办公室、区减灾委办公室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建立客观、科学的监测评估指标体系，丰富监测评估方式，强化监测评估结果应用。鼓励开展第三方评估，增强规划评估的客观性和准确性。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河道采砂禁采区和禁采期的公告

合川府发〔2023〕10号

为加强全区河道采砂管理，维护河势稳定，保障防洪和通航安全，根据《重庆市重要河道采砂管理规划（2021—2025年）》、《重庆市合川区渠江采砂管理规划》（2021—2025年）有关规定，现将全区河道管理范围内开采砂石的禁采区和禁采期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河道名录

嘉陵江、涪江、渠江

二、禁采区范围

（一）嘉陵江。

嘉陵江干流合川段禁采区长度81.1km，禁采河段共3段，分别为曾家湾至古楼河段、金钟碛至金子河段及犀牛子至草街航电枢纽河段，具体禁采区设置情况见下表。

嘉陵江干流合川河段河道采砂规划禁采区设置情况统计表

序号	名称	禁采范围	长度 (km)
1	曾家湾至古楼河段 禁采区	古楼镇取水口上游1000m至下游100m的同侧江水水域范围；古楼码头安全水域及进出航线范围内；古楼人渡200m范围内	1.3
2	金钟碛至金子河段 禁采区	金钟碛航道整治工程上游500m、下游500m，距建筑物100m范围；金钟碛取水口上游1000m至下游100m的全部江水水域范围；金子码头安全水域及进出航线范围内；金子沱人渡200m范围内	3.8
3	犀牛子至草街航电枢纽河 段禁采区	利泽水电站至草街航电枢纽河段全段范围禁采（两岸70~144km）；犀牛子航道整治工程上游500m、下游500m，距建筑物100m范围	76
合计			81.1

（二）涪江。

涪江干流合川河段内禁采长度38.11km，渭沱电站至嘉陵江断面为重庆合川三江国家湿地公园，根据湿地保护条例规定，合川区境的渭沱电站至嘉陵江断面的涪江水域（约22.1km）列为禁采区；同时，涪江干流合川河段内涉水工程、水源地、航道及整治工程的保护范围划为禁采区，具体禁采区设置情况见下表。

涪江干流合川河段河道采砂规划禁采区设置情况统计表

序号	名称	禁采范围	长度 (km)
1	太和自来水公司取水口左 岸河段至太和镇河段禁采 区	太和自来水公司取水口上游1000m至下游100m的同侧江水水域范围；富金坝电站上游500m至下游1000m范围；盐官坡取水口上游1000m至下游100m的整个河段水域范围；盐官坡人渡200m范围内；太和航道顺坝建筑物上游500m至下游300m，距建筑物100m范围；太和泵站周边300m范围；太和镇排污口周围300m范围，外侧80m范围	7.53

序号	名称	禁采范围	长度 (km)
2	小河乡抽水泵站段禁采区	小河乡取水口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 的整个河段水域范围	1.15
3	高楼取水口段禁采区	高楼取水口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 的整个河段水域范围；高楼人渡 200m 范围内；河咀人渡 200m 范围内	4.23
4	张家沟人渡段禁采区	张家沟人渡 200m 范围内	0.4
5	化龙取水口段禁采区	化龙取水口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 的整个河段水域范围	1.1
6	铜溪自来水段禁采区	铜溪取水口上游 1000m 至下游 100m 的整个河段水域范围；铜溪镇排污口周围 300m 范围，外侧 80m 范围	1.6
7	重庆合川三江国家湿地公园禁采区	渭沱电站上游 500m 至嘉陵江断面的涪江水域范围	22.1
合计			38.11

(三) 渠江。

渠江干流合川河段禁采区共 15 个，禁采区总长度 31.28km，具体禁采区设置情况见下表。

渠江干流合川河段河道采砂规划禁采区设置情况统计表

序号	名称	禁采范围	长度 (km)
1	青杠坪~青草坝河段禁采区	青杠坪至青草坝两岸河段禁采	1.68
2	码头溪河段禁采区	码头溪两岸河段禁采。	1.7
3	棣堆河段禁采区	棣堆人渡 200m 范围内。	0.4
4	双槐~弯道岩河段禁采区	双槐至弯道岩两岸河段禁采。	5
5	涑滩河段禁采区	涑滩两岸河段禁采。	2.5
6	高家沱河段禁采区	高家沱两岸河段禁采。	1.9
7	小沔河段禁采区	小沔两岸河段禁采。	2.6
8	大河河段禁采区	大河两岸河段禁采。	2.53
9	官渡河段禁采区	官渡两岸河段禁采。	2.0
10	沙湾河段禁采区	沙湾两岸河段禁采。	1.1
11	二郎庙河段禁采区	二郎庙人渡 200m 范围内。	0.4
12	蒲溪河段禁采区	蒲溪人渡 200m 范围内。	0.4
13	窄口子~金滩河段禁采区	窄口子至金滩两岸河段禁采。	2.47
14	白沙坝河段禁采区	白沙坝两岸河段禁采。	0.9
15	渠河口~木马沱河段禁采区	渠河口至木马沱两岸河段禁采。	5.7
合计			31.28

三、禁采期时段

(一) 每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全天禁采，其余时段每日 21:00 至次日 7:00 禁采。

(二) 在每年汛期超过警戒水位时段和发布暴雨、山洪、地质灾害预警信息时段禁采。

四、有关事项

(一) 河道采砂必须严格执行河道采砂管理规划，并经审批许可，禁止在禁采区和禁采期从事一切采砂活动。防汛应急抢险，航道应急抢通，河道、航道整治疏浚，港口、取水口清淤，涉水工程建设及运行维护性活动按相关规定执行。

(二) 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3 月 16 日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总体建设方案 (2022—2026年)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11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重庆市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总体建设方案（2022—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3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总体建设方案

(2022—2026年)

第一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背景

党的十九大以来，国家陆续发布《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等文件，明确以新型智慧城市为核心的城市转型升级发展方向。重庆市相继发布《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8—2020年)》《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案(2019—2022年)》等战略规划，明确提出以大数据智能化为抓手、强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增强民生福祉。合川区作为主城都市区四个重要战略支点城市之一，于2014年在全市率先开启智慧城市建设序幕，以“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为目标，按“一平台多系统”的模式，建立了智慧医疗、智慧交通及智慧教育等信息化系统。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新型智慧城市作为数字中国建设的重要内容，是智慧社会的发展基础，是促进新型城镇化、发展数字经济、推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综合载体。

“十四五”期间，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建设步伐将继续深入推进，以人民为中心，聚焦民生服务和社会治理；以数据为要素，赋能城市运行和产业发展，完善6个“新型”内涵，即“新背景”“新技术”“新基建”“新模式”“新治理”“新产业”。持续构建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是深入落实国家与市级发展战略的必要之举，有利于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全面提升全区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水平。

二、规划目的

规划基于合川区建设发展实际，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数据不通、融合不深、智慧化水平不高等问题，明确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总体要求、建设目标、重点任务和实施路径，及运营模式、组织领导、评估体系、资金保障等配套体系与保障措施，打造多元化智慧应用场景，为全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指明方向、提供根本遵循，助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三、规划时限

本规划时限为2022年—2026年。

四、规划依据

- (一)《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 (二)《“十四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 (三)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
- (四) 《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2018年)》
- (五) 《重庆市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8—2020年)》
- (六) 《重庆市全面推进“云长制”实施方案》
- (七) 《重庆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方案(2019—2022年)》
- (八) 《重庆市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暂行办法》
- (九) 《重庆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工作方案》
- (十) 《重庆市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
- (十一) 《重庆市新型基础设施重大项目建设行动方案(2020—2022年)》
- (十二) 《关于加快线上业态线上服务线上管理发展的意见》
- (十三) 《重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 (十四) 《新型智慧城市评估指标体系(试行)》
- (十五) 《合川区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8—2020年)》
- (十六) 《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第二章 发展基础与面临形势

一、一期建设回顾

(一) 信息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光纤网络持续扩容升级,合川区行政村光纤通达率达100%,光纤到户端口占比和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均达90%以上。城乡平均接入光网能力由2015年10M、2M提升至100M、50M,部分家庭光网接入能力达1000M以上。移动网络建设成效凸显,全区已实现4G网络全覆盖,截至2021年底,重点区域建成5G网络基站1000余个,公益性场所和经营性场所建成36个热点、224个AP(无线局域网访问接入点),并全部接入市级I—Chongqing平台。物联感知体系逐步完善,合川区在工业、环保、住建等不同领域搭建多套物联网监测终端、设备,通过应指工程和雪亮工程构建起视频综合管理平台,整合社会单位视频数据110家、监控平台800多个,安装社会公共区域视频监控摄像头11000余个,基本实现城区视频监控全覆盖。

(二) 平台支撑体系赋能增效。

合川区现已建成云计算中心、公共信息平台、移动市民中心、信息安全四大平台,城市大数据发展支撑体系逐步完善。云计算中心通过共享公共信息平台IT基础资源、搭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立灾备系统。公共信息平台通过建设公共基础数据库和各类主题数据库,搭建了数据交换服务系统和数据整合服务系统。依托公共框架搭建移动市民中心,为市民提供覆盖生活、政务、医疗、交通等方面的移动服务。信息安全平台基于安全基础设施、运维操作审计设备以及数据库审计产品的统筹部署,安全管理保障体系的持续完善。

(三) 行业智慧应用成效初显。

1. 智慧综治规范有序。

按照“谋划一批、建设一批、运用一批”的推进思路，有序开展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升级项目、“看家天眼”工程建设、综治视联网、“智慧小区”建设，以社会治理智能信息系统和社会治理大数据平台为载体，汇聚社会治理业务数据和视频资源，形成一个立体、迭代更新的社会治理大数据生态系统，实现人、地、事、物、情、组织全要素采集，全方位管理，实现全周期动态治理。运用“社会治理大脑”，向政府部门、社会单位和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服务，深化数据融合，拓展应用领域，增强智慧赋能，助力更高水平的平安合川建设。大力推广社会治理智能信息系统 2.0 版，推动社会治理各项业务在线部署、在线跟踪、在线问效，实现社会治理全领域覆盖、全主体联通、全流程落实，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2. 智慧交通效能显著。

合川区现已完成建设交通运行监测与应急调度中心、执法车（船）无线视频监控系统、单兵设备子系统、公交智能调度系统、交通服务热线子系统等 6 项智慧交通项目，并陆续完善公交 IC 卡系统，出租车监控平台、化危险品和大型货车监管平台、客运监管平台、水运监管平台、不停车称重系统等平台，逐步推进信息技术与交通管理系统有效集成和融合应用，提升公共交通出行效能。为满足群众出行服务需求，重点建设完成面向公共交通服务的“合川交通”微信公众号，为市民提供便民服务、出行服务、路况水情三大板块功能，囊括实时路况查询、公交农客实时查询、公交卡充值、汽车火车飞机购票查询、汽车抛锚救援、失物招领、找货车找货船等三十余项服务应用，进一步提升合川区交通服务水平和质量，实现交通服务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

3. 智慧医疗持续深化。

全区医疗系统已完成区级医疗卫生单位、基层医疗单位、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三级覆盖的智慧卫生专网部署，统筹搭建基层医疗机构信息系统，定制开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软件系统妇女儿童保健和慢性病管理板块，大幅提升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合川区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积极开展信息化建设，均已完成医院信息管理系统、电子病历系统、临床检验系统、影像检查系统等业务管理软件搭建，经区卫生健康委统一搭建的基层 HIS（医院信息系统）平台已覆盖全区 28 家基层医疗机构，涵盖基本公共卫生、基本医疗两大板块。卫生计生委门户网站、远程医疗、双向转诊、智慧健康小屋等智慧医疗建设已实现推广应用，全区医疗系统信息共享与应用水平不断增强。

4. 智慧教育夯实基础。

合川区大力推进“互联网+教育”，利用教育视频云平台、教师招聘报名系统等多个智慧教育服务管理平台，积极探索智慧校园环境建设、智慧教学课堂构建、智慧教育管理体系、智慧师生培养模式和策略，推动智慧教室、网络教研、数字化图书馆等多种智能化应用。推进完成全区“教育城域网升级改造”工程，实现 200 余所学校光缆接入、160 余所学校校园内网络改

造。依托“优质资源班班通”工程，大幅提升教育硬件配置，累计配备“班班通”3000余套、计算机约1万台、教师笔记本电脑近7000台，网上阅卷、电子期刊、电子图书馆、校园电视台等应用已经投入使用，实现全区教育信息装备水平居于同类区县前列。合川中学、瑞山中学、合川巴蜀小学、合川区高阳小学、合川区凉亭子小学等5所校园成功获批“重庆市第一批智慧校园建设示范学校”称号，有效促进教育教学水平再上新“台阶”。

二、面临的问题与短板

（一）建设发展制约因素多，重点领域推进缓慢。

现阶段，合川区智慧城市发展仍受多种因素制约。资金方面，以政府财政资金为主，投入来源过于单一，缺乏可持续的投资运营模式。技术方面，新技术应用论证不充分、标准规范体系不统一，后续二次开发应用门槛较高。安全方面，网络安全感知、控制手段欠缺，数据和应用安全保障能力不足，网络安全系统性风险有所增加。智慧应用方面，一阶段所实施的智慧综治、智慧交通等应用，仍存在数据资源闲置的问题，政府治理、民生服务等重点领域数据治理、智慧化水平不高。

（二）数据碎片化难以消除，信息共享方式落后。

全区90%以上的部门存在跨部门数据获取难、数据质量不高、数据规范缺失、数据共享力度不够、敏感或涉密信息难整合等问题。政府信息资源跨部门共享受限，数据资源分散，获取需层层审批，“数据烟囱”现象较为突出。公共安全、卫生健康、生态环境等领域数据管理机制不健全、界限不明确、共享接口不统一，对后期推动数据接入、整合造成较大压力。政策差别、前期系统建设独立分散等原因导致数据管理分散、数据权属、职责及共享开放范围和流程不清晰等问题。

（三）信息化水平两极分化，智慧化发展不均衡。

各部门间信息化发展水平参差不齐，区市场监管局、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等部门已基本实现无纸化办公，区水利局等部门信息化建设水平较薄弱，缺乏自身内部的OA系统，差距较为明显，亟需提升。电子政务、交通出行等市民应用广泛的领域信息化发展水平较快，林业、水利、农业等领域信息化、智能化建设起步较晚，对本单位、本行业信息化发展路径缺乏系统化统筹，智慧化应用需进一步深入谋划。

三、发展形势

（一）“新基建”助力智能化基础提升。

以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是城市建设的核心领域，也是抢占新一轮科技革命和数字化转型的关键。2020年以来，各级政府部门主动规划布局，超前部署信息、融合、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加速万物互联、全感知全连接基础设施建设，将进一步加快推动全区数字化转型、数据治理进程，催生智慧应用新场景，对夯实合川智慧城市数字底座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二）数字政府加快现代化治理进程。

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明确指出，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加快推进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健全强有力的行政执行系统，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从政府信息数字化传播到政府系统数字化建设、政府服务数字化供给再到政府体系数字化创新，数字政府建设的关键地位和重点作用越发凸显。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作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重要一环，将在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等国家战略部署下，通过构建全面精准的新机制、开放共享的新平台、多元简便的新渠道，全方位支撑数字治理、数字服务及数字经济发展，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保驾护航。

（三）民生服务提出时代发展新要求。

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社会发展”之间的矛盾。教育方面，《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中明确提出“建设智能化校园，统筹建设一体化智能化教学、管理与服务平台，利用现代技术加快推动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现规模化教育与个性化培养有机结合”的时代要求。医疗方面，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慢性病患者群体增速加快、医疗资源供需严重失衡等社会问题的持续发酵，打造更高效、更安全、更智能的医疗服务卫生体系刻不容缓。交通方面，5G、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基础设施的完善推动道路交通运输工具更加自动化、网联化、智能化，衍生出以自动驾驶、车联网为代表的交通新变革。

（四）城市基层治理精细化提档升级。

当前，城市管理面临资源紧张、环境污染、交通拥堵、矛盾纠纷等一系列问题，尤其是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暴露出城市公共卫生防控体制及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的短板。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重庆市在全国率先出台《重庆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强化对城市照明设施维护、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园林绿化管护，促进城市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未来城市管理将进一步向信息化、数字化发展，创新城市综合管理新模式，实现高效、动态、实时管理。

（五）融合应用创造产业发展新模式。

随着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不断融合，数字经济、智能经济等新经济形态将成为引领产业发展的核心力量，产业融合向更高层次推进，呈现出多个产业交叉互融的“大融合”趋势。在线教育、远程医疗、智慧农业、智慧旅游等新业态、新模式将推动新一轮产业变革，科技创新成为驱动产业融合发展的核心要素。以第三方物流、互联网平台为核心的新型生产性服务业持续发展壮大，业务协作流程和价值创造模式不断创新，产业链整体效率大幅提高。跨越物理边界的“虚拟”产业园和产业集群将实现产业供需调配和精准对接，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无人经济”将推动自动驾驶、自动装卸堆存、无人配送等技术应用基础设施建设。工业领域信息技术应用仍是产业融合重要战场，智能工厂逐步普及，实现生产过程透明化、生产现场智能化、工厂运营管理现代化。

（六）生态文明建设助推高质量发展。

现阶段，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与环境承载力之间的不平衡问题依然严峻，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已成发展共识。拓宽走实“绿色+”之路，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低碳产业、绿色产业，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已成生态文明建设的主题。发挥合川区区位、产业、生态等优势，全面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战略，大力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抓好乡村振兴和城市提升，大力推动产城景融合发展，以产兴城、产城一体、城景互动，有利于推动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加快建设，打造重庆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周边的战略支点。

第三章 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数字中国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合川区作为主城都市区支点城市建设的新发展定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打造智慧化应用场景为主线，以更高水平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目标，全面提升“智慧合川”特色应用水平，充分发挥重庆中心城区辐射带动周边的战略支点作用，为全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重庆“智慧名城”建设提供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统筹规划，分步实施。

加强整体设计，强化全局思维、需求导向及机制保障，统筹城乡、区域、产业一体化发展，推进全区新型智慧城市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一建设、统一运营，实现市区两级数据连接，业务管理横向到边、职能落实纵向到底。重点围绕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生态宜居等智慧应用场景，明确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路径，分阶段目标进行谋划布局，有计划、有步骤地滚动推进实施，不断促进设施完善、应用渗透和产业协同发展。

（二）集约建设，共建共享。

秉承集约高效、整合协同的基本原则，各部门、各行业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数据资源、网络设施及业务系统，并加强对视频监控系统监管，统一由公安机关进行审核。构建全区信息化业务应用支撑体系，实现建设模式由分散建设向共建共享转变，避免单独建设、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与全市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要求保持一致，上下衔接，大力推进跨部门、跨系统、跨领域的资源整合共享，以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和民生便捷化服务为突破口，分阶段推进各领域智慧应用实施，促进“设施共连、平台共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

（三）创新引领，安全可控。

以创新驱动为牵引，加快技术创新迭代，深化体制机制创新，丰富拓展应用场景，积极培育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充分释放城市发展潜力，激发产业创新活力。采用安全可信的网络产品和服务，提升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安全可控水平，强化信息资源和个人信息保护，确保信

息共享和数据使用的安全。实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建设谁负责，谁运营谁负责”的原则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开展好等级保护定级、备案工作。

（四）政府引导，市场主导。

坚持开放合作理念，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充分调动政产学研用多方资源和力量，发挥平台载体、要素资源等叠加效应，有序探索数据要素价值化，构建以政府为引导、市场为主导，政府、企业和市民共同参与的推进体系和长效运营机制，形成有形抓手、无形边界、立体互动的多元推进格局。

三、发展定位

基于合川区智慧城市一期建设阶段性成效，结合全区面临的新形势、新机遇、新要求，围绕建设打造以网络安全产业为特色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通过高站位谋划、高水平组织、高效率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加快新要素集聚、新动能培育、新设施部署、新城市治理，在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与生态宜居等领域实现与市级智慧城市建设联动交互，将合川区建设成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具有特色的新型智慧城市示范区。

四、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2026年，全区城市大数据治理体系日趋完善，基本建成涵盖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生态宜居等领域的智慧城市综合应用体系，实现全域“六个一”建设目标，即城市运行“一图感知”，公共服务“一码通行”，决策支撑“一键获取”，城市治理“一体联动”，数据红利“一站直达”，品质生活“一屏智享”。

（二）分项目标。

城市运行“一图感知”。利用GIS、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对物理空间和虚拟空间的融合，通过各个“神经末梢”收集城市交通、公共安全、生态环境、社会经济等城市发展数据，获取城市运行状态，勾画城市运行“一张图”。

公共服务“一码通行”。聚焦市民公共服务事项，推进一码通用、无感通行，建成电子公共服务体系，个人通过身份证号+生物识别、企业通过社会信用代码+数字证书，基本形成生活缴费、停车、医疗卫生、交通违法、就业、医保、养老、银行办理等各类公共服务事项“一码通城”“一触即达”。

决策支撑“一键获取”。通过城市大脑建设，实现公共数据集中汇聚，加强数据治理，建立健全跨部门数据共享流通机制，一键获取各领域数据，形成各类定制化报告，为全区决策指挥提供数据支撑。

城市治理“一体联动”。构建数字孪生城市，链接智慧泛在的城市神经网络，提升城市可感知、可判断、快速反应的能力，聚合城管、交通、公安、生态环境、应急、消防等领域相关资源，强化数据推演为城市治理赋能，以数据驱动部门业务流程优化，完善实时监测、远程调度、指挥决策功能，形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的协同管理体系，实现城市运行治理“一体

联动”。

数据红利“一站直达”。通过城市大脑汇聚商用、民用、政用数据资源，强化数据治理和数据要素价值化，带动物流、农业、旅游等产业从线下向线上转移，为企业、市民提供精细化运营服务，推动数据创新和交易，全面提升数字政府和城市数字化转型水平。

品质生活“一屏智享”。聚焦医疗、社区、旅游、交通等重点领域，推动智能服务普惠应用，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通过移动终端为市民提供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和便民服务资源，一屏享用政务服务、健康医疗、公交出行、旅游支付等应用便利，为品质生活添彩。

表1 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目标规划表

序号	领域	核心指标	2022年	2024年	2026年	指标属性
1	城市 大脑	云资源规（TB）	2600	3600	4400	预期性
2		信息资源部门间共享率（%）	75	97	>99	预期性
3		统一APP注册用户量（万人）	30	100	130	预期性
4		累计数据调用量（亿条）	5	35	50	预期性
5		信息系统计划接入率（%）	40	80	100	预期性
6		城市建成区城市信息模型（CIM）覆盖率（%）	30	60	100	预期性
7	民生 服务	社区医院及一级以上医疗机构电子病历普及率（%）	80	90	100	预期性
8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80	88	95	预期性
9		智慧医院累计建设数量（个）	2	4	7	预期性
10		智慧校园累计建设数量（个）	28	40	80	预期性
11	城市 治理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高清视频监控覆盖（%）	90	95	100	预期性
12		城市重点公共区域视频联网率（%）	80	90	>95	预期性
13		公交车来车信息实时预报率（%）	90	95	100	预期性
14		交通信息服务准确率（%）	90	95	100	预期性
15		城市拥堵指数下降率（%）	10	15	20	预期性
16	产业 融合	农业智能化示范点数量（个）	1	4	6	预期性
17		防汛监测（个）	22	25	>25	预期性

五、架构设计

（一）总体架构。

按照重庆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总体要求，结合全区发展实际，立足“六个一”发展目标，基于全区新型智慧城市“1135”总体架构，着力推进数据资源“聚通用”，强化数据治理，打造具备自主学习能力的未来智慧之城。加快城市数字化转型，赋能全区经济社会向更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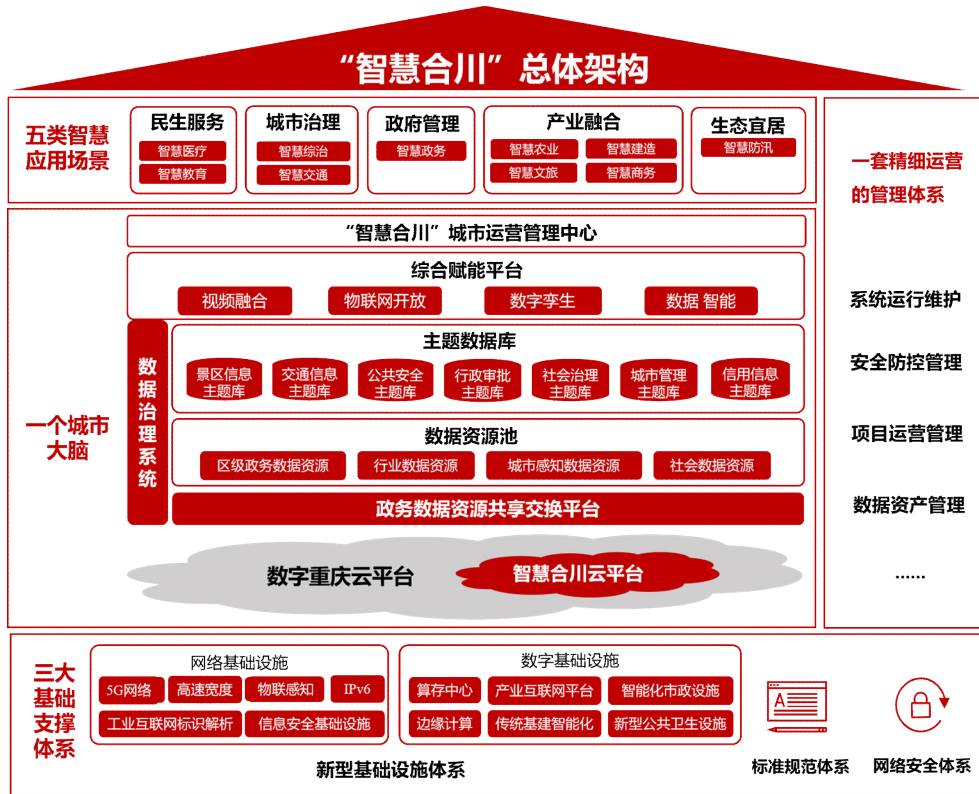


图 1 “智慧合川” 总体架构

一个城市大脑。包括数字合川云平台、数据资源中心、综合赋能平台和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即“两中心两平台”。利用现有数据云资源，建设数字合川云平台；通过合川区数据资源中心，打破各部门和行业间壁垒，强化整合各类信息资源，实现区级数据共享平台与市级互联互通；建设综合赋能平台和城市运营管理中心，支撑应用系统集成和各部门业务协同，有效提升城市态势感知、应急响应、综合管理、决策支撑等能力。

一套精细运营管理体系。包括系统运行维护、安全防控管理、项目运营管理、数据资产管理，通过完善对信息基础设施、平台和应用系统运行维护以及相关的安全防控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减少重复投资，促进信息资源高效循环利用，提升信息基础设施的运行效率和服务能力。加强系统建设、数据资产管理、运营改善，以及应用的绩效考核等，形成分级管理、责任明确、保障有力的“智慧合川”全流程运营管理体系。

三大基础支撑体系。由新型基础设施、标准规范和网络安全三大体系组成。新型基础设施体系包括 5G 网络、千兆宽带、IPv6 的网络基础设施和以存算中心、边缘计算、产业互联网平台为重点的数字基础设施，夯实智慧城市建设基础。构建覆盖全面、结构合理、健全完善的标准规范体系，保障智慧城市各系统之间的互联、互通和互操作，促进智慧城市建设高效推进。建立“感知、防御、监测、打击、治理、评估”一体化网络安全体系，为智慧城市运行管理保驾护航。

五类智慧应用场景。基于基础支撑体系和城市大脑，推进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生态宜居五大全场景智慧应用，着力打造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综治、智慧交通、智慧机关、智慧农业、智慧旅游等重点工程，实现智能化创新应用与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

心联动协同，提升大数据智能化应用水平。

(二) 数据架构。

加强与市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对接，以全区业务协同过程中的数据流为主线开展数据架构设计，构建数据资源治理体系。

部门数据资源池：以区级政府部门为主，汇聚打通各业务数据，形成区级政务数据资源池；以互联网企业、工业企业、基础电信运营商等企业为主，形成行业数据资源池；以市政设施、交通设施、能源设施等城市基础数据为主，形成城市感知数据资源池；以区内及周边地区市民生活应用数据为主，形成社会数据资源池。

主题数据库：基于汇聚全区部门数据资源池，结合合川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发展需求，重点围绕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医疗健康等领域建成行政审批、社会治理、城市管理 3 大主题数据库，建成交通管理、信用信息、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公共安全 5 大主题库。

数据资源目录：通过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等接入方式，经质量校验和对比较验后形成政务服务数据资源目录、公共服务数据资源目录、社会应用数据资源目录，为政用、民用、商用提供数据资源基础。

数据服务与应用平台：通过区级共享交换系统，按照数据基本属性，制定数据流通、使用权限，探索制定数据权属、交易规则，向政务服务、公共服务及社会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智慧应用场景：面向政用、民用、商用场景，通过数据授权和数据交易为各类应用提供数据服务，实现数据资源的高效共享流通；各类应用产生的数据通过共享交换系统，重新归入数据资源池，持续丰富全区数据能效，助力提升区域性公共服务中心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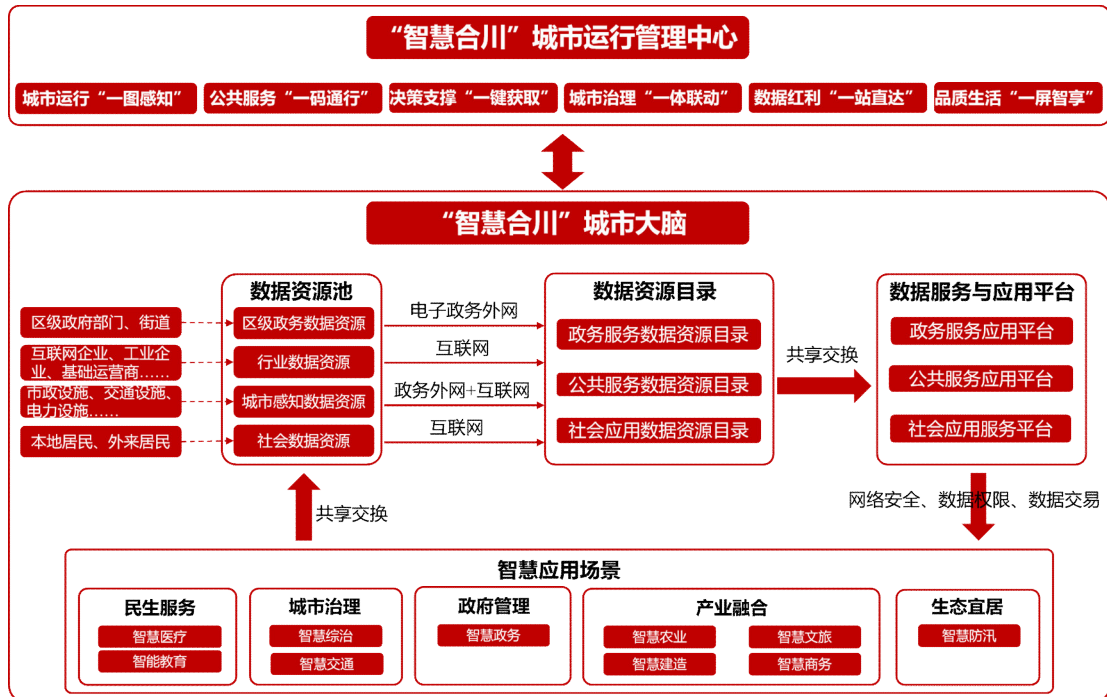


图 2 “智慧合川” 数据架构

(三) 实施架构。

按照全市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要求，明确区级统筹建设内容、各部门职责分工以及镇街沿用的系统和平台，针对智慧城市大脑、支撑体系和业务应用，采取不同的实施方式。

依托数字重庆云平台，由区大数据发展局统筹建设数字合川云平台，有序推进非涉密信息系统向数字重庆云平台迁移，并加快建设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与市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平台互联互通，除现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党中央、国务院政策文件明确规定不共享的以外，其他政务信息系统一律接入共享系统。全区统一建设“智慧合川”城市运营管理平台，并实现与市级协同联动。结合合川区实际需求，统一建设全区智能视频融合平台、物联网开放平台、数据智能平台、数字孪生等综合赋能平台，实现对上层业务应用的全面支撑。

进一步完善全区数据资源，全区各部门按要求形成可在区内共享交换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和合川区主题数据库，建设相关的特色业务应用系统，合川区各镇街沿用区级相关信息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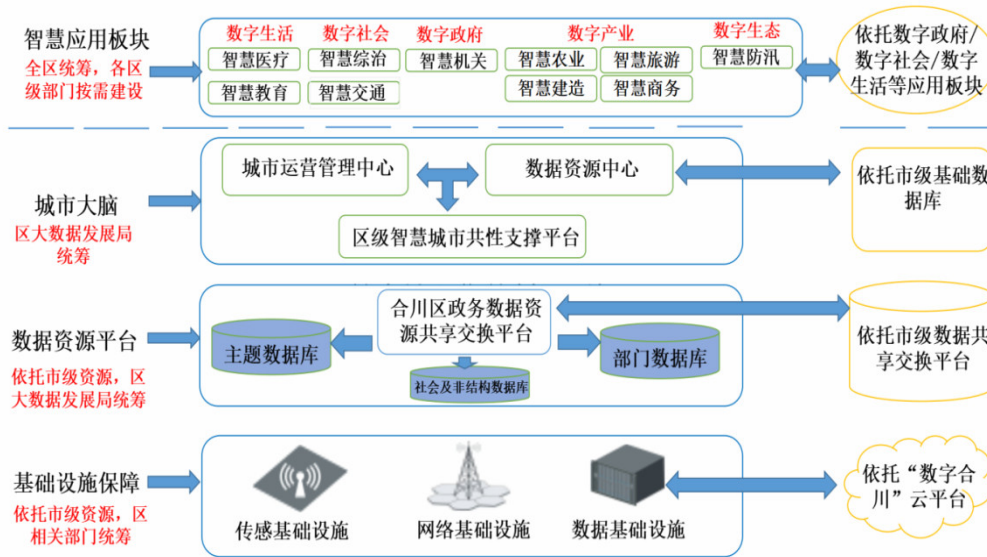


图 3 “智慧合川” 实施架构

(四) 网络架构。

基于区级电子政务网络基础，充分利旧，在保证网络层次化体系结构的同时采用扁平化架构，整个网络划分为统一安全出口区、核心交换区、接入区、存储计算区、安全管理区等五个安全域。通过统一安全出口区实现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两端安全隔离，通过政务外网和互联网的接入，实现政务外网与互联网网络出口互连，核心交换区通过光纤互联实现双机热备，保障“智慧合川”的稳定性和可靠性，接入区通过部署面向不同业务的交换设备，实现上下区域的有序连接，计算存储区通过集群及资源虚拟化部署方式，保证智慧城市的智能高效运转，安全管理区按等保 2.0 三级防护要求，通过完善日志审计、数据库审计、漏洞扫描、安全准入等安全设施，保障各个系统与网络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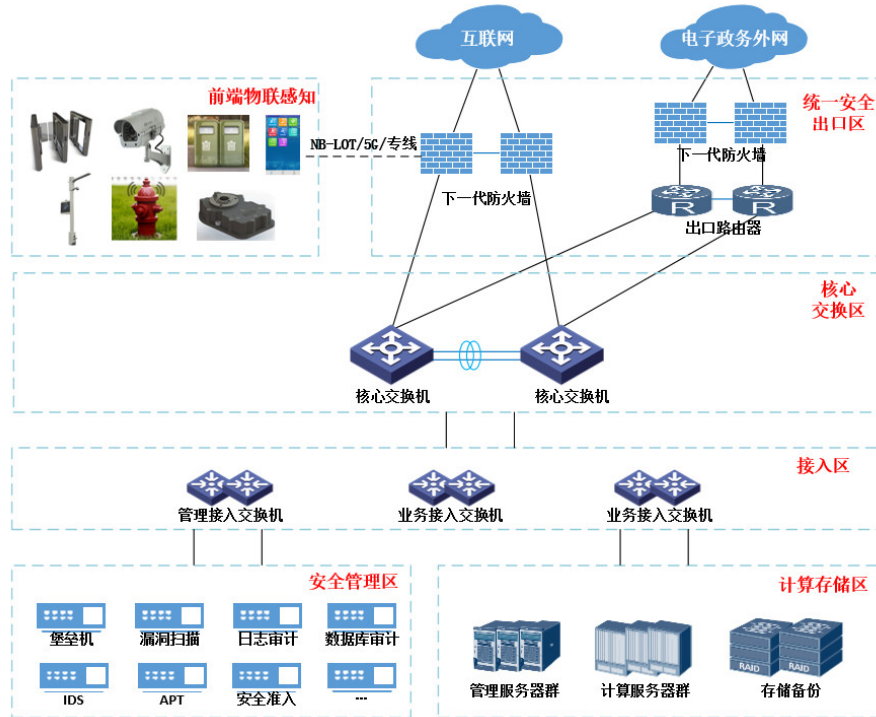


图4 “智慧合川”网络架构

（五）技术架构。

合川智慧城市按技术架构为“五横三纵”的分层架构模型，由应用层、支撑平台层、数据服务层、基础设施层、物联感知层组成，在标准规范体系、网络安全体系和运维管理体系下（三纵），通过城市大脑，为政务内部提供统一信息化支撑，向社会公众提供高效服务。

感知层主要提供对合川城市环境的智能感知能力，通过各种信息采集设备、各类传感器、监控摄像机、GPS 终端等实现对城市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大气环境、交通、公共安全等方面信息采集、识别和检测。

基础设施层通过将服务器、网络、存储和安全等硬件设备进行资源整合，为全区政务应用提供基础资源服务，实现政务云资源集约、共享；

数据服务层实现非结构化数据、结构化数据、物联感知数据、GIS 数据、CIM 数据等进行汇聚存储，为基础库、主题库和专题库作有效支撑。

支撑平台层提供单点登录、实名认证、智能识别、视频融合等中间件，为各部门新建项目提供共性支撑能力。

业务应用层采用 C/S、B/S 或 M/S 应用架构，运行全区统建及各级部门自建的各类应用系统。



图5 技术架构

第四章 重点任务

一、打造城市大脑

打造“智慧合川”城市大脑，构建合川新型智慧城市数据治理基础支撑体系，形成信息开放集成环境，支撑应用系统集成和跨部门跨领域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赋能全区各领域、各层级的智慧城市应用体系建设。



图6 “智慧合川”城市大脑

(一) 数字云平台。

以集约建设、统筹部署为导向，聚焦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各领域业务承载需求，通过租赁云服务方式建设具备弹性扩容、平滑升级能力的数字合川云平台。加快推动使用年限较久、

运行成本高、支撑能力弱的机房和小型数据中心向数字合川云平台数据中心归并整合，实现本地云环境、软件平台及数据资源云端管理，为相关部门视频、图像等非结构化数据资源本地化管理提供大数据量、高并发、快速响应的云服务。依托数字合川云平台推进行业云建设，加快已建行业云向云平台整合，推动企业云接入云平台，形成全区“一云承载”的共享共用共连的云服务体系。

专栏1 数字云平台重点工程

数字合川云平台。依托数字重庆云平台，建设数字合川云平台，实现网络、计算、存储资源动态分配，提供弹性计算、负载均衡、动态迁移、按需供给、自动化部署和网络安全防护等服务。建立健全政务云平台资源申请、运维管理、服务保障等管理机制，打造数字重庆云平台重要节点。建立完善的合川区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持续加强信息系统集约建设与统筹部署，加快推动使用年限较久、运行成本高、支撑能力弱的机房和小型数据中心向数字合川云平台数据中心归并整合。到2022年，初步建成数字合川云平台，实现与数字重庆云平台互联互通，满足政府类信息化常备应用存储、计算服务能力；2024年，融合社会与企业信息资源，形成政府—社会—企业服务为一体云服务平台。（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二）数据资源中心。

依托市级基础数据库，加快各部门及相关单位布设传感设施采集数据、业务系统数据接入，打造集政务数据、社会数据为一体、全区统一的部门数据资源池，为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和开发利用提供基础支撑。通过数据清洗、关联、比对、校验、更新，构建在市级层面按要求交换，在全区范围内按职能共享的数据资源目录。按照全市统一的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规则和流程，推进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完善政务数据资源共享目录管理，形成数据资源管理体系。优化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机制，推动横向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纵向与市级系统对接，实现市、区两级架构互联互通。依托市级政务数据资源开放系统，推进政务数据资源开放，鼓励本地企业利用开放数据资源开展大数据应用研发，相关部门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约定、依法提供等方式授权有相关资质的企事业单位开展政府数据增值开发应用。结合合川区发展实际和各部门业务应用需求，以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和打造特色为目标，重点围绕产业发展、网络安全、社会医疗健康等领域建设一批特色主题数据库。

专栏2 数据资源中心重点工程

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按照市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规则和流程要求，推进合川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并接入市级共享交换系统，建成横向依据职能需求共享、纵向市区两级政务数据资源双向流动的共享交换机制，逐步完善数据资源共享目录管理、数据采集分发管理、数据质量审核管理等功能。2022年，建设数据共享目录管理、数据采集分发管理、数据质量审核管理等功能，完成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部门数据资源池。依托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及社会数据资源，按照市级相关部门要求统一部署，构建合川区本地数据资源池，推动区内各部门数据资源接入，形成政务数据、视频图像等非结构化数据、物联网前端感知数据等资源汇聚。制定全区统一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标准，涵盖数据筛选标准、清洗标准、建池方式、容量和地址分配规则等方面，加快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2022年，全区各部门按照统一标准要求，基本完成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主题数据库建设。基于汇聚全区政务、社会数据的合川区数据资源池，结合合川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需求，重点围绕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医疗健康等领域逐步建设一批主题数据库，按照“一数一源”的原则开展多元校对和数据更新，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时效性。2023年，建成行政审批、社会治理、城市管理3大主题数据库；2024年，建成交通管理、信用信息、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公共安全5大主题库；2026年，建成招商引资、企业信息2大主题库。（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数据治理系统。强化建设提供跨部门、多维度、全流程的数据治理能力，通过对数据的清洗、转换以及分析建模，形成包括数据标准、主数据、元数据、数据质量、规则模型等数据资产的应用功能，提升数据获取效率、保障数据安全合规、持续释放和挖掘数据价值。2024年，完成对系统功能的开发，项目进行试运行。（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三）综合赋能平台。

加强与市级共性技术支撑平台、业务协同支撑平台对接，围绕全区新型智慧城市各领域应用协同运行需求，统筹集约化建设一批智慧城市综合赋能平台。建设实名认证系统、智慧合川门户网站，形成统一数据信息分析接入口。建设集大数据、人工智能于一体的数据智能平台，支撑各领域业务应用智能化水平提升。建设合川城市物联网开放平台，支撑各部门物联网应用开发部署，深化物联感知技术在城市管理、交通、公共安全等领域应用。建设合川智能视频融合平台，提供区级视频资源汇聚、应用开发和业务分析等服务。建设数字孪生平台，实现地理空间、视频监管等数据资源融合应用，为城市管理全面监测、数据分析、综合展示、辅助政府决策等提供支撑。

专栏3 综合赋能平台重点工程

智慧合川。基于渝快办APP，建设和完善智慧合川门户网站和公众号。打造整体联动、便民高效的网上政府。2026年，建成智慧合川门户网站和公众号，实现掌上服务功能。（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实名认证系统。为有效解决跨部门之间应用共享、实体互信、访问互通等问题，建设实名认证系统，实现跨部门、跨应用、跨网络的单点登录和身份认证等服务。2022年，建设完成统一实名认证系统。（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智能视频融合平台。依托合川已建成的视频监控系统，利用人脸识别、机器视觉、深度学习、视频结构化处理等技术，对视频图像进行目标检测识别、行为特征提取、画面增强优化、轨迹跟踪分析，通过对海量视频数据进行智能关联分析，提升视频精准识别能力。2022年，智能视频融合平台基本建设完成。2022年，平台能支撑一批智能化应用。（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物联网开放平台。建设区级统一的城市物联网开放平台，面向各领域、各类型感知识别设施，提供集中管理、智能控制、设备互联、远程监控与诊断等所需的各类服务，构建标准、便捷的物联网应用开发环境。支持城市管理、交通等相关部门接入已建物联网应用和感知数据，基于物联网平台快速开发部署智慧应用，为实时掌控城市运行情况，提供全方位的数据应用展现。2022年，基本建成城市物联网平台；2024年，城市物联网平台应用支撑能力全面提升。（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数据智能平台。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合川区数据智能平台，面向全区各类应用提供数据挖掘、分析和应用以及各类大数据基础组件、共性应用、基础工具和模型算法，开放人工智能应用服务接口，为区级各部门提供自然语言处理、模式识别、深度学习等能力，支持在线分析、运算一键完成、多终端自适应等功能，提升各部门智能化应用水平。2022年，数据智能平台完成重点组件和服务开发。2024年，平台功能基本完善，支撑一批业务应用的开发

运行。（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数字孪生平台。深化新型测绘、标识感知、协同计算等技术应用，在整合已有城市空间数据基础上建设内容完善、结构合理、规范高效、数据统一城市信息服务体系。依托合川区5G网络建设，强化5G技术与城市信息模型（CIM）融合，将城市各类智能终端、感知设备进行空间关联映射和有序管理，构建现实空间与虚拟空间映射关系，形成从城市规划到建设、从地下到地上、从时间到空间虚实交互的数字孪生城市，推动城市全要素数字化和虚拟化、全状态实时化、可视化，实现城市各类智能终端空间关联映射和有序管理。2022年，初步建成数字孪生平台，具备地理空间信息获取、查询、关联分析、可视化展示等功能和服务；2024年，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建设，城市建成区城市信息模型（CIM）覆盖率达到100%。（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四）运营管理中心。

基于数字孪生城市理念，以城市规划、建设、运行、管理、服务数据为基本要素，打造具备高弹性、高扩容性的合川新型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支撑全区非涉密系统的统一部署和管理，有效推进全区综合赋能平台调用和系统迁移上云。加快推进全区各部门应用系统与合川新型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对接，推动全区应用数据纵横互通，提高空间数据资源、城市运行管理的共享能力，为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综治、智慧交通、智慧机关、智慧农业、智慧商务、智慧防汛等子项目提供地图数据、城市问题发现、城市治理联动支撑能力，全面提高合川区信息化服务水平。综合运用大数据可视化技术及结构化视频分析技术，全面呈现综合态势及城市运行状况，并对经济、产业、安全、交通、应急等重点领域实现分模块展现。

专栏4 运营管理中心重点工程

运营管理中心实体大厅。加快运营管理中心实体大厅选址工作，集约部署和共享使用展示大屏、专席坐席、视频系统、会商系统、呼叫中心等软硬基础设施，形成全区统一调度与协同治理模式。2022年，完成运营管理中心实体大厅建设。（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平台。通过与全区各部门业务应用系统对接，实现对全区产业经济、城市运行、生态环境等各领域进行实时有效的跟踪监控、量化分析、与预警预判，全面掌握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发展各环节关键指标；依托可视化数据指标建模、分析工具，构建包含民生服务、城市治理、政府管理、产业融合、生态宜居5大城市管理运营主题，实现常态的城市运行综合管理。基于大数据的城市管理决策支撑体系，提供常态或应急状态下的指挥调度服务，形成集全景展现、仿真预测、辅助决策、城市管理等于一体的大平台。2024年，智慧城市运营管理平台基本建成，具备城市运行状态展示、辅助决策和综合管理等能力。依托实体大厅投入使用，有效提升城市综合运营管理水平。（牵头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二、创新智慧应用场景

（一）民生服务。

1. 智慧医疗。

建设目标：到2026年，全面提升合川区整体医疗卫生和健康服务水平，建立健全更加成熟稳定的医疗保障制度体系，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关键领域的医保改革任务，以使医疗保障政策规范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便捷化、改革协同化程度明显提升，打造重庆市内乃至全国地市级智慧医疗示范工程。同时以构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核心，通过数据汇集、共享，实现医疗资源的互联互通和

医疗机构之间的业务协同。提升合川人民医院、合川中医院、妇幼保健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等医疗机构信息化水平，提高便民惠医服务水平。

建设内容：构建云端业务互动、上下协同的区域医疗业务生态系统，依托医疗平台和医疗信息系统实现对医疗资源进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提升医院基础化信息水平。在医院和基层医疗服务机构，利用具有标准化、规范化的医疗业务系统，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的业务协同。2024年，结合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及数据中心，打造以5G+应用场景，提升合川区医疗信息化水平。2026年，充分利用前阶段的建设成果，加快5G智能感知设备在全区的部署，实现5G+物联网覆盖全区，结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使平台达到互联互通5级甲等，医院达到互联互通4级甲等水平，实现医疗资源人财物统一管理。

专栏5 智能医疗重点工程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工程。统一功能规范、技术标准和接口标准，整合区域内的信息资源，构建医疗大数据资源，建成对接市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合川区“智慧城市”公共信息平台以及医疗卫生机构信息系统和有关垂直业务应用系统的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链接“智慧城市”平台，畅通部门、区域、行业之间的数据交换通道，实现区内基础医疗卫生数据资源的跨部门、跨区域共享，推动医疗、医药、医保和健康各相关领域数据融合应用。建立区级综合业务协同应用体系，强化数据交互共享，支撑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和保障、药品管理、综合管理等应用，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到2022年，完成平台搭建，集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品管理、医疗保障服务、基本医疗服务、绩效考核、运营监管、业务运营服务业务管理功能，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的业务协同；到2026年，完成智能穿戴设备建设和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应用，基本实现平台业务系统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卫生健康数据上云。依托合川区大数据中心云资源，加大卫生行业云网资源优化整合力度，建设双向互备两朵卫生云，整合改造区级医院院级平台、卫生单位业务平台，采用“云一边”的混合云模式，统一IaaS、PaaS、SaaS各层应用服务能力，打造统一规划、统一规范、统一运维、统一监管的全区“卫生健康云”服务体系。推动全区医疗卫生机构业务系统和数据上云，实现以卫生健康云服务为核心的诊疗流程再造，为患者提供覆盖诊前、诊中、诊后全流程，贯穿线上线下一体化卫生健康云医疗服务。到2023年，完成双向互备的“卫生健康云”和“区级数据中心卫生专属云”的建设，推进分级诊疗云平台建设，完善一体化监管及服务功能；到2024年，完成80%以上的医疗健康业务系统上云。（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互联网+健康医疗”。积极探索建设全区统一互联网医疗服务平台，构建完善的公众健康信息和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服务体系，开通“健康合川”微信公众号、支付宝、Web网页、自助服务终端、智能电视等服务渠道，通过延伸医院服务能力、放活“医生”、联合定点药店等方式，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运营工作。到2023年，完成全区40%的医疗机构完成互联医疗运营团队组建工作；到2024年，完成在线咨询、云诊室就医、在线会诊等功能应用，互联网+健惠民服务工程并投入使用。完成异地云备份服务、桌面云服务、时钟同步系统等系统部署以及全区50%的信息系统上云；到2025年，完成以“三甲医院、二级医院和基层医院”组建的具备电子健康卡互联网应用、智能导诊、就诊提醒、诊后随访、在线咨询、在线复诊服务、病历管理、处方流转、检验检查检查单流转、历史病历调阅、患者管理、智慧医养、统一在线支付平台、患者回访系统、掌上云医院等内容的线上医共体达到80%。（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基层医疗信息系统升级改造。以五大中心为龙头、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依托、以信息化手段为支撑，建立健全心脑血管疾病、重度创伤、危重孕产妇和危重新生儿的分级诊疗体系

和机制。加快分级诊疗信息系统建设，开展智能辅助诊断、基层远程医疗、双向转诊、家庭健康管理等服务。推进医疗、妇幼、疾控、医保等纵向信息系统在基层的功能整合，着重解决“条块融合”应用。到2024年，实现公共卫生及健康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智能化公共卫生服务、基层HIS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升级、EMR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LIS实验室管理信息系统、RIS/PACS放射及医学影像管理信息系统、PEIS体检管理信息系统、医疗排队叫号系统、医疗卫生决策支持与分析系统、医疗卫生决策支持与分析系统等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数字健康协同治理。以居民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和医疗卫生全流程智能服务为指引，对区域内信息资源进行整合。建立协同类平台，建立“人口家庭、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数据资源库，通过对公共卫生、计划生育、医疗服务和保障、药品管理、综合管理等应用数据交互共享，依托平台对医疗资源进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的业务协同。通过与教育、公安、民政、医保、社保、智慧城市统计等人口基础信息的融合更新机制，建立以个人身份信息为索引的人口基础信息协同治理路径。加快推进全区医共体服务协同共享，实现区域医共体一体化管理，通过多部门联合来开展信用监督为基础的新方式，构建以数据安全信用档案为基础，分级分类监管为依托，部门联合惩戒为抓手的卫生健康数据安全生产信用监管体系。到2024年，实现社区防控管理、医疗救治管理、防控物资保障、指挥决策管理、传染病监测预警、慢病及职业病监测、计划免疫疫苗监测、工程建设项目监管系统、学生晨午检症状管理系统的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5G+物联网智能化建设。通过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建设卫生健康系统有线、无线区域医疗信息专网“两张网”，不断优化移动通信网络空间布局。以多元化、集成化、智能化、可视化、虚拟化、移动化、区域化与标准化为目标，融合物联网、AI智能等技术，以新基建技术为基础，逐步建成以建筑技术、信息技术、医疗技术等多系统紧密结合的医疗智能化建设体系。力争到2026年，实现5G中央监护、5G院前急救、5G远程手术与指导、5G医疗设备监控、5G远程探视、5G医废管理等内容的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医疗卫生科研服务平台。推进健康医疗大数据临床和科研应用，完善健康医疗大数据采集、存储工作机制，打通数据资源共享通道，建立健康医疗大数据共享机制，加强医疗应用支撑和运维保障。建设临床医学数据中心，集成大数据资源，加强医疗科学研究，发展精准医疗。探索政府机关、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合作机制，启动全区我区医疗卫生科研服务平台建设，促进临床医学成果转化。到2026年，完成科研项目管理系统、科研辅助转化系统、医院教学管理系统、科研大数据搜索系统、专科科研管理系统、临床应用数据分析平台、医学文本分析系统、医学考试管理系统、临床决策支持系统等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医共体协同应用工程。加快推进全区医共体服务协同共享，实现区域医共体一体化管理。2022年底，启动全区“五大中心”建设完成运营管理相关系统建设；2024年完成全区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和创伤中心的信息系统建设；2026年基本建成全区“五大中心”建设的全部信息系统，包括运营管理系统、监控中心系统、综合统计分析系统、远程教育系统、预约诊疗系统、双向转诊系统、区域检验中心系统、区域病理中心系统、远程会诊系统、区域消毒供应中心系统、远程门诊服务、临床会诊服务、远程示教系统、人财物统一管理系统、区级医院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物流管理系统、基层医疗机构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等。（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智慧卫生”安全防护。强化医疗卫生安全防护体系建设，坚持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实施。贯彻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分级保护和信息安全审查等制度，完善安全管理机制。到2024年，完成软件等级保护测评、网络安全管理中心、网络和信息安全升级、卫生健康云数据中心备用电力线、网络优化等内容建设。（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委）

2. 智慧教育。

建设目标：到2026年，基本建成与教育现代化目标相适应的“人人皆学、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智慧教育服务体系。着力优化合川教育云平台，促进政府、企业、社会与学校共建教育资源，共享智力资源，提供招生、人才培养、就业、在职就学的公共服务体系。全面实施教育城域网改造升级，推广“智慧课堂”“未来课堂”“翻转课堂”等应用，打造市级示范智慧校园，提升全区智慧教育发展水平。

建设内容：对教育城域网改造并向IPv6升级，增强5G网络覆盖，实现提速增效；运用物联网、大数据、智能推送、云服务等信息技术，构建覆盖线上线下、课前课中课后、教学辅学的多样化的物理教学空间、多维度的智慧学习环境。通过大数据进行精准诊断、评价、分析，推动“一人一案”个性化教学。2022年，基本完善智慧校园基础设施，加强网络课堂、名师课堂、远程同步智能课堂等线上资源整合，接入渝教云平台，充分对接市级资源，整合、汇聚精品课程资源。2024年，构造线上品牌，推广微课堂智能学习应用，打造智慧教室、智慧实验室，创客空间和虚拟仿真实训室等智能教学环境，利用现有空间、资源、平台、智能终端，有效支撑学校和师生开展信息化教学应用；探索混合式教学、STEAM教育和创客教育等教学新方式。2026年，逐步构建具备合川特色的智慧教育应用示范区。

专栏6 智慧教育重点工程

智慧教育基础设施。对合川区教育网络进行“万兆主干、千兆到点”升级和IPv6改造，深化5G网络覆盖，构建以专线网、无线网、物联网、移动网络为基础的可靠网络系统。以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AR/VR等新兴技术为基础，建设一批智慧教室、智慧实验室，创客空间和虚拟仿真实训室等智能教学环境；加强校园安全智能监控系统建设，提升校园安全工作智能化水平。加强师生智能化教学终端推广应用，鼓励具备条件的学校多途径为师生配备智能教学终端。深入实施“宽带网络校校通”，扩大校园无线网络覆盖范围，支撑各类学习终端在校园泛在互联。到2022年，“宽带网络校校通”建成率达到100%，带宽网络不低于10G。多媒体教学设备配备率达到100%，中小学学生学习终端配备数量进一步增加。到2026年，实现重庆教育宽带网在全区各高校、各中小学全覆盖，对现有教育城域网升级改造，互联网出口带宽提升至6G，IPv4升级为支持IPv6网络，达到重庆市教委“万兆主干、千兆到点”要求，互动式多媒体教学设备占比达到80%，中小学学生学习终端配备水平明显提高，更换已达报废年限且无法再使用的班班通一体机等。（责任单位：区教委）

“合教云”智慧教育云平台。构建“合教云”智慧教育云平台，改造已有平台和系统，建成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数据中台，形成合川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大数据平台；建设中小学优质学科资源系统和网络学习空间，形成教育大数据资源中心，智能精准化教学学习系统，构建个性化学习体系，为五育并举赢得更多时间，建设教师智能研训培系统，构建教师智慧研、训、培一体化系统。建设“校安云”综合管控云平台建设工程，作为全区学校所有安全管理、安全教育、安全物态、应急指挥的总纲平台。到2024年，完成合川教育公共服务平台、教育大数据平台，教育大数据资源中心、教师智能研训培系统、“校安云”综合管控云平台建设的建设。（责任单位：区教委）

未来课堂及智慧课堂。基于合川区教育云平台，构建以直播与点播相结合、线上与线下互动的“未来课堂”，提供学情分析、教学决策、教学反馈和教学评价等应用；运用课堂智能终端，将学习的主动权从教师转移给学生，有效打通课前、课中、课后多个环节，创造适合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的新型教室环境。2024年，完成2—3所学校“未来课堂”试点建设；2026年，扩大试

点建设面，力争实现全区各学校100%覆盖。（责任单位：区教委）

智慧校园。推进实施智慧校园示范校建设工作，探索5G+人工智能在教育领域的应用，构建开放共享、融合创新、在线交互为特征的智慧教学环境。推进平安校园信息化建设，与综治系统、公安视频联网系统进行信息共享，及时处理学校安全事故。2022年，完成智慧校园应用系统、智慧学习系统、精准化教学系统等系统建设；完成硬件设施含电子书包教室、智慧音乐、美术、书法室等、创新实验室、录播教室、远程互动教室、AR/VR功能室等建设；推动4所学校成为第二批智慧校园示范校；2024年，深化教育互联网平台应用功能，实现在线教育普及应用，并建成10所以上智慧校园，力争成为市级教育应用示范区县；2026年，完成15所智慧校园建设全区覆盖。（责任单位：区教委）

（二）城市治理。

1. 智慧综治。

建设目标：扎实推进平安社区建设，打造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建立“全域感知、动态调度、实时智能、多维融合”的社会综合治理平台，形成区、街道、社区（村）三级联动综合治理工作体系，实现提前防控危险事故和突发事件、增强危机事件信息共享与协调联动能力，提升城市与社区的治理管理水平，建设成为更高水平的平安合川。

建设内容：加强对城市与社区的整体感知力度，在合川区社会治理信息系统2.0版上扩展相关应用工程建设。2023年，完成社会治理现代化综合管理考核系统，对接已经建成的合川区社会治理信息系统，实现综合管理和考核应用；建设区级社会综合治理数据管理平台，实现与市级平台的数据共享对接；2024年，完成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升级，形成“深度分析、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应用”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格局；2026年，建设完成“看家天眼工程”，实现全区视频监控镜头的全覆盖，从而提高社会治安整体防控水平和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助推全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

专栏7 智慧综治重点工程

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及信息化系统（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建设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及信息化系统，实现视频会议、视频监控、视频通讯、视频培训、视频点播、视频调解、视频信访、视频调研、信息发布等功能整合在同一平台上，实现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指挥调度、分析研判、应急处置、服务管理等业务应用的可视化、智能化、扁平化、社会化，将进一步完善我区三级指挥系统，彻底打通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到2022年，完成343套村（社区）综治视联网系统、7套实景指挥大屏，1个大屏解码器、扩容区综治中心综治视联网系统，新建区委政法委安全边界系统及音频系统，打通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

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信息平台。构建社会组织培育、人才培养、社会组织宣传、购买社会服务交易中心和社会组织孵化研究板块，将其打造成为“全市一流、全国领先”的推动社会组织健康发展集引导、培训、研究、交流、合作于一体的综合性平台。到2022年，基本建成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信息平台。（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局）

“看家天眼”工程。推动社会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和联网整合，实现看家天眼视频数据与“应指”平台对接，全面提升社会治理能力和城市管理水平。严格落实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国家标准和市级资源信息管理办法要求，对视频数据调用采取严格管理措施，确保数据安全。到2022年，建成“看家天眼”视频监控镜头5万个，实现“应指”等平台有机融合、高度共享和深度应用；到2023年，全区拟建“看家天眼”视频监控镜头5万个，实现与“应指”平台等

有机融合、高度共享和深度应用。（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

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工程。充分融合视频大数据侦测感知、智能关联、深度研判等能力，实施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升级项目，对全区内的重点区域、背街小巷、铁路沿线、政府投资安置房、小区及单体楼等区域进行视频监控和前端感知，形成“深度分析、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全面应用”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格局。到2024年，在公共区域完成布设高清网络枪机、人脸抓拍摄像机、微卡口、智能交通人车抓拍单元等设备，全区拟建“看家天眼”视频监控镜头5万个，实现与“应指”平台等有机融合、高度共享和深度应用。实现城区重点区域全覆盖。（责任单位：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

2. 智慧交通。

建设目标：优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大数据中心、创新场景应用，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数字转型、智能升级，整合交通运输信息化资源，促进交通运输提效能、扩功能、增动能，提升服务群众出行、政府决策、行业发展、安全应用能力。

建设内容：整合现有信息资源，突出以民生服务为重点，推进服务群众出行、畅通货运物流、路网运行监测、港航运行监测、公路养护管理、交通行政执法、应急指挥调度等领域的数字化改造建设，促进交通运输服务方式、运营组织方式、管理决策方式等转型升级。到2024年，完善区级交通行业数据资源中心，整合全区车辆、船舶、卡口等交通关键数据，优化部、市、区三级交通资源共享交换与安全监管预警预报机制，形成综合交通运行监测指标体系；完善基础设施监测、交通运行监测、公路出行信息服务等终端系统，形成全方位、多维度、高精度的感知服务网络；深度挖掘交通行业数据，为行业宏观决策、应急指挥提供辅助支持，提高交通行业智能化水平；建成功能全面的便民服务系统，提升交通运输公共服务能力，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的出行需求，有效提高公众出行服务质量。到2026年，实现政府及社会民众对于人、车、路、船、场、航道、车位、环境等交通信息实时交互，提高合川区交通系统整体运行效率。

专栏8 智慧交通重点工程

交通综合信息平台。升级套感知服务设施，采用市级平台复用、现有平台升级完善、结合合川需求建设等方式，配合相关部门推进先进技术的行业应用，补充建设包括公路感知设备、水路感知设备、城市交通感知设备、执法应急终端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接入前端监测设备采集的数据，对接市交通局数据中心及市各个业务部门数据中心数据，对合川及周边地区数据进行切片，形成交通基础数据库和主题数据库，提升信息资源采集强度和扩大资源采集范围提高信息处理水平，实现数据共享交换、数据开放、数据比对以及数据深度挖掘和分析应用等服务，全面提高交通运输服务管理能力。打造智慧公路、智慧港航、智慧运管、智慧执法等应用场景系统，实施公交人脸识别及支付系统、交通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扩容、危岩边坡监测系统、桥梁健康监测系统、水上通航智慧监管平台、货运物流平台建设，升级完善智能公交调度系统、公交电子站牌。利用市交通局已建系统，建设区级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整合区内各类交通数据，综合评估路网运行状态，自动研判交通态势和交通事件，实现交通运输运行协调、应急指挥、交通视频监控共享、智能公交调度、区域综合运行分析决策、智慧交通公众服务等应用，提供数据交换、业务管理、运行分析、公众服务的能力。2022年，完成对水路、城市交通、执法应急等方面的设施设备建设，完成超限运输源头治理信息化系统、客运重点区域监控和智能分析系统、无人机巡逻巡航系统建设，实现视频监控、违法抓拍、公交电子站牌、预警监测的应用；建设完成智慧公路（危岩边坡监测系统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公交人脸识别及支付系统、货运物流平台以及公交电子站牌升级；2024年，整合各类交通数据，

形成交通数据中心；完成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提供大数据分析和决策能力。2025年，完成交通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扩容和水上通航智慧监管平台、智慧运管建设以及智能公交调度系统升级，基本完成交通综合信息平台。（责任单位：区交通局）

合川区智慧停车（二期）：通过车位侧面安装“AI高位视频”，结合“地磁+PDA+人工”的技术，定位车辆、采集车牌信息，构建停车证据链，通过APP、公众号、小程序等多种方式实现车位查找、停车缴费等停车服务。2022年，在南津街街道、合阳街道、钓鱼城街道三个办事处共41个路段完成布点。2024年，逐步扩大布点范围，实现城区公共车位全覆盖；到2025年，沿用一期项目“AI高位视频”技术，对合川城区主次干道路内停车位进行智能化改造。（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区信息安全产业公司）

（三）政府管理。

1. 智慧政务。

建设目标：构建创新政府信息化应用体系，包括政务管理、政务服务、审批管理、智能决策四大领域信息化应用。通过统一规划、统一标准、统一建设，统筹协调推动，实现跨部门系统互联互通、数据交换共享、业务流程协同，形成“慧监管、慧服务、慧审批、慧决策”创新型政府服务新模式，提升政府信息化整体效能。

建设内容：在政务管理领域，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加快行政办公信息化建设，打造效能型、服务型政府。到2022年，实现区级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平台与市级平台和国家级平台的数据交换与纵向衔接，强化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

在政务服务领域，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需求导向，以政府信息“一网通查”、政务服务“一网通办”、互动交流“一网通答”为目标，针对群众办事的难点、痛点、堵点，提升办理便捷度，推动全区政务服务一网汇聚、一网受理、一网反馈。到2023年，完成“一件事一次办”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推进政务服务自助智能终端应用建设，丰富服务引导方式，实现政务服务流程显著优化，服务形式更加多元，服务渠道更为畅通，群众办事满意度显著提升。

在审批管理领域，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优化办事流程、共享部门数据、融合线上线下，真正做到最大限度方便群众和企业办事，全力打通办事“最后一公里”障碍。到2024年，实现“不见面审批”以及政务服务“24小时不打烊”。

在智能决策领域，通过有效整合政府数据，为政府综合决策提供科学、全面、准确、及时的信息支撑，适应新形势下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要求。到2026年，力争建成集政府综合管理、宏观经济分析、协同智慧、展示体验于一体的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跨系统、跨业务的政府智慧大脑。最终形成政府信息化大服务、大应用、大数据、大平台体系。

专栏9 智慧机关重点工程

智慧审批系统。依托市级“多规合一”系统，通过有效整合政府数据以及大数据分析，建设一套服务于全区的智慧审批系统，为政府实现全面审批各类行政业务提供科学、全面、准确、及时的信息支撑，适应新形势下政府管理现代化的要求。通过打通政务内部的数据收集和存储，集成互联网政务服务门户、政务服务管理系统、业务办理系统、政务服务数据共享系统，实现区级政务服务数据共享平台与市级平台和国家级平台的数据交换与纵向衔接。强化业务协同和信息共享，优化审批流程，积极探索智慧审批，通过系统自动核验、自动审批，全程无人工干预，实现“不见面审批”以及政务服务“24小时不打烊”，形成“一次告知、一次申报、一次受理、一

次联办、一次送达”的政务服务功能体系，实现区级、镇街政务服务事项线上线下“一件事一次办”，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优化提升服务体验。到2022年，在区行政服务大厅、街道、大型商超、火车站等投放40台自助服务一体机；到2024年，完成增设政务大厅智慧化基础设施，升级业务叫号机、导引设备、系统服务器、视频监控等。基于“渝快办”平台，深度开发合川“一件事一次办”“综窗受理”“电子签名”等个性化应用，推动更多事项纳入无差别综合窗口受理，融合“窗口端、PC端、手机端、自助端”四端同步服务，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无差别、全业务、全过程的便捷服务。（责任单位：区政务办）

（四）产业融合。

1. 智慧农业。

建设目标：通过农业行业管理信息资源集成共享建设，构建“1+4+N”区、镇、村（企业）三级智慧农业骨干网络体系，实现农业智能应用镇街全覆盖、线上网销农产品品种全覆盖、行政村农产品电商服务全覆盖，形成以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服务在线化为基本特征的合川现代农业发展形态。

建设内容：加快益农信息社建设推广，实现信息进村入户网络全覆盖，服务无盲区、运营可持续。搭建合川农业互联网平台，推动涉农信息系统整合和涉农数据资源共享，基本实现农业农村数据资源共建共享、系统互联互通、业务协作协同，助力合川桃片、合川黑猪、桑叶蛋、生态渔等特色农产品线上网销。到2024年，实现农业信息资源集成共享，特色农产品触网营销。开展农业产业链关键环节智能化示范工程，打造宜机化智能生产示范基地、市级智慧农业产业园以及智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实现农业生产智能化广泛应用。基于农业互联网平台，加强区、镇、企业三级网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深入开展农产品物流体系建设，扩大线上网销农产品品种覆盖范围，积极带动周边区县特色农产品品牌打造，初步形成区域性“线上线下”品牌农产品营销服务体系。到2026年，信息化示范工程全面铺开，农业智慧化水平大幅提升。

专栏 10 智慧农业重点工程

智慧农业生产智慧化示范工程。强化空中作业无人机群、地面大型无人驾驶农机联网平台建设，提供实时、动态、三维的地理信息及定位数据等农业精细化服务，打造资源共享、数据整合和安全监管平台。集成电子商务、测土配方施肥、病虫害检测预警预报、农产品质量监管和区块链溯源、5G视频、农业综合信息服务、农业遥感大数据处理系统、都市生态休闲农业智慧服务、农业生产资料执法监管等九大业务系统。依托“三园共创”展示中心，打造合川天空地一体化农业物联网管理平台，集中展示合川智慧农业发展成果。以粮油、生猪2个保供产业和柑橘、生态渔、桑叶蛋3个特色高效农业为重点，建设一批智慧农业示范点。在龙市—肖家区域建设市级智慧农业产业园，开展万亩高标准粮油基地物联网区域试验示范，升级改造一批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在钱塘大柱村建设柑橘宜机化智能生产示范基地，促进信息化技术与农机装备、生产作业、管理服务融合发展。在太和镇建设智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开展多项智慧农业技术试验示范。到2022年，建成区级天空地一体化农业物联网管理平台，支撑农业生产智慧化应用范围覆盖所有镇街，促进优势农业产业降本增效；到2024年，基本形成“4+N”区、镇、村（企业）三级智慧农业骨干网络体系，在镇街建设4个智慧农业示范园，依托343个益农信息社，在行政村和企业建设N个智慧农业网络点。（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委）

2. 智慧旅游。

建设目标：建成一批“智慧景区”示范点，大幅提高全域涉旅场所互联网应用水平，形成

合川旅游品牌效应，建成集监管、安全与服务的合川智慧旅游体系，实现全方位智慧化管理、运营和服务，将合川打造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历史文化名城和成渝“后花园”。

建设内容：以“文化+旅游”为抓手，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为牵引，强化涉旅场所5G、千兆宽带、监控设施覆盖，结合“吃、住、行、游、购、娱”旅游业要素，搭建智慧旅游应用体系，推动钓鱼城、涪滩古镇、文峰街等景区智能设施、智慧系统、智慧应用建设。充分利用景区现有信息化基础，到2023年，初步建成集旅游、购物、体验“三位一体”的智慧旅游服务体系，并打造一套集监测、控制、维护与管理功能于一体的智慧旅游管理系统。依托信息基础设施和智能化平台建设，打造一批智慧景区应用示范，发挥模范引领作用，推进全域旅游建设进程。到2026年，完成一个智慧旅游城市、一批智慧旅游景区和智慧旅游示范村镇建设，构建合川智慧旅游体系。

专栏 11 智慧旅游重点工程

钓鱼城创5A—智慧景区一期工程。基于已有信息化建设项目，对涪滩景区和钓鱼城2个景区进行智慧景区升级，打造集游客服务、景区运营、企业与政府监管等需求应用服务。构建景区服务、景区管理、景区营销的三大系统和大数据分析，对可视化指挥中心和云数据中心进行升级，有效地进行数据集成和数据共享。到2023年，完成智慧景区一期工程建设，形成2个景区示范点；到2026年，成为成渝地区1个智慧旅游城市。（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委）

3. 智慧体育。

建设目标：积极推动智慧体育应用，逐步推进体育场所智慧化建设，积极发展智慧健身新模式，全面打造数字体育平台应用，推进我区智慧体育系统建设，拓展体育产业空间，服务于全民健身、体育竞赛活动、体育教育培训、体育旅游等领域。

建设内容：以“体育+”为抓手，全面打造数字体育平台应用，推进我区智慧体育系统建设，服务于全民健身、体育竞赛活动、场馆建设运营、体育教育培训、体育旅游等领域。制定《合川区智能体育场馆建设指南》，对全区主要公共体育场馆进行数字化升级，新建体育场馆设施的智能化建设与场馆建设同步，实现体育场馆客流监测、场地安全监控、场地管理、赛事活动监控、场馆能耗监测、全民健身信息服务智能化管理，为用户提供个性化服务以及多样化的运动产品。积极发展智慧健身新模式，积极拓展体育健身新模式，大力推动结合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的新型健身方式，推广举办各类智能体育赛事活动。吸引和鼓励科技公司研发高附加值的智能体育的产品，为体育未来发展提供新动能。

专栏 12 智慧体育重点工程

《合川区体育场馆智能化指南》。指导体育场馆设施建设，涵盖体育场地建筑智能化和运营管理智能化两个方面的众多系统建设标准和要求。智能化系统覆盖室外场地、室内场馆、体育公园、健身步道、骑行道、等各类体育场地设施。2023年完成指南编制。（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委、配合单位南津街街道办事处、合阳城街道办事处、钓鱼城街道办事处）

合川区全民健身服务网络平台。依托“数字重庆”云平台及合川区大数据资源中心，实现多源数据采集、运动云数据管理和分析、运动云大数据管理和分析。绘制全区体育健身资源电

子地图，整合全市体育场馆的智能化能力，提供线上场馆预订、门票销售、信息查询、健身指导、运动分析、体质监测、交流互动、赛事参与、赛事转播、联网消费等综合服务。2022年启动平台建设，完成前期相关工作，2023年完成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委、配合单位南津街街道办事处、合阳城街道办事处、钓鱼城街道办事处）

4. 智慧商务。

建设目标：以“食安云”平台（一期）为基础构架，按照“源头可溯、去向可追、风险可控、公众参与”的基本要求，以“双目录双码、四大平台、八个环节”为总体思路，构建数据驱动、多方协同的食品安全治理模式，推行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目录和生产经营者目录并行的双目录管理模式，线上二维码和线下条形码防伪的双码追溯机制，构建食品和食用农产品采购配送、交易服务、信息追溯和安全监管四大网络平台，涵盖种养殖、生产加工、仓储物流、终端销售、检验检测、政府监管、企业管理、公众查询等八个食品安全追溯管理环节，实现食品产业全环节、全链条、全覆盖的信息可追溯，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

建设内容：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以食品安全流通溯源为核心、食品加工环节管控为抓手，构建政府主导、食品安全主管部门监管、学子教育公司研发运营的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2024年，建设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为消费端提供安全高效的在线订货服务，为食品供应商提供专属便捷的在线供货服务，为区市场监管局、区农委、区教委等行业主管部门提供食品安全管理数字在线监管服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构筑点上追溯、线上管理、面上监管的三道食品安全防线，进一步提升食品行业食品安全管理水平，营造安全放心的饮食环境。

专栏 13 智慧商务重点工程

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基于一期建设成果，通过汇聚企业信息数据、菜市场数据、第三方商业平台数据等，形成食品安全大数据中心；续建食品采购配送平台、合川食品交易服务平台（线下交易中心）、合川食品安全溯源在线监管平台等三大平台，并完成食品订货系统、食品供货系统、食品采购配送系统、食品大数据可视化系统、食品配送服务 APP；合川绿色食品交易网、合川食品交易数字展示系统、合川食品交易运营系统；合川公众食品安全信息追溯网、合川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小程序、合川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公众查询端、合川食品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合川食品安全监管执法 APP、合川食品安全监管大数据可视化系统等十五个系统应用开发。2022年，建设完善合川区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营造安全放心的饮食环境。（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农委、区商务委）

5. 智能建造。

建设目标：加大推进 BIM 技术在智能建造领域全产业链的应用，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承载和可视化表达。充分运用大数据智能化技术，挖掘城市基础设施供给能力，实现建设和管理的有机结合，提升城市基础设施服务品质和运行效率。

建设内容：建设包括规划、勘察、设计、生产、施工、装修、运行维护全过程的集成应用，拓展智能监控的覆盖范围，加强对数据资源的采集力度，完成数据整合和有机叠加，实现智慧建造、文明建设。推行门禁刷卡、远程视频监控、施工升降机智能识别、危大工程（即市政工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等智慧应用。2024年完成智慧排水平台、移动端管理平台应用系统以及配套设施建设；2026年，完成30个智慧工地示范地。

专栏 14 智能建造重点工程

智慧工地示范工程。以工程项目参建各方人员身份电子化和签名数字化为基础，推进项目建设全过程数字化管理、数据实时交互共享和工作协同，实现项目管理环节和管理内容的标准化、数字化、无纸化，实现考勤管理、门禁管理等通用的工地一卡通监控功能建设，推动智能建造与绿色建筑的融合发展，提升文明施工智能化管理水平。推进“互联网+PM2.5”扬尘防控建设，通过快速测尘、连续监测、温度修正、浓度超标报警等手段，对工地粉尘浓度进行控制。到2026年，建设30个智慧工地示范地，主要内容包含实名制管理信息化建设、机械设备管理信息化建设、环境监测管理、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质量管理信息化建设、建设过程数字化应用等。（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合川区污水管网信息系统。探索基于空间数据的量化分析与评估技术，综合评估区域适宜性、管廊路由设计、技术经济合理性等指标，对相关要素进行分解和量化，采用GIS工具叠加空间位置信息，利用层次分析法构建评估体系，科学合理规划部署智慧综合管廊。在城市新区、各类园区、成片开发区域新建道路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老城区结合河道治理、道路整治、旧城更新、棚户区改造等工程逐步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加强对综合管廊空间属性、沉降、温度、湿度、气体、井盖位移、视频等信息采集和综合应用，并与重庆市城市管线综合管理“e呼通”平台深度融合。建立集、排、治、处、防、控、管及公众服务于一体的多功能智慧排水物联网监测平台，通过对排水管网、泵站、污水处理厂、重点排水户、排水井、下河口等的监测与监控，构建合川区排水防涝在线监测体系，采用地图可视化管理的方式整合排水管网及设施资源，提高城市排水设施养护管理水平和防汛应急响应速度，全面提升排水监测监控、资源管理、运维养护、应急处置的能力，实现城市排水运行管理模式由被动向主动、由粗旷向精细、由人工向智能转变。到2024年，完成合川区污水管网信息系统的感知层、传输层、应用层建设及运维，其中感知层包括视频监控设备12套、液位流量实时监测28套、水质在线监测16套、气体实时监测设备90套；传输层包括专线光缆、无线传输、云端存储等服务；应用层包括智慧排水平台、移动端管理平台等的建设，推进并完成智慧排水物联网监测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五）生态宜居。

1. 智慧防汛。

建设目标：针对合川城区地势低矮、洪水频发等问题，充分利用三维倾斜实景建模、水文模型、水动力模型等先进技术，加快防汛工程智能化建设，加强合川区横向单位信息系统之间的联动以及与河道上下游区县的联合监测预警，从预警预报、感知发现、联动联动、抢险处置、反馈解除等五个阶段探索智能化应用，实现积水处置的闭环管理。

建设内容：搭建智慧防汛监测预警平台，通过整合气象信息、水文信息以及国土信息，为防汛抢险救灾提供高效、科学、精准的汛情监测预警、科学评估、综合研判和指挥调度。初步建设前端物联感知网络，积极引入卫星遥感、无人机航摄等技术，与传统地面站观测资料融合，形成天地空一体化的智慧观测体系。到2022年，实现多源数据的优势互补，扩大观测覆盖范围，提高实时监测的时空精度和广度，为洪水预警预报提供及时、可靠的数据支撑。到2024年，融合创新城市防汛监测预警预报平台应用，联动河道上下游区县，实现动态展示水位流量变化过程、提前预知洪水期等能力，形成全面感知、汇聚共享、模型计算、思维推演、动态交互、灾损统计、电子预案、预警发布全覆盖的防汛智能化支撑体系，满足防汛指挥、转移调度、灾损统计等工作需求以及社会公众的信息需求，大幅提升防汛指挥决策调度的现代化水平。

专栏 15 智慧防汛重点工程

智慧防汛项目。通过建设完善全区的河道水位站、雨量站、积水站、图像站、视频站、预警广播站等，建立城市的物联感知与发布体系，实时监测合川及上游地区的降雨、洪水与积水信息，第一时间向受灾地发布预警。通过对河道上下游区县雨情、水情、险情、气象等海量数据资源整合，管理服务平台搭建，建成整合共享、互联互通、统一高效的智慧防汛监测预警平台。利用大数据、云计算、遥感等现代化技术，开展基于一、二维水动力耦合模型、内涝模型的计算，通过 DEM 高程与 5G 无人机航拍倾斜实景模型的叠加，实现对城区范围内洪水淹没情况的三、四维推演，淹没区经济评价，防汛转移预案展示，预警信息发布等功能，有效提升我区防洪能力。

到 2022 年，完成完善共享水位站、雨量站、视频监控、高空瞭望等城市的物联感知体系的建设；完成已成的水库、河道、水资源、水质等监控系统的整合，通过加密洪水预报断面，建成整合共享、互联互通、统一高效的大江大河预报系统；完成基于一、二维水动力耦合模型、内涝模型的计算，通过 DEM 高程与 5G 无人机航拍倾斜实景模型的叠加，实现洪水四维推演的全流程跟踪、可视化的智慧防汛监测预警预报指挥系统平台，为防汛抢险决策提供科学的依据。（责任单位：区水利局）

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在水库大坝现有的安全监测设施基础上，结合水库现状、需求迫切性和管理实际，按照现行技术规范要求，更新、改造水库安全监测设施，提高自动化监测水平，实现监测信息的收集、整理、预警等信息化管理。建立多维度、多角度数据分析成果、报告生成导出，提供用户日常工作效率，为决策者提供分析依据；建立水库运维全过程跟踪、全流程闭环式处理，同时提供微信小程序服务，可随时随地查看、跟踪、处理各业务模块，为水库安全运行保驾护航。到 2026 年，在全区 133 座小型水库实施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实现对全区搭建监测平台，监测要素包括渗流量、渗流压力、表面变形等，监测平台输出输入端口要与重庆市、合川区智慧水利监测平台相匹配。（责任单位：区水利局）

三、完善基础支撑体系

（一）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1. 智能计算存储设施。

着眼新型智慧城市数据存储指数级增长需求，推动服务器、存储设施、虚拟化软件、安全配套设备等软硬件设施建设升级，加快建设数据存储基础设施体系。结合装备制造、医药健康、信息技术三大主导产业发展需求，推进云计算中心、数据中心的科学规划及合理布局，强化核心承载能力，支持企业建设面向行业应用需求的边缘计算节点，打造互联网数据流量计算、处理、存储和核心资源基地。

表 2 智能计算存储容量测算表

序号	名称	结构化数据 (TB)	非结构化数据 (TB)	年数据量 (TB)				备注
				2022 年	2022 年	2024 年	2026 年	
1	区城管局	30	100	143.00	157.30	173.03	209.37	
2	区公安局	50	120	187.00	205.70	226.27	273.79	
3	区政法委	45	150	214.50	235.95	259.55	314.05	
4	区交通局	40	100	154.00	169.40	186.34	225.47	
5	区环保局	30	240	297.00	326.70	359.37	434.84	
6	区教委	42	100	156.20	281.82	481.82	583.00	
7	区卫健委	28	80	118.80	218.68	371.23	449.19	

序号	名称	结构化数据 (TB)	非结构化数 据 (TB)	年数据量 (TB)				备注
				2022年	2022年	2024年	2026年	
8	区委办公室	4.2	6	11.22	12.34	13.58	16.43	
10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20	33.00	36.30	39.93	48.32	
11	区市场监管局	4	10	15.40	16.94	18.63	22.55	
12	区农业农村委	10	20	33.00	36.30	39.93	48.32	
13	区住房城乡建委	12	20	35.20	38.72	42.59	51.54	
14	区文化旅游委	18	10	30.80	33.88	37.27	45.09	
15	区水利局	10	10	22.00	24.20	26.62	32.21	
16	区发展改革委	2.8	1	4.18	4.60	5.06	6.12	
17	区林业局	10	14	26.40	29.04	31.94	38.65	
18	区大数据发展局	20	15	38.50	42.35	46.59	56.37	
19	区民政局	8	8	17.60	19.36	21.30	25.77	
20	草街街道办事处	6	4	11.00	12.10	13.31	16.11	
21	南津街街道办事处	6	3	9.90	10.89	11.98	14.49	
22	合阳城街道办事处	6	3	9.90	10.89	11.98	14.49	
23	区信息安全产业公司	40	55	104.50	114.95	126.45	153.00	
24	区行政服务中心	12	24	39.60	43.56	47.92	57.98	
25	区融媒体中心	10	192	222.20	244.42	268.86	325.32	
26	企业资源	50	200	275.00	302.50	332.75	402.63	
27	社会资源	80	280	396.00	435.60	479.16	579.78	
合计		454.00	1305.00	2605.90	3064.49	3673.44	4444.86	

2. 新型网络传输设施。

发挥基础电信运营商主力军作用，加快5G网络建设，打造一批“5G+”智慧应用场景，推进IPv6规模化部署。建立布局合理、资源共享、高速泛在、融合便捷、安全可靠的泛在网络信息基础设施。深入推进千兆光纤宽带建设，推动超高速、大容量光传输技术应用，升级骨干传输网，提升高速传送、灵活调度和智能适配能力，实现全区固网光纤、高带宽深度覆盖，打造泛在互联立体网络体系，有效促进下一代互联网与经济社会各领域融合创新。

3. 泛在互联感知设施。

在市政设施、农业、交通、环保等领域，积极推进视频应用，拓展人工智能AI算法，逐步构建万物互联、安全可控的感知网络体系。完善物联网采集中“视觉、听觉、嗅觉、触觉”等城市感知数据，提升城市“眼耳鼻”感知能力，打通城市管理中不同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形成高效的协同配合，提升城市数据化、智能化、精细化治理能力。

(二) 标准规范体系建设。

1. 政策体系建设。

研究制定符合合川实际的政策体系。在国家、重庆市现有各项与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相关政

策的框架下，结合合川区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实际需要，研究制定新型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产业促进、创业创新、数据共享开放、投融资、人才培养、网络安全等专门政策。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个人隐私保护、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政策。提高各项制度、建设标准的协调性、可操作性。

2. 标准规范建设。

统一建设、运维、运营标准，完善操作细则。依据《重庆市政务数据资源管理暂行办法》，开展部门间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的相关标准规范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制定完善基础信息采集、数据资源标注化采集、信息资源共享目录标准、信息系统接口标准等领域技术标准和实施细则，推广各种技术标准规范的应用，提高智慧城市一体化建设水平。以保障智慧合川稳定、高效、持续运行为目标，从运维管理制度、运维管理组织及队伍、运维管理工作流程、运维技术服务四个方面建设符合合川新型智慧城市整体运维标准规范体系。持续提高智慧城市建设质量，实现精细化和动态管理，从运营模式、运营服务、资金保障、资金引导等方面建设运营管理标准规范。

（三）网络安全体系建设。

1. 网络安全基础资源。

持续深化网络基础设施及信息资源的安全防护，推动云计算、边缘计算等技术与视频结构化、生物识别、物理识别等主流安防技术向多元融合协同。围绕智慧城市全方位、多层次、多维度的安全保障需求，以密码服务为牵引，数据价值为驱动，构建智慧合川密码应用保障体系。依据国家有关部门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风险评估、网络安全风险评估及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等相关规定，对信息系统的信息资产、网络威胁、系统脆弱等方面进行检测赋值，把握数据安全风险，及时消除隐患。

专栏 16 网络安全基础资源建设重点工程

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建设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全区统一的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立严格的访问控制及数据存储安全策略，对数字合川云平台计算资源进行统一化管理，构建用户网络空间隔离模式，提供高储值防御带宽，可防御多种攻击模式，为政府机构、金融机构和企业提供可信的云服务 and 大数据服务。建设城市密码管理基础设施，实现对智慧城市网络可信互联、安全互通，为智慧城市用户及各类智慧业务应用提供统一密码管理、密码监管、身份认证、区块链等密码基础支撑服务。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包括身份管理、认证管理、权限管理、密码管理、审计管理、通用防护等，提供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数据安全管理和服务，并推进国产芯片、国产密码等安全可靠的产品和技术在数据库建设中的应用。2022年，为全区提供开放、按需、弹性的安全资源服务，支撑智慧合川安全、可信、合规应用。（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互联网安全接入工程。建立全区统一互联网信息汇聚平台，支持多种终端安全接入，经过专用安全协议、双因子认证和验证码等校验机制，接入传统终端和物流网终端；2022年，完成互联网业务平台和互联网出口流量开展主动安全监测，及时发现预警网络安全威胁和漏洞隐患。2024年，对全区党政机关互联网流量、大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单位互联网流量、电子政务外网流量进行汇聚。（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

2. 安全大脑协同感知。

打造网络安全大脑建设，不断积累安全大数据资源、威胁情报与安全漏洞库，结合网络安全专家团队技术创新能力，以合川区网络安全产业园为载体，为全区以及周边区域提供安全服务和运营保障。通过研究网络攻击的感知、防御和追溯等网络攻防对抗技术，提升对网络攻击的威胁监测、全局感知、预警防护能力。通过安全大脑协同感知体系建设，助力提升合川区在网络安全和新技术领域的创新能力。

专栏 17 安全大脑协同感知建设重点工程

安全大脑建设工程。打造以“两库三中心”为整体架构的安全大脑，“两库”即威胁情报库、网络安全漏洞库，“三中心”即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中心、网络安全运营中心、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建立威胁情报库，通过威胁情报赋能智慧合川安全事件管理与响应，形成信息共享、管理分析及事件响应机制，对网络攻击分析与溯源提供能力支撑，预判后续安全风险，提高响应网络威胁的速度及力度。建立网络安全漏洞库，动态感知漏洞安全隐患和威胁态势，提供漏洞修复方案，提高漏洞发现感知能力以及漏洞处置能力，打造网络安全立体防御管控体系。建立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中心，汇聚、整理、分析、评估、处置已知的安全事件，推动各类网络安全智能感知深层次的联动防护，全天候全方位感知网络威胁态势、洞悉网络及应用运行健康状况，实现“威胁识别、精准监管、整体协同、预警响应”一体化安全管理，形成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网络安全治理和决策的“神经中枢”。建设网络安全运营中心，通过对各种多源异构数据源产生的信息进行收集、过滤、格式化、归并、存储，提供模式匹配、风险分析、异常检测等能力，加强用户对整个网络的运行状态的实时监控和管理，并对各种网络资产进行脆弱性评估，对各种安全事件进行分析、统计和关联，并及时发布预警，提供快速响应能力。建设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确保各类指挥指令的上传下达，对上能够接收来自重庆网信办的预警通报和应急指挥信息，对下能够向重点保护单位等被监管单位发送相关预警通报和应急指挥信息。2022年，完成威胁情报库、网络安全漏洞库、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中心的建设，推进安全威胁研判、态势分析、态势呈现、态势报表等业务应用；2024年，完成网络安全运营中心、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建设，构建完善、完备的安全大脑。（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

3. 数据资源安全防护。

推进大数据安全技术研发与推广应用，采用身份认证、访问控制、数据库安全审计、异常行为监测预警、数据加密、数据脱敏、数据防泄漏等数据安全技术手段，实现数据在“产生和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和共享、销毁”完整生命周期内的保密性、完整性、可用性。提供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数据安全管理和运营服务。推进国产芯片、国产密码等安全可靠的产品和技术在数据库建设中的应用。

第五章 优化建设运营管理

一、建设进度

（一）实施步骤。

夯实基础，重点推进（2022年—2023年）。优先部署数字合川云平台、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城市运营管理中心、综合赋能平台等全局性、预置能力性建设内容，升级改造的网络基础设施和数字基础设施，打造融合感知、传输、存储、计算、处理等功能于一体的战略性

智能基础设施体系；启动智慧应用建设，重点开展智慧机关、智慧综治、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农业等项目建设。

应用引领，全面建设（2023年—2024年）基于基础设施搭建的应用系统及数据资源共享体系，充分利用公共数据资源属性，继续夯实智慧城市基础平台和能力，深化数据治理相关工作，建成数据资源中心；持续优化提升视频融合、数据智能、物联开放和数字孪生等平台应用支撑能力。并启动建设智慧建造、智慧旅游、智慧气象、智慧防汛等重大工程。

迭代创新，持续引领（2024年—2026年）。全面深化各类智慧应用，巩固和扩大各项工程的建设成果，通过数字治理、数字服务和数字创新推进“智慧合川”建设。构建“智慧合川”全环节精细运营体系，将新兴技术手段融入于智慧应用场景中，加强社会资本与政府协同，高效开展智慧城市渐进式建设和长效化运营。

（二）项目建设进度。

2022年，优先实施共性支撑、协同支撑、数据资源、特色应用等重点项目。2023年，在各领域推广试点应用，形成规模效应，提升城市大脑优化大数据辅助决策、物联网感知等基础能力，提升城市运行智能化水平。2024年，全面推广智慧应用，规范“智慧合川”运营，建立“智慧合川”运营生态体系。2026年起，全区新型智慧城市进入系统化运营。

表3“智慧合川”建设重点项目及年度建设计划表

序号	主要任务名称	主要项目名称	年度建设内容
1	数字云平台	数字合川云平台	主要建设内容：打造合川多云管理平台，管理现有云资源和链路，为全区智慧城市应用提供存储、计算支撑。
2	数据治理中心	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按照市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规则和流程要求，推进合川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并接入市级共享交换系统，建成横向依据职能需求共享、纵向市区两级政务数据资源双向流动的共享交换机制，逐步完善数据资源共享目录管理、数据采集分发管理、数据质量审核管理等功能。建设数据共享目录管理、数据采集分发管理、数据质量审核管理等功能，完成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建设。
3		部门数据资源池	依托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及社会数据资源，按照市级相关部门要求统一部署，构建合川区本地数据资源池，推动区内各部门数据资源接入，形成政务数据、视频图像等非结构化数据、物联网前端感知数据等资源汇聚。制定全区统一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标准，涵盖数据筛选标准、清洗标准、建池方式、容量和地址分配规则等方面，加快各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全区各部门按照统一标准要求，基本完成部门政务数据资源池建设。
4		主题数据库建设	基于汇聚全区政务、社会数据的合川区数据资源池，结合合川建设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需求，重点围绕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医疗健康等领域逐步建设一批主题数据库，按照“一数一源”的原则开展多元校对和数据更新，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时效性。建成行政审批、社会治理、城市管理3大主题数据库，建成交通管理、信用信息、生态环境、卫生健康、公共安全5大主题库。
5		数据治理系统	强化建设提供跨部门、多维度、全流程的数据治理能力，通过对数据的清洗、转换以及分析建模，形成包括数据标准、主数据、元数据、数据质量、规则模型等数据资产的应用功能，提升数据获取效率、保障数据安全合规、持续释放和挖掘数据价值。完成对系统功能的开发，项目进行试运行。

序号	主要任务名称	主要项目名称	年度建设内容
6	综合赋能平台	智慧合川 APP	主要内容：完成功能模块的开发，并接入渝快办 APP，实现移动服务。
7		实名认证系统	为有效解决跨部门之间应用共享、实体互信、访问互通等问题，建设实名认证系统，实现跨部门、跨应用、跨网络的单点登录和身份认证等服务。
8		智能视频融合平台	完成目标检测识别、行为特征提取、画面增强优化、轨迹跟踪分析重点功能开发；支撑各部门场景的智能化应用；建设 AI 云平台，提供数据预处理、可视化建模、模型评估和应用一整套完整的人工智能模型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和服务。
9		物联网开放平台	建设区级统一的城市物联网开放平台，面向各领域、各类型感知识别设施，提供集中管理、智能控制、设备互联、远程监控与诊断等所需的各类服务，构建标准、便捷的物联网应用开发环境。支持城市管理、交通等相关部门接入已建物联网应用和感知数据，基于物联网平台快速开发部署智慧应用，为实时掌控城市运行情况，提供全方位的数据应用展现。
10		数据智能平台	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合川区数据智能平台，面向全区各类应用提供数据挖掘、分析和应用以及各类大数据基础组件、共性应用、基础工具和模型算法，开放人工智能应用服务接口，为区级各部门提供自然语言处理、模式识别、深度学习等能力，支持在线分析、运算一键完成、多终端自适应等功能，提升各部门智能化应用水平。
11		数字孪生平台	深化新型测绘、标识感知、协同计算等技术应用，在整合已有城市空间数据基础上建设内容完善、结构合理、规范高效、数据统一城市信息服务体系。依托合川区 5G 网络建设，强化 5G 技术与城市信息模型（CIM）融合，将城市各类智能终端、感知设备进行空间关联映射和有序管理，构建现实空间与虚拟空间映射关系，形成从城市规划到建设、从地下到地上、从时间到空间虚实交互的数字孪生城市，推动城市全要素数字化和虚拟化、全状态实时化、可视化，实现城市各类智能终端空间关联映射和有序管理。
12	运营管理中心	运营管理中心实体大厅	主要建设内容：进行选址，建设实体大厅。完成包括大屏显示设备、视频会议设备、音频设备、集中控制设备以及桌椅等配套设施设备，实现与各部门智慧场景应用的监测与指挥调度。
13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平台	主要内容：依托实体大厅投入使用，建设公共服务应用、城市二维码管理平台、城市运行态势展示系统、数字政府运行管理平台、政府在线运行管理平台、BI 多端展示平台、城市综合管控决策平台、城市治理一体化指挥平台等，能有效提升城市综合运营管理水平。
14	智慧医疗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2022 年底完成平台搭建，集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品管理、医疗保障服务、基本医疗服务、绩效考核、运营监管、业务运营服务业务管理功能，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基本医疗服务的业务协同。2024 年底完成智能穿戴设备建设和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应用，基本实现平台业务系统互联互通。
15		“互联网+健康医疗”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2022 年全区 40% 的医疗机构完成互联医疗运营团队组建工作，2024 年以“三甲医院、二级医院和基层医院”组建的线上医共体达到 80%，建成包括：电子健康卡互联网应用、智能导诊、就诊提醒、诊后随访、在线咨询、在线复诊服务、病历管理、处方流转、检验检查检查单流转、历史病历调阅、患者管理、智慧医养、统一在线支付平台、患者回访系统、掌上云医院 app 等内容，让患者利用网络实现远程“求医问药”。
16		基层医疗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主要建设内容：公共卫生及健康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智能化公共卫生服务、基层 HIS 医院管理信息系统升级、EMR 电子病历管理信息系统、LIS 实验室管理信息系统、RIS/PACS 放射及医学影像管理信息系统、PEIS 体检管理信息系统、医疗排队叫号系统、医疗卫生决策支持与分析系统、医疗卫生决策支持与分析系统等。
17		数字健康协同治理	主要建设内容：社区防控管理、医疗救治管理、防控物资保障、指挥决策管理、传染病监测预警、慢病及职业病监测、计划免疫疫苗监测、工程建设项目监管系统、学生晨午检症状管理系统。

序号	主要任务名称	主要项目名称	年度建设内容
18	智慧医疗	5G+物联网智能化建设	主要建设内容完成5G中央监护、5G院前急救、5G远程手术与指导、5G医疗设备监控、5G远程探视、5G医废管理等内容。
19		医疗卫生科研服务平台	主要建设内容：建成科研管理、科研辅助、分析系统、临床应用、科研转化、科研项目管理、医院教学管理系统、科研大数据搜索系统、专科科研管理系统、临床数据分析平台、医学文本分析系统、医学考试管理系统。
20		医共体协同应用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1）启动全区“五大中心”建设完成运营管理相关系统建设；（2）完成全区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和创伤中心的信息系统建设；（3）基本建成全区“五大中心”建设的全部信息系统，包括运营管理系统、监控中心系统、综合统计分析系统、远程教育系统、预约诊疗系统、双向转诊系统、区域检验中心系统、区域病理中心系统、远程会诊系统、区域消毒供应中心系统、远程门诊服务、临床会诊服务、远程示教系统、人财物统一管理系统、区级医院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物流管理系统、基层医疗机构精细化运营管理系统等。
21		“智慧卫生”安全防护	主要建设内容：完成软件等级保护测评、网络安全管理中心、网络和信息安全升级、卫生健康云数据中心备用电力线、网络优化等内容。
22		卫生健康数据上云	主要建设内容：建成双向互备的“卫生健康云”和“区级数据中心卫生专属云”，推进分级诊疗云平台建设，完善一体化监管及服务功能。按照先易后难的原则完成80%以上的医疗健康业务系统上云。
23	智慧教育	智慧教育基础设施	主要内容：（1）对现有教育城域网升级改造，达到重庆市教委“万兆主干、千兆到点”要求；互联网出口带宽提升至6G。（2）IPv4升级为支持IPv6网络。（3）更换已达报废年限且无法再使用的班班通一体机等。
24		“合教云”智慧教育云平台	主要内容：（1）改造已有平台和系统，建成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数据中台，形成合川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教育大数据平台；（2）建设中小学优质学科资源系统和网络学习空间，形成教育大数据资源中心。（3）智能精准化教学系统，构建个性化学习体系，为五育并举赢得更多时间。（4）教师智能研训培系统，构建教师智慧研、训、培一体化系统，“三个课堂”建设。（5）“校安云”综合管控云平台建设工程，作为全区学校所有安全管理、安全教育、安全物态、应急指挥的总纲平台。
25		智慧课堂及未来课堂	主要内容：选择2—3所学校建设体现合川特色的智慧教学与学习课堂，3D虚拟互动教室和全息教室等。
26		智慧校园	主要建设内容：第二批15所学校智慧校园示范校，软件方面包含：智慧校园应用系统、智慧学习系统、精准化教学系统等；硬件设施包含：电子书包教室、智慧音乐、美术、书法室等、创新实验室、录播教室、远程互动教室、AR/VR功能室。
27	智慧综治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项目（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二期）	主要内容：建设343套村（社区）综治视联网系统、7套实景指挥大屏，1个大屏解码器、扩容区综治中心综治视联网系统，新建区委政法委安全边界系统及音频系统。打通社会治理“最后一公里”。
28		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平台	主要内容：区内主要群团组织通过中心有效发挥作用，企业通过中心有效履行社会责任，孵化、培育和发展一批城乡基层生活服务类、公益慈善类、专业调处类、治保维稳类社会组织，社会组织通过中心得到进一步规范管理，获得更多的政府购买服务，专业社工通过中心实现更为广泛的个人价值，人民群众道过中心实现更深层次的群众自治。
29		看家天眼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1）全区拟建“看家天眼”视频监控镜头5万个；（2）实现与“应指”平台等有机融合、高度共享和深度应用。
30		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在公共区域布设（1）在公共区域完成布设高清网络枪机、人脸抓拍摄像机、微卡口、智能交通人车抓拍单元等设备，实现城区重点区域全覆盖。

序号	主要任务名称	主要项目名称	年度建设内容
31	智慧交通	交通综合信息平台	主要内容：（1）完成对水路、城市交通、执法应急等方面的设施设备建设，完成超限运输源头治理信息化系统、客运重点区域监控和智能分析系统、无人机巡逻巡航系统建设，实现视频监控、违法抓拍、公交电子站牌、预警监测的应用；建设完成智慧公路（危岩边坡监测系统及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公交人脸识别及支付系统、货运物流平台以及公交电子站牌升级；（2）整合各类交通数据，形成交通数据中心；完成综合交通大数据平台，提供大数据分析和决策能力。（3）完成交通行政执法综合管理系统扩容和水上通航智慧监管平台、智慧运管建设以及智能公交调度系统升级，基本完成交通综合信息平台。
32		合川区智慧停车（二期）建设项目	主要内容：沿用一期项目“AI高位视频”技术，对合川城区主次干道约1952个路内停车位进行智能化改造。
33	智慧机关	智慧审批系统	主要建设内容：（1）在区行政服务大厅、街道、大型商超、火车站等投放40台自助服务一体机。（2）增设政务大厅智慧化基础设施，升级业务叫号机、导引设备、系统服务器、视频监控等。（3）基于“渝快办”平台，深度开发合川“一件事一次办”“综窗受理”“电子签名”等个性化应用，推动更多事项纳入无差别综合窗口受理。（4）融合“窗口端、PC端、手机端、自助端”四端同步服务，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无差别、全业务、全过程的便捷服务。
34	智慧农业	智慧农业示范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按照“1+4+N”区、镇、村（企业）三级智慧农业骨干网络体系推进智慧农业建设，即在2—3年内建成1个区级智慧农业信息中心，建设4个智慧农业示范园，在行政村和企业建设N个智慧农业网络节点，实施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和服务在线化“四大行动”，每年实施一批智慧农业示范项目。
35	智慧旅游	钓鱼城创5A—智慧景区一期工程	主要内容：完成景区指挥中心、中心机房改造、构建视频监控及可视报警系统、大厅系统景区信息化系统、数字IP广播系统、车位诱导系统云服务安全等级保护（三级）、客流统计系统、停车场收费系统、一机游平台等系统建设以及云服务安全服务等。
36	智能建造	智慧工地示范工程	建设30个智慧工地示范地，主要内容包含实名制管理信息化建设、机械设备管理信息化建设、环境监测管理、安全管理信息化建设、质量管理信息化建设、建设过程数字化应用等。
37		合川区污水管网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完成合川区污水管网信息系统的感知层、传输层、应用层建设及运维。其中感知层包括视频监控设备12套、液位流量实时监测28套、水质在线监测16套、气体实时监测设备90套；传输层包括专线光缆、无线传输、云端存储等服务；应用层包括智慧排水平台、移动端管理平台等的建设。
38	智慧商务	合川区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	主要包括完善合川区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营造安全放心的饮食环境，建设完成商务大数据服务平台，并将各业务信息系统集成整合接入。
39	智慧防汛	智慧防汛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1）建设完善共享水位站、雨量站、视频监控、高空瞭望等城市的物联感知体系，整合已有的水库、河道、水资源、水质等监控系统，加密洪水预报断面，建成整合共享、互联互通、统一高效的大江大河预报系统。（2）开展基于一、二维水动力耦合模型、内涝模型的计算，通过DEM高程与5G无人机航拍倾斜实景模型的叠加，实现洪水四维推演，全面建成全流程跟踪、可视化的智慧防汛监测预警预报指挥系统平台，为防汛抢险决策提供科学的依据。
40		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	主要建设内容：对全区133座小型水库实施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搭建监测平台，监测要素包括渗流量、渗流压力、表面变形等，监测平台输出输入端口要与重庆市、合川区智慧水利监测平台相匹配。
41	网络安全	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主要内容：建设身份管理、认证管理、权限管理、密码管理、审计管理、通用防护等，提供安全资源服务。
42		互联网安全接入工程	建立全区统一互联网信息汇聚平台，支持多种终端安全接入，经过专用安全协议、双因子认证和验证码等校验机制，接入传统终端和物流网终端。
43		安全大脑建设工程	主要内容：（1）完成威胁情报库、网络安全漏洞库、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中心的建设，推进安全威胁研判、态势分析、态势呈现、态势报表等业务应用；（2）完成网络安全运营中心、网络安全应急响应中心建设，构建完善、完备的安全大脑。
44	标准规范体系	智慧城市标准规范体系建设	主要内容：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相关的政策体系、标准规范体系。

二、运营模式

（一）建设运营模式。

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主要包括合川区政府、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等多元化参与主体。按照运营管理和信息资源的载体属性，运营模式有：

政府自建运营：政府管理类项目、公共基础类项目及公益项目等不适于市场化或缺乏成熟商业模式的项目，通常由政府主导建设并运营维护。项目投资模式，可选择财政一次性支付、分期支付或分阶段支付等方式；项目运营维护模式，针对政府运营维护能力不足的情况，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机构，按政府授权，开展运营维护服务。本模式下，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营资金来自政府财政信息化专项资金。

政企合建运营：针对公共服务类项目，通常由政府与社会企业合作，政府和社会企业共同确定分工和职责，政府部门重点负责总体规划、方案设计、合作企业确立等事项，通过公开招标或特许经营等方式，许可社会企业开展市场化增值服务为公共服务提供补贴，开展政企合作建设运营。

市场主导建设运营：对于具有潜在市场价值的项目，通常由社会企业主导，政府通过招商引资、财税政策做好统筹引导和布局，由企业自主开展智慧城市项目的投资、建设，政府部门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市场秩序，出台政策鼓励创新商业模式，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主导作用，引入社会资源投资建设和运营。

考虑合川区经济社会发展基础，及财政实力、运维能力、服务群体等现实需求，拟采用政府自建运营、政企合建运营两类模式。以合川区智慧城市国有数据资产相关经营权为条件，选择建设运营合作方与合川区国有平台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进行长期合作，并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共同推进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的建设和运营。

（二）运营、运维合作方案。

合川区新型智慧城市项目由使用系统的各委办局作为业主单位，负责各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建成质保期满后，可由区国有平台公司与第三方平台公司共同组建合资公司，开展智慧城市项目的后续维护服务。运维期内，使用系统的各委办局对合资公司的运维绩效进行定期评估，并作为运维期满后是否延长合作年限的参考依据。

（三）产业导入。

新型智慧城市项目承建方需结合自身资源和合川区实际情况，围绕全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提供可行的产业导入方案，通过产业落地有效支撑合川区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区域经济持续、高质量发展。

三、风险分析

（一）风险识别与分析。

1. 技术风险。

合川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数字云平台、综合赋能平台以及五类创新智慧场景应用等建

设依托于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从建设到运营的全过程中均存在一定的技术挑战。网络安全、技术兼容、技术复杂度以及核心技术可得性与适用性、新兴技术频繁更迭等问题皆是影响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成效的关键。在技术人力方面，紧跟信息技术发展步伐，及时有效地开展人才培养与引进，筑牢智慧城市建设队伍难度较大。

2. 管理风险。

“智慧合川”涉及生活、社会、政务、产业、生态等经济社会的各个领域，属于大型集成项目，面临组织机构变革和业务流程再造。智慧农业、智慧园区等建设对跨组织信息和知识的共享与整合提出更高层次要求，跨边界管理职能设置与管理模式创新亟待解决。在管理创新中，合川区智慧城市建设风险主要包括组织冲突、协同困难、资源冲突、项目和目标不一致等。建设过程中涉及到的责任主体部门繁多，多个主体的参与可能会引发共同目标偏差问题，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容易引发混乱和冲突，建设目标和愿景在转化为实施路径和细则时，容易缺乏项目指导与管理。

3. 资金风险。

合川智慧城市建设包含建设和运营两大阶段且涉及内容繁多，容易出现因资金不到位或缺口过大，导致建设周期延长或无法实施。资金使用规划不当也会造成资金浪费，影响后期运营，在确保建设效果的前提下对整体建设成本的把控要求较高。政策法律、金融环境等外部资金风险因素将影响“智慧合川”整体建设成效，需重视资金应急保障相关工作开展。

4. 实施风险。

建设过程中，合川政府、市民、企业等多方用户需求协同、系统功能变更、建设质量把控等因素将直接影响建设效率、工程质量与服务能力。需重视并规避进度停滞不前、性能难以把握、测试工作量大等一系列问题，以免导致建设周期长，实施难度大、应变能力差、相对寿命周期短等后果。

5. 数据资源管理风险。

在合川智慧城市建设中，监控视频数据、城市地理信息、交通数据、人口数据以及环境监测数据等被海量监控摄像头、传感器不断收集，各种行业数据数量呈现爆发式增长，数据资源管理难度加大。居民生活对智能网络依赖性增长，个人、家庭的生活信息通过物联网全方位暴露，个人信息泄露风险加剧。随着经济社会运行对智能化应用的依赖程度日益增加，承载全区城市运行管理大数据的信息系统很容易成为网络攻击目标，导致城市管理信息泄密、数据破坏、信息丢失，对城市运行和管理造成重大打击。

（二）风险对策与管理。

针对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面临的风险情况，提出规避和防范对策，减少损失。一是及时跟踪先进技术，在依托建设企业技术力量的同时不断加强建设团队技术能力，积极引进高级专业人才，加强激励制度的研究和落实，重视技术创新的贡献与价值。二是设立清晰的责权划分界定原则，在智慧城市建设各项子模块实施过程中设立主要负责人，协调各个相关部门

单位，实现良好治理。三是鼓励引导社会资金参与投入，制定详细的资金使用计划，在项目过程中认真做好成本控制、财务管理、财务审计工作。四是加强对合川智慧城市建设与运营全过程监理，邀请咨询专家对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阶段性成效进行评审，确保智慧城市建设的总体成效。五是对合川数字云平台、综合赋能平台、城市运营管理中心等核心平台建设采用先进、成熟的建设标准和管理理论，提高智慧城市建设水平，延长使用寿命周期。六是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打造数据安全风险动态与漏洞监测体系。依托全区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加强数据资源开发共享标准规范建设，充分挖掘利用数据价值，积极探索数据资源在各领域的创新应用。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

借鉴先进地区智慧城市建设经验，充分发挥合川数字经济创新发展领导小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领导小组）作用，聚焦重点难点，统筹规划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工作，研究制定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配套政策和措施。加强顶层设计，建立健全工作协调机制，着力解决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跨部门、跨行业的重大问题，督促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重大项目实施，为加速推进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二、贯彻标准规范，促进有序推进

加强与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相关的运行模式、业务流程、标准规范的改革创新。规范数据资源协同共享流程，有序推进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行和管理。积极参与市级智慧城市标准制定工作，推进市级智慧城市标准在合川区的示范、验证与评价，形成一套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新型智慧城市标准体系，促进政务部门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推动现有信息系统向智慧化演变、过渡和融合。

三、重视人才培养，加强队伍建设

强化智慧城市人才培养和引进，推进智慧产业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引进、培育、评价、激励和服务机制。建立人力资本和技术入股激励机制，加大要素分配力度，激发创新型人才积极性和创造性。积极探索建立政、产、学、研、企深度合作的智慧人才培养模式，支持高校调整专业和课程体系，开设跨院系、跨专业的新一代信息技术通选课，培养智慧产业所需的复合型人才。

四、规范项目建设，科学成效评估

以国家《新型智慧城市评价指标（2018年）》《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指南》和重庆市《新型智慧城市评估指标体系（试行）》为指导标准，建设科学合理的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绩效评估体系，推进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持续改善。强化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应用项目的建设进度、质量、效果等评估考核，确保重大项目建设取得预期效果。规范项目管理，加强对重大项目的方案设计和科学验证，进一步强化项目立项审核管理，严格实施对项目进展监督和资金管理。

五、完善运行制度，建立安全保障

以国家《信息安全技术大数据服务安全能力要求》（GB/T 35274—2017）为基准，明确数

据生命周期各个阶段应具有的安全能力，并借鉴国家标准《信息安全技术 数据安全能力成熟度模型》的安全能力维度设定进行安全规划与设计，建设“顶层设计、健全管理、创新技术、协同运营、夯实基础”的数据安全可靠保障体系，实现安全规划全覆盖、安全管理上台阶、安全技术见实效、安全运行保稳定、基础设施稳支持，形成可主动防御和协同运营的合川新型智慧城市数据安全保障能力。

六、创新运营模式，加大资金投入

坚持财政投入与吸引社会投资并重的原则，建立健全政府、企业等多方参与、市场化运作的投融资运营机制，形成多元化的智慧城市建设运营资金保障体系。加强本级政府对智慧城市建设运营工作的资金保障，聚焦重点，加强整合，注重实效，科学合理优化全区信息化项目建设，优先支持智慧城市基础设施、综合赋能平台、政务能力提升、大数据创新应用、产业培育等项目。

七、鼓励全民参与，深化建设成效

以“人人参与，人人共治”为导向，引导和鼓励社会公众参与城市建设工作，打造全面参与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社会治理典范，构建共商、共建、共治、共享体系，推动城市精细化管理。以开放发展姿态面向全社会，对内不断接纳新信息数据的接入，对外更是自觉接受社会、市民的监督，构建和谐民主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环境，促进合川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发展。

附件 1

重点工程投资估算表

序号	应用	重点工程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备注
1	城市 大脑	数字云平台	数字合川云平台	273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2		数据资源中心	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3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3			部门数据资源池	8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4			主题数据库建设	7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5			数据治理系统	42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6		综合赋能平台	智慧合川 APP	57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7			实名认证系统	6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8			智能视频融合平台	54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9			物联网开放平台	4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10			数据智能平台	48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11			数字孪生平台	6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12		运营管理中心	运营管理中心实体大厅	14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13			智慧城市运营管理平台	12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14	民生 服务	智慧医疗	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	740	区卫健委	新建
15			“互联网+健康医疗”工程	737	区卫健委	新建
16			基层医疗信息系统升级改造	1407	区卫健委	新建
17			数字健康协同治理	980	区卫健委	新建
18			5G+物联网智能化建设	1033	区卫健委	新建
19			医疗卫生科研服务平台	757	区卫健委	新建
20			医共体协同应用工程	3686	区卫健委	新建
21			“智慧卫生”安全防护	1046	区卫健委	新建
22			卫生健康数据上云	970	区卫健委	新建
23		智慧教育	智慧教育基础设施	1000	区教委	新建
24			“合教云”智慧教育云平台	2160	区教委	新建
25			智慧课堂及未来课堂	600	区教委	新建
26			智慧校园	2200	区教委	新建
27		城市 治理	智慧综治	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项目 (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二期)	850	区政法委
28	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平台			200	区政法委	新建
29	看家天眼工程			2200	区政法委	新建
30	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工程			1000	区政法委	新建
31	智慧交通		交通综合信息平台	6257	区交通局	新建
32			合川区智慧停车(二期)建设项目	3600	区城市管理局 区信息安全产业 发展公司	新建

序号	应用	重点工程	项目名称	总投资 (万元)	责任单位	备注
33	政府管理	智慧机关	智慧审批系统	1400	区政务办	新建
34	产业融合	智慧农业	智慧农业示范工程	3000	区农业农村委	新建
35		智慧旅游	钓鱼城创5A—智慧景区一期工程	1600	钓鱼城文旅公司	新建
36		智慧体育	《合川区体育场馆智能化指南》	20	区文旅委	新建
37			合川区全民健身服务网络平台		区文旅委	新建
38		智慧商务	合川区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	1500	区学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新建
39		智能建造	智慧工地示范工程	600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新建
40			合川区污水管网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3000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新建
41		生态宜居	智慧防汛	智慧防汛项目	1453	区水利局
42	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		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	2544	区水利局	新建
43	泛在感知	网络安全	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44			互联网安全接入工程	10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45			安全大脑建设工程	15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46		标准规范体系	智慧城市标准规范体系建设	30	区大数据发展局	新建
合计				52800	—	—

附件2

重点工程建设模式

序号	应用	重点工程	运营模式建议	建议说明
1	城市 大脑	数字云 平台	政企合建 运营	按照集约化要求，依托数字重庆云平台，建设数字合川云平台，建议采用政企合建运营。
2		数据治理 平台	政府自建 运营	涉及到政务数据共享交换流转的内容，数据庞大，涉密性强，对数据具有所有权，需指定责任部门负责协调信息资源库的数据更新和维护，按照权限向各政府部门免费开放使用，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3		综合赋能 平台	政府自建 运营	面向政务办公公共性支撑、处理相关业务且政府具有资产所有权，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4		运营管理 中心	政府自建 运营	涵盖城市运行管理数据，面向城市治理，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5	民生 服务	智慧医疗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面向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设工程、卫生健康云数据中心，基层医疗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数字健康协同治理，5G+物联网智能化建设，“智慧卫生”安全防护，医共体协同应用工程、政府部门需要所属权的工程，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6				2.针对“互联网+健康医疗”便民惠民服务工程、智慧医院等具有商业价值，能够产生经济效益的项目，建议采取政企合建运营。
7		智慧教育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区域性教育共性应用，区级部门统一建设，涵盖业务量大，涉及应用系统多，结合实际情况，建议采取政企合建运营或政府自建运营；
8				2.针对智慧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建议采取政企合建运营或政府自建运营。
9	城市 治理	智慧综治	政府自建 运营	面向社会治理基层基础及信息化系统（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应用工程 etc 设计社会治理等建设，涉及公共安全核心业务数据、为特殊人群及维稳事务处理数据，具有敏感性高的特点，建议采用政府自建运营。
10		智慧交通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企业自建运营 模式	1.针对交通联动指挥平台、协同作战应用系统等具有公益性、无盈利性质的、投资规模中等或涉密性的工程，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11				2.针对具有盈利性、投资规模大、可吸引外界企业投资建设运营的工程，建议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政企合建运营。
12				3.针对智慧停车等项目，具有服务公众和资源产权自属性的特点，有部分盈利性质，建议采取企业自建运营模式。
13	政府管理	智慧机关	政府自建 运营	数字政府相关应用建设为机关部门提供应用服务，且数据资源需要政府内部把控、安全性要求高的工程，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14	产业 融合	智慧农业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2.针对农产品区域线上品牌的打造、智慧农业生产智慧化示范基地建设、农旅一体化融合发展等建设项目，具有提升生产力、增加收益的性质，建议采用政企合建运营。
15		智慧旅游	政府自建 运营	针对信息化等基础设施、智慧旅游管理平台、智能应用系统（如客流统计系统等）、监控系统等建设，由于涉及到数据的采集、汇聚、治理、管理等，尤其是数据商业价值变现的特点，建议前期采用政府自建运行的方式；若该项目带来盈利性强等投资回报率大的成效，在后期，建议采用政企合建运营的方式。
16		智慧体育	政府自建 运营	智慧体育工程建设采用上级补助资金，为公益性项目，因此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序号	应用	重点工程	运营模式建议	建议说明
17	产业融合	智慧商务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建设食品安全大数据中心、食品采购配送平台、合川食品交易服务平台、合川食品安全溯源在线监管平台和十五个系统，进一步提升智能化、精细化服务，加快食品安全行业的发展，建议采取政企合建运营；
18				2.针对食品安全云服务平台，服务对象为政府监管部门，数据量庞大，信息安全要求等级高，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19		智能建造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建筑信息资源融合监管平台建设，面向对象为监管部门，建议采用政府自建运营；
20				2.针对智慧工地示范工程、合川区污水官网信息系统等项目投资规模大，需较强综合实力管理和维护的项目，建议采用政企合建运营。
21	生态宜居	智慧防汛	政府自建运营	建设任务涉及数据范围大，面向监管部门，建议采用政府自建运营。
22	泛在感知	网络安全体系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涉密性高、共享性高、投资占比小，建议采取政府自建运营；
23				2、针对区域性网络安全基础设施、赋能信息安全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项目，建议采取政企合建运营。
24		标准规范体系	政企合建运营/ 政府自建运营	1.针对政策体系类规范制定，建议采用政府自建运营；
25				2.针对标准规范制定，建议采用政企合建运营。

附件3

合川区信息化项目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系统类型（区级系统、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单位内部系统）
1	合川区党政办公系统	区委办公室	区级系统
2	合川区党政办公系统保密安全监管系统		区级系统
3	社会治理信息系统（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系统）升级暨重点人员人脸识别防控系统建设项目	区委政法委	区级系统
4	互联网+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平台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系统
5	联网审计系统	区审计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6	区级智慧教育云平台	区教委	区级系统
7	智慧教育电子图书		区级系统
8	智慧教育电子期刊		区级系统
9	智慧教育数字校园系统		区级系统
10	合川区教师招聘报名系统		区级系统
11	合川区教育视频云平台		区级系统
12	合川区中小学教学设备管理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3	合川区教师招聘报名系统		区级系统
14	智慧教育资源库		区级系统
15	重庆市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6	中小学教学设备管理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7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标准化城市建设	区公安局	区级系统
18	网络安全态势感知与通报处置平台		区级系统
19	实施城区交通拥堵治理		区级系统
20	城区违法停车自动抓拍系统建设		区级系统
21	重庆市公路路政治超管理系统	区交通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22	固定治超站治超管理系统		区级系统
23	超限运输动态监控检测执法系统		区级系统
24	治超卸货场监测管理系统		区级系统
25	出租车视频监控平台		区级系统
26	交通运行监测管理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27	交通应急指挥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28	公交IC卡客服系统（发卡系统）		区级系统
29	公交IC卡业务系统（清算系统）		区级系统
30	路政信息网络综合项目		区级系统
31	交通指挥和调度中心平台		区级系统
32	智慧城市（一期）—电子站牌		区级系统
33	智慧城市（一期）—执法车视频监控系统		区级系统
34	智慧城市（一期）—执法船视频监控系统		区级系统
35	智慧城市（一期）—客车无线视频监控系统		区级系统
36	智慧城市（一期）—智能公交调度系统		区级系统
37	智能交通智能公交调度平台		区级系统
38	智能交通单兵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系统类型（区级系统、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单位内部系统）
39	重庆市合川区森林火灾高风险区	区林业局	区级系统
40	合川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	区气象局	区级系统
41	合川区人社局社保局监控系统工程安装	区人社局	区级系统
42	养老待遇资格认证离线终端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43	单位参保网上经办数字证书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44	养老待遇资格认证手持移动终端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45	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模块考试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46	合川区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区大数据发展局	区级系统
47	公共信息平台应用支撑共享平台		区级系统
48	公共信息平台数据分析系统		区级系统
49	公共信息平台地理信息共享服务平台		区级系统
50	公共信息平台智慧城市运营门户		区级系统
51	公共信息平台人口基础信息库		区级系统
52	公共信息平台空间地理基础信息库		区级系统
53	合川区生态环境区块链及智慧环保建设运营服务一期项目	区生态环境局	区级系统
54	环境监测数据管理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55	社区矫正应急指挥中心和远程视频督查系统	区司法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56	合川智慧城管平台	区城管局	区级系统
57	合川区困难群众社会救助一体化协同办理平台	区民政局	区级系统
58	草街街道视频监控项目	草街街道办事处	区级系统
59	南津街街道智慧停车服务项目	南津街街道办事处	区级系统
60	合阳城街道综治指挥平台	合阳城街道办事处	区级系统
61	合阳城街道村社区综治指挥平台、视频会议终端		区级系统
62	渭沱镇雪亮工程视频监控中心	渭沱镇人民政府	区级系统
63	合理用药	区卫生健康委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64	办公自动化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65	家庭医生签约		单位内部系统
66	村卫生室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67	公共卫生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68	基层 HIS 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69	启奥血站管理信息系统 SHINOW9.5		单位内部系统
70	LIS 检验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1	PACS 医学影像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2	中医馆项目		单位内部系统
73	电子病历信息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4	pacs 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5	医院 his 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6	合理用药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7	院内便捷业务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8	HRP 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79	医院 LIS 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系统类型（区级系统、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单位内部系统）
80	卫生健康委 OA 系统	区卫生健康委	单位内部系统
81	区域心电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82	健康一体机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83	重庆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诊疗区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84	村卫生室系统		区级系统
85	智慧卫生应急指挥系统		区级系统
86	智慧卫生基层卫生系统		区级系统
87	智慧卫生远程医疗及双向转诊系统		区级系统
88	智慧卫生卫计委门户网站		区级系统
89	智慧卫生区域平台		区级系统
90	智慧卫生手机 APP 移动短信		区级系统
91	智慧卫生妇幼系统		区级系统
92	智慧卫生慢性病管理系统		区级系统
93	智慧卫生预约挂号系统		区级系统
94	智慧卫生村卫生室系统		区级系统
95	智慧卫生亚德软件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96	合川区医保管理系统	区医疗保障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97	合川区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档案查询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98	重庆市社会保障管理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99	一张图和综合监管平台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单位内部系统
100	传晟档案管理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101	合川区国土房管局档案管理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102	不动产登记查询服务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103	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信息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4	不动产登记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5	规划一体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6	应急指挥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7	区情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8	交通基础设施数据库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09	微信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0	合川区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	区气象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1	重庆市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2	重庆市工伤保险信息系统	区人力社保局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3	重庆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4	重庆市养老待遇领取人员指纹认证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5	重庆市合川区重点电子配套企业招工补贴申报审核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6	重庆市就业网信息管理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7	重庆市社会保障管理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8	重庆市城乡居民综合业务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19	重庆市人力资源服务业管理服务信息系统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120	就业信息平台		国家或市级垂直系统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单位	系统类型（区级系统、国家或市级垂管系统，单位内部系统）
121	合川区智慧停车（一期）项目	区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区级系统
122	产业园区信息基础设施（智慧园区）项目		区级系统
123	合川区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平台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区级系统
124	合川区行政服务中心排队叫号系统	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内部系统
125	合川区行政服务中心B区监控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126	合川区行政服务中心A区监控系统		单位内部系统
127	广播节目制播系统	区融媒体中心	区级系统
128	电视节目制播系统		区级系统
129	今日合川网站系统		区级系统
130	采编网		区级系统
131	合川区集群数字图书馆平台	区图书馆	区级系统
132	合川区食品安全云服务品台（一期）	区学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区级系统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一心一养老公寓重大火灾隐患整改摘牌的批复

合川府〔2023〕1号

区应急局：

你局《关于一心一养老公寓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销案的请示》（合川应急文〔2023〕3号）收悉。鉴于原一心一养老公寓重大火灾隐患已整改完毕，经区政府研究，同意摘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钱塘镇石碛村村规划的批复

合川府〔2023〕5 号

钱塘镇政府：

你镇《关于批准石碛村村规划的请示》（钱塘府文〔2022〕22 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钱塘镇石碛村村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二、同意《规划》确定的规划范围。本次规划研究范围为石碛村行政村域范围，总面积 5.21 平方公里。

三、同意《规划》确定的村庄分类及产业定位。规划石碛村为集聚提升类村庄，定位为利用石碛村交通区位优势，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将石碛村建设成为产业发展兴旺、设施配套健全、生态环境优美、乡风民风淳朴的城乡统筹综合示范村。

四、你镇要研究落实相关涉农政策，探索土地流转和产业发展模式，加强村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五、你镇要进一步强化规划建设职能，加强对村域规划建设的监管，严格做好地质灾害治理工作。

六、《规划》批准后，请你镇严格执行，认真落实规划，指导村庄建设。如需变动规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2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医疗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 年)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医疗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已经区委第 38 次常委会会议、区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医疗保障“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为进一步推进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更好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十四五”全民医疗保障规划》《重庆市医疗保障“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和《重庆市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全区医疗保障事业发展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期间，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医疗保障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组建区医疗保障局，持续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全区医疗保障改革发展取得积极进展，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框架基本形成，医保基金安全可持续。医疗保障工作为缓解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决胜脱贫攻坚、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了有力保障。

——**管理体制逐步优化**。深入推进机构改革，区医疗保障局作为区政府直属机构，于2019年1月14日正式挂牌成立，整合了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合作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等职责。区医疗保障局下设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负责医疗保障业务经办。为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障。

——**制度体系更加完善**。以基本医疗保险为主体，医疗救助为托底，补充医疗保险、商业健康保险等共同发展的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框架基本形成，更好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元化医疗保障需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更加完善，生育保险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顺利推进，城市定制型商业健康保险得到推广。

——**医保改革成效显著**。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持续深化，形成以总额控制付费为主，项目付费、单病种结算、按人头付费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复合支付制度。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中西医结合医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制度试点有序推进。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实现常态化，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改革破冰，药品交易采购机制更加完善，全区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价格平均降幅分别达66%、89%，累计节省费用约3.4亿元。公立医院药品和医用耗材加成全面取消。基金监管制度体系改革持续推进，监管手段不断拓展，举报奖励机制初步建立，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成效显著，政府监管、社会监督、行业自律、个人守信相结合的全方位监管格局基本形成。深入落实城乡居民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政策。试

点开展西南五省（区、市）门诊特病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探索建立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医保协作机制。

——**基础支撑日益夯实。**完成医保骨干网络建设，顺利上线医疗保障信息国家平台，积极推广应用医保信息业务编码标准和医保电子凭证。严格执行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经办服务清单和经办政务服务指南。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定点零售药店等协议管理更加规范。落实医保基金绩效管理制度，基金预算和绩效管理持续加强。

——**合力抗疫积极有效。**深入贯彻落实“两个确保”承诺，及时预付专项医保基金2496万元，及时将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就医费用纳入医保报销，落实异地就医费用垫付、患者疫情期间“即参即享”等政策，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确保收治医院不因支付政策影响救治。疫情期间，推行“网上办”“掌上办”“电话办”等非接触方式办理业务。实施参保费用减征缓缴政策，为企业减负1.03亿元。落实新冠病毒核酸检测、抗体测定项目价格政策，将符合条件的新冠病毒“应检尽检”费用纳入医保报销，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实行全民免费。

——**群众获得感持续增强。**基本医疗保险覆盖142万人，覆盖率稳定在95%以上，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分别稳定在84%左右和65%左右。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全面推开，全区53家综合医疗机构全部纳入全国住院异地联网结算。门诊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稳步试点，全区8家医药机构纳入西南五省（区、市）门诊异地联网结算。高质量打赢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战，助力因病致贫家庭精准脱贫，基本医疗有保障目标全面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五年累计支出91.97亿元，2020年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下降到27.6%。

当前，城镇化、常住人口减少化、人口老龄化、就业方式多样化加快发展，疾病谱变化影响更加复杂，基金运行风险不容忽视，对完善医疗保障制度政策提出更高要求。全区医疗保障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仍有不小差距，政策制度还不够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有待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基金开源难、节流难、监管难的问题依然存在，医疗保障不能完全适应人口发展需求。但也要看到，合川作为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党中央、市委赋予了合川新定位新要求，这将为全区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带来更多有利条件。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决策部署，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和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实施健康中国重庆合川行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医疗

保障制度改革，以体制机制创新为动力，发挥医保基金战略性购买作用，坚持医疗保障需求侧管理和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并重，充分发挥大数据智能化引领作用，加快建设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的医疗保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始终坚持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领导，完善中国特色医疗保障制度，坚持制度的统一性和规范性，增强制度的刚性约束，为医疗保障制度更加成熟定型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健康优先、共享发展，着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提供更加公平、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医疗保障，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增进民生福祉，促进社会公平，推进共同富裕。

——**坚持保障基本、更可持续**。坚持实事求是，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把保基本理念贯穿始终，科学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标准，厘清待遇支付边界，纠正过度保障和保障不足问题，提高基金统筹共济能力，防范和化解基金运行风险，推动医疗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准确把握医疗保障各方面之间、医疗保障领域和相关领域之间改革的联系，建立基本医疗体系、基本医保制度相互适应的机制，统筹谋划、协调推进，汇聚改革合力，推动医疗保障改革取得更大突破。深化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医疗保障共建共享，推动西南五省（区、市）、长江经济带省（区、市）协同发展。

——**坚持精细管理、优质服务**。深入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加强管理服务能力建设，优化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健全基金监管长效体制机制。坚持传统服务方式和智能化应用创新并行，推动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多渠道、全方位构建“医保在身边”公共服务，大力提升适老化水平，为群众提供更贴心、更暖心的服务。

——**坚持共享共治、多方参与**。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有序衔接、共同发展，统筹商业健康保险、慈善救助、医疗互助等社会力量，形成政府、市场、社会协同保障的格局。强化多主体协商共治，积极推进政府购买社会力量服务模式，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凝聚改革发展共识，提高医疗保障治理水平。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制度体系基本成熟定型，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关键领域改革任务，医疗保障政策规范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便捷化、改革协同化程度明显提升。

——**建设公平医保**。基本医疗保障更加公平普惠，各方责任更加均衡，保障范围和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更加适应，公共服务更加便捷可及，制度间、人群间、区域间差距逐步缩小，医疗保障再分配功能持续强化，人民群众医疗费用负担有效减轻。

——**建设法治医保**。医疗保障行政执法更加规范，医保治理法治化水平显著提高。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管理更加透明高效，全社会医保法治观念明显增强。

——**建设安全医保**。基金监管制度更加完善，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绩效评价更加精细，基金运行更加安全稳健，信息安全管理持续强化，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基本建立，医疗保障安全网更加密实。

——**建设智慧医保**。医疗保障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医保信息系统安全运行，“互联网+医疗健康”医保服务不断完善，智能监控全面应用，医保大数据智能化综合治理能力显著提升。医保经办政务服务数字化稳步推进，医保电子凭证普遍推广，就医结算更加便捷。

——**建设协同医保**。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医药服务价格调整在深化医改中的作用有效发挥，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协同推进，医疗保障和医药服务高质量协同发展。医保支付机制更加管用高效，以市场为主导的医药价格和采购机制更加完善，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更加灵敏有度。

专栏1 “十四五”时期重庆市合川区医疗保障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参保覆盖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5	约束性
基金安全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亿元)	23	收入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更加适应	预期性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亿元)	22	支出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群众基本医疗需求更加适应	预期性
保障程度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	84左右	85	预期性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	65左右	70	预期性
	重点救助对象符合规定的住院医疗费用救助比例(%)	70	70	预期性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例(%)	27.6	27	约束性
精细管理	实行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和按病种付费的住院费用占全部住院费用的比例(%)	—	70	预期性
	公立医疗机构通过省级集中采购平台采购药品金额占全部采购药品(不含中药饮片)金额的比例(%)	90	95	预期性
	公立医疗机构通过省级集中采购平台采购高值医用耗材金额占全部采购高值医用耗材金额的比例(%)	—	80	预期性
	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品种(个)	127	>500	预期性
	高值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品种(类)	2	>5	预期性
优质服务	住院费用跨省直接结算率(%)	>60	>70	预期性
	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线上可办率(%)	—	80	预期性
	医疗保障经办政务服务事项窗口可办率(%)	—	100	约束性

三、坚持民生改善，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体系

(一) 坚持公平适度，完善基本医疗保障机制。

1. 提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质量。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用人单位及其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人员以外的其他所有城乡居民。鼓励灵活就业人员根据自身实际参加职工医保，完善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缴费方式。加强数据比对，完善参保数据库，落实全民参保计划。

2. 落实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保障制度。

严格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执行统一的医保药品目录和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落实支付范围和支付标准，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的基本制度、基本政策。按照全市统一安排部署，合理确定待遇保障水平，做好门诊待遇和住院待遇的统筹衔接，积极推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账户改革。完善和规范职工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加强与基本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的衔接，提高保障能力和精准度。完善“两病”门诊用药保障机制，推进“两病”早诊早治、医防融合。继续做好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有关工作，继续做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生育医疗费用待遇保障。

3. 优化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机制。

坚持基本医疗保险全市统筹，落实与全市统筹相适应的区级管理职能。均衡个人、用人单位和政府三方筹资责任。严格执行国家确定的职工医疗保险基准费率制度，落实全市动态调整的费率，规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优化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结构。

(二) 坚持稳健运行，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制度健康发展。

1. 鼓励商业健康保险发展。

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多领域、综合性健康保险产品和服务，丰富商业健康保险产品供给。突出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设计、销售、赔付等关键环节监管，探索推动基本医疗保险与商业医疗保险“一站式”结算，建立基本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信用管理协同机制。

2. 支持医疗互助有序发展。

支持工会等社会团体、互助平台开展多种形式的医疗互助活动，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互助保障的新需求。加强医疗互助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衔接，发挥协同效应，更好减轻职工医疗费用负担，提高服务保障能力。

3. 推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优化长期护理保险筹资结构，强化重点人员基本护理保障，积极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工作。做好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补贴以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等政策的衔接。完善长护险智慧化服务与管理平台，健全长期护理保险经办服务体系。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发商业长期护理保险产品。

(三) 做好分类施策，筑牢民生托底保障防线。

1. 完善重大疫情救治保障。

落实重大疫情医疗救治医保支付政策，实行医疗机构先救治后收费，落实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建立健全药品、待遇、资金、服务等保障突发疫情应急处置长效机制。探索重大疫情特殊群体、特定疾病医药费豁免制度。

2. 强化重点人群医疗救助。

巩固大病保险保障水平，继续实施大病保险向困难人员倾斜支付政策，合理控制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自付费用比例。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依申请做好因病支出型贫困患者医疗救助。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的长效机制。

3. 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战略。

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分阶段、分对象、分类别调整完善脱贫攻坚期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政策措施，稳妥过渡待遇。充分发挥三重保障减轻贫困人口住院费用负担功能，提高贫困人口慢性病管理服务水平。

专栏 2 重大疾病救助工程

1.及时精准确定医疗救助对象范围，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做好各类困难群众身份信息共享，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实施分类救助。

2.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强化高额医疗费用支出预警监测，实施医疗救助对象信息动态管理，依申请落实综合保障政策。

3.加强对救助对象就医行为的引导，协同卫生健康部门推行基层首诊，规范转诊，促进合理有序就医。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救助资金使用效率。

4.强化三重制度保障，充分发挥基本医保主体保障功能，增强大额（病）保险减负功能，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鼓励医疗互助和商业健康保险发展，建立健全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机制，促进慈善医疗救助发展，稳步提高重大疾病患者保障水平，满足基本医保以外的保障需求，合力防范因病致贫返贫风险。

四、坚持系统集成，优化医保协同治理体系

（一）推进医保改革，健全完善支付机制。

1. 规范医保目录管理。

落实国家对药品目录和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的动态调整，严格执行国家、全市基本医保目录及医保限定支付范围。引导规范医疗服务行为，促进药品、医用耗材合理使用。

2. 加强医药价格改革。

常态化、制度化全面落实国家和全市（区域联盟）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巩固扩大采购成效和范围，有效降低临床用量大、采购金额高、竞争充分的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的价格。强化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常态化监管，全面落实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依法依规实行动态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遏制药品和医用耗材价格虚高。加强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管理，强化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和成本监测。简化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流程，加快受理申报及审核，促进医疗技术创新发展和临床应用。

3. 深化医保支付改革。

加强医保基金总额预算管理，开展支付方式绩效考核和监管。实施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

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逐步扩大DRG付费医疗机构数量。推行职工医保门诊共济支付方式改革,引导合理就医,促进分级诊疗。落实门诊慢特病按人头付费,精神疾病、医疗康复按床日付费的支付政策。

专栏3 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主要类型及改革方向

- 1.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逐步减少医保基金按项目付费的比例,提高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按床日付费、门诊按人头付费等医保支付方式所占的比例。
- 2.对紧密型医疗联合体实行总额付费,加强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
- 3.按病种付费。重点加快推进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改革试点,完善技术规范和病种库,形成本地化的病种库,加强基础数据测算和质量监控,不断提高付费精准度。
- 4.按床日付费。对于精神疾病、医疗康复等需要长期住院治疗且日均费用较稳定的疾病,采取按床日付费的方式。
- 5.按人头付费。推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普通门诊按人头付费与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相结合的做法,推行糖尿病、高血压、慢性肾功能衰竭等诊疗方案,评估指标明确的慢性病按人头付费,加强慢性病管理。
- 6.按项目付费。对不宜打包付费的复杂病例和门诊费用按项目付费。

4. 加强医保定点管理。

全面落实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管理办法,优化定点管理流程,扩大定点覆盖面。简化医药机构定点申请、专业评估等程序。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将考核结果与预算管理、检查稽核、费用结算、协议管理等关联,健全医保定点机构退出机制。

(二)加强基金监管,确保基金安全高效。

1. 完善多样检查方式。

落实日常巡查、专项检查、飞行检查、交叉互查、联合检查、专家审查等多形式相结合的检查制度。开展医保约谈询问。探索引入第三方力量参与医保基金监管。

专栏4 医保基金监管全覆盖工程

- 1.系统监控全覆盖。根据全市统一部署,以智能监控为依托,运用大数据手段,实现全方位、全环节、全流程、无死角监控。
- 2.现场检查全覆盖。坚持每年开展1次全覆盖式现场监督检查。
- 3.社会监督全覆盖。畅通优化电话、网站、微信等举报渠道,完善举报奖励机制,举报线索凡接必查,查实必奖。动员社会力量参与监管,强化社会监督员队伍建设。
- 4.监管责任全覆盖。健全完善基金监管执法体系,加强执法检查队伍建设;加强医保部门与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公安、审计等部门以及纪检监察机关的协同配合,健全协同执法、一案多处工作机制。

2. 发展医保智能监控。

根据全市统一部署,积极推广并完善医保基金监管智能监控。全面推进医保基金监管信息化建设,充分运用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实现大数据实时动态智能监控。对医保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实时全过程监控,多维度分析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使用情况,建立动态预警指标体系,实现对医药服务行为的事前提示、事中监控预警和事后责任追究。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

术建立打击欺诈骗保风险控制模型，实现医保智能监管能力提升。

专栏5 医保基金监管智能监控

- 1.根据全市统一部署，积极推广并完善医保基金监管智能监控。
- 2.适应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长期护理保险、商业健康保险发展需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库，积极配合市局不断完善临床指南等医学知识库，推进智能监控规则库建设，逐步实现统一标准、线上线下一致，并动态更新。
- 3.开展药品和医用耗材进销存实时管理。
- 4.推广视频监控、生物特征识别等技术应用。
- 5.将异地就医、购药即时结算纳入智能监控范围。

3. 加强医保信用管理。

推进医疗保障信用管理制度。建立全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参保人员和医师、药师、护士医保信用记录、信用评价制度。将信用评价结果、综合绩效考评结果与预算管理、检查稽核、定点协议管理、信用信息公开等相关联，依法依规实施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严格执行国家和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生产流通企业等信用评价、信用承诺制度，鼓励行业协会开展自律建设，促进行业规范发展。

4. 打击欺诈骗保行为。

完善打击欺诈骗保联席会议制度，强化多部门联合执法、依法惩戒和打击欺诈骗保协作机制（联席会议机制、预警防范机制、信息共享机制、联防联控机制、高效监督机制）。明晰医保行政监管与经办协议管理的关系，加强医保服务协议刚性约束，依法强化行政处罚。落实举报奖励制度，畅通投诉举报渠道，规范工作流程和机制。及时发布打击欺诈骗保成果及典型案例，强化媒体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5. 加强专业化队伍建设。

加强基金监管机构队伍建设，按规定委托行政执法，充实基金监管力量。加强业务培训和实战训练，配套专业执法设备，提升执法队伍职业化、专业化水平。加强与卫生健康部门和医疗机构合作培训，增强医院医保管理人员对医保政策的掌握和运用能力。

（三）完善协同联动，强化医保服务支撑。

1. 推动三医协同联动。

完善医疗、医保、医药数据共享机制，加强“三医”信息化平台的互联互通，提升医保监管、基层诊疗、慢病管理和药品耗材招采服务等能力，引导人群合理就医，进一步促进和深化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体制改革。

2. 提升异地服务水平。

落实国家相关政策，推进基本医保关系转移接续、异地就医备案和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等高频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事项落地实施，实现异地就医住院、门诊费用线上结算。健全异地转诊的政策措施，加强参保地与就医地协作，方便群众结算，减少群众“跑腿”“垫资”。

3. 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医保协同发展。

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医保协同监管，促进医疗保障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推进政策制定、经办服务、监督管理等合作，稳步扩大异地就医住院和门诊直接结算医疗机构数量，积极推进医保定点医疗机构互认工作。推动医保监管人才联合培养和交流。

专栏6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医保协同发展项目

- 1.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开展公共服务协同创新，强化成渝两地医保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
- 2.扩大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病种。
- 3.实施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互认。
- 4.探索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协同管理。
- 5.开展推进药品和医用耗材省际联盟采购。
- 6.建立医保基金联合监管合作机制。

五、坚持智慧引领，夯实医保服务支撑体系

（一）优化公共服务，提升医保经办能力。

1. 加强经办能力建设。

大力推进经办服务下沉，合理配置经办人员，实现镇（街道）、村（社区）全覆盖。聚焦医保参保和变更登记、就医备案、费用结算等公共管理服务事项，不断加强能力配置，完善工作机制，有效防范医保公共服务安全隐患。加强医保经办机构内控机制建设，落实协议管理、费用监控、稽查审核责任，建立绩效评价、考核激励、风险防范机制，提高经办管理服务能力和效率。

2. 提升经办服务效能。

提升服务质量。坚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新型服务方式“两条腿”走路，实现线下服务便捷可及、线上服务及时高效，不断提升医保服务适老化水平。深化医保服务“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行医保经办服务窗口“综合柜员制”和多层次医疗保障“一站式”结算。持续推进医保公共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推动高频事项“跨省通办”和“川渝通办”事项落地实施，扩大“全渝通办”事项范围。健全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专栏7 医疗保障服务优秀案例

- 1.按照国家医疗保障管理服务窗口标准规范，加强区级医保大厅标准化窗口建设，努力打造成为全市区县经办服务优秀案例。
- 2.面向镇（街道）和村（社区）两级，努力打造1例全国医疗保障基层服务优秀案例、3例全市医疗保障基层服务优秀案例。
- 3.努力打造1例全市医保定点医药机构优秀案例，推动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提升参保人就诊体验。

3. 探索经办治理创新。

推进经办管理服务与政务服务、网上政务服务平台衔接，鼓励商业保险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经办管理服务。建立经办机构与医药机构定期沟通协商机制，加强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精细化管理，提升医疗卫生服务与医疗保障服务的关联度和协调性。

专栏8 医疗保障服务提升工程

1.健全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建立差评和投诉问题调查核实、督促整改和反馈机制。健全政务服务激励约束机制，及时公开政务服务情况、评价结果及整改情况等政务服务评价信息。

2.推行医保经办服务窗口“综合柜员制”。开发综合柜员制服务平台，推广“前台一窗受理、后台分级审核、限时统一反馈”的综合柜员制经办模式，公共服务事项“即时受理、限时办结”。

3.高频服务事项跨地区通办。打破地域限制，严格落实“跨省通办”“川渝通办”“全渝通办”服务事项业务规则 and 标准，确保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4.推动业务下沉，镇（街）社保所办理政务服务事项达到16项以上，村（社区）医保便民服务点办理政务服务事项达到12项以上。

5.动态更新“1112”医保政策小手册，将其作为宣传医保政策重要载体。

6.提升全流程数字化服务水平。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运用，探索发展诊间结算、床边结算、线上结算，推进医疗电子票据使用，探索建立慢性病互联网诊疗、第三方药品配送上门等服务新模式。

7.提升适老服务水平。加强经办服务大厅建设和窗口管理，合理布局基层服务网点，配备引导人员，提供咨询、指引等服务，保留传统服务方式，畅通并拓宽为老年人代办的线下服务渠道，优化完善无障碍服务设施，开辟老年人优先办理“绿色通道”。提供预约服务、应急服务，积极推广基层服务点“一站式”服务。优化老年人网上办事服务体验，针对老年人常用的“网上办”“掌上办”业务进行适老化改造，提供大字版、语音版等服务模块，简化使用步骤，优化界面交互，增加操作提醒，有效解决老年人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

（二）打造标准医保，提升医保服务效能。

1. 完善标准化工作基础。

建立上下联动、部门合作、职责分明的标准化工作机制，推进医保部门与人力社保、卫生健康、银保监、市场监管等部门的工作衔接。加强医疗保障标准化建设研究和服务人才培养力度，提高标准化人才队伍专业能力。

2. 做好标准化贯彻实施。

执行医疗保障统一业务标准和技术标准，推进国家医疗保障基础共性标准清单、管理工作标准清单、公共服务标准清单、评价监督标准清单落地实施。强化标准实施与监督，推动医疗保障标准在医保管理和服务领域规范执业行为、促进行业自律等方面更好发挥作用。

3. 推进医保服务标准化。

推进医疗保障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统一经办规程，简化服务流程，规范服务标识、窗口设置、服务事项、服务流程、服务时限，实现公共服务“合规合标办”。

（三）建设智慧医保，助力医保数字转型。

1. 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

推进医保公共管理服务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与全国医疗保障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按照医疗保障信息化管理办法，依法保护参保人员基本信息和数据安全。全面推广应用国家医疗保障信息业务编码标准。大力推广医保电子凭证。

专栏9 医疗保障信息平台

- 1.按照市医保局推进建成应用国家医疗保障信息平台的规划要求，建成覆盖区、镇（街道）、村（社区）的医疗保障信息网络。
- 2.推进医保信息业务编码贯彻应用。动态维护医保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分类与代码等15项医保业务信息编码标准，全面应用国家医保业务信息编码标准。
- 3.提升医保信息平台数据质量。按照要求全面完成数据清理、比对，强化数据治理。
- 4.健全完善医保信息平台管理体系。持续优化信息平台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物理安全、数据安全、网络安全等安全管理体系和支撑业务全生命周期的业务系统、网络等运行维护体系，提升医保平台的服务质量。
- 5.落实医保信息平台功能应用。深化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在宏观决策分析、医疗电子票据等工作中的应用，更好服务医保科学决策，优化便民服务。贯彻落实医保电子凭证支持就医购药移动支付、人脸识别支付、公共服务线上办理、经办机构日常管理和“互联网+医保”等场景应用功能。

2. 推进信息化技术应用。

强化信息化技术对医保重点领域改革的支撑，发挥互联网在医疗保障要素配置中优化和集成作用，探索大数据、5G、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在医保业务工作中的应用，创新智慧管理和服务模式，提升医疗保障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3. 支持新业态有序发展。

将符合条件的医药机构纳入医保协议管理范围，支持“互联网+医疗”等新业态发展。支持远程医疗服务、互联网诊疗服务、互联网药品配送、上门护理服务等医疗卫生服务新模式新业态有序发展，促进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合理运用。

（四）强化法治支撑，加强经办服务协作。

1. 落实依法行政相关制度。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制度，动态调整权责清单，规范行政执法，强化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和制约，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推动法制培训常态化，提升医保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

2. 加大医保普法宣传力度。

拓宽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用老百姓听得懂、听得进的话宣传解读医保政策，切实提高医保政策知晓率。加强基层宣传阵地建设，强化一线工作人员、定点机构的宣传意识。加大打击欺诈骗保的宣传警示教育力度。

六、规划实施与保障

（一）加强党的领导。

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的决策部署，确保医疗保障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明纪律规矩，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强化执行力，有效提高医保服务能力和水平。加强作风建设，坚持真抓实干，坚决破

除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杜绝“弹簧门”“卷帘门”“玻璃门”。

（二）强化资源保障。

合理安排医疗保障事业投入，支持重大改革措施和重大工程项目的实施。加大对兜底性、基础性医疗保障工作的财政投入力度，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医保领域执法工作，强化基层经办机构能力建设，确保医疗保障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抓好落实落地。

建立规划协调推进机制，强化部门协同，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测、评估，加强事业发展形势分析，定期开展规划评估，评价规划实施效果，及时提出规划实施的意见建议。加强年度事业发展计划编制和责任分解，强化规划实施情况的督办和考核，确保规划有效实施。

（四）加强宣传引导。

坚持正确政治导向，加强医疗保障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强化舆情监测和应对。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咨询、投诉举报、信访处理机制，依法及时、妥善处理群众诉求，回应群众关切。加大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宣传力度，创新宣传形式，拓展线上线下宣传渠道，全方位、多角度开展宣传活动，引导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医疗保障工作。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全力做好2023年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023年春运从1月7日开始，至2月15日结束，共计40天。为全力做好2023年春运工作，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出行需要，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力做好2023年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1号）要求并结合我区实际，经区政府同意，现就全力做好2023年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科学研判2023年春运新形势

随着国家疫情防控政策进一步优化，新冠病毒感染纳入“乙类乙管”，2023年春运疫情防控和运输服务保障工作面临新形势、呈现新特点。

（一）旅客运输总量回升。三年来群众出行需求长期受到抑制，累积的返乡过年的愿望较为强烈，出行需求将集中释放，春运客流可能会在短期内快速增长，直至大幅反弹。在此情况下，客流量从长期低位运行到快速恢复攀升。

（二）运输结构持续调整。受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影响，跨省跨市跨区、中长途运输量将增加。高速公路继续实施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政策，自驾车探亲、旅游比例和路网交通流量预计迎来大幅度增长。道路运输客流将持续向高速公路、铁路分流，能源、粮食等重点物资及医疗、民生等物资运输任务艰巨，需提前做好应对工作。

（三）交通运输一线从业人员感染风险高。春运期间人员流动、货运物流活动密集，人员交叉活动频繁，交通运输从业人员健康面临极大挑战，可能造成交通运输一线从业人员大面积感染，导致人手不足，运力下降，运输保障可能面临不够及时有效的问题。

（四）运输安全压力大。交通运输长期低负荷运行，设施设备和人员保障安全隐患增加，如管理不到位，2023年春运期间，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事故可能易发多发。春运期间正值冬季后期，加之春节前后人流、车流剧增，交通安全压力突出。受恶劣天气影响，可能导致高速公路封闭，造成旅客积压风险。

二、保障人民群众错峰有序出行

（一）切实保障出行畅通。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相关政策规定，科学精准执行疫情防控优化措施及“乙类乙管”各项措施，不再对乘客查验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不再对乘客测温，不得随意暂停或限制客运服务，不得随意限

制车辆、船舶正常通行，严禁在公路上非法设置各类检查卡点、随意拦截车辆，并加快恢复已暂停的客运服务，保障各类客运服务“应开尽开”。

(二) 积极引导错峰出行。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可探索实行弹性休假、错峰休假政策，指导高校错峰错峰安排春季开学返校，应尽可能避免在春运期间开学，降低公众集中出行压力。可结合本辖区疫情高峰期研判情况，依法采取适当的临时性限制人员流动措施，引导公众尽量避免在疫情高峰时期出行。同时，通过电话、网站、微博、微信等多种方式，畅通信息咨询渠道，方便公众及时查询了解有关防控信息，提前安排回家过年和返岗行程。

(三) 加强运输组织。铁公水等客运企业要按照充足安排、按需启动、响应快速、应急有备的原则做好运力供给，加强重点区域、线路、时段的运力保障。公路、水路运输要加强重要地区、重点水域、农村区域等运力供给；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加强信息共享和协调衔接，协同应对可能出现的客流大幅增长，做好夜间到达旅客疏运，畅通出行“最后一公里”。

三、切实提高交通物流运行效率

(一) 确保交通物流稳定运行。充分发挥全区各级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机制作用，严格落实交通物流保通保畅优化政策。继续实施动态监测、督导调度、督办转办、“7×24小时”值班值守、一事一协调、信息公开和典型问题通报等制度，确保交通物流畅通高效。将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纳入“白名单”管理。不再查验货车司机、船员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码，不再对跨区域流动货车司机开展落地检。严禁擅自关停关闭交通物流基础设施，严禁以任何形式限制运输服务，严禁擅自限制船员上岸流动。

(二) 保障重点物资运输畅通。加强运力调度，做好应急准备，全力确保能源、粮食、农机农资等重点物资干线运输和集疏运高效运行。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抗原检测试剂、药品、口罩等医疗物资和蔬菜、水果、肉禽、蛋奶等生活物资运输车辆优先便捷通行服务，严格执行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政策。畅通邮政快递和城乡配送末端“微循环”，满足人民群众网购医疗物资和生产生活用品需要。

四、科学精准做好春运疫情防控

(一) 优化落实春运疫情防控措施。认真贯彻落实“二十条”“新十条”各项措施和“乙类乙管”总体方案，实施交通运输领域疫情防控政策，确保疫情防控平稳转段、有序运行。完善重要交通运营场所以及交通运输从业人员出现规模性疫情等应急预案。交通运输经营服务单位出现新冠病毒感染者时，工作场所不封控，同工作场所人员不隔离；发生突发规模性疫情时，及时启用关键岗位预备队，必要时可实施轮岗备岗制度，进行封闭管理，确保重要客运场站、客运线路、重点物流不停工、不停运。

(二) 严格做好交通运输从业人员防护。督促落实交通运输从业人员有关防控要求，取消定期核酸检测要求，优先保障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原则上不安排未完成疫苗加强接种人员在客运服务一线上岗，同时做好健康监测、实施症状管理。交通运输从业人员尽可能减少社会面接

触，倡导“两点一线”。对出现症状已超过7天或者症状消失的，可在严格个人防护情况下恢复相关从业人员工作，其中驾驶员上岗还应确保身体状况能胜任安全行车要求。

(三) 加强乘客健康出行宣传引导。广泛开展宣传，引导公众特别是患有基础疾病的老年人及孕妇、儿童等人员，在春运期间理性出行、错峰出行。引导公众持续提高防护意识，督促乘客旅行途中全程佩戴口罩、主动减少聚集，坚持勤洗手、咳嗽礼仪、保持人际距离等良好卫生习惯。

五、切实强化春运安全监管

(一) 切实加强安全监管。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进一步增强红线意识，把安全生产作为春运工作的重中之重。按照“三管三必须”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认真执行安全管理各项规定，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岗、具体到人，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二) 全面排查安全隐患。高度重视交通运输工具长期停运或低频运行、驾驶员技能生疏可能导致的安全隐患，强化事前预防预警，督促企业全面开展检查维护及隐患排查，提前开展公路养护检查和公路灾害治理，及时排查整治公路安全隐患。严禁技术状况不达标的设施设备投入春运，严禁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的客运车辆和逾期未审验、逾期未换证、交通违法记分满12分的营运驾驶人参与春运工作。

(三)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道路运输企业要严格执行24小时动态监控和长途客车凌晨2—5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制度，落实800公里以上道路客运班线固定班次、固定车辆要求。汽车客运站要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规定。水路运输企业要严禁船舶“带病营运”、违规载客；加强港口、码头、渡口管理，完善安全设施。

(四) 强化重点环节安全管理。加强执法力量投入，重点围绕“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不按规定线路行驶、非法营运、客车违规异地经营、脱离动态监控经营等违法行为查处力度。严格落实三级以下山区道路禁止夜间通行客运车辆制度。加强对农村道路的安全检查，及时劝导和纠正客运车辆超员、货车和农用车非法载人、酒驾等违法违规行，严防发生群死群伤事故。

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一) 做好应急预报工作。区级有关部门和交通运输企业要与气象部门建立气象预警与应急响应联动机制，通过多种途径及时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运用手机信令、地图服务、搜索引擎、酒店预订等数据信息，加强大数据分析，研判春运期间群众自驾出行态势，引导旅客错峰出行，避免旅客积压和道路拥堵。

(二) 进一步强化保畅疏堵措施。公路管理部门要综合各类交通要素数据，加强路网运行监测，做好通行服务信息采集和发布；全面梳理干线公路易堵、易发生事故的路段和节点，有针对性地制定治理方案和分流绕行预案。公安交巡警、交通行政执法部门要严查各类交通违法

行为，快速处理轻微交通事故。

(三) 防范从业人员大面积感染。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指导督促运输企业，建立完善并严格执行从业人员每日健康状况报告制度、关键岗位轮岗备岗制度，疫情严重时原则上从业人员应“两点一线”，必要时安排预备队进驻轮转，尽量减少疫情对行业正常运转的影响。加强对已感染从业人员的关心关爱和医疗救助，帮助其早日康复和返岗。对不与社会面接触的感染者，若身体条件允许，可实行封闭运行，期间做好个人防护。

(四) 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要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底线思维和极限应对，从最坏处着想、做最充分准备，结合实际制定并细化完善极端恶劣天气、设备故障、客流激增、延误晚点、疫情防控等各类应急预案。出现极端恶劣天气时该停就停该关就关，坚决杜绝涉险运输、冒险作业。

七、加强春运服务保障

(一) 优化乘客票务服务。各交通运输企业要拓宽售票渠道，扩充互联网售票系统处理能力。推广自助实名制核验通道，减少进站环节，方便群众快捷进站。做好人员安排，及时疏导排队积压旅客。班车客运等领域按照规定调整价格时，应至少提前7日向社会公布。因政策调整或交通运输企业原因导致不能提供运输服务的，应当免费退票或采取措施解决乘客出行问题。

(二) 提升乘客候车体验。持续改善候车服务条件，确保候车（船）室环境整洁、通风良好，并加强口罩、发热药品等防疫物资储备。视客流情况，及时增开进出站和安检通道、增配服务人员和设施设备。加快推进交通安检流程优化。在重点场站设立爱心通道、母婴哺乳区、老幼病残孕旅客候车室和医疗服务点，做好餐饮热水供应等基本服务保障。着力改善旅客候车环境，提高交通场站卫生水平。

(三) 做好重点群体服务。引导用工量大的企业合理确定开工息工时间，引导务工人员错峰返乡返岗。对有集中运输需求的农民工、学生等，协调对接购票、包车等服务。积极会同工会、共青团组织等，在客运场站组建志愿服务团队，为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提供多元化志愿服务，组织开展“春暖农民工”“春风行动”“暖冬行动”等服务活动。着力落实和完善老年人、残疾人出行便利措施和设施，加强军人、消防救援人员、“三属”出行优待和儿童客票优惠政策公示并依法落实。

(四) 持续推进企业纾困解难。用好减税降费政策，推进各项助企纾困政策落地落实。发挥好中央农村客运补贴、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等资金作用，做好相关扶持政策配套或延续。积极回应交通运输经营者诉求和社会关切，确保行业持续稳定运行。

(五) 做好舆论宣传引导。利用微博、微信、广播、电视、海报等多种方式，提前发布春节期间文化旅游消费政策及出行服务信息等，引导公众加强个人防护、理性错峰出行。大力宣传交通运输行业的先进典型，切实加强对坚守春运一线干部职工的关心关怀，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帮助他们解决实际问题和困难，做好职工生活服务和福利保障。春运结束后要通过调休、补休等方式，保障假期在岗干部职工休假。

八、切实做好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

春运期间，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要实行“7×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确保信息畅通；强化春运情况调度和相关数据统计分析，落实专人负责春运统计工作。遇有突发事件和重大问题要严格按照程序及时上报。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1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区民政局合川区城乡社区服务体系 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5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区民政局《合川区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

(2021—2025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夯实基层基础，不断强化城乡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让人民生活更美好，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规划的通知》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民政局重庆市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强化为民、便民、安民功能为重点，以不断满足人民高品质生活需求为目标，坚持党建引领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增加服务供给，补齐服务短板，创新服务机制，为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奠定坚实基础，让人民生活更加美好，让基层更加和谐稳定，让党的执政基础更加稳固。

(二) 基本原则。

1.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将党的领导贯穿于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促进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发挥党员服务群众带头示范作用，厚植党的执政基础。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回应群众新期待新需求，推动创造就业岗位，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品质，努力做到群众有需求、社区有服务。

3. **坚持共建共治共享。**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充分调动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和慈善资源等社会力量，引导市场力量，构建多方参与格局，让全体人民共享发展成果。

4. **坚持城乡统筹。**科学把握城乡发展差异，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推进社区服务制度城乡衔接、要素共享、互通互融，推动社区服务机制城乡联动、基础设施城乡衔接、基本公共服务城乡统筹。

5. **坚持分类指导。**注重因地制宜，突出问题导向，把握政府、市场、社会不同定位，区分不同地区、不同类型社区特点，重点突破、分层推进、分类实施，全方位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三) 工作目标。

到2025年末，党建引领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更加完善，以党群服务中心、城乡一二三产整合发展中心、综合农事服务中心、粮食生产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全

区所有城乡社区。以推进“红细胞·微治理”工程为抓手，以党建为引领、划小治理单元为基础、民主协商为路径，进一步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制机制，推动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实现党的领导下的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努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专栏1 “十四五”城乡社区服务主要发展目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1	每百户居民拥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面积	平方米	≥30	预期性
2	社区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占社区总建筑面积的比例	%	≥10	预期性
3	居民活动区域面积占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总建筑面积比例	%	≥60	约束性
4	城乡智慧社区一体化管理服务平台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5	区域医疗卫生次中心数量	个	4	预期性
6	社区医院数量	个	2	预期性
7	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达标率	%	100	预期性
8	镇（街道）具备综合功能的养老服务机构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9	城乡社区基层老年协会覆盖率	%	≥95	预期性
10	城乡社区实名注册志愿者数量	万人	20	预期性
11	城乡社区实名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常住人口比例	%	22	预期性
12	志愿服务站点在社区综合服务设施中的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13	每万城镇常住人口拥有社区工作者数量	人	18	约束性
14	城市社区政务通用自助服务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二、主要任务及工作措施

（一）完善城乡社区服务格局。

1. 健全党建引领机制。压实镇街党（工）委责任，建立健全镇街党（工）委牵头、驻区单位党组织负责人参加的社区党建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党对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全面领导。全面健全村（社区）党组织引领，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主导，村（社区）居民为主体，群团组织、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和驻区单位共同参与、协同开展社区服务的体制机制。全面落实党领导下的城乡社区协商制度，推行“红细胞·微治理”工程，围绕群众关心的服务事项广泛开展议事协商。全面加强党建引领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扎实做好服务群众、教育群众、凝聚人心工作，组织引领群众听党话、跟党走。全面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到居住地社区报到和到村（社区）开展服务的工作机制，实行在职党员“三进三服务”（进园区、进小区、进云区，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基层），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传递社会正能量，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完善构建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社区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机制，推动居民委员会和业主委员会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强化党组织领导能力、居民委员会指导能力和物业服务企业服务能力。在城市物业小区、单体楼院、自治小区逐步推行“云端大总管”+“党员小管家”等基层党建服务品牌。健全党建引领

社区社会组织工作机制，镇街党（工）委和村（社区）党组织加强对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的领导。

2. 健全多方参与格局。强化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保障的主体地位，提高城乡社区服务资源配置效率，促进服务资源有效辐射。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作用，支持群团组织积极参与社区服务。创新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多方参与机制，健全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服务激励政策，组织实施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服务行动，推动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开展服务，进一步增强基层治理内生动力。支持引导驻区单位向社区居民开放停车场地、文化体育设施、会议活动场地等资源。支持社区服务企业发展，积极引导市场主体进入社区服务领域，鼓励开展连锁经营。鼓励社会力量在利民便民惠民的原则下参与社区便民生活圈投资建设和招商运营。

专栏2 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社会力量培育工程

<p>1. 城乡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计划。积极发展在城乡社区开展为民服务、养老照护、公益慈善、文体娱乐、农业农村服务等活动的社区社会组织。</p>
<p>2. 城乡社区志愿服务发展计划。大力推进社区志愿服务，构建养老助残、农村留守人员关爱、应急救援、助学等重点领域志愿服务长效机制，开展邻里互帮互助和互动交流互动。</p>
<p>3. 城乡社区社会工作服务行动计划。在镇（街道）设置面向村（社区）服务的社会工作站，依托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立社会工作室。</p>

（二）增强城乡社区服务供给。

1. 夯实为民服务功能。聚焦群众关切，推动基本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社区）下沉。重点强化社区养老、托育、助残服务供给，做好对困难群体和特殊人群关爱照护，推动社区与居家养老服务协同发展。扩大群众家门口的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广泛开展社区养老、助残、就业、医疗卫生、文化教育、法治安全等各项社区公共服务。加快打造城区步行15分钟、乡村辐射5公里的人社便民服务圈，将更多社保服务事项延伸至村（社区）。开展社保参保政策宣传、参保经办服务指导、帮办代办服务，鼓励群众积极参加社会保险。着力提升基层卫生、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推进健康社区和村（居）民委员会下属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加快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探索残疾人、失能老年人家庭照顾、社区照料、机构照护相互衔接的长期照护体系。夯实基层服务平台建设，依托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等载体，建设村级就业创业服务便民超市，健全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为劳动者提供政策咨询、职业指导、职业介绍、技能培训、创业指导、创业担保贷款等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以村（社区）居民中的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村转移劳动力、残疾人等群体为重点，大力帮扶其就业创业。扩大文化、体育、科普等公共服务供给，大力发展社区教育，举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百姓学习之星”和“终身学习活动品牌”评选。加强婚姻家庭文化服务，面向家庭开展《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等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促进男女平等观念在婚姻家庭关系建设中落实落地。推动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向农村社区延伸，补齐农村社区基本公共服务短板，增加行政村和较大自然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提升邮政、金融、电信、供销、广播电视等

公共事业服务水平。重点加强脱贫村的教育、卫生、就业、社保、养老、社会救助、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公共服务资源配置。

2. 完善便民服务功能。推进城乡社区便民服务升级，逐步构建起功能齐备、优质便捷、运营高效、管理有序的城乡社区便民服务体系，逐步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引导市场、社会力量发展社区托育、养老等服务业态，围绕人居、休闲、康养、健身、文化、教育培训等生活性服务业领域，培育社区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丰富完善社区商业服务，完善便利店、菜市场等城市社区商业网点，加快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发展。推动物流配送、快递、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设施辐射符合条件的村（社区），鼓励发展社区物业、维修、家政、餐饮、零售、美容美发等生活性服务业，支持相关企业在村（社区）设置服务网点，满足居民多样化需求。推进建立社区环境和物业管理委员会，完善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体系，指导和监督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依法履行职责。推进物业服务标准化、品牌化建设，切实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依托村级综合服务设施、供销合作社等强化农村地区农产品收购、农资供应等服务供给。

3. 加强安民服务功能。深化城乡社区警务战略，加强村（居）民委员会下属治安保卫委员会建设，健全完善群防群治、联防联控机制，推进“一村（社区）一警（辅警）”建设，建立社区警务与网格化管理服务联动机制，切实提升村（社区）平安建设能力水平。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深化“枫桥经验”重庆实践十项行动，以预测预警预防各类社会矛盾风险为目标，以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大调解体系为抓手，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的工作体系，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不断提升社会矛盾纠纷预防调处化解工作的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为获评首期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奠定坚实基础，努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合川。巩固充实村（居）民委员会下属人民调解委员会，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村（社区）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等法律服务全覆盖。完善村（社区）应急组织体系和工作预案，集成村（社区）应急力量，强化城乡社区疫情防控平战一体转换，不断提升村（社区）除险保安能力。加强社区应急避难场所和救灾物资储备场所建设，健全完善微型消防站（点），引导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应急处置。开展社区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拓展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渠道，提升基层减灾能力。建立健全发现报告和家庭监护监督制度，健全社区未成年人保护与服务体系。加强村（社区）反邪教工作能力建设。强化社区矫正、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刑满释放人员帮扶和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为遭受家庭暴力的居民提供应急庇护救助服务。构建心理健康服务网络，推进社会心理服务进村（社区），完善精神卫生综合服务管理机制，加强社会共治，实行精神障碍患者分类管理，强化精神慰藉、心理疏导、关系调适、社会融入等服务。引导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人才向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领域流动，并加强培养使用，组织居民开展自治，更好协助做好与社区居民利益密切相关的服务。将城乡社区就业创业的高校毕业生纳入当地就业、人才政策支持范围，对符合条件的提供住房、医疗、落户等支持。

专栏3 新时代新社区新生活服务质量提升工程

<p>1. 社区服务固本强基行动。健全党组织领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为基础的村（社区）组织体系，推动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在职党员进社区、小区报到，逐步推行“云端大总管”+“党员小管家”等基层党建服务品牌，提升服务质量。</p>
<p>2. 社区养老服务行动。推进城乡社区养老服务，建立家庭养老支持政策，支持各类服务机构运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增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持续运营能力，支持和鼓励物业服务企业探索“物业服务+养老服务”模式，支持有条件的物业小区探索开展失能失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喘息服务”。支持老年人、残疾人比例高的老旧小区开展适老化改造。到2025年年底，城乡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达100%。</p>
<p>3. 社区儿童关爱服务优化行动。建设3个儿童友好社区，发挥“社区儿童之家”作用，为儿童提供安全、卫生、适宜、友好的公共活动场所，为儿童及家庭提供游戏活动、课后托管、生活和社会技能指导、心理社会支持、儿童保护服务等公益性服务，凝聚社会资源关心关爱社区儿童，帮扶关爱留守儿童及困境儿童。到2025年年底，镇（街道）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覆盖率达到100%。</p>
<p>4. 社区助残服务行动。聚焦残疾人群体所需所求和“急难愁盼”问题，为残疾人士提供技能训练、日间看护、康复训练、文化娱乐、心理疏导、就业支持等服务，持续推进“阳光家园”残疾人托养项目，每年为400名在就业年龄段的智力、精神、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居家服务；支持在养老服务中心、养老服务站、条件优秀的村（社区）等融合建设“渝馨家园（残疾人之家）”，到“十四五”末每个镇（街道）至少建成一家“渝馨家园（残疾人之家）”。推进社区无障碍环境建设和改造，整合社会企业、志愿者等资源，建立“社会工作站+社会企业+志愿者”的闭环式残疾人服务系统，保证残疾人服务的可持续性。</p>
<p>5. 社区就业服务行动。依托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加强基层公共就业服务，重点为村（社区）居民中的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村转移劳动力、残疾人等群体提供服务。</p>
<p>6. 社区医疗卫生和疫情防控服务行动。推进居民健康档案库建设，以老年人、慢性病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孕产妇、儿童、残疾人等人群为重点，开展相关医疗卫生服务和康复服务。提供疫情防控宣传教育咨询服务。到2022年年底，城区全面推进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到2025年年底，广泛开展严重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60%以上的登记在册居家患者接受社区康复服务。</p>
<p>7. 社区教育服务行动。大力建设覆盖全区的社区教育服务网络。加强婴幼儿早期教育、老年教育、特殊群体教育和家庭教育等系列课程资源开发。打造一批示范性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职工培训基地。</p>
<p>8. 社区文化服务行动。建立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广泛开展社会文化活动，推进农家书屋和实体书店建设，大力推动全民阅读，引导各类文化资源向城乡基层倾斜。</p>
<p>9. 社区体育服务行动计划。将全民健身公共服务纳入社区服务体系，开展城乡社区体育健身活动，推进社区体育健身设施建设，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多功能社区体育文化公园，挖掘、整理和推广富有特色的民间民族体育项目。</p>
<p>10. 社区科普服务行动。建立健全社区科普组织，充实壮大科技志愿者队伍，以科普宣传栏、文化画廊、院落张贴栏、基层信息公开平台等为载体开展社区科普宣传，在全社区营造科普宣传的浓厚氛围，推动城乡居民科学素质提升。</p>
<p>11. 平安社区建设行动。加强社区警务工作保障，推进警务室与村（社区）“两委”同址办公，民警下沉社区，全面落实“社区事在社区办”，按需配备必要的交通工具、警用装备、救援装备、服务设备和生活设施，改善社区民警、辅警工作条件，营造拴心留人、干事创业的环境，开展平安村（社区）建设活动。</p>

12. 社区法律服务行动。提高社区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援助、公证等服务能力，实现法律服务在城乡社区全覆盖。巩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全覆盖成果，建立健全村（社区）法律顾问财政保障机制，促进村（社区）法律顾问服务常态化、可持续化。

13. 社区应急服务行动。整合有条件的社区公园、广场等场馆服务资源，改造或完善社区应急避难场所，推进应急信息化建设，利用好村（社区）应急广播，定期开展应急避险知识宣传和应急避难演练活动。全区所有村（社区）均设置1名灾害信息员。

14. 社区共建共治共享行动。全面落实村（社区）协商制度，建立居民需求、服务资源、民生项目“三张清单”工作制度，实现资源与需求有效对接、治理成果共享。

（三）提升城乡社区服务效能。

1. 科学规划城乡社区服务设施布局。加快城乡社区服务设施规划和建设，建立和完善规划师、建筑师、工程师进社区、进乡村工作制度，助推城市更新和乡村振兴。优化以党群服务中心、城乡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中心、综合农事服务中心、粮食生产服务中心为基本阵地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布局，将镇街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推动镇街和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全覆盖。新建设的城乡社区服务设施，按照《城市街道和社区综合服务中心规划导则》要求，新建街道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不低于1.5万平方米、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不低于3000平方米，实现每百户居民拥有综合服务设施面积不低于30平方米，构建10分钟社区生活服务圈和20分钟街道公共服务圈，营造社区场景；已建成的城乡社区服务设施，通过新建、改造、购买、项目配套和整合共享等形式，进一步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推进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试点推进社区综合服务体建设，促进便民利民服务集聚集群发展、项目化系统化供给。按照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优先原则，优化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空间布局，促进各类服务设施功能差异互补、内容衔接配套。推进社区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和无障碍建设，创建一批儿童友好社区，鼓励有条件的城乡社区建设社会工作室和志愿服务站点。精简整合办公空间推行开放式办公，增加居民活动区域面积。优化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网络、运行管理体制，农村要合理规划群众举办红白喜事等活动的公共场所，统筹考虑布局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加大推进农村公益性墓地建设力度。健全综合服务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加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运行维护，防止其损毁、流失或被挪作他用，探索建立社会化运作机制，提高场地、设施利用率。

专栏4 城乡社区服务设施补短板工程

1.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按照“成熟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统筹好项目设计方案、项目申报等工作；统筹推进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建设；统筹好项目建设计划和实施进度。通过各项政策叠加和“留改拆增”措施，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与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棚户区改造、危房搬离整治贯通，补齐民生短板，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组织实施一批重点项目、示范项目，有力推进“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建设；积极推动市场主体参与老旧小区改造，挖掘老旧小区历史人文商业价值；依托基层党组织，建立“居民受益、企业获利、政府减压”的多方共赢的改造模式，改善和服务民生，切实把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做成“民心”工程。

2. 社区卫生服务设施建设工程。优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资源布局，按照“一村一室”优化村卫生室设置，全面推动区镇间远程诊疗服务，开展区域医疗卫生次中心、社区医院创建。

3.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按照一镇街一中心，一村（社区）一站点的要求，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

4. 社区垃圾分类建设工程。将垃圾分类纳入居民自治制度，定期开展民主协商研究垃圾分类工作，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区建设，力争到2025年年底，全区城市建成区内100%镇街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全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全区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积极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区、镇街、村（社区）建设，至2025年，全区50%的行政村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161个。

2. 创新发展城乡社区公共服务机制。完善公共服务供给方式，全面推行首问负责、一窗受理、一站办理、全程代办、服务承诺等制度。建立综合服务窗口，实行“一人多岗、轮流值班”制度。完善即时响应机制，社区服务设施开放和服务时间一般不少于每天8小时，群众关切项目应开展24小时线上服务，保留必要线下办事服务渠道，及时响应居民需求。规范村（社区）公共服务和代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整合资源为群众提供服务。完善服务评价与群众满意度评估机制，实现组织开展社区服务群众满意度调查全覆盖。推广社区服务评价激励制度，建立同村（社区）居民需求相适宜的评价机制。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机制，明确购买服务项目立项、经费预算、信息发布、项目管理、绩效评估等长效配套措施，鼓励社区服务机构与市场主体、社会力量合作。完善村（居）民自我服务机制，加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引导村（居）民广泛参与社区服务，增强自治能力，提高自我服务水平。

（四）推进社区服务数字化建设。

1. 提高社区政务信息化服务效能。推广应用“渝快社区”智慧社区治理平台，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向镇街、村（社区）延伸覆盖。推进使用“警快办”平台，实现户政业务办理事项“一网通办”“不见面办”。推进使用政务通用自助服务一体机，完善村（社区）政务自助便民服务网络布局。完善实体受理窗口、网上办事大厅、移动客户端、自助服务终端的多样化服务格局。充分考虑老年人、残疾人习惯和特点，推动互联网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实施“互联网+基层治理”行动，推进村（社区）数据资源建设，以需求为导向开展村（社区）数据综合采集，依托区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机制，实现数据资源一次采集、多方利用，定期编制区级公共数据资源开放目录，依托重庆市公共数据开放系统，依法依规向村（社区）开放数据资源，发挥村（社区）信息为民服务实效。推动政务服务平台、社区感知设施、家庭终端和城乡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及互联互通，发展实时监测、智能预警、应急救援救护和智慧养老等社区惠民服务应用。推进“渝快办”在城乡社区治理中的运用。

2. 构筑智慧社区数字服务新场景。依托大数据和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构建以村（居）民为中心的基层公共服务环境，推进社区治理体系架构、运行机制、工作流程的智能化再造。推动社区物业设备设施、安防等智能化改造升级，加快推动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推动“互联网+”与社区服务的深度融合，逐步构建服务便捷、管理精细、设施智能、环境宜居、私密安全的智慧社区。推动数字化服务普惠应用，打造智慧共享、和睦共治的新型数字生活，推进数字社区服务圈、智慧家庭建设，促进社区家庭联动智慧服务生活圈发展。大力发展社区电子商务，探

索推动无人物流配送进社区。支持利用互联网、物联网、区块链等现代信息技术，深入组织开展智慧社区、现代社区服务体系试点建设，高效匹配社区全生活链供需，扩大多层次便利化社会服务供给。促进社区服务平台与多类型、多层次服务主体合作，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全流程社区服务，构建高效互通的智慧社区服务格局。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建设智慧社区，运用第五代移动通信（5G）、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推进智慧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专栏5 城乡社区服务智慧化建设工程

1. 社区信息资源数据库建设行动。支持社区推广数据融合应用，逐步构建区内空间地理信息资源库，探索推动社区信息资源空间化、可视化管理。不断优化完善数据资源共享交换机制，依托数字技术实现数据资源安全流动、授权访问，鼓励社区强化信息整合共享，依托区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实现核心信息的共享共用，整合各垂直业务系统，及时关注各镇街的数据，利用站点间的数值对比，指导各镇（街道）开展相应工作，为社区治理提供全面、准确、动态的基础信息服务。

2. 城乡社区服务智慧化建设工程。全面推广“渝快社区”智慧社区治理平台，到2025年年底，“渝快社区”智慧社区治理平台覆盖率达到100%。运用大数据、智能终端等现代化信息技术加强社区治理，提高城乡社区服务智能化水平。全区未通宽带行政村动态清零，实现80%以上行政村通5G网络。

3. 智慧社区创新试点行动。创新社区服务数字化应用场景建设，推进智慧社区建设试点行动，探索智慧社区推行智能预警、应急救援救护、智慧养老以及无人物流配送等社区惠民服务，构建融空间、情感、价值于一体的现代社区服务形态。

（五）强化社区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1. 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规范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全面落实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建立健全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后备人才库，依法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常态化回引农村本土人才，确保每村至少1名本土人才在村挂职、培养储备至少2名后备力量。滚动实施农村发展党员2年规划，确保每个村每2年至少发展1名党员，每个镇街每年新发展农村党员35岁以下的不低于50%。配齐配强社区工作者，配置标准为每万城镇常住人口不少于18人。健全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立岗位薪酬制度并完善动态调整，建立职业成长机制，按规定参加社会保险并享受相应待遇。积极开发基层社区就业服务岗位，拿出一定比例定向招用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群体。健全人才选拔机制，通过选派、聘用、招考、基层项目招募、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选拔优秀人才充实社区工作者队伍。

2. 加强城乡社区服务教育培训。加强社区服务人才培训管理，建立健全城乡社区工作者分级培训制度，用好现有的线上线下培训平台。依托有条件的院校开展社区服务相关人才培养和社区工作者能力提升培训，强化社区服务人才供给。依托各级各类干部网络培训平台开放共享社区服务精品课程，推动优质网络培训资源直达村（社区）。支持社区工作者参加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考试和学历教育等，持续提升社区服务人才专业化、职业化水平。结合农民工自身特点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引导农民工从事社区服务业。

专栏6 城乡社区工作者能力提升工程

统筹利用高校教育培训资源与智慧社区平台，围绕构建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开展素质能力、专业技能、学历层次三大提升行动，系统推进城乡社区工作者业务培训、专业培训、学历提升培训。

1. 素质能力提升行动。加强校地合作，依托高等院校编写重庆市合川区城乡社区工作者培训大纲。利用“渝快社区”智慧社区治理平台开展城乡社区工作者分级分类培训，完善社区干部在线培训共享平台，着力提升城乡社区工作者为民服务能力。

2. 专业技能提升行动。强化城乡社区工作者专业技能培训提升，分类培训培养一批精通社会工作、擅长社区治理的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力争到2025年全区城乡社区工作者持有社工证比例达到15%。

3. 学历提升行动。积极引导全区城乡社区工作者通过多种继续教育方式提升学历层次，不断提升全区城乡社区工作者的文化素养。力争到2025年，全区城市社区工作者大专以上学历水平达到80%以上，农村社区工作者大专以上学历达到50%。

三、保障措施**（一）强化组织保障。**

各镇街、区政府各部门和各有关单位要落实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领导责任，推动解决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确保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取得实际成效。各镇街、各部门要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将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摆在重要位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落实好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各项任务。

（二）完善推进机制。

区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工作联席会议要加强对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统筹谋划，形成上下协调、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充分调动全社会各方力量采取多种形式参与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进一步发挥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五社联动”作用，努力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实现共建共治共享。

（三）落实配套政策。

按政策规定落实经费，确保村（社区）组织资金到位，保障管理服务有效覆盖常住人口。统筹利用现有资金渠道，为社区服务项目和设施建设提供稳定的财政支持。鼓励通过社会资本投入、慈善捐赠等多渠道，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城乡社区治理领域。鼓励成立社区服务专项基金。切实保障社区养老、托育、助残、未成年人保护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用地。配套落实城乡社区服务税收、公用事业收费、用工保险和社会组织登记等优惠政策。各社区服务网点严格按照国家要求执行水、电、气等居民生活类价格。

（四）加强监督实施。

加强对本方案实施的组织、协调和督导，将本方案实施情况纳入镇街目标责任考核内容，作为改进政府工作的重要依据。发挥区加强和创新基层治理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强化部门统筹协调。市民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将会同市级有关部门对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监测机制，定期组织开展综合评估和专项评估。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消防治理的实施意见

合川府办发〔2023〕8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消防工作重要指示精神，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消防治理的指导意见》（渝府办发〔2022〕110号）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区基层消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提升城乡抗御火灾的整体能力，有效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发生，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经与有关方面协商并经区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

（一）建强镇街消防工作机构。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相关内设机构负责人组成的消防安全委员会。结合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建设，建立消防工作站，明确不少于2名消防专管人员，确保事有人干、责有人负；消防工作站具体负责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火灾隐患治理、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等工作。

（二）做实城乡社区消防工作机构。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指导村（居）民委员会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消防工作小组，明确1—2名专（兼）职工作人员。每个村（居）民小组、居民住宅小区明确1名消防管理员，并将相关人员信息在醒目位置挂牌公示。

（三）做强基层一线消防力量。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按照《乡镇消防队》（GB/T35547—2017）要求和现实需要，建设专职消防队并纳入消防救援队伍统一管理，建立联勤联训、联战联调机制；按标准建设村（居）民委员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居民住宅小区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将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统一纳入消防调度指挥体系管理，承担灭火救援、防火巡查、消防宣传等工作。支持通过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方式，吸纳社会力量参与灭火救援工作。

（四）充实基层消防工作指导力量。实体化运作区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采取多种形式招录专门技术人才充实工作力量，指导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公共消防设施、消防力量评估，研究制定加强消防治理的具体措施；加强基层消防业务培训，定期分析研判火灾风险，通报突出火情，提出重点治理意见。

二、加强农村公共消防设施建设

（一）完善农村地区消防规划。结合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合川区城乡消防规划；重点镇、中心镇编制消防专项规划，其他镇街编制消防专项规划或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编制消防

专篇，明确消防站用地、消防车通道、消防水源建设等要求，并随国土空间规划同步修编。各镇街根据消防规划，制定落实公共消防设施年度建设计划，定期对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文化旅游委、区林业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做好规划间的衔接协调，把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纳入镇街国土空间规划、森林防火规划、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规划、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规划、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等内容。

（二）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按照消防规划，根据建成区面积、常住人口和火灾形势等要素，综合评估、科学论证，安排做好消防站建设，按标准配备人员和装备。结合场镇建设和农村供水保障情况，同步建设消火栓、消防水池等消防供水设施；无集中供水或供水能力不足的，利用天然水源设置取水点、取水泵房等可靠的供水设施。村庄之间以及与其他城镇连通的公路应满足消防车通行的要求；村庄内的主要道路应满足消防车通行的需要，暂时无法满足的，应当建设能够保证小型消防车或者消防摩托车通行的道路。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建立农村公共消防设施建设、管理、维护机制，明确责任主体、落实经费保障，做到“建管一体”。

（三）补齐古镇古寨古村公共消防设施短板。统筹将消防安全纳入古镇古寨古村建设、保护、改造、创建和提升全过程，按照“一镇一策”“一村一策”的原则，因地制宜建设消火栓、消防水池等消防供水设施，结合实际增设或拓宽消防车通道，在建筑连片密集区、城镇面山区域设置防火隔离带、防火墙，配备符合交通状况和地理特点的灭火救援装备，推广安装简易喷淋、独立式感烟探测器、电气火灾监控等技防设施。古镇古寨古村消防给水管网管径不应小于100毫米，消防水池应满足灭火需要且不应小于500立方米；临近河流、湖泊等天然水源的，应当设置消防车取水码头。

（四）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对有林镇街，结合森林防火规划建设工程阻隔、生物阻隔相结合的林火阻隔系统。林火阻隔系统建设范围，按照面向城区的林区从林缘向林内计算，城区街道按不低于200米，其余镇街按不低于100米的标准确定。同步规划建设森林消防管网、消防水池、水箱，并相互连接。在进入林区的必经道口、毗邻林区的城镇和村庄集中出入口、林区内较为集中的生产作业场地、容易发生火险的林缘等区域，建设标准或简易检查站。加强宣传标识、智能卡口建设，配置符合森林资源特点的灭火救援装备，推广开展无人机监测和侦察服务，安装林火智能监控系统、林下红外烟火监控等技防设施。以镇街或山系为单元，合理规划建设直升机取水点和停机坪。

三、加强基层消防工作机制建设

（一）完善基层消防安全属地管理机制。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为本辖区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消防工作主要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消防工作负领导责任，健全消防工作研究部署、警示约谈、督导考核、经费保障等机制。村（居）民委员会主要负责人为本村（居）消防工作第一责任人，村（居）民委员会成员按职责分工承

担相应的消防工作责任，健全防火检查巡查、消防宣传教育等群众性消防工作机制。

（二）健全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机制。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将消防工作融入“多网合一、一网多能”网格化管理服务事项，细化网格管理员消防安全信息收集、防火巡查检查、消防宣传教育、参与初起火灾扑救等职责，建立工作任务清单，建立完善网格管理员消防工作考评机制。结合线上网格建设，同步完善火灾隐患整治工作流程，确保“一般隐患不出网格”，实现“闭环”管理。

（三）完善消防安全监督检查机制。区消防救援支队按标准确定消防安全重点单位，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并对公安派出所、镇街检查对象进行抽查。公安派出所按标准确定消防安全监督检查单位，并对其每年至少开展1次检查。太和镇按照赋权执法要求，其他镇街受区消防救援支队委托，对除区消防救援支队和公安派出所监管单位以外的其他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遵守消防法律、法规、规章情况实施消防监督检查，对辖区内的社会单位、“九小场所”、门市、居民住宅小区（楼院）和村民住宅区，应当每年至少检查1次。对检查中发现的新投用的单位场所，应按分级标准及时纳入检查范围。加强区消防救援支队、公安派出所和镇街之间的信息互通，建立健全分工明确、责任到位、优势互补的联动保障体系，形成“城乡一体、上下结合”的消防安全监管格局。

（四）落实镇街消防行政执法机制。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持续开展消防执法工作，在赋权或委托执法范围内依法履行消防行政执法职责。要明确具体承担消防委托和赋权执法的工作机构，落实至少2名具有执法资格的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开展消防监督检查工作，并选配网格管理员协助做好有关工作。消防行政执法人员和网格管理员，须经消防救援机构培训合格后方可开展有关工作。要建立健全区执法人员和检查人员库，完善消防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工作制度。

（五）落实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机制。公安派出所依法开展消防监督检查、消防宣传和消防委托执法工作，配备1—2名取得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资格的专（兼）职消防民警承担具体工作，建立完善消防行政执法责任制和执法工作制度，经常性开展社区居民和监管对象从业人员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普及消防安全常识。

（六）完善行业消防安全联动治理机制。坚持“镇街吹哨、部门报到”，将人员密集场所、“三合一”场所、易燃易爆场所、文物古建筑等高风险场所列入属地镇街和行业重点监管范畴，实施联合管控；对各镇街排查发现的行业性安全风险，实施行业重点督办。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要求，将偏远镇、城乡结合部的“小、散、远”行业单位纳入部门监管范围，依法依规开展行业消防安全检查治理；对新兴行业、领域未明确行业管理部门的，按照业务相近的原则明确主管部门，落实安全管理责任。

（七）建立消防安全群防群治机制。在基层消防治理中广泛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引导群众加入群众性消防安全志愿组织，广泛参与社区火灾防控、消防宣传、初起火灾扑救、灭火逃生演练等活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完善火灾隐患“吹哨

人”制度，鼓励群众通过“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渝快办”等多种形式举报火灾隐患和提供线索，维护消防安全、保护消防设施、预防火灾发生。

四、加强城乡消防安全风险治理

（一）深化重点领域隐患整治。结合产业结构、文化特色、季节性旅游、森林资源以及历史火灾等特点，强化风险研判，开展针对性整治。加强工业园区、特色小镇、旅游民宿、小微企业、电商物流、直播平台、医养结合场所等乡村新兴产业消防管理，强化高层建筑、养老院、医院、学校、校外培训机构、沿街商铺等场所综合治理，完善“生命通道”和电动自行车消防管理机制。对厂房库房、工业办公楼改作商业、服务业场所的，组织开展安全评估、综合治理，达不到安全条件、严重影响公共安全的不得经营使用。支持采取购买公共服务的方式引进第三方机构参与基层消防工作，提升基层消防治理水平。

（二）强化自建房屋消防安全风险管控。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传统村落改造和“电改、灶改、水改”等项目，加强农村自建房屋消防安全指导。对农村自建房屋用作民宿、群租房、生产经营单位、培训机构等场所的，组织镇街及有关部门加强检查治理，实施分级管理，严查严治违规住宿、违规生产经营；对自建房屋住宿、工作、培训超过10人的，加强证照办理情况核查，纳入行业重点管控范畴。

（三）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深化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将消防知识纳入普法教育、城乡科普教育、文明村镇创建等内容。推进社区消防主题公园、消防逃生体验室建设，利用农村“大喇叭”、小区“小喇叭”常态开展警示宣传，在城乡社区、居民住宅小区（楼院）设置固定消防宣传栏。大力推动多种形式的消防宣教队伍和消防志愿者队伍建设，定期开展“敲门行动”，做好留守儿童、空巢老人、五保户等群体消防帮扶。将消防知识技能纳入社区“梦想课堂”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项目”，加强镇街干部、村（居）民委员会成员、网格管理员、物管人员、群租房业主、人员密集场所负责人等重点对象消防培训，提高消防管理能力。

（四）推进基层消防智慧治理能力建设。各有关部门要将消防安全纳入信息化建设规划，结合智慧城市、智慧社区、智慧园区、数字乡村、智慧林业的基础设施、系统平台和感知终端建设，同步实施消防物联感知、监测等设备系统建设；将基层消防工作纳入基层智慧治理平台和社区治理智能化网格化共治平台建设范畴，与基层网格信息化管理工作融为一体、高效运行。依托“互联网+基层治理”行动，将消防安全信息纳入基层治理数据库综合采集目录，推进基层治理数据资源交换共享。借助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加强视频监控技术在消防安全领域的应用。结合实际，为小单位、小场所、群租房、农村自建房屋等场所和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家庭配置独立式感烟探测器、简易喷淋、电气火灾监控、漏电保护装置等设施，增强自防自救能力。

五、加强基层消防治理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分工、细化措施、压实责任。2023年4月底前，所有镇街成立消防工作站，到2025年，形成共建共治共享消防安全治理新格局。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主动作为、加强配合，形成齐抓共管、整体推

进的工作合力。

（二）强化工作保障。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建立完善基层消防治理工作机制，通过每月召开调度会、会商研判等方式，推动各项重点任务落实落地。鼓励基层大胆创新，积极探索新方法、新路径，培育可复制推广的典型样板。

（三）严格督导考评。区消防安全委员会要加强对基层消防治理工作检查指导和督导考评。将镇街和城乡村（社区）基层消防治理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平安合川建设考核、政府年度消防工作检查等范畴，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贯彻实施《重庆市地方志工作办法》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9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23年1月14日，重庆市人民政府公布了《重庆市地方志工作办法》（渝府令第356号，以下简称《办法》）。为继承和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发挥地方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经区政府同意，现就贯彻落实《办法》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认真组织学习《办法》

《办法》对地方志工作的重要地位、管理职能、编纂出版、经费保障、开发利用和著作权益等作了明确规定，内容极其丰富，是地方志工作必须遵循的基本规范。各镇街、区政府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把握《办法》的基本精神，提高对地方志工作的认识。地方志工作机构和承担地方志编纂任务的单位要集中组织学习和培训，深刻领会《办法》精神，进一步树立强烈的事业心，增强历史使命感和责任感，依法开展地方志工作。

二、充分发挥地方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地方志作为一种重要的文化资源，既有“存史、资政、教化”的历史功能，又有利于帮助人们认识历史发展规律，树立科学发展观，更好地利用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合川历史悠久，地方志资源丰富，地方志工作要坚持与时俱进，不断创新，服务于全区改革和发展大局。

区级层面，通过地情资料库、地方志网站和新媒体等方式，加强地方志工作信息化建设。镇街层面，鼓励有条件的镇街、村（社区）建设史志馆（室）。要努力开发地方志资源，拓宽社会用志途径，繁荣地方志事业，充分发挥地方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三、进一步做好地方志编纂管理工作

地方志是记录当代、传承文明的重要载体。区委史志研究中心作为主管全区地方志工作的机构，要切实履行好相关职责，依照《办法》做好地方志的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工作；科学制订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按照重庆市统一部署，适时组织编纂第三轮志书，进一步办好《合川年鉴》；要以对历史高度负责的精神，认真做好地方志书的审查验收工作。各镇街志、部门志、行业志的编纂，由区委史志研究中心负责审查验收，报区人民政府批准出版。

发展改革、民族宗教、财政、保密、新闻出版等相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共同做好地方志工作。承担地方志编纂任务的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期限和质量标准完成工作任务，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四、切实加强对地方志工作的领导

地方志工作是功在当代、惠及后人的崇高事业。各镇街、区政府各部门以及有关单位要依照《办法》规定，切实加强对地方志工作的领导。要把地方志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明确地方志编纂和出版任务，所需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要建立和完善地方志工作责任制，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要认真做好本系统的修志工作，要定期研究并及时协调解决地方志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关心和支持地方志队伍建设，对在地方志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和贡献的集体和个人，按照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11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方案

为深入持久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不断改善空气质量，提升城市品质，努力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重庆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重庆市农业委员会重庆市公安局重庆市环保局关于加强露天焚烧秸秆管理的通告》（渝农发〔2016〕277号）、《重庆市城市管理局重庆市公安局重庆市生态环境局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禁止在非指定区域露天焚烧、露天烧烤和经营食品摊贩的通告》（渝城管局〔2019〕62号）、《重庆市生态环境局重庆市城市管理局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露天焚烧整治工作改善空气质量的通知》（渝环〔2022〕114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结合我区露天焚烧管控工作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持续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二）基本原则。

一是坚持不在非指定区域焚烧原则。按照国家 and 市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区实施不在非指定区域露天焚烧树叶、枯草、垃圾、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电子废物、油毡、沥青、橡胶、塑料、皮革等有毒有害物质。

二是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无缝对接、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开展工作。实施区级部门、镇街、村（社区）、村（居）民小组四级责任制，严格落实权责单位、属地镇街“网格化”制度。

三是坚持部门联动原则。区城市管理局、区农业农村委按照属事原则，会同区生态环境局、区公安局等部门负责组织指导露天焚烧整治工作；宣传、教育等单位充分发挥部门职责，共同做好宣传教育工作。

四是坚持依法管控和综合利用相结合原则。要采取“源头治理，疏堵结合，以用促治”，从源头解决露天焚烧等问题。

五是坚持教育和处罚相结合原则。要通过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营造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浓厚的社会氛围。通过加强综合执法、联合执法，依法打击露天焚烧行为。

二、工作目标

通过加强对露天焚烧的管控，有效解决露天焚烧带来的大气污染问题，持续推进我区蓝天

保卫战向纵深发展，努力实现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年度目标，共同守护一片美好的蓝天，共同建设美丽幸福新合川。

三、工作范围及内容

（一）工作范围。

重点管控区域：合阳城街道、南津街街道、钓鱼城街道、大石街道、云门街道、草街街道、盐井街道、铜溪镇、涪沱镇行政区域。

一般管控区域：除重点管控区域外的其他 21 个建制镇。

（二）工作内容。

加强对露天焚烧树枝树叶、枯草、垃圾、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电子废物、油毡、沥青、橡胶、塑料、皮革等有毒有害物质不文明行为的管控；依法查处露天焚烧、露天烟熏腊肉食品的行为。

四、工作措施

（一）抓法治宣传，强环保意识。

一是制作发放宣传单。由区级相关部门制作宣传单或告村（居）民书等，相关镇街负责组织人员进行宣传发放，送法上门。二是制作广播音频。由区级相关部门联合制作露天焚烧管控音频，区委宣传部负责在相关镇街的村村通广播中每日下午循环播放，相关镇街负责对各村社播放情况进行监督。三是制作车载音频。各镇街将相关部门制作的车载音频，每天组织执法车辆到露天焚烧重点区域巡回播放，不断提高村民的环保意识。

（二）抓源头治理，优综合利用。

一是促进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由区农业农村委牵头，制定《合川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十四五”规划》，加强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还田技术指导，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开展秸秆等农业废弃物“五化”利用，健全秸秆等农业废弃物收储运体系，从源头上解决露天焚烧问题。二是区城市管理局负责督促镇街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从而减少露天焚烧现象。三是区生态环境局负责督促工业企业强化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按要求对电子废物、废塑料等进行储存、处置。同时持续加强宣传引导，全力减少露天焚烧违法行为。

（三）抓多勤联动，提治理效能。

合阳城街道、南津街街道、钓鱼城街道由区城市管理局牵头，其余 27 个镇街由区农业农村委牵头，镇街落实属地责任，会同区生态环境局、区公安局等单位，组成专门执法组，负责对露天焚烧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整治；涉及故意纵火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处置。

（四）抓责任落实，促齐抓共管。

一是落实主体责任和网格责任。镇街是露天焚烧管控工作的属地责任主体，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细化镇街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城市管理等内设部门工作责任，建立镇街、村（社区）、村（居）民小组的层层责任制，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细化分解责任，完善区域联动、部门协调的网格化管理防控机制，按照台账全面落实包保责任，对重点地段、敏感区域

实行专人负责、严防死守，坚决制止露天焚烧违法行为。二是压实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监管责任。工业园区管委会、区网络安全发展中心、区新城建设发展中心、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区城投（集团）公司、区农投（集团）公司、区工投（集团）公司、钓鱼城文旅公司、区交通设备制造产业公司、区医药健康产业公司等单位全面清理摸排在重点管控区域的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情况，并落实权属土地的主体责任，切实加强日常监管。

（五）抓考核监督，严问责追责。

一是区域综办要建立露天焚烧专项考核机制，加大对镇街、部门及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权属单位的考核通报，通报情况每月报区委、区政府相关领导。二是镇街要建立对村（社区）、村（居）民小组的考核机制，加大对网格力量末端履职情况的考核力度。三是对焚烧现象严重的镇街和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权属单位，由区政府分管领导进行约谈，情节严重的要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五、职责分工

区域综办：负责拟定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方案；负责露天焚烧管控工作的统筹、协调；负责将露天焚烧管控情况纳入城市管理日常考核，并将露天焚烧管控工作成员单位履职情况进行考核通报。

区委宣传部：负责加强舆论宣传引导，组织新闻媒体做好相关宣传报道，设置曝光台加强对典型案件的曝光，达到教育震慑一批的目的；负责在相关镇街的“村村通”广播中每日下午循环播放露天焚烧管控音频。

区教委：在全区中小学校讲一堂“露天焚烧管控课”，让每位学生都回家宣讲、传达、普及露天焚烧相关规定，引导家长落实露天焚烧管控要求，做好露天焚烧管控教育。

区公安局：会同生态环境、城市管理、农业农村部门对露天焚烧开展联合执法，对露天焚烧管控工作中阻碍执行公务的行为依法打击处理。

区生态环境局：负责争取中央、重庆等上级资金，通过“以奖促治”助推我区开展露天焚烧整治工作；负责依法查处在城市建成区、人口集中区域露天焚烧电子废物、油毡、沥青、橡胶、塑料、皮革以及其他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物质的违法行为；配合做好露天焚烧管控其他工作。

区城市管理局：负责依法查处在城市建成区、人口集中区域内露天焚烧树叶、枯草、垃圾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在非指定区域和时段露天烧烤和烟熏腊肉的违法行为；负责组织生活垃圾的收集、运输和处置工作，督促各镇街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督促街道加强烟熏腊肉点位运营管理。

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制定《合川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十四五”规划》，加强秸秆还田技术指导，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开展秸秆“五化”利用，加快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负责做好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推广、拓宽综合利用渠道；负责对在人口集中地区、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区人民政府划定的其他禁止区域内露天焚烧秸秆等农业废弃物进行管理；负责查处

在城市建成区周边 20 公里范围内、高速公路及铁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国道及省道公路干线两侧各 2 公里范围内及人口集中地区露天焚烧秸秆的违法行为。

国有平台公司及有关单位：负责对属于权责范围内的已征（已租）未使用地块进行硬质围挡或绿化处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村（居）民进行耕种；负责与有关街道对权责土地进行摸排登记，并上报区域综办，为考核监督提供依据。

各镇街：负责做好辖区内露天焚烧管控的宣传教育引导工作，为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负责按照网格化管理的要求对焚烧管控区域进行责任划分，按划定的区域，确定专人对露天焚烧管控工作进行巡查；村（社区）两委是露天焚烧管控的最前沿，要发挥“桥头堡”的作用，利用“村村通”、村居委会政务公开栏等宣传露天焚烧管控要求。对村（居）民要逐户进行宣传教育，将露天焚烧的危害和焚烧的处罚规定宣传到户到人，积极组织发动群众开展秸秆等农业废弃物的综合利用，督促农户将房前屋后的枯草、树叶、垃圾等纳入农村生活垃圾回收处理，做到应收尽收，组织群众做好巡查和灭火灭烟工作；负责督促辖区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权属单位加强土地管理。

六、实施步骤

（一）前期准备阶段（2023年2月15日至2月28日）。

一是由区农业农村委制定《合川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十四五”规划》，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开展秸秆“五化”利用，加快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二是区城市管理局督促各镇街加强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及时收运生活垃圾。三是各街道要提高烟熏食品点位设施设备使用效率，确保按时投入使用。四是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权属单位，会同属地街道明确相关土地的界线，并修建硬质围墙或绿化美化处理，也可达成委托管理协议。五是由区域综办健全完善露天焚烧考核办法。六是各镇街制定出台具体工作方案和考核办法，将镇街部门和村（社区）、村（居）民小组等人员、责任、措施、奖罚“四到位”落实落细。

（二）宣传发动阶段（2023年3月1日至3月15日）。

一是制作发放宣传单。由区级相关部门制作涉及职能职责的宣传单或告村（居）民书，各镇街负责组织人员进行宣传发放，送法上门。二是制作广播音频。由区级相关部门联合制作露天焚烧管控音频，区委宣传部负责在相关镇街的“村村通”广播中每日 15 点至 20 点循环播放，各镇街负责对各村社播放情况进行监督。三是制作车载音频。各镇街将相关部门制作的车载音频，每天组织执法车辆到露天焚烧重点区域巡回播放，不断提高村（居）民的环保意识。四是已征（已租）未使用土地权属单位，组织人员向已耕种的村（居）民宣传停止耕种的具体要求。

（三）集中整治阶段（2023年3月16日至3月31日）。

一是各镇街、部门和单位按照“前期准备阶段”的工作内容，开展运行，从源头减少露天焚烧的空间。二是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各镇街具体负责组织生态环境、农业农村、城市管理、公安等执法力量，组成“多勤联动”整治组，按照本方案的“工作内容”“工作范围”“工作措施”，每天进行集中整治，重点整治钓鱼城东城半岛、全民健身中心周边、学校片区、高速

公路（铁路）沿线等区域的露天焚烧违法行为。

（四）长效管理阶段（2023年4月1日起）。

露天焚烧管控集中整治工作结束后，按照属地管理、权属管理原则，交由所在镇街、国有平台公司及相关单位具体负责日常管理，要严格落实网格责任，充分发挥村（社区）和村居小组人员的快速反应和群众基础等优势，巩固好集中整治成果；各镇街、部门认真总结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等，举一反三，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持续改善我区人居环境，使人民群众有更多的安全感、幸福感。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

生态环境是关系党的使命宗旨的重大政治问题，也是关系民生的重大社会问题，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当前我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严峻形势，认真履行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职责，不断强化使命担当，有效管控我区露天焚烧污染。

（二）突出工作重点，层层压实责任。

各镇街要切实加强对露天焚烧隐患地块的排查和整治，在找准问题的基础上，建立相关台账，协调相关部门共同解决。加强重要时段、重点区域的管控力度，强化网格化管理作用，不断加强人员值班值守，将相关工作落地落实。

（三）创新工作思路，形成整治合力。

各单位要创新管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对已征（已租）未使用地块实施严格管理，有效管控焚烧事件。同时，要利用“多勤联动”工作机制优势，形成工作合力，有效化解日常工作中的难题。坚持文明执法、严格执法，坚持耐心细致地做好群众工作。

（四）强化考核问责，确保工作实效。

区城综办要把涉及到的成员单位露天焚烧治理情况纳入城市管理目标考评内容，及时通报存在问题，督促责任单位落实整改，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合川城区住宅商业办公建筑 停车位配建标准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有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进一步优化我区建设项目配建停车位的规划、建设，现就调整我区城区住宅商业办公建筑停车位配建标准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将合川城区划分为 2 个停车分区进行管理，其中一区为合阳城街道、南津街街道（含小安溪片区、赵家渡片区）、钓鱼城街道控规范围内的区域。二区为云门街道、盐井街道、大石街道、草街街道、天顶组团控规范围内的区域。

二、将合川城区住宅项目现行停车位配建指标调整为：一区：一类住宅（套内面积 $>200\text{ m}^2$ ）2.0 个/户、二类住宅（ $100\text{ m}^2 < \text{套内面积} \leq 200\text{ m}^2$ ）1.0 个/户、三类住宅（套内面积 $\leq 100\text{ m}^2$ ）0.8 个/户、保障性住房 0.6 个/户。二区：0.6 个/户。

三、将合川城区商业办公项目停车位配建标准调整为：一区，综合零售商业 1 个/100 m^2 建筑面积；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等 0.8 个/100 m^2 建筑面积；社区配套商业 0.6 个/100 m^2 建筑面积；办公 1 个/100 m^2 建筑面积。二区，0.7 个/100 m^2 建筑面积。

四、一、二区配建停车库应预留不少于 10% 的机动车停车位作为非机动车停放空间使用。非机动车停车位与机动车停车位间换算系数为 0.2。居住项目配建停车库应 100% 建设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和预留建设安装条件；居住、商业项目配建停车场按照不低于总停车位 10% 比例提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

五、23 个建制镇的住宅及商业办公项目停车位配建个数标准按照二区标准的 80% 执行。

六、此配建标准适用范围原则为尚未出让地块；针对 2018 年 3 月后按现行标准执行且有调整可行性的项目，由开发单位书面申请，报区规委会审议同意后参照调整。

七、本通知自发布并向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备案之日起执行，先期试用 2 年后开展相应的实施评估，并依据评估结论对本标准进行修订完善。

附件：合川城区住宅商业办公建筑停车位配建标准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2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公布）

附件

合川城区住宅商业办公建筑停车位配建标准

序号	建筑使用功能	单位	《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版)		合川建议停车位配建指标(个)		
					一区		二区
1	住宅	车位/户	一类住宅(建筑面积>200 m ²)	2.5	一类住宅(套内面积>200 m ²)	2.0	0.6个/户
			二类住宅(100 m ² ≤建筑面积≤200 m ²)	1.5	二类住宅(100 m ² <套内面积≤200 m ²)	1.0	
			三类住宅(建筑面积<100 m ²)	1	三类住宅(套内面积≤100 m ²)	0.8	
			保障性住房	0.8	保障性住房	0.6	
2	商业办公	车位/100m ² 建筑面积	1.2		综合零售商业	1.0	0.7个/100m ²
					专业市场、批发市场等	0.8	
					社区配套商业	0.6	
					办公	1.0	

1. 一区为合阳城街道、南津街街道(含小安溪片区、赵家渡片区)、钓鱼城街道控制范围内的区域。二区为云门街道、盐井街道、大石街道、草街街道及天顶组团现行控制范围内的区域。

2. 一、二区配建停车场应预留不少于10%的机动车停车位作为非机动车停车空间使用,非机动车停车位与机动车停车位间换算系数为0.2。

3. 居住项目配建停车库应100%建设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

4. 居住、商业项目配建停车场按照不低于总停车位10%比例提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合川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13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按照《重庆市地方志工作办法》相关要求，为切实加强对全区地方志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经区政府研究同意，决定成立合川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主任委员：姜雪松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主任委员：吴达明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柳川 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袁晓钦 区政府副区长

李文莉 区政协副主席

委员单位：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委政法委、区委编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应急局、区审计局、区国资委、区统计局、区档案馆、区委史志研究中心、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

二、工作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庆市关于地方志事业发展的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全区地方志工作。

（二）研究、审议、制定全区地方志工作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方案。

（三）协调解决全区地方志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有关方面做好相关工作。

三、工作机构

重庆市合川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区委史志研究中心，负责编纂委员会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副主任分别由区委史志研究中心主任、副主任兼任。

四、其他事项

（一）编纂委员会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单位。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区级部门、有关单位负责人自行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二）编纂委员会及其办公室不刻制专门印章，由区委史志研究中心代章。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10日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贯彻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 (2021—2030年)实施细则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16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贯彻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2021—2030年）实施细则》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贯彻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 (2021—2030年)实施细则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2021—2030年）的通知》（国办发〔2021〕13号），有效预防、依法打击拐卖人口犯罪，积极救助、妥善安置被拐卖受害人，促进被拐卖受害人身心康复和回归家庭、社会，切实维护和保障公民合法权益，根据《重庆市贯彻中国反对拐卖人口行动计划（2021—2030年）实施细则》（渝府办发〔2021〕152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为本、综合治理、预防为主、打防结合”工作方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联动、社会协同、公民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反拐工作格局，进一步健全完善反对拐卖人口工作长效机制，整合部门资源，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不断提高反拐工作水平，有效预防和惩治拐卖人口犯罪，切实保障公民基本权利，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国家安全。

二、组织机构

（一）反拐工作实行联席会议制度。

合川区反对拐卖人口行动工作联席会议（以下简称区反拐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包括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委网信办、区民族宗教委、区人大监法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委（区乡村振兴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政府外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残联、区关工委、区市场监管局、区广电网络公司、合川火车站等，区公安局为召集单位。

联席会议总召集人由区政府分管公安工作的副区长担任，召集人由区公安局分管刑侦工作副局长担任。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公安局刑警支队，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公安局刑警支队支队长担任，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为联络员。

各镇街要参照区反拐联席会议，结合本地实际情况确定成员单位。

（二）区反拐联席会议主要职责。

在党委、政府领导下，统筹协调本地反拐工作；负责督促反拐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根据任务分工制定本部门、本单位实施方案，开展自我检查和评估；协调和组织对各成员单位和各镇街反拐工作开展情况的督导检查，开展阶段性评估和终期评估；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分析研判本地区的反拐工作形势，制定下一步工作措施。

三、预防犯罪

(一) 建立健全预防犯罪机制。

1. 深化部门协同联动、信息互通、工作互动，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科技手段和入户走访、群众工作等传统手段，不断完善发现、举报拐卖人口犯罪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有关违法犯罪线索的及时发现和信息通报制度。（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检察院、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妇联配合）

2. 加强对全区拐卖人口犯罪形势的分析研判，适时调整预防犯罪工作思路策略。完善针对拐卖人口犯罪活动的预防犯罪工作。（区委政法委负责，区委网信办、区教委、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配合）

(二) 做好重点领域预防犯罪工作。

1. 人力资源领域。加强人力资源市场管理，规范劳动者求职、用人单位招用和职业介绍活动，推动职业介绍机构、用人单位、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开展反拐教育培训和预防工作。畅通现场、网络、电话等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渠道，定期开展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清理整治非法职业中介市场，严厉打击使用童工违法行为。加大对非法使用精神残疾人、智力残疾人或者非持工作居住证的外国人从事劳动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健全人力资源市场发生拐卖人口犯罪的风险防控机制，对在人力资源市场发生的拐卖人口犯罪开展有针对性的预防犯罪工作。（区公安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残联负责，区文化旅游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总工会、区妇联配合）

完善重点群体就业支持体系，促进农村有外出务工意愿的妇女、残疾人、失业下岗妇女、女大学生和解救的被拐卖妇女就业创业，落实好就业创业各项政策，组织开展实用技术、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培训。（区人力社保局、区残联负责，区教委、区民族宗教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妇联配合）

2. 教育领域。保障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尤其要解决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入托、就学问题，做好农村留守儿童教育工作。建立全区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动态管理平台，中小学校建立辍学学生工作档案，精准实施控辍保学。将反拐工作纳入幼儿园、学校等教育机构管理和安全教育的重要内容，教职工应当及时报告和制止发现的疑似拐卖情形，鼓励学生及其监护人发现疑似拐卖情形及时向学校或公安机关报告。（区教委、区公安局负责，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关工委配合）

幼儿园、学校等教育机构应结合安全课、应急演练等开展人身安全和反拐教育，普及反拐法律、政策措施及相关知识，提高师生反拐警惕性和人身安全意识，掌握反拐应对和求助方法；利用宣传栏、校园广播等开展反拐宣传。加强幼儿园、学校等教育教学机构门口或周边位置警务室或护学岗建设，制定并完善校园周边巡防制度，加强安全巡查，杜绝校园内发生涉拐案件。（区教委、区公安局负责，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团区委配合）

3. 医疗卫生领域。加强医疗卫生机构管理，全面推行实名制挂号、就诊制度，落实孕产妇

出入院信息登记和身份核实制度，严禁以他人名义入院就医和分娩。严厉打击代孕等违法行为。村（居）委会加强对辖区内孕产妇和新生儿的情况了解，发现疑似拐卖妇女儿童情形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和制止。加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严厉打击伪造、变造、买卖出生医学证明等违法犯罪行为。医护人员发现疑似拐卖妇女儿童情形的，应当及时向医院或公安机关报告和制止，落实好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负责）

4. 婚姻登记领域。规范婚姻登记管理，婚姻登记工作人员发现疑似拐卖妇女情形的，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告和制止。提高婚姻登记信息化工作水平，完善婚姻登记信息数据库，并与公安机关出入境人员信息数据实现共享。进一步加强涉外婚姻登记管理，提高涉外婚姻登记的准确性，预防和打击拐卖妇女违法犯罪行为。（区民政局负责，区公安局、区妇联配合）

（三）做好重点场所预防犯罪工作。

1. 娱乐场所。加强娱乐休闲场所经营管理和治安管理，完善娱乐场所从业人员名簿、营业日志和巡查制度，坚决依法取缔营利性陪侍，严厉打击卖淫嫖娼等违法犯罪行为，完善对被拐妇女和被拐未成年人的教育挽救和帮扶安置工作机制。（区公安局、区文化旅游委负责，区民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2. 网络空间。加强网络空间监管和执法检查，督促网络服务提供者切实履行对网络产品、服务和信息内容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未成年人群体保护措施。监督各类网络平台完善对不良信息、违法犯罪信息内容的主动筛查、识别、过滤及举报等机制，严格网络社交账号实名制管理。严厉打击利用网络制作、复制、出版、贩卖、传播淫秽色情内容和实施性骚扰、性侵害未成年人的违法犯罪行为。（区公安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四）做好重点地区预防犯罪工作。

1. 农村地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引导资金、技术、人才、项目、信息向脱贫地区聚集。通过招商引资、加大农业投资等措施，增加就业岗位，持续扩大农村妇女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就地就近就业规模。（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区民族宗教委、区发展改革委、区人社局、区妇联配合）

完善维护妇女权益、促进性别平等的村民自治章程和村规民约，提高农村社区治理法治化水平。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消除男尊女卑、传宗接代等落后观念，提高女孩受教育水平，营造尊重女性、保护女童的社会氛围。确保女性在农村平等享有土地承包经营、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和收益分配、土地征收或者征用补偿费使用以及宅基地使用等权利。（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妇联负责，区教委配合）

2. 犯罪高发地区。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村（居）委会要将帮助易被拐卖人群和预防拐卖人口犯罪纳入基层社会治理重点工作中，监督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切实履行对未成年子女的监护职责；落实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的关爱保护和依法应承担的监护职责。（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局负责，区公安局、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在收买人口犯罪活动高发地区开展综合治理和专项行动，依法惩处买方犯罪人，从源头上减少拐卖人口犯罪的发生。（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局负责，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五）做好重点人群预防犯罪工作。

1. 救助安置流浪未成年人、弃婴。充分利用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儿童福利机构做好流浪未成年人和弃婴的救助安置，强化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工作职责；支持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儿童福利机构加大社会工作岗位开发力度，加强与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的合作交流；支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社会工作等专业力量对流浪未成年人和弃婴提供心理疏导、行为矫治、文化教育、技能培训等服务。各镇街要组织加强街面巡查，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救助流浪乞讨和被利用、被强迫违法犯罪的未成年人，及时查找其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暂时查找不到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由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临时监护照料或儿童福利机构代养。对在打拐过程中被解救且查找不到父母或其他监护人的未成年人，安置到儿童福利机构养育。（区公安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民政局、区妇联负责，区教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团区委、区关工委配合）

2. 落实儿童收养制度。严厉打击非法收留抚养行为，严禁任何形式的非法收留抚养，严厉打击以收养为名买卖儿童的行为。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及时核查被非法收留抚养未成年人身份信息。规范儿童收养申请、审查、收养评估等程序，压实收养登记审查责任。将收养领域不诚信行为纳入公民个人社会信用体系，并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挤压非法收留抚养行为生存空间。（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卫生健康委、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3. 关爱流动、留守妇女儿童。做好农村留守妇女儿童的基本情况摸底排查工作，建立信息台账，定期巡查走访，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困境儿童关爱活动。充分利用儿童之家、妇女之家等阵地，开展安全知识培训，强化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妇女自我保护意识和反拐能力。（区民政局、区妇联负责，区委网信办、区财政局、区文化旅游委、团区委、区关工委配合）

4. 改造和帮教犯罪前科人员。加强拐卖人口罪犯教育改造工作，采取措施帮助刑满释放人员重新回归社会，同时完善对有拐卖人口犯罪前科人员的跟踪管控机制，切实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区公安局、区司法局负责，区民政局配合）

加强对有长期或多次吸毒、赌博、卖淫等违法行为人员的管理，并做好安置帮扶工作。做好对吸毒人员的强制戒毒和跟踪帮教，以及对服刑和强制戒毒人员的缺少监护人的未成年子女的监护帮助，防止拐卖人口犯罪发生。（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团区委配合）

5. 完善跨国（境）拐卖人口犯罪预防工作机制。严格出入境人员查验制度，加大对非法入境、非法居留、非法就业外国人的清查力度。严格规范对外劳务合作经营活动，清理整顿跨国婚姻介绍市场，依法取缔非法跨国婚姻介绍机构。（区公安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商务委、区

政府外办负责，区民政局配合)

四、打击、解救

(一) 持续开展全区打击拐卖人口犯罪专项行动。

进一步完善公安机关牵头、有关单位配合，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打拐工作机制，建立健全“线上”和“线下”一体的打拐工作网络。进一步完善公安机关打击拐卖人口犯罪工作机制，由刑侦部门牵头，各警种通力协作，定期分析全区拐卖人口犯罪形势，加强预测预判预警能力，研究完善打、防、控对策。对拐卖儿童案件实行“一长三包责任制”，由公安机关负责人担任专案组组长，全面负责侦查破案、解救被拐卖儿童、安抚受害人亲属等工作。案件不破，专案组不得撤销。(区公安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配合)

(二) 完善儿童失踪信息发布制度和快速查找机制。

充分利用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的APP和网络平台，结合发布公告等传统手段，拓宽群众举报渠道。接到儿童失踪报警后，由公安机关指挥中心迅速调集相关警力开展堵截、查找工作，及时抓获犯罪嫌疑人，解救受害人。对未成年人失踪失联一律启动命案机制查找，织密未成年人反拐保护网。(区公安局负责，区委宣传部、区广电网络公司配合)

(三) 认真开展来历不明儿童摸排工作。

公安机关负责采集失踪儿童父母血样，检验录入全国打拐DNA(脱氧核糖核酸)信息库。及时发现来历不明、疑似被拐卖的儿童，采血检验入库。对来历不明儿童落户的，要采血检验入库比对，严把儿童落户关。严厉打击司法鉴定机构以及其他组织或者个人违法开展的虚假亲子鉴定行为。禁止除公安机关以外的任何组织或者个人收集被拐卖儿童、父母和疑似被拐卖人员的DNA数据信息。(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负责，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四) 严厉打击利用网络平台实施拐卖人口犯罪。

建立健全网络违法犯罪综合治理体系，对社交聊天、信息发布和服务介绍等各类网络平台实施严格管理，监督网络平台切实履行信息生态管理主体责任，切实做好儿童个人信息网络保护，不得违法收集、使用、披露儿童个人信息。完善网上投诉、举报系统，定期开展“净网”行动，清理利用网络平台发布的非法收留抚养、拐卖妇女儿童、性侵害未成年人等相关信息，及时发现相关犯罪线索，严厉打击利用网络实施拐卖人口犯罪。(区公安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五) 完善案件调查程序。

完善符合拐卖人口犯罪特点和与被拐卖受害人心理、生理相适应的案件调查程序。落实好“一站式”询问救助工作机制，提高取证质量和效果，避免被拐卖受害人受到二次伤害。(区公安局负责，区检察院配合)

(六) 依法严惩拐卖人口犯罪。

1. 对以非法获利为目的偷盗婴幼儿、强抢儿童或者出卖亲生子女、借收养名义拐卖儿童、出卖捡拾儿童等行为，坚决依法惩处；对收买被拐卖受害人以及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聚众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解救受害人，依法应当追究刑事责任的，坚决依法惩处；对拐卖人口犯罪集团首要分子和多次参与、拐卖多人，同时实施其他违法犯罪或者具有累犯等从严、从重处罚情节的，坚决依法惩处。对受教唆、欺骗或被胁迫从事违法犯罪行为的被拐卖受害人，依法从宽处理。（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负责）

2. 对组织卖淫、强迫卖淫、引诱卖淫以及制作、贩卖、传播淫秽物品等犯罪，坚决依法惩处；依法严惩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对利用网络对儿童实施“隔空猥亵”或者制作、贩卖、传播儿童淫秽物品等犯罪，坚决依法惩处。（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负责，区委网信办、区民政局、区大数据发展局配合）

3. 对收买、介绍、强迫被拐卖受害人从事色情服务、淫秽表演及强迫劳动的单位和个人，严格依法追究其行政、民事、刑事责任。对组织强迫儿童、残疾人乞讨，强迫未成年人、残疾人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依法予以惩处。依法惩治盗窃人体器官、欺骗或强迫他人捐献器官、组织贩卖人体器官等犯罪行为。（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区委政法委、区民政局、区总工会、区妇联、区残联、区市场监管局配合）

（七）依法解救被拐卖儿童。

依法解救被拐卖儿童并送还其亲生父母。对无法查明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打拐解救儿童，由公安机关提供相关材料，交由民政部门予以妥善安置，不得由收买家庭继续抚养。（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

五、救助安置、康复回归

（一）规范工作程序。

规范被拐卖受害人救助、安置、康复和回归社会工作程序，完善无法查明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的打拐解救儿童的安置政策和办法，推动其回归家庭，促进其健康成长。（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配合）

（二）完善工作机制。

健全完善政府多部门合作、社会广泛参与的被拐卖受害人救助、安置和康复工作机制，提升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儿童福利机构等服务水平。（区民政局负责，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妇联配合）

（三）加强救助安置和康复。

1. 加强福利机构建设。加强社会福利机构及设施规划建设，充分利用现有社会福利等设施提供救助和中医康复服务。推动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发展，提升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临时监护能力。（区民政局负责，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公安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残联配合）

2. 引导社会力量提供帮扶。引导支持救助管理机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和儿童福利机

构等对被拐卖受害人提供困难帮扶、情绪疏导、心理辅导、行为矫治、康复指导等专业社会工作服务。鼓励有关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为救助被拐卖受害人提供资金、技术支持和专业服务。（区民政局负责，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残联配合）

3. 帮助查找亲属。帮助身份信息不明确被拐卖受害人查找亲属，教育、督促其近亲属或其他监护人履行抚养（赡养）义务。（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

4. 办理户籍。对救助管理机构接收的被拐卖受害人，经过3个月无法查明其身份的，由政府统筹有关部门办理户籍，帮助符合条件的人员申请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政策保障，予以妥善安置。（区公安局、区民政局负责）

5. 提供医疗服务。分片区指定医疗机构为被拐卖受害人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心理疏导和诊疗服务。对符合标准的被拐卖受害人进行残疾等级评定，核发残疾证。（区卫生健康委、区残联负责，区民政局配合）

（四）帮助回归社会。

1. 回归学校。帮助被解救的适龄儿童入学、回归学校和适应新的生活。被救助儿童需要异地就学的，帮助其联系学校。加强复学的被解救儿童心理健康教育，引入专业社会工作服务，做好心理疏导和跟踪回访。（区教委负责，区民政局配合）

2. 回归家庭和社区。在保护个人隐私前提下，进一步做好被拐卖受害人及其家庭和所在社区工作，保障愿意返回原住地的被拐卖受害人顺利回归家庭和社区。（区民政局负责，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3. 就业服务。通过智能就业培训平台，为有培训意愿的16岁以上被拐卖受害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指导、职业介绍等就业服务，帮助其在异地就业。（区人社局负责，区民政局、区总工会、区妇联配合）

4. 持续帮扶。进一步加强被解救受害人的登记、管理和保护工作，建立并完善专门档案，跟踪了解其生活状况，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和组织为回归社会的被拐卖受害人提供必要服务，切实帮助解决就业、生活和维权等实际困难。（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负责，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5. 法律援助。加强被拐卖受害人法律援助，设置人口拐卖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被拐卖受害人的法律援助申请，实行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快速办理，进一步提高人口拐卖法律援助案件的办案质量。（区司法局负责，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六、宣传教育和培训

（一）公益宣传。

发挥新闻媒体宣传教育作用，制作反拐和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的广播电视节目和公益广告宣传片，加大反拐节目的播出频次并优先安排在黄金时段播放，不断提高反拐和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宣传教育的传播力、影响力。曝光打拐典型案例，以案说法、以案普法，警示和震慑不

法分子。（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公安局、区文化旅游委负责，区教委、区司法局、区交通局、区卫生健康委、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加强反拐和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积极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将反拐法治宣传教育纳入年度普法工作重点。（区司法局负责，区公安局配合）

（二）重点场所和地区宣传。

1. 学校宣传。将防性侵教育纳入中小学和中职学校教育教学活动中，提高学生自我保护意识。教师发现疑似性侵未成年人情形的，应当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及时向学校或公安机关进行报告。（区教委负责，区公安局、区司法局配合）

2. 村（社区）宣传。村（社区）将反拐宣传教育纳入基层治理工作中，增强村（社区）成员尤其是妇女、儿童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残疾人及其监护人的反拐、防性侵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妇联负责，区检察院、区民族宗教委、区教委、区司法局配合）

3. 公共场所宣传。定期在火车站、汽车站、码头、娱乐场所、宾馆饭店等开展反拐专题宣传活动，加强交通运输行业、娱乐场所、宾馆饭店等单位工作人员的反拐教育培训，发现疑似拐卖或者性侵害未成年人情况及时向辖区公安机关报告并制止。（区公安局、区交通局、区文化旅游委、合川火车站负责，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商务委、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4. 偏远和少数民族地区宣传。加强偏远地区群众反拐安全教育和法治宣传，提高群众反拐安全意识、识别犯罪和自我保护能力。在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社区开展反拐和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宣传教育。（区民族宗教委、区司法局负责，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文化旅游委、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三）重点人群宣传。

1. 残疾人宣传。开展符合残疾人特点的宣传教育，提高残疾人的反拐和预防性侵害安全意识、法治观念和自我保护能力。（区残联负责，区文化旅游委、区妇联配合）

2. 涉外婚姻宣传。加大对我区公民涉外婚姻法律和反诈骗、反拐卖宣传力度，提升其守法和防范风险意识。（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负责）

（四）动员社会力量支持和参与。

完善公民举报奖励制度，拓宽社会参与和群众举报拐卖人口犯罪线索的渠道，支持、引导民间组织和社会爱心人士参与反拐和寻亲工作。规范反拐志愿者队伍的管理评估制度。（区公安局负责，区反拐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配合）

（五）加强反拐工作队伍建设。

将妇女儿童权益保护和反拐法律法规、政策等纳入教育培训内容，不断提高有关部门开展反拐工作、保障被拐卖受害人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不断提高侦查、起诉、审判和执行等机关办理拐卖人口犯罪案件的能力和水平。加强被拐卖受害人救助工作人员的教育培训，提高救助能力和水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负责，

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配合)

七、对外合作

(一) 加强跨国劳务人员培训。

加强对跨国劳务人员的出国出境前安全培训，严格审查和密切监控输出对象大部分为年轻女性的跨国劳务合作项目，提高防范跨国拐卖妇女犯罪的意识。(区公安局负责，区商务委、区政府外办配合)

(二) 及时解救受害人。

及时解救和接收我区被拐卖出国的受害人，并为其提供必要的服务。及时发现和解救被拐卖入我区的受害人，完善对拐卖受害人的救助工作机制，做好中转康复工作并安全送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政府外办负责)

八、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统筹协调。

充分发挥区反拐联席会议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作用，研究制定和完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区反拐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根据任务分工制定本部门、本单位实施方案，抓好组织实施，并于每年12月15日前将年度反拐工作情况报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各镇街反拐联席会议统筹抓好本实施细则的贯彻落实，加强本辖区反对拐卖人口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和经费保障。

(二) 加强经费保障。

各镇街、有关部门应当统筹安排年度预算资金，合理安排开展反拐工作所需经费。同时，拓宽反拐资金筹措渠道，鼓励社会组织、慈善机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捐助，支持开展反拐公益项目。

(三) 加强督导考核。

将反拐工作纳入平安合川建设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内容。对反拐措施得力、工作创新、成效显著的部门、团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对拐卖人口犯罪严重、防控打击不力和未切实履行相关职责的镇街和部门进行通报批评，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 年)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19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矿产资源总体规划

(2021—2025年)

为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促进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可持续发展,提高资源安全保障能力,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重庆市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矿产资源规划编制实施办法》《重庆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重庆市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按照《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全面开展区县级矿产资源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的通知》(渝规资〔2020〕143号),制定本规划。规划期为2021—2025年,展望至2035年。

一、现状与形势

合川区位于长江上游地区,重庆西北部。东邻渝北区,南靠北碚区、璧山区,西连铜梁区、潼南区,北接四川省华蓥市、岳池县、武胜县、蓬溪县。地理坐标在东经105°58′37"—106°40′37",北纬29°51′02"—30°22′24"之间。东西长69公里,南北宽58公里,全区幅员面积2344平方公里。

全区辖7个街道办事处、23个镇,户籍人口约150万人,城镇户籍人口约73.6万人。2020年,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72.4亿元,居全市第9位。

合川区地处川中丘陵和川东平行岭谷的交接地带,地形以丘陵为主,东、北、西三面地势较高,南面地势较低。最高点是三汇镇白岩头,海拔1284.2米;最低点为草街街道嘉陵江边,海拔185米,相对高差1099.2米。

合川区是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是通往四川、陕西、甘肃等地的交通要道。合川区位于三江交汇处,地处重庆三环,毗邻两江新区,是中欧班列(重庆)入渝第一站,位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腹心地带。

(一) 矿产资源概况。

1. 矿产资源特点。

截至2020年底,全区已发现矿产21种,其中:能源矿产5种,包括煤、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地热;金属矿产3种,包括铁(菱铁矿)、锶(天青石)、金(砂金);非金属矿12种,包括硫铁矿、含钾岩石、耐火粘土、石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水泥用灰岩、制灰用灰岩)、砂岩(水泥配料用砂岩、建筑用砂岩、玻璃用砂岩、铸型用砂岩)、天然石英砂(建筑用砂、水泥配料用砂)、页岩(砖瓦用页岩)、重晶石、砚石、石膏、膨润土、矿盐(岩盐);水气矿产1种,包括矿泉水。岩盐、石灰岩、砂岩为全区主要优势矿产。

全区矿产资源总体特征:矿产资源以能源矿产和非金属矿产为主;矿产资源分带较明显,分布较集中,其中天然气、岩盐资源分布在大石桥背斜;煤、锶矿、石灰岩、砂岩及地热等矿

产主要分布于沥鼻峡背斜和观音峡背斜；大型矿床少，大多数为小型矿床。

2.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现状。

目前，全区开发利用的主要矿产有：石灰岩（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制灰用灰岩）、砂岩（水泥配料用砂岩）、页岩（砖瓦用页岩）、岩盐、地热及矿泉水。

截至2020年底，全区发证矿山共41个，其中地热1个，建筑石料用灰岩19个，水泥用灰岩9个，制灰用灰岩1个，水泥配料用砂岩3个，砖瓦用页岩6个，岩盐1个，矿泉水1个。大型矿山25个，中型矿山10个，小型矿山6个，大中型矿山比例为85%。

（二）上轮规划实施成效。

上轮规划实施以来，合川区整顿和规范矿产资源开发秩序取得积极成效，绿色矿山建设成效显著，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水平不断提高，为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了资源支撑和保障。

矿产资源储量稳步增加，资源基础进一步巩固。新发现大型岩盐矿产地1处；完成重庆市沥鼻峡背斜煤层气资源调查评价；开展煤层气地面抽采技术研究，完成重庆市合川区盐井井田煤层气地面抽采示范工程项目。

矿产资源开发布局与结构优化成效显著。依法关闭了一批不符合产业政策、规模小、环境破坏大、布局不合理的矿山，矿业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矿山开采规模进一步提高。矿山数量由2015年的82个减少到2020年的41个，大中型矿山比例从28%上升到2020年的85%。布局2个建筑石料用灰岩资源保障基地，有效引导了矿产资源集中开采，资源规模化集约化开采水平大幅提升，有力保障了城乡建设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资源需求。

稳步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矿山地质环境明显好转。深入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积极推进“四山”管制区内矿业权清理退出。建立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制度，形成了矿山生态环境保护的长效机制，实施了一批废弃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工程项目，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作稳步推进。积极开展绿色矿山建设，推动矿业资源勘查开发绿色转型。

矿产资源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建立统一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全面推进矿业权公开竞争性出让。全面推行矿业权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制度，强化矿业权人信用约束。

（三）形势与要求。

“十四五”期间，合川区将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努力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打造重庆中心城区北向辐射的战略支点，因此，全区应统筹矿业开发与生态保护协调发展，推动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满足全区及重庆中心城区经济社会发展对矿产资源的需求。

经济社会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矿产资源保障。“十四五”期间，合川区将积极承接成都、重庆中心城区的辐射带动和城市功能疏解，打造中心城区北向辐射的战略支点，建设区域性交通枢纽，构建“半小时重庆中心城区、1小时周边、半小时合川”的立体通道网络。规划期间，

合川区将稳步推进和实施市郊铁路渝合、渝西高铁、渝武高速扩能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建材类矿产资源需求量将持续增加。合川区作为重庆市重要的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之一，重点保障合川区城乡建设、中心城区经济建设对砂石资源的需求。

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合川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和结构调整，必须紧跟重庆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战略，立足合川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强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调整勘查开发布局，优化开发利用结构，减少小型矿山数量，引导建设大中型矿山，促进形成以大中型矿山为主的规模结构；着力推进岩盐、石灰岩等优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壮大盐化工、装配式建筑产业；加强自主创新，提高岩盐深加工能力，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

绿色发展要求加快矿业发展方式转变。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转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式，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水平，推动矿业低碳循环发展。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加强矿山固体废弃物等利用水平。推动绿色矿山建设，加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力度，统筹矿产资源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协调发展。

二、指导原则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提高矿产资源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活动，确保资源供给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适应，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规划管控与管理改革相衔接，为合川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树立绿色发展理念，持续提升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促进集约节约、综合利用、高效利用，鼓励循环利用，推动矿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2. 坚持需求导向，保障供给。紧密围绕合川区“十四五”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立足经济社会发展对矿产资源的需求，因地制宜，优化空间布局，提升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增强矿产资源的供给保障能力。

3. 坚持优化布局，协调发展。加强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的衔接，推动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产业转型升级、区域经济发展相协调。立足全区资源禀赋，突出地域优势和资源特色，促进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发展优势。

4.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监管。深入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开展砂石土矿产“净矿”出让，积极探索其他矿产“净矿”出让。顺应市场经济，加快构建矿产资源管理新体制新机制，探索

形成适应改革发展的新平台、新抓手和新举措。

(三) 规划目标。

1. 提高地质工作程度及矿产资源的保障能力。

加强沥鼻峡背斜煤层气勘查；做好水泥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矿山的接替资源勘查，促进已有矿业产业的持续稳定发展；开展集中开采区和普通建筑用砂石土规划区资源调查等工作，提高采矿权资源可靠性。规划到 2025 年，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2 处，新增查明煤层气资源量 200 亿立方米，水泥用灰岩资源量 5 亿吨，水泥配料用砂岩资源量 3000 万吨。

2. 调控矿产资源开采总量，提升矿产资源持续供应能力。

加大砂石土类矿山整合力度，资源开发基本走上规模化、集约化和环保型发展道路。建设规模效应突出、资源保障有力的建筑石料用灰岩集中开采区。调控矿产资源开采总量，避免产能过剩。规划到 2025 年，建筑石料用灰岩年开采总量不超过 2700 万吨，水泥用灰岩年开采总量不超过 2400 万吨，制灰用灰岩年开采总量达到 100 万吨，建筑用砂岩年开采总量达到 150 万吨，水泥配料用砂岩年开采总量达到 160 万吨，岩盐年开采总量 60 万吨，地热年开采总量 50 万立方米，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和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资源需求。

3. 优化矿业结构，提高矿产资源合理利用与保护水平。

持续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控制矿山数量，提高生产规模；加快绿色矿山建设，促进矿业低碳循环发展。规划到 2025 年，矿山总数控制在 49 个以内，大中型矿山比例 90%。新建矿山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生产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标。

4. 矿政管理与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全面推进矿产资源管理体制机制改革，信息化管理水平和行政审批效率进一步提高。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更加精细，资源家底更加清楚。矿业权出让流程进一步优化，“净矿”出让取得成效。基本完成矿业权市场和公共服务体系现代化建设，资源配置更加合理高效，矿产资源管理水平得到提高。

专栏 1 矿产资源勘查开发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2025 年	指标属性
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处	2	预期性
新增资源量	煤层气	亿立方米	200	
	水泥用灰岩	矿石 亿吨	5	
	水泥配料用砂岩	矿石 万吨	3000	
年开采总量	建筑石料用灰岩	矿石 万吨	2700	约束性
	水泥用灰岩	矿石 万吨	2400	
	制灰用灰岩	矿石 万吨	100	预期性
	水泥配料用砂岩	矿石 万吨	160	
1	建筑用砂岩	矿石 万吨	150	预期性
	砖瓦用页岩	矿石 万吨	50	
	岩盐	矿石 万吨	60	
	地热	万立方米	50	
矿山数量		个	49	约束性
大中型矿山比例		%	90	

2035年展望：

全区探明矿产资源量明显增加，资源安全保障能力得到强化，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利用空间布局 and 结构进一步优化，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矿政管理机制更加完善，生态保护、资源开发与民生改善协调发展，矿业低碳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三、矿产勘查开发与保护布局

（一）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调控方向。

1. 矿产资源勘查调控方向。

鼓励勘查国家战略性矿产、经济社会发展所需的矿产和短缺矿产以及综合开发利用、后续加工工艺成熟的矿产。大力支持天然气、页岩气勘探开发力度，支持在已设油气矿业权区域增列煤层气进行综合勘查、综合开发，依法依规解决油气勘探、开采、输送等合理用地需求。加强煤层气矿产资源勘查，重点做好水泥产业所需原料矿产资源（水泥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的资源接替勘查工作。

2. 矿产资源开采调控方向。

重点开采天然气、页岩气、煤层气等战略性矿产，岩盐、石灰岩、砂岩等优势矿产。限制开采煤、耐火粘土、硫铁矿等矿产。禁止开采砖瓦用粘土及其他对生态环境可能产生严重破坏且难以恢复的矿产。

（二）矿产资源产业重点发展区域。

根据市级规划目标，结合全区资源赋存条件，在成矿有利区带划定1个煤层气重点勘查区、1个岩盐重点开采区、2个砂石土类矿产集中开采区。

合理开发利用盐井、双凤、狮滩及三汇等区域建材类矿产资源，充分利用石灰岩、砂岩等矿产资源优势，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推动建材行业优化升级，打造重庆主城都市区及周边地区百亿级现代新型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筑供应基地。

1. 重点勘查区。

划定煤层气重点勘查区1个，优化全区能源供需结构，保障清洁能源供应，具体设置如下：

该区位于沥鼻峡背斜北段，所在行政区主要为盐井街道、草街街道、双凤镇、狮滩镇及清平镇。该区面积179.86平方公里，通过实施勘查钻孔、物探、分析测试等工作，系统评价勘查区煤层气富集条件及资源情况，力争实现商业性开发。

2. 重点开采区。

划定岩盐重点开采区1个，保障全区盐化工产业发展，具体设置如下：

该区位于渭沱镇、大石街道、钱塘镇及云门街道等，面积307.24平方公里，主要矿产为岩盐，资源量丰富，为重庆市岩盐重要产地之一。该区已设采矿权1个，即重庆合川盐化工业有限公司大石盐矿。该区以合川大石综合产业规划园区为依托，以盐化工产业链为主线，积极发展盐卤精细化工，已初步形成盐及盐化工产业体系。

3. 集中开采区。

规划砂石土类矿产资源集中开采区 2 个，具体如下：

合川区盐井集中开采区：位于盐井街道，面积 17.4 平方公里，主要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水泥用灰岩。设置 6 个开采规划区块，规划到 2025 年，该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总量达到 400 万吨/年，水泥用灰岩开采总量达到 300 万吨/年。

合川区双凤—狮滩集中开采区：位于双凤镇、狮滩镇，面积 32.9 平方公里，主要开采建筑石料用灰岩、建筑用砂岩、水泥配料用砂岩及砖瓦用页岩。设置 21 个开采规划区块，规划到 2025 年，该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总量达到 1500 万吨/年，水泥用灰岩开采总量达到 100 万吨/年，建筑用砂岩开采总量达到 100 万吨/年，水泥配料用砂岩开采总量达到 100 万吨/年，砖瓦用页岩开采总量达到 16 万吨/年。

（三）勘查开采与保护布局。

1. 勘查布局。

合理布局勘查规划区块，积极引导煤层气、水泥用灰岩、水泥配料用砂岩等矿产探矿权设置。预计提交新发现大中型矿产地 2 处，在盐井—清平一带新增煤层气资源量 200 亿立方米，清平镇新增水泥用灰岩资源量 5 亿吨，狮滩镇新增水泥配料用砂岩资源量 3000 万吨。

设置勘查规划区块 4 个，均为空白区新设。原则上一个勘查规划区块对应一个勘查项目，推动有序勘查。

序号	勘查区块名称	勘查主矿种	现有勘查程度	拟设探矿权勘查阶段	备注
1	重庆市合川区盐井煤层气勘查	煤层气	调查评价	普查	空白区新设
2	重庆市合川区清平镇岩门村水泥用灰岩勘查	水泥用灰岩	调查评价	详查	空白区新设
3	重庆市合川区狮滩镇新屋村水泥配料用砂岩勘查	水泥配料用砂岩	调查评价	详查	空白区新设
4	重庆市合川区清平镇杨柳坝水泥用灰岩勘查	水泥用灰岩	调查评价	详查	空白区新设

2. 开采布局。

合理布局开采规划区块，积极引导“规模化、集约化”布局，提高矿业的集中度和规模效益，加快大中型和骨干矿业基地的建设和发展，划定盐井、双凤—狮滩 2 个砂石土类矿产资源集中开采区，保障中心城区、合川及周边区域城乡建设、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对砂石骨料的需求；在集中开采区外，合理划定开采规划区块，积极引导采矿权设置。

划定开采规划区块 59 个，按照矿种分类，其中：建筑石料用灰岩 24 个，水泥用灰岩 11 个，制灰用灰岩 1 个，水泥配料用砂岩 5 个，建筑用砂岩 8 个，砖瓦用页岩 6 个，岩盐 1 个，地热 3 个。

开采规划区块原则上一个区块一个主体，并符合本地区采矿权总量控制和最低开采规模等条件要求。

四、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

（一）合理确定开发强度。

在落实市级矿产资源开采总量、矿山数量控制目标的基础上，结合合川区矿产资源特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等，科学制定全区矿产资源开采总量、矿山数量。

1. 开采总量。

合理控制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强度，规划到2025年，全区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总量不超过2700万吨/年，水泥用灰岩不超过2400万吨/年。合理调控砂岩、页岩等其他矿产开发利用总量，根据市场需求，动态调节。

2. 矿山数量。

强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的规划管控，按照市场需求、制定年度实施计划，有序投放采矿权，稳定资源供应。以建筑用砂石土等矿产为重点，推进小型矿山的整合，减少矿山数量，稳定产量。合理控制水泥用灰岩、建筑石料用灰岩等矿产矿山新设，实行矿山数量与开采总量双控。规划到2025年，全区矿山总数控制在49个以内。

（二）优化开发利用结构。

1. 最低开采规模。

按照矿山开采规模与矿床（区）储量规模相适应的原则，设立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专栏3 主要矿产矿山最低开采规模			
矿种	开采规模单位	新建矿山	整合及增划资源矿山
水泥用灰岩	万吨/年	100	100
建筑石料用灰岩	万吨/年	100	100
制灰用灰岩	万吨/年	100	100
水泥配料用砂岩	万吨/年	20	20
建筑用砂岩	万吨/年	10	10
砖瓦用页岩	万吨/年	8	5
岩盐	万吨/年	60	60
地热	万立方米/年	5	5

2. 产品结构优化。

- （1）加强煤层气地面抽采技术研究。
- （2）鼓励砂石土类矿产规模化开采，推动装配式建筑产业发展。
- （3）以盐化工为基础，发展盐卤精细化工，延长产业链，提高矿产品技术含量和附加值。
- （4）加强地热资源开发利用，促进温泉旅游相关产业发展。
- （5）在符合安全、生态环保要求的前提下，鼓励和支持综合利用废石、矿渣和尾矿等砂石资源，实现“变废为宝”。

3. 技术结构优化。

加大科技投入，加快采矿废石等矿山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设备的研究和

开发；提高矿山机械化开采水平，加速淘汰落后的工艺和技术；推行清洁生产，推广高效节能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

（三）严格规划准入管理。

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统筹协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空间与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区分战略性矿产和非战略性矿产、探矿权和采矿权、已设矿业权和新设矿业权、地下开采和露天开采、固体矿产和液体矿产，对矿业权准入进行差异化管控。从严控制嘉陵江岸线两侧向外5公里、第一山脊可视范围内矿业权准入。

1. 勘查准入。

探矿权人必须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有关产业政策，申请勘查矿种必须符合市级与区级《规划》要求；探矿权申请人必须是能独立承担相应责任的企事业单位，申请资料必须完整、真实，并按审批程序逐级报批备案；编制科学合理的绿色勘查实施方案；勘查项目资金符合总体勘查方案的预算投入；勘查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谁勘查谁负责、谁施工谁恢复、谁破坏谁治理”的管理。

2. 技术准入。

具有经主管部门批准的矿山储量核实、开发利用、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等，包括具有符合国家规定、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的采选方案。

3. 开采规模准入。

矿山开采规模与矿区（床）的储量规模基本相适应，符合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限的要求，鼓励矿山通过资源整合、技术创新等，提高矿山开采规模；除符合有关规定外，严格控制新设小型生产规模矿山，严格限制不具备扩能条件的已设小型生产规模矿山扩大范围增划资源。

4. 矿区生态保护修复准入。

新建矿山，在采矿权出让时明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矿区土地和生态损毁的要求，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账户；已设矿山，应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原则，落实“边生产、边修复”主体责任，加强矿区生态保护修复，实行矿山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同步编制、同步审查、同步实施。

五、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区生态保护

（一）绿色勘查。

以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加大绿色勘查新理论、新方法、新技术、新设备和新工艺的研究与应用推广，在勘查立项、设计、实施全过程贯彻生态文明理念，推广物化探无损地表技术，减少对生态环境的扰动。

（二）绿色矿山建设。

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建，落实采矿权人绿色矿山建设实施方案编制责任，明确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和重要时间节点，按照国家和重庆市有关标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充分利用日常巡查、实地核查等工作，督促企业绿色矿山建设工作推进和成效保持。强化同级生态环境、应急、水利、林业等部门联动，充分利用支撑单位技术优势，加强对企业技术指导。

加强新建矿山准入管理，新建矿山按照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生产矿山加快升级改造、逐步达标。对入库绿色矿山，持续巩固建设成效，对照国家级绿色矿山名录遴选要求，提档升级绿色矿山建设。依法依规落实绿色矿山建设支持政策，在资源配置、矿业用地用林用草等方面优先支持。对达不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的，按照规定在用矿用地政策方面予以限制。

健全完善绿色矿山建设政策体系和奖励约束机制，列入市级绿色矿山名录的，按照规定享受奖励政策。已设矿山未按照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推进绿色矿山建设的，依法追究采矿权人的违约责任。加强采矿权出让管理，在采矿权出让公告、出让方案和出让合同中，约定绿色矿山建设目标任务和违约责任，未履行或未完成出让合同约定的绿色矿山建设目标任务的，依法依规追究采矿权人违约责任。

（三）矿区生态保护修复。

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矿区生态保护修复，维护矿区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矿产资源开发与保护。

1. 落实生产矿山生态修复主体责任。

坚持“边开采、边治理”的原则，督促采矿权人采取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土地复垦、恢复植被等措施，切实履行矿山生态修复责任。矿山生态修复应因地制宜形成与周边环境相协调的植物群落，注重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恢复，最终形成可自我维持的生态系统。

在采矿权出让时明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修复的责任和义务，督促采矿权人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简称“方案”），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账户，明确基金的适用范围和计提方式，新设采矿权应在《方案》审批后1个月内建立。采矿权人应当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区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年度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和矿山地质环境的监测资料。

2. 完善矿山生态修复激励惩戒机制。

构建形成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制度体系。建立系统完善的矿山地质环境动态监测体系，加快监测基础设施建设。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矿山生态修复，建立健全政府、矿山企业、社会投资方、公众共同参与的矿山生态修复监督机制。加强对矿山企业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和土地复垦义务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不履行义务或义务履行不到位的矿山企业依法依规进行惩戒。

因违法被吊销生产经营资质或者因其他原因被终止采矿行为的矿山企业，应当履行其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义务；开采矿产资源等活动造成矿山地质环境突发事件的，有关责任人应当采取应急措施，并立即向矿山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以及有关主管部

门报告。

3. 加强矿山污染防治

加大矿山“三废”治理与环境监测。减少矿山开采、储存、装卸、洗选、运输等环节的污染物排放。加快推进老旧高排放矿山机械淘汰更新，加大矿山机械污染防治力度。推动“公转水、公转铁”，中长距离运输采用铁路、水路、管道等清洁运输方式。

六、规划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协调。

落实规划实施主体责任。强化部门协同和上下联动，进一步细化和完善相关措施，形成政策合力。规划一经批准，必须严格执行，确需调整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做好相关规划衔接。建立健全相关规划衔接协调机制，确保矿产资源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衔接协调。涉及矿产资源的相关行业规划，在规划目标、重要指标、重点布局、重大工程 and 政策措施等方面，要与矿产资源规划相衔接。

（二）严格审核管控。

规划明确的禁止勘查开采矿种，不得新设矿业权。对限制开采矿种，要严格执行开采总量控制、开采准入条件等有关要求。按照矿山开发规模与矿床储量规模相适应的原则，严格执行新建、扩建矿山最低开采规模设计标准，科学划定勘查规划区块和开采规划区块，明确准入要求和时序安排，原则上一个勘查开采规划区块一个主体，促进资源整装勘查、整体开发。新设勘查开采项目优先向重点勘查区、重点开采区和集中开采区投放。

加强矿业权出让项目计划调控。动态更新维护矿业权出让项目库，做好与用地用林用草等审批事项的衔接。健全完善上下联动、部门会商的协作机制，区政府组织规划自然资源、发展改革、经济信息、交通、生态环境、应急、林业等部门和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开展必要的联合踏勘、申报矿业权出让项目计划。加强矿业权出让前期工作。

（三）强化资金保障。

创新体制机制，探索建立专项资金制度，矿业权出让收益按照适当比例加大经费投入，支持科技创新，鼓励科研单位与相关企业合作，形成多元化的科技投入。区政府要安排资金，积极支持矿产资源规划中重大工程的实施，保障规划实施落地，确保规划目标任务实现。财政部门要会同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统筹加大对公益性、基础性、战略性矿产地质调查勘查和科学技术研究，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等工作的支持力度。拓展资金筹措渠道，积极争取国家资金，鼓励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矿产资源勘查。

（四）健全监督机制。

加强监督执法管理体系建设，强化重点环节监管，构建覆盖地质勘查、矿山建设、开发运营、闭坑治理、生态修复的全生命周期监管体系。优化监督管理内容和程序。开展矿山日常巡查和遥感监测，推动监管工作信息化智能化。完善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制度，强化矿业

权人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名单管理，严肃查处违法企业，引导形成从业主体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格局。

创新规划监督方式，实行专项检查与经常性监督检查相结合，采用卫星遥感、无人机等技术手段，强化对规划重点区域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活动的监督管理。加强宣传报道，增强舆论监督、社会监督，不断提升矿产资源管理水平。落实监督责任，完善规划监督管理办法。加强信息公开、政务公开、项目公示，动态评估规划实施情况。加强督导考核，将规划实施成效纳入矿产资源管理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问责机制，倒逼责任落实。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 监督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2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 监督管理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入河入海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国办函〔2022〕17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和监督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124号），全面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排污口监督管理，有效管控污染物排放，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所作重要讲话和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深化排污口设置和管理改革，建立健全责任明晰、设置合理、管理规范、长效监督管理机制，切实解决河流沿岸污水违规溢流直排等突出问题，有效管控入河污染物排放，切实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二、工作目标

2023年底前，完成嘉陵江干流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树立标识牌工作，印发实施嘉陵江入河排污口整治实施方案，完成嘉陵江入河排污口70%的整治任务；2024年底前，完成我区境内长江流域范围内所有排污口排查；2025年底前，基本完成我区境内长江及重要支流排污口整治工作，建立常态化管控机制。

三、主要任务

（一）开展排查溯源。

1. 全面摸清底数。按照“有口皆查、应查尽查”要求，对照《入河（海）排污口三级排查技术指南》，依托区一镇一村三级河长，建立排查溯源组织体系，摸清各类排污口的分布及数量、污水排放特征及去向、排污单位基本情况等信息。

2. 统一分类编码。根据排污口责任主体所属行业及排放特征，将排污口分为工业排污口、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农业排口、其他排口等4种类型。其中，工业排污口包括工矿企业排污口和雨洪排口、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和雨洪排口等；农业排口包括规模化畜禽养殖排污口、规模化水产养殖排污口等；其他排口包括大中型灌区排口、规模以下畜禽养殖排污口、规模以下水产养殖排污口、城镇生活污水散排口、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农村生活污水散排口、港口码头排污口等。依据入河排污口命名与编码有关技术规范，对所有入河排污口进行统一命名、编码，并建立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台账。

3. 开展监测溯源。根据入河排污口排查情况，组织开展入河排污口水质、水量监测，并综合运用资料溯源、人工排查、技术溯源等方式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重点溯清入河排污口责任主体、使用状态、污水来源、受纳水体的环境保护要求、存在的环境风险隐患等信息，形成1个排污口对应1个污染源或1个排污口对应多个污染源的溯源结果。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逐一明确排污口责任主体，建立责任主体清单。对于难以分清责任主体的排污口，要根据溯源结果，查清排污口对应的排污单位及其隶属关系，确定责任主体；经溯源后仍无法确定责任主体的，由区政府指定责任主体。责任主体负责源头治理以及排污口整治、规范化建设、维护管理等工作。

（二）实施分类整治。

1. 明确整治要求。按照“依法取缔一批、清理合并一批、规范整治一批”要求，以截污治污为重点，制定印发整治方案，明确每个入河排污口及排放问题的整治目标、整治要求、具体措施、责任分工、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分级分类整治的原则，稳妥有序推进排污口整治。对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住宅小区等排污口的整治，应做好统筹，避免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确保整治工作安全有序；对确有困难、短期内难以完成排污口整治的企事业单位，可合理设置过渡期，指导帮助整治。建立排污口整治销号制度，通过对排污口进行取缔、合并、规范，最终形成需要保留的排污口清单。对取缔、合并入河排污口后可能影响防洪排涝、堤防安全的，要依法依规采取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对排查出的入河沟渠及其他排口，应结合黑臭水体整治、消除劣V类水体、农村环境综合治理及流域环境综合治理、海绵城市建设等统筹开展整治。对通过雨水口、泄洪道、农田退水口以及沟渠、河港等通道向长江干流排放污染物的排口，一并纳入整治工作台账管理。

2. 依法取缔一批。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地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区域内设置的排污口，依法采取责令拆除、责令关闭等措施予以取缔。要妥善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合理制定整治措施，避免“一刀切”，确保相关区域水生态环境安全和供水安全。

3. 清理合并一批。对于城镇污水收集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生活污水散排口，原则上予以清理合并，推动污水依法规范接入污水收集管网。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或各类开发区内企业现有排污口应尽可能清理合并，污水通过截污纳管后由园区或开发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行统一处理。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或各类开发区外的工矿企业，原则上1个企业只保留1个工矿企业排污口，清理合并后确有必要保留2个及以上工矿企业排污口的，应在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对于集中分布、连片聚集的中小型水产养殖散排口，鼓励责任主体统一收集处理养殖尾水，设置统一的排污口。

4. 规范整治一批。按照有利于明晰责任、维护管理、加强监督的要求，开展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对存在借道排污等情况的排污口，要组织清理违规接入排污管线的支管、支线，推动1个排污口只对应1个排污单位；对确需多个排污单位共用1个排污口的，要督促各排污单位分清各自责任，并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对存在布局不合理、设施老化破损、排水不畅、检修维

护难等问题的排污口和排污管线，应针对性采取调整排污口位置和排污管线走向、更新维护设施、设置必要的检查井等措施进行整治。依据有关技术规范，对入河排污口统一设置标志牌，公开入河排污口名称、编码、类别、责任主体、监督管理单位和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

5. 强化截污治污。持续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加快补齐截污治污短板，实施城市建成区污水管网改造更新，基本解决城市建成区市政污水管网错接混接问题，基本消除生活污水直排口。加快建设城中村、老旧城区、建制乡镇、城乡结合部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填补污水收集管网空白区。开展城镇雨洪排口旱天污水直排的溯源治理，加大对借道排污等行为的监督管理力度，严禁合并、封堵城镇雨洪排口，防止影响汛期排水防涝安全。加强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因地制宜实施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产养殖环境治理，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加强工业污水治理，禁止超标、超总量排放污染物。

（三）严格监督管理。

1. 加强规划引领。全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水资源保护规划、江河湖泊水功能区划、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等规划区划，要充分考虑排污口布局和管控要求，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关于排污口设置的规定。要将排污口设置规定落实情况作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重要内容，严格审核把关，从源头防止无序设置。

2. 严格规范审批。工矿企业、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的设置依法依规实行审核制。对未达到水质目标的水功能区，除城镇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外，应当严格控制新设、改设或者扩大排污口。除由国家负责审核的入河排污口外，其余由区生态环境局负责。排污口设置可能影响相邻区县县的，应提前征求相邻区县意见；可能影响防洪、供水、堤防安全和河势稳定的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应征求区水利局的意见。排污口审核、备案信息要及时依法向社会公开。

3. 强化监督管理。根据“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的原则，各部门应按职责分工，落实排污口监督管理责任。区生态环境局统一行使排污口污染排放监督管理和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指导工业排污口、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排污口、农村生活污水散排口排查整治；区经济信息委负责配合区生态环境局指导工业排污口排查整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指导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排查整治，统筹完善生活污水管网建设，推动生活污水依法规范接入污水收集管网；区城市管理局负责指导垃圾填埋场的排污口排查整治；区水利局负责根据河道及岸线管理保护要求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指导大中型灌区排口排查整治；区农业农村委负责指导水产养殖排污口排查整治、畜禽养殖排污口排查整治；区交通局负责指导公路（服务区）、港口码头排污口排查整治；区卫生健康委负责指导医疗机构的排污口排查整治；各级河长办应将排污口排查整治纳入各级河长日常巡河督查事项。区生态环境局应会同相关部门，通过核发排污许可证等措施，依法明确排污口责任主体自行监测、信息公开等要求；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原则，对工矿企业、工业及其他各类园区污水处理厂、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开展监测，对水生态环境质量较差的地方应适当加大监测频次。

4. 严格环境执法。区生态环境局要加大排污口环境执法力度，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设置排污口或不按规定排污的，依法予以处罚；对私设暗管接入他人排污口等借道排污逃避监督管理的，溯源确定责任主体，依法予以严厉查处。排污口责任主体应当定期巡查维护排污管道，发现他人借道排污等情况的，应立即向区生态环境局报告并留存证据。

5. 实现信息共享。依托全市统一的排污口信息管理平台，管理排污口排查整治、设置审核备案、日常监督管理等信息，并建立动态管理台账。加强与排污许可、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等信息平台的数据共享，实现互联互通。相关部门要协同建立排污单位、排污通道、排污口、受纳水体等信息资源共享机制，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做好排污口排查整治及日常监督管理。区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发挥统筹协调、督促落实作用，区生态环境局要会同区水利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农业农村委等紧盯目标任务，加强工作调度，健全长效机制，督促责任主体落实排污口监督管理。

（二）严格考核问责。

将排污口整治和监督管理情况作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重要内容，并纳入相关工作考核。对在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中存在责任不落实、推进不力、问题突出的单位，适时进行通报，督促工作任务落实；对在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中存在徇私舞弊、弄虚作假、敷衍塞责等行为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责任。

（三）鼓励公众参与。

持续加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传，引导公众投身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加大对排污口监督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普及力度，增强公众对污染物排放的监督意识。排污口责任主体应通过标识牌、显示屏、网络媒体等渠道主动向社会公开排污口相关信息。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依法公开并定期更新排污口监督管理相关信息，建立完善公众监督举报机制，鼓励公众举报身边的违法排污行为，适时邀请新闻媒体、公众等参与排查整治工作，形成全社会共同监督、协同共治的良好局面。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 2023 年高层建筑消防安全
“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3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 2023 年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 2023 年高层建筑消防安全 “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高层建筑抗御火灾风险能力，持续巩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成效，攻坚整治存在的突出风险和重大隐患，从即日起至 2023 年底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专项行动。为推进专项行动顺利有序实施，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聚焦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全面开展大排查、快整治、严执法，“一楼一策”精准治理，切实解决“消防车到不了、消防用水上不去、电气火灾防不住、智慧消防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持续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水平，坚决遏制高层建筑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为新时代新征程平安合川建设营造稳定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整治范围和重点

此次整治范围为全区已建成投用的高层公共建筑（建筑高度大于 24 米的非单层公共建筑）和高层住宅建筑（建筑高度大于 27 米的住宅建筑）。重点整治以下情形：

（一）消防设施方面。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无水或压力不足，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等损坏停用或被擅自拆除。

（二）“生命通道”方面。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设置隔离桩、固定摊位、广告牌等各类障碍物，影响消防车通行或登高作业；消防车通道和消防车登高操作场地标识、标牌未设置或损坏；配建车库违规改变使用功能。

（三）用电用气方面。电气线路私拉乱接，电缆井内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防火封堵被破坏；电动自行车在楼道内停放充电。违规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燃气管线用具敷设安装不规范。

（四）日常管理方面。同一建筑有两个及以上业主、使用人的，未委托物业企业或未明确统一管理人对共有部分消防安全实行统一管理；消防控制室值班人员配备不到位；建筑消防设施未定期维护保养；疏散通道、安全出口被锁闭堵塞；建筑外墙安装可燃雨棚、突出墙面防护网或影响灭火救援的装饰、广告牌。

三、整治措施

（一）开展全面排查。各镇街结合前期排查情况，继续采取社会单位自查、镇街排查、行业部门指导的工作模式，组织开展本辖区高层建筑新一轮排查，督促高层建筑管理单位对照整治范围和重点开展自查自改。各镇街在有关行业部门指导下，及时更新完善排查基础台账和风

险隐患清单，并将排查情况录入“高层建筑信息采集系统”。各镇街和有关行业部门在排查期间，可聘请专家或者第三方机构提供技术支持。

（二）“一楼一策”整治。各镇街针对新一轮排查发现的风险隐患，按照先急后缓、标本兼治的原则，督促高层建筑管理单位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整改。要“一楼一策”制定隐患整改清单，明确整改责任、措施和时限，能够当场整改的督促立即进行整改；对严重影响公共安全的，要按规定纳入社会平安稳定问题清单推进整治。消防设施方面，对存在消防用水问题的，于2023年年底全部整改完毕；对其他消防设施隐患按整改时限有序整改。“生命通道”方面，攻坚整治占堵问题严重的高层建筑和路段，常态化清理违规占道行为，全面落实标识化管理；持续整治高层建筑地下车库擅自违规改变使用功能问题；对停车矛盾突出的区域，要加快公共停车设施规划建设，有条件的高层建筑可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新建或扩建停车场，因地制宜建设小微停车场。供电用电方面，各镇街组织供电企业、物业企业等单位上门入户指导安全隐患整改，限期恢复被破坏的电缆井封堵；在老旧高层建筑推广安装漏电保护装置，在其他高层建筑全面完成漏电保护装置安装；在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大的高层建筑，建设集中停放充电设施，在电梯推行加装电动自行车阻止系统。

（三）加大执法力度。区级有关部门、镇街按照职责分工，对高层建筑消防隐患问题和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开展“生命通道”联合执法“雷霆行动”，对占堵“生命通道”情节严重的，从严从快查处；对电动自行车入楼充电停放等违法行为，责令立即整改；对构成重大火灾隐患的高层建筑管理单位，以及“生命通道”占堵问题突出、反弹明显的高层建筑和路段将实行挂牌督办。整治期间，对整改进度严重滞后以及存在重大火灾隐患的，定期在区级主流媒体曝光。

（四）实施数字赋能工程。探索应用消防水压远程监测、“生命通道”数字监测预警、电气火灾智能预警等物联网技术，实时感知消防设施运行及消防管理情况。大型综合体以及已安装消防物联网终端的高层建筑，全部接入消防物联网平台。汇聚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和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企业有关数据，建成消防安全监管大数据库。逐栋赋予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码，融合社会单位自主管理、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协同管理、消防监督执法、灭火救援等业务系统，逐步实现高层建筑火灾风险预警预测“一码智管”。

（五）规范自主管理。持续推动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承诺制度。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分行业开展物业服务、宾馆酒店、医疗、大型综合体等重点行业领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打造示范标杆。督促指导大型综合体管理单位组建专业消防安全管理团队。全面实施《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规范》，规范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行为。

（六）加强宣传培训。开展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系列宣传活动，围绕“生命通道”“小火亡人”、电气隐患、电动自行车火灾等制作系列案例警示片和逃生自救科普片。建立消防宣传公

益联动机制，利用区级主流媒体开设专栏，宣传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知识，开展火灾案例警示。区经济信息委、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建立行业特色消防志愿服务队，协助居民开展家庭火灾隐患自查。今年至少策划开展1次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主题宣传活动，在高层建筑显著位置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栏，以楼栋为单元张贴公开消防安全常识卡。

(七)加强灭火救援准备。高层建筑管理单位要建强微型消防站，配齐配强人员装备，以楼栋为单元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全覆盖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全面提升初起火灾处置能力。结合高层建筑灭火救援装备建设规划，加快举高、供水等消防车辆和破拆、排烟、高层建筑灭火无人机等专用装备配备。

四、任务分工

(一)区经济信息委。负责牵头开展用电用气安全隐患整治，加强对高层建筑中自有产权的供配电设施和线路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开展安全用电服务指导；加强对高层建筑燃气管道敷设、燃气用具使用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加强高层建筑安全用电用气知识宣传提示。

(二)区公安局。负责按职责查处车辆占用、堵塞消防车道的违法行为，按照界定标准加强对高层住宅建筑物业企业的消防安全监督检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三)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严格高层建筑规划审批，制定公共停车场建设规划。

(四)区住房城乡建设委。负责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管理，督促物业服务企业按照法律法规和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加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加强对可燃雨棚和突出外墙防护网的防范管理，指导高层建筑业主使用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对共用消防设施进行维修、改造。将消防设施纳入老旧小区改造同步推进；推动公共停车场和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设施建设。

(五)区城市管理局。负责牵头开展“生命通道”整治，按职责查处违法搭建、占道经营等占用、堵塞消防车道的违法行为，加强高层建筑外墙广告牌治理，推进小微停车场建设。

(六)区大数据发展局。指导电信运营商对高层建筑内电信设施设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规范电缆井内施工作业。

(七)区消防救援支队。负责专项行动统筹协调；牵头消防设施整治，对高层建筑管理单位的消防安全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抽查，依法查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强化高层建筑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准备工作；动态汇总全区“一楼一策”隐患整改清单。

(八)其他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配合做好专项行动相关工作。

五、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3月20日前)。召开动员部署会，制定工作方案，明确专项整治具体任务和工作措施，开展镇街排查人员培训。各工作任务牵头单位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时间节点和任务分工。

(二)全面排查(5月31日前)。各镇街对辖区高层建筑开展新一轮排查，重点核查高层建筑管理单位自查自改情况，完善高层建筑基础台账，制定“一楼一策”隐患整改清单。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消防救援支队等部门成立联合检查组，对镇街

排查情况开展抽查，其中，高层公共建筑抽查率不低于10%、高层住宅建筑抽查率不低于5%。

（三）整治攻坚（11月30日前）。对照“一楼一策”隐患整改清单，落实整改责任、措施、时限和资金，打表推进，对账销号。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问题，提请区政府研究协调解决。

（四）巩固提升（12月31日前）。各镇街、有关行业部门，对高层建筑整改情况逐栋验收，对验收不合格的持续跟踪督办。要积极宣传专项行动工作中的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实施效果等，总结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好经验、好做法，因地制宜出台配套措施，健全完善高层建筑火灾防控长效工作机制。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重庆市合川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为重庆市合川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区领导小组），加强对全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的组织领导。区级有关部门和有关单位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抓好工作落实，加强协同配合，形成整治合力，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落实经费保障。各镇街要加大对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资金投入，对无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或资金结余不足的老旧高层建筑，采取纳入老旧小区改造等财政专项投入方式落实隐患整改经费；对无物业企业管理，由镇街、村（居）民委员会代管的居民小区，要通过将代管经费纳入属地镇街财政预算和村（居）民自治相结合等方式强化保障和落实。探索引入金融、保险等手段，拓展消防隐患整改资金渠道。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老旧高层建筑配备灭火器、逃生绳、独立式火灾探测器等器材。

（三）严格考核督导。专项行动工作成效纳入平安合川建设、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内容。区政府督查办将对各镇街、有关行业部门常态化开展督导检查，对整治工作不落实、问题整改不到位的，要定期通报、约谈督办；对高层建筑发生亡人或发生较大影响火灾的，组织开展火灾事故延伸调查，依法依规依纪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附件：重庆市合川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重庆市合川区高层建筑消防安全“除险清患” 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曾 荣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刘本万 区政府副区长
- 副 组 长：**喻奇勇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宓茂盛 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
代春鹏 区经济信息委主任
易再兴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主任
段 炼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代加森 区应急局局长
刘 芸 区消防救援支队支队长

成员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消防救援支队，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由刘芸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分管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合川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4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和《重庆市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实施意见》精神，为切实做好我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确保我区专用校车安全运行。因工作需要和人员变动，决定对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名单通知如下：

- 组 长：**袁晓钦 区政府副区长
- 副组长：**刘承琳 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
吴志琼 区教委主任
- 成 员：**吴亭亭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段立军 区政府新闻办主任
左永川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秦雅军 区委教育工委委员、区教育考试中心主任
周厚田 区经济信息委副主任
王 胜 区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唐 华 区司法局副局长
何 娟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区会计委派中心主任
刘小丹 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
施正华 区交通局副局长
叶 强 区文化旅游委党委委员、文化执法支队支队长
龚邦玉 区总工会副主席
罗 云 团区委副书记、区少工委主任
李林蔚 区妇联党组成员、区妇联副主席
查怀梅 区关工委常务副主任、区委老干局二级巡视员
袁奇林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曾松柏 区税务局党委委员、总经济师
刘邦东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教委，办公室主任由秦雅军同志兼任。

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由所在单位提出交合川区校车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 和救助制度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7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实施方案（试行）》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3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实施方案（试行）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意见》（国办发〔2021〕42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2〕116号）精神，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减轻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坚持应保尽保、保障基本，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推动民生改善更可持续。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强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以下统称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实事求是确定困难群众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健全完善统一规范的医疗救助制度，贯彻落实医疗救助制度市级统筹。促进三重制度综合保障与慈善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等协同发展、有效衔接，构建政府主导、多方参与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二、重点任务

（一）科学确定医疗救助对象范围。

医疗救助公平覆盖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困难职工和城乡居民，根据救助对象类别实施分类救助。

1. 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和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按规定给予救助。

2. 对不符合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或低保边缘家庭条件，但因高额医疗费用支出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大病患者（以下简称因病致贫重病患者），根据实际给予一定救助。综合考虑家庭经济状况、医疗费用支出、医疗保险支付等情况，由区民政局会同区医保局等相关部门落实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工作。

3. 我区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城乡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乡重点优抚对象（不含1—6级残疾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城乡重度（1—2级）残疾人员、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大学生等〕继续按原政策给予相应救助。

（二）强化三重制度综合保障。

1. 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困难群众依法参加基本医保，按规定享有三重制度保障权益。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参保财政补助政策，对个人缴费确有困难的群众给予分类资助。救助对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一档的，对特困人员按照个人缴费标准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

象按照90%给予定额资助，对返贫致贫人口、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和低保边缘家庭成员按照70%给予定额资助；救助对象自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二档的，统一按照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一档个人缴费标准的100%给予资助。适应人口流动和参保需求变化，按照救助对象认定地资助参保原则，为救助对象提供多元化参保缴费方式，确保其及时参保、应保尽保。

2. 促进三重制度互补衔接。发挥基本医保主体保障功能，严格执行基本医保支付范围和标准，实施公平适度保障；增强大病保险减负功能，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不设封顶线；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功能，按照“先保险后救助”的原则，对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等支付后个人医疗费用负担仍然较重的救助对象按规定实施救助，合力防范因病致贫返贫风险。完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医保帮扶措施，推动实现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

1. 明确救助费用保障范围。坚持保基本，妥善解决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基本医疗需求。救助费用主要覆盖救助对象在定点医药机构发生的住院费用、因慢性病需长期服药或患重大疾病需长期门诊治疗的费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起付线以下的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按规定纳入救助保障。严格执行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医疗救助基金支付的药品、医用耗材、诊疗项目原则上应符合基本医保支付范围规定。

2. 合理确定医疗救助水平。救助对象患特殊疾病在定点医药机构发生的住院费用或门诊治疗的费用，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政策范围内费用，按比例救助。其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按70%的比例救助；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及因病致贫重病患者对象按60%的比例救助。年度救助限额10万元。

救助对象患特殊疾病以外的其他疾病，在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一次性住院发生医保政策范围内费用超过3万元的，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政策范围内费用，按特殊疾病的救助比例给予救助。年度救助限额6万元。

3. 健全完善托底保障措施。加强门诊慢性病、特殊疾病救助保障，门诊和住院救助共用年度救助限额，统筹资金使用，着力减轻救助对象门诊慢性病、特殊疾病医疗费用负担。通过明确诊疗方案、规范诊疗等措施降低医疗成本，合理控制困难群众政策范围内自付费用比例。

对规范转诊且在市内就医的特困人员，一次性就医费用经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后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达到3000元以上的，其自付费用按70%的比例给予倾斜救助，年度救助限额2万元。

（四）建立健全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

1. 强化高额医疗费用支出预警监测。实施医疗救助对象信息动态管理。健全因病致贫返贫预警机制，对照防止返贫监测对象范围，结合实际确定监测标准。发挥民政、医保、乡村振兴等部门信息监测平台作用，做好因病致贫返贫预警风险监测，重点监测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等支付后个人年度医疗费用负担仍然较重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和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做到及时预警。加强民政、卫生健康、医保、乡村振兴等部门间信息共享和核

查比对，协同做好风险研判和处置。加强对监测人群的动态管理，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救助范围，做到精准救助。

2. 依申请落实综合保障政策。完善依申请救助机制，畅通医疗救助申请渠道，增强救助时效性。已认定为特困人员、低保对象、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因病致贫重病患者和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直接获得医疗救助。加强部门工作协同，全面对接社会救助经办服务，简化申请、审核、救助金给付流程。救助对象认定部门每月5日前（法定节假日顺延），将当月相应救助对象名单传送区医保局。区医保局在接收各类救助对象名单后及时按规定给予医疗救助。我区规定的其他特殊困难人员，由有关部门按职责做好申请受理、对象认定、分办转办、信息共享及结果反馈等工作，对符合条件的按规定给予医疗救助。强化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综合性保障措施，精准实施分层分类帮扶。综合救助水平要根据家庭经济状况、个人实际费用负担情况合理确定。

（五）积极引导慈善等社会力量参与救助保障。

1. 发展壮大慈善救助。鼓励慈善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设立大病救助项目，支持慈善组织依法开展助医类公开募捐慈善活动，发挥补充救助作用。慈善组织应依法公开慈善医疗救助捐赠款物使用信息，推行阳光救助。支持医疗救助领域社会工作服务和志愿服务发展，丰富救助服务内容。落实我市罕见病用药保障机制，整合医疗保障、社会救助、慈善帮扶等资源，实施综合保障。建立慈善参与激励机制，落实相应税收优惠、费用减免等政策。

2. 鼓励医疗互助和商业健康保险发展。支持开展职工医疗互助，规范互联网平台互助，加强风险管控，引导医疗互助健康发展。开展基层工会临时医疗救助，对患重特大疾病导致基本生活暂时有严重困难的职工，按照工会有关政策给予临时医疗救助。支持商业健康保险发展，促进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与基本医保有效衔接，更好覆盖基本医保以外的保障需求。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加强产品创新，在产品定价、赔付条件、保障范围等方面对困难群众适当倾斜。

（六）优化经办流程和综合服务管理。

细化完善救助服务事项清单，落实医疗救助经办管理服务规程，推进政策优化、经办简化、宣传深化、信息化赋能经办管理服务建设，提升惠民便民服务能力。推动基本医保和医疗救助服务融合，依托全国统一的医疗保障信息平台，依法依规加强数据归口管理。完善定点医药机构医疗救助服务内容，医疗救助与基本医保定点医药机构同步定点，强化定点医药机构费用管控主体责任。加强对救助对象就医行为的引导，推行基层首诊，规范转诊，促进合理就医。按照安全有效、经济适宜、救助基本的原则，引导医疗救助对象和定点医药机构优先选择纳入基本医保支付范围的药品、医用耗材和诊疗项目，严控不合理费用支出。经基层首诊转诊的特困人员、低保对象在区县域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全面免除其住院押金。做好异地就医、异地安置和异地转诊救助对象登记备案、就医结算，按规定转诊的救助对象，执行救助对象认定地区救助标准。未按规定转诊的救助对象，所发生的医疗费用原则上不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加强医疗救助基金监管，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确保医疗救助基金安全

高效、合理使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镇街、部门要将落实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为加强和改善民生的重点任务，强化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重特大疾病保障工作机制。要落实主体责任、细化政策措施、强化监督检查，确保政策落地、待遇落实、群众得实惠。要加强政策宣传解读，针对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合理引导社会预期，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二）加强部门协同。

建立健全部门协同机制，加强医疗保障、社会救助、医疗卫生制度政策及经办服务统筹协调。区医保局要统筹推进医疗保险、医疗救助制度改革和管理工作，落实好医疗保障政策。区民政局要做好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成员、城乡孤儿（含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救助对象认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和相关信息共享，支持慈善救助发展。区财政局要按规定做好资金保障。区卫生健康委要强化对医疗机构的行业管理，规范诊疗路径，促进分级诊疗。区税务局要做好基本医保保费征缴相关工作。合川银保监分局要加强对商业保险机构承办大病保险的行业监管，规范商业健康保险发展。区乡村振兴局要做好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监测和相关信息共享。区总工会要做好职工医疗互助和罹患大病困难职工帮扶。区残联要做好城乡重度（1—2级）残疾人员认定工作和相关信息共享。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处理好在乡重点优抚对象（不含1—6级残疾军人）、在乡老复员军人的认定工作和相关信息共享。各高校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大学生的认定工作。

（三）加强基金预算管理。

在确保医疗救助基金安全运行基础上，统筹协调基金预算和政策制定，落实医疗救助投入保障责任。拓宽筹资渠道，动员社会力量，通过慈善和社会捐助等多渠道筹集资金，统筹医疗救助资金使用。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促进医疗救助统筹层次与基本医保统筹层次相协调，提高救助资金使用效率。

（四）加强基层能力建设。

加强基层医疗保障经办队伍建设，统筹医疗保障公共服务需求和服务能力配置，落实专岗负责医疗救助工作，做好相应保障。依托基层医保经办机构 and 定点医疗机构，做好政策宣传和救助申请委托代办等工作，及时主动帮助困难群众。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经办服务，大力推动医疗救助经办服务下沉，重点提升信息化和经办服务水平。加强医疗救助政策和业务能力培训，努力打造综合素质高、工作作风好、业务能力强的基层经办队伍。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试行1年。

主管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401519

主办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42756062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希尔安大道222号

网 址：www.hc.gov.cn
